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国历代名女》名媛卷



入主秦宫的名妓赵姬

春秋战国时期，群雄并起，战火连年不断，而秦始皇——嬴政“奋六世之余烈，振长策而御宇内，吞二周而亡诸侯”。鞭笞天下，威震四海，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皇帝。

可是谁人知道就是这位让“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马，士不敢弯弓而报怨”的一代霸主秦始皇却是由一名妓女和一位巨商造出来的。

这位名妓就是秦始皇的生母，入主秦宫的赵姬。

提起赵姬我们还得从公元前 361 年说起，秦始皇的高祖父秦孝公继秦献公称王。当时一些小国逐渐被大国吞并，只剩下齐、楚、燕、韩、魏、赵、秦七个势均力敌的大国，也就是战国七雄。而秦国地处西陲，在政治、经济文化上都较其他位处中原的六国落后，秦孝公为了振兴西秦重用商鞅，实行变法，国力逐渐强盛，势力开始向东扩张，击败了六国合纵的战略部署，一步步成为七国中的头等强国。

到秦昭襄王，在六国之中，能与秦国抗衡的，仅有赵国。赵国在名将廉颇的指挥下，两度击败了秦国的进攻。而且，在渑池会上为和氏璧，赵国的宰相蔺相如以其惊人的胆略挫败了秦王的外交攻势，迫使秦昭襄王把太子安国君的儿子异人入赵作为人质，以保证从此秦国不与赵国为敌。秦昭襄王的这一手，也正是一种权术，表面上与赵和好，而实际上，他好集中力量远交近攻侵吞邻近的国家，扩充自己的势力，把赵国孤立起来。

但这一招也就苦了异人，作为人质，行动上受到监视，身边又无亲人和朋友可以谈心，他终日抑郁寡欢，愁肠百结。正在这时，遇到了一位颇有政治眼光的商人，这就是嬴政的生父——吕不韦。

这吕不韦精于心计，借经商之际，遍游了七国。他看到了秦国用商鞅变法之略，在政治、经济各方面都作了大刀阔斧的改革，呈现出蓬勃的生机，为此，他认定了未来的天下，非秦莫属。于是，他决定把他经商的巨利转入政治生涯，押在秦的这颗宝注上。

异人入质赵国，他认为这正是奇货可居，一个难得的机会，于是千方百计地与异人结交。为此，他曾问过他的父亲，也是个工于心计的商人。“种地能有几分利益？”他父亲说：“十倍”；“做珠宝生意呢？”“一百倍”；他又问：“要是立一位国王，控制这个国家的一切呢？”他父亲兴奋地说：“好小子，你想入非非，若能这样，那得到的利益就没法计算了。”吕不韦望着父亲诡秘地一笑：“好，这笔生意我就拿定了！”

为了下这笔赌注，做成这笔无法计算利益的大生意他首先花了一笔数额不小的金银，与监视异人的警卫结交，使他们对异人的监视松弛起来，接着进一步与异人结交。

异人身居异地，举目无亲，一旦有吕不韦经常来往，殷勤照料，自然很快地与他结成了至交，倾吐自己内心的苦闷。吕不韦对他在精神上百般安慰，并为他分析了当时的形势，并肯定地说：“未来代周朝管辖天下的，非秦莫属，现在令祖昭襄王年事已高，令尊安国君即将继位，你的亲母已经去世。你虽有二十几个兄弟，全都是庶出，而令尊安国君在所有的姬妾中，最宠爱华阳夫人，而华阳夫人又没生过孩子，你如获得华阳夫人的欢心，作为

她的嗣子，再由华阳夫人出面，多吹枕头风，恳求立你为太子，今后令尊安国君仙逝，这秦的国君宝座非你而谁？你登上秦王的宝座后，就可以凭秦的国力，一步步实现并吞六国。君临天下，唯我独尊的愿望，这岂不是一着好棋”。

异人听了之后，全身热血沸腾，激动不已，但他继而一想：“我现在作为人质在赵，好似笼中之鸟，纵有这一机遇，也是枉然啊！”

吕不韦一拍胸脯：“这事你别急，我当为你出力，放心，这事包在我的身上。”

异人听得认真起来，眼神里透出异样的光泽，对吕不韦的话既信且疑，但十分激动。

“我先拿出几千两金子来，替你打通关节，去到秦国，见到令尊和华阳夫人，替你陈述你的心愿；然后，我再设法弄到赵国的军事情报，设防措施，帮你脱逃赵国回秦，你看如何？”

异人立即下拜，声泪俱下，表示如果计划成功，今后秦国的军政大权，全由吕作主就是。他怕吕不韦不放心还跪在地上对天发誓：“我若脱祸返秦，荣登君王宝座，若负此恩此德，天道不容，身遭惨死！”吕不韦赶紧将他扶了起来。并说：“我主要是同情你眼下的处境，发自恻隐之情，一种正义感的驱使。至于你以后做了秦国的国君……”

异人再三说：“军政大权一定全由你一手掌管，决不食言！”

吕不韦说：“这是后话，好，你耐心等待，我一定将此事办成，让你龙归大海！”

于是，吕不韦以经商的名义去到秦国，先以重金贿通了华阳夫人的姐姐，代异人陈诉了他的心愿。并对华阳夫人的姐姐说：“令妹华阳夫人现无子嗣，安国君有二十多个儿子，如能以异人为华阳夫人的嗣子，进而请华阳夫人在安国君面前进言，立异人为太子，以后异人接位华阳夫人就是名正言顺的皇太后了。那时可以垂帘听政，主管军国大事，您也可以襄理一切了。”

华阳夫人的姐姐听了心花怒放，赞同吕不韦的主意，并向华阳夫人进言，华阳夫人也担心今后的地位，同意吕不韦的意见。于是在安国君面前极力说异人的好话，说这孩子心地善良、有孝心、有雄才大略，是诸多公子中的佼佼者，再说将他扔给赵国作人质，这些年也够他苦的了。细想起来做父母的应该心酸，虎毒不食儿啊！……华阳夫人的枕边风，撒娇倚媚，确实把老头子的心给说活了，对远留异国的异人产生怜悯之心，于是答应立异人为太子的请求。华阳夫人见大功告成，赶紧通风报信给吕不韦，吕闻讯欣喜万分，立即转回邯郸，把这件事告诉了异人。异人闻之欣喜若狂，对吕感激涕零，一再表示此恩此德当结草衔环以报，决不食言！

但吕不韦觉得这仅是实现他的宏伟计划的第一步，而另一个阴谋在他的心中酝酿。

当时邯郸是中原地带的首富之区，商贾繁荣，文化也比较发达，笙歌彩舞，日夜不绝。

拥有来自全国各地如花似玉的名妓，吕不韦从这些名妓中，选中了一个叫赵姬的，她生得袅娜娉婷、楚楚依人，而且人又聪明。遂不惜巨资，为她赎身，纳她为妾。在与她第一次鱼水交欢之时，便向她倾吐了心中的意图，这赵姬也是有野心的人，正中下怀。眼看就要做一国之妃，出人头地，怎不令人神怡心往，于是听从吕不韦的摆布。

吕不韦曾经游历各国，遍访过不少名医，精通房中之术。那赵姬虽是初坠烟花，但正青春年少，欲火蒸腾，对男女交欢一事，也较为精通，在两人欢娱数次之后，便身怀有孕。吕不韦虽经商为主业，但精通阴阳风水及岐黄一术，脉理功夫不亚悬壶开业的大夫，他的诊脉功夫是十拿九稳的。他为赵姬诊脉，左寸脉如盘走珠，且滑凝有致，凭脉象怀的是一男胎，他不由心中大喜，“这是天助我也！”他拿完脉兴冲冲地喃喃自语，并挽着赵姬给了一个甜甜的吻。[爱卿此着有功！]由此，他着手实现他心中的第二个计划。

过了两天，他趁着一个深夜，先行买通了监视异人的警卫，邀异人过府欢宴，叫赵姬侍陪。这异人年正青春，兼之在赵国孤身独处了两个年头，如羸身縲继，从未见过女人的面。这一下见有美女侍宴，生得楚楚婷婷，丰姿袅袅，尤其是一对迷人的秋波叫人一看格外的勾心落魄。赵姬又且卖弄风骚，不由得不心旌摇荡，如醉如痴；兼之，吕不韦给他喝的酒，暗藏春药，异人三杯下肚，不由激起了性的冲动；加上赵姬殷勤献媚，频频进酒，笑语盈眸，极其挑逗之能事，转动一双秋波，与他对映成趣，将异人勾引得欲人难禁，莫知所措。

吕不韦见异人已经入港，遂借口有事，暂行告退。命赵姬继续陪异人饮酒，并再三交待这是一件极其重要的大事，叫赵姬千万不可怠慢。

异人一见不韦离席，正求之不得，凭他直观的灵感，这位赵姬对他颇怀好感。这时他两人一个青春，一个年少，移干柴近烈火怎得不一着即燃，一燃即旺。异人再没法控制自己，便举步上前将赵姬一手搂定，将嘴儿对着美人的樱桃小口拼命的交吻，并急不可耐地就要与之交欢。赵姬半推半就，脱去外面饰服，露出一身淡红的内衣，酥胸半裸，胸前两座乳峰微微拱起，尤显诱惑的神奇，他不由得尽情地半吻半摸。赵姬也正撩动了春情的欲火，任其所为，忘乎所以，异人正要与她宽衣解带，吕不韦却闯了进来，见状怒不可遏，用手在桌上一拍：“岂有此理！我以诚心相待，欲救你于水火，你竟敢调戏我的爱姬，太不够朋友了！”

异人见状，不由魂飞天外，浑身颤抖。立即跪下求饶，连称该死。吕不韦冷笑道：“我与你多时交好，我为你的事，竭尽心力，好不容易弄得立你为安国君太子，未来的秦国，就得由你主宰。如今大业未举，你还未脱囹圄，还是人家的笼中之鸟、网内之鱼，你竟如此无聊，唉！太叫人绝望了！”

异人吓得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说自己不知死活，斗胆冒犯。也是一时冲动，望求格外开恩。

“好吧，起来！你既看中了她，我也干脆救人救到底，送你一个情，把她送给你吧！”

异人一听此言，真是欣喜若狂，连连作揖，感谢宏恩。这时赵姬正伏在一旁伤心啼哭，如丧考妣。吕不韦认真地说：“哭什么！刚才的事，也不能完全怪他，你们既然男欢女爱，我成全你们。你往后跟着他胜我十倍，这是你的福气哩。”

赵姬闻言哭声渐止，羞怯地抬起头来，异人迫不及待地表明心迹：“美人，承蒙吕先生成全于我，请你放心，我异人此生决不负你！”

“事已至此，我也没脸面在他吕家做人了，不过，要我嫁给你，需要依我两个条件。”

异人为赵姬的艳色与娇姿所倾倒，觉得她是天下唯一无二的美人。此

时此刻，别说两个条件，就是十条八条也决然欣允，“美人儿，什么条件，你说吧。”

“一，以后你回到秦国，要纳我为正室；第二，如果以后生子，需立他为皇储。”

异人听后连连答应，“爱卿，我既倾心于你。这两个条件是理所当然，你毋须顾忌，我件件依你。”

说完，吕不韦使赵姬重整杯筷，重新痛饮三杯。以示祝贺。一刻儿，酒足饭饱，吕又命人备车，送异人和赵姬回到馆驿，成其好事。

到达馆驿，监视警卫及馆驿公务人等都是吕不韦用钱买活了的。自古钱能通鬼神，那些担负馆驿公务和监护人等得了贿赂，自然对异人大开方便之门，许多事装做视而不见。当晚，赵姬拿出她床席间的全部功夫，使异人神魂颠倒，乐不可支。枕边恩爱之余，赵姬乘机进言：“你要回秦国，还得需要赵国的重要政治、经济情报，我与赵国的许多重要文武官员都很熟悉，我今后留心为你多方面搜集，你可不要吃醋啊！”这异人为了图其大事，只好应允。

料不到赵姬的几次刺探情报，兼之赵姬与异人相处一事，已为赵国一些重要官员知道，引起了他们的警惕，于是准备杀掉异人！

这一消息，又为吕不韦所悉，吕不韦不惜重金贿通守关的将吏，秘密地让异人与赵姬逃脱赵国，奔回西秦。这时赵姬已怀胎十月，而与异人结合仅七月余。吕不韦曾经向江湖术士学得延生的中草药秘方，于是设法配制延期出生之药。赵姬服后，虽感不适，但为了未来的事业，只好忍受折磨，终于延期两月怀胎到一年，临盆得一男婴，即是嬴政。

异人回秦之后，与赵姬拜见了华阳夫人。华阳夫人平白地得了一双佳儿佳妇，加之赵姬性情乖巧，说话特别暖人心窝。她对华阳夫人亲近百倍，简直把个婆婆捧得滴溜溜直转，华阳夫人乐不堪言。安国君当然也听华阳夫人的，于是正式宣布立异人为储君，确定为王位继承者。赵姬又献上有关赵国的军事机密，吕不韦也随同入秦。他是儿子的大恩人，加之吕品貌不凡，智慧超群，善于逢迎，自然讨得安国君的欢欣，委以重任。

事也凑巧，异人被立为太子，昭襄王旋即病歿，安国君正式嗣位，为秦孝文王，这下异人的太子地位算是铁定无移了。国人皆称异人为太子，而赵姬则名正言顺，作了太子妃，随时可与公公见面。赵姬对公公孝文王殷勤侍奉，这安国君嗜酒如命，赵姬密把这一情况通报给吕不韦，两人商定，一不做、二不休，日日夜夜以酒色欢娱安国君。当然吕所配制的春药起了关键的作用，秦孝文王既好酒又好色，宫中姬妾成群，姿色出众者不乏其人，多数是青春年少，面貌如花，他任意挑选，尽情享用。而那些年轻的姬妾正是求之不得，自然卖弄风骚，以图享用。果然不到几个月，秦孝文王因酒色伤身竟一命呜呼！

秦孝文王归天，异人则名正言顺地作了秦国的国君，是为秦庄襄王，尊母华阳夫人为皇太后。立嬴政为太子，晋吕不韦为相国，并加封文信侯，食邑十万户。值此，吕不韦苦心经营了几年的如意算盘，算是初步成功了。商人转入政治投机，确是得天独厚。

这时，名存实亡的东周王朝，眼见秦的势力日强，唯恐其取而代之，于是意图联合六国，其中以赵国为主力，联合用兵共同伐秦。

异人这时虽居王位，却无文韬武略，闻讯不免惊慌起来。赵姬面对现

实，又秘密潜回赵国邯郸。找到当年青楼中的姐妹，出钱宴请赵国的主将，弄到了绝密的军事情报后回秦，吕不韦依照这些情报，先行发兵，趁赵军还在布署未定之际，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出其不意地击溃赵军的先头部队。赵国的悼襄王闻讯，不由愤怒之至，纠集了剩余主力，拟重新启用廉颇为统帅。消息传到秦国，引起惶恐不安，因秦国几次与赵交锋，都曾败在廉颇手中。这时赵姬又向秦王献计，派了间谍郭开去到赵国，散播廉颇已年逾七十不能再统兵征战的谣言。此外，郭开又以重金贿赂赵悼襄王派去慰问廉颇的宦官唐玖。廉颇闻听秦国又有伐赵之意，当着唐玖面前，一口气吃了一斗米、十斤肉，并跃马舞刀，不减当年英武之气。但唐玖回报赵王，说廉颇将军虽然年老，锐气未减，但与我片刻交谈，却上了三次厕所。赵王也只好叹口气说：“他精力已衰，不能出战了”。

于是按兵不动。

由于赵国按兵不动，六国联合抗秦的计划破产，秦军攻入洛阳，在公元前 249 年灭东周。周从武王灭纣到覆灭，共有 872 年天下，东周的彻底覆灭，其中赵姬献的计谋，起到了一定作用。

秦大军出兵对燕、赵等国宣战，此刻，庄襄王心中不免骄横起来，觉得弄吞六国，统一华夏已胜券在握。觉得自己之能有今天，凭良心说是吕不韦的功劳。但吕是个工于心计而极不好对付的人，他如今已掌握了秦国的军政大权，未免恃功自傲，功高震主，今后难以对付，他想着不免起了除吕之心。而吕凭直感也心中有数，好在赵姬原是他一手拔于风尘之中，对他仍有旧情，于是二人暗中密议，欲除掉庄襄王，由嬴政继位。而嬴政实际上是吕的亲骨肉，如这一计划得逞，则吕不韦的权势和威望会进一步牢固树立，而赵姬也好垂帘听政，他们想着想着心花怒放。怎样除掉庄襄王呢？用暗杀或毒死，露于痕迹，恐招物议，弄巧反拙，后果不堪。二人经过密议，决定以酒色戕其身，赵姬本来生得貌美过人，立后以后，锦衣玉食，加之福至心灵，又正在风华岁月，更显得光彩照人、妩媚俏丽。对异性别具无穷的诱惑，于是她夜夜献宠，吕不韦又弄些房中秘方，由赵姬献给庄襄王，另选一些年轻美貌的宫女，陪侍庄襄王。让他调剂脾味，对异性的更新这是最大诱惑。庄襄王面对如花似玉百态千姿的年轻姬妾，夜夜更新，况又吃了助兴的春药，于是精神抖擞、乐而不疲。

人，精力毕竟是有限的，俗话说：“色是刮骨钢刀，酒是穿肠毒药，”男女间之事，极为消耗精力，庄襄王经不起这等轮番激战的折磨，在他 36 岁那年，便一命归阴。

庄襄王驾崩，嬴政仅十三岁，登上国君的宝座。尊赵姬为王太后，国事全部委任于吕不韦，并尊仲父。

秦王政已是十四五岁的少年，他成熟较早，对国家政事自有他敏锐的看法，他也感到吕不韦是个不好对付的人。但他初涉朝政，身边缺乏杰出的谋士，先王留下的都是一批战功卓著的将军，在政治上缺乏才能，要振兴朝政，还得要经过一番周折。于是他下榜招贤、集纳人才，象李斯、尉繚等一批卓著的政治家都应召而来，这一着又引起了吕不韦的警惕。他感到秦王政非等闲之辈，自己的势力已经到该有所收敛的地步了，于是谨言慎行，许多事故作痴聋，不再过问朝中的大事。

赵姬自以为是秦王政的生母，生活上无所忌惮。她本是青楼女子出身，庄襄王驾崩时她还正值而立之年，三十岁的女人，正是风花雪月的大好年华，

孤衾独守，她怎甘孤孀的冷清岁月。守节几个月后，便难耐房中的寂寞，往往借商议国事为名，召吕不韦进宫。他两人本是夫妻，如今正好再续前盟，以娱其性，而吕不韦也自恃功高，秦王政就是他的亲生儿子，出入宫帏，因而无所顾忌。赵姬身边的宫女，都是他的心腹，况且这等事情关系重大，谁敢信口嚼舌。自然是见如未见、闻如不闻，一个个守口如瓶，瞒得缜丝密缝，若如无事。墙再高也没有不透风的，赵姬和吕不韦的讯息早已在宫内外尤其是长安街头传开，人们当作特号新闻，相互传播，并且加油添醋，说得丑陋不堪。

吕有了警觉，秦王政聪颖过人，且性格跋扈，又身居王位，万一……于是也就有所收敛，不敢擅自进宫，怎奈赵姬寂寞难耐，欲火难禁，经常在夜间派人召他进宫取乐。

吕则有难言之苦，但又不便向赵姬说明，每来召令时便借故推辞。尤其是李斯、尉繚相继总揽朝政之后，便更为警惕。但又不甘就此潜伏，于是在一次与赵姬私通之时，把心中的想法告诉了赵姬，要她向秦王政提出，秦国的事，应该让秦国人来管。李斯、尉繚等人是别国的人，难以信任，建议为巩固秦国的政权，将他们逐出为好。秦王政碍于母命，加之觉得这话听来也有一定道理，于是下旨驱逐客卿！一这时，李斯上了一表，即著名的《谏逐客书》，书中从秦国之所以能兴盛，究其源都是先王引进了别国的人才。

以秦孝公之能振兴秦国，是重用商鞅，而商鞅则是魏国人；秦惠王也中兴一时，其原因是重用了张仪，张仪以远交近攻的联横之计，粉碎了六国的合纵之计，并征服了巴蜀、三川等地，扩大了秦的领土、增强了秦的实力，而张仪却也是魏国人。以此看来，一个国家的振兴，关键是启用人才，而不在乎人才是外国人不能为用。如今把客卿逐走，这些客卿都有才干，且非等闲之才，而一旦这些人才都为别国所有，则别国当兴，秦国危矣！这封书打动了秦王，收回了成命，吕不韦的阴谋失败。

但赵姬苦守遗孀的孤独，不耐宫帏的寂寞，她觉得她不应受什么礼教的束缚。什么周公之礼、女人以贞节为首，狗屁！男人是人，女人也是人嘛。为什么男人拈花惹草是有本领，招人羡慕，而女人追求性爱就是大逆不道。她为秦国的振兴，为儿子嬴政的继承王位，出谋划策、费尽心机，她付出了代价，她如今贵为皇太后，是皇帝的母亲，比皇上还要尊贵，她不该受约束。应该让自己得到一切享受。一日晚餐，她特命秦王政侍宴，酒酣之际，说了许多她为这个国家的振兴所呕心沥血作出的贡献。秦王政听了也不由毛骨悚然，觉得这位母后，非寻常的女人，心狠手辣，是个了不起的政治家，不可等闲视之。因此，也开始注意了她的行为，派了心腹宫女，把赵姬平日的言行，及时向他汇报，真是青出于蓝，更胜于蓝。

这位赵姬虽已身居皇太后，由于养尊处优，三四十岁年纪，正是徐娘半老，精力旺盛之时。俗话说：“三十如狼，四十如虎”，人们性欲在这个年纪最强盛。饱暖思淫欲，这话是千真万确的，这位赵姬皇太后对性的要求更是如火如荼。她累召吕不韦，而吕却逐渐感到危机四伏，兼之，他自己已年过五旬，精力也有限，禁不住连宵戕战，于是想出一法，私拟荐贤自代。凑巧咸阳市上，有一无赖之徒，名叫嫪毐（读涝矮），阳道壮伟。有一次，戏制一桐木小车，不用手力，但用那阳物儿插入轮轴，那小车的轮轴居然能活动自如，人见之咋舌摇头，当作特号奇闻传于街市。他也倚此在市上炫耀其技，以欲钱财，他反正是市井无赖，不知羞耻为何物，父母打发他特有的本

钱，以此技能谋取钱财到处招摇过市。这一日，他正好在一小巷脱去下衣露出那玩物儿玩弄转动桐木小车轮轴之技，围观者笑得前仰后合，拍手称快。恰好吕不韦微眼出巡得见，立即把他加以淫秽之罪，押入府中，然后引到私宅密告皇太后正需要你这样的男人，你若进宫定为太后所宠，那时荣华富贵，享之不尽。问他是否愿意？

这嫪毐本是市井小人，有此机会，正求之不得。于是，吕不韦一方面进宫密奏太后，一方面出具告示，说嫪毐是淫邪之徒，有伤风化，当处宫刑。拔其须眉，作为太监，进宫陪侍太后。

嫪毐进宫叩见太后，赵姬立即斥退左右，引登卧榻。实地试验，果然其坚硬无比，久战不疲，遂其心愿。这是她平生中第一次得到性的满足，惹得这位太后乐不可支，如获至宝。从此朝朝暮暮，我我卿卿。过不多久，皇太后竟怀孕了，太后系遗孀寡妇，私下怀孕，可非儿戏之事，于是立即密召吕不韦进宫，密商对策。不韦进言，只说太后凤驾欠安，宜离咸阳京都，居久静养。离了皇宫，那时天高皇帝远，一切便于处置。赵姬觉得此计甚好，于是向秦王政说明此意，这时秦王政已有二十三岁，经过十年来的总理朝政，也有了一定的处事能力。对一切军国大事，动辄请示母后，也有所厌烦。太后一提示这一要求，当然同意，立即吩咐太监总管及内务大臣办理此事。

赵姬虽然瞒着儿子，与嫪毐一起，能满足生理上的需要，但对秦国的未来，仍然眷注。一再叮咛，先王制订的远交近攻的战略，仍要坚定地执行。这六国之中，唯韩最弱，先灭韩，再灭魏，次灭赵，燕国离秦最远，放在最后歼灭。这吞并六国之计不可乱套，要依次而行。秦王政也觉得母后言之有理，表示一定按此方针执行。赵姬在临离京时又一再嘱咐，要吸取周朝的教训，废分封制为郡县制，把政权集中于中央，便于控制全盘。

这种政治见解，确是高人一等，为我国几千年来的中央集权奠定了基础。

为了让太后安静地调养，在距咸阳西北二十里处建了一座幽静而华丽的雍宫。耗费巨资，竣工神速，真是天上神仙府、人间帝王家。这座皇太后别墅，环境清幽、建筑别致，太后入宫只觉神怡心爽，宛似登仙，赵姬看了十分满意，她带着贴心的宫女和嫪毐同住，从此任她赏心乐事，无拘无束，悠哉悠哉。而吕不韦也就放下了一个心头的沉重包袱，朝中大事，一律由李斯等人负责，自己住在相国府中，终日由年轻貌美的姬妾陪着饮酒作乐，安享人间富贵。那太后与嫪毐到了雍宫，更加无所忌惮，俨然正式夫妻，朝欢暮乐，尤其夜间把个皇太后撩拨得颠倒神昏，其乐无穷。这无异从空掉下一件无价之宝，她认为这才是人生最佳的欢乐，因而对嫪毐倍加珍爱，这个市井无赖，一下子变成了人间神秘的新贵。

不久皇太后生下了一个男孩。又过了三年，赵姬行将五十，但青春不减，月事如常，情欲不退，却又生了一个男孩。自当密雇家庭保姆抚养，皇太后对宫娥侍女等一再宣布，谁要是走漏风声，当即处死并诛灭九族。

皇太后一连生下两个私生子，贴身太监原是野男人，这样的宫廷丑闻谁敢乱说？然而，秦王政非等闲之人，他暴戾阴险，自然叫密派的心腹侍臣密报消息。被密派的心腹宫女对此事左右为难，隐而不报吧，欺君之罪要杀头，密报吧，这是皇帝的亲生母亲——皇太后。自古家丑不要外扬，想来想去，还是为尊者讳，稳口探藏舌，求个平安无事。

这桩丑闻，尽管秘密，然而终于透漏了风声，秦王政首先是将信将疑，

认为母后不可能做出这种败俗伤风的丑事；加之他所有的精力正全部放在吞并六国的宏图伟略上；兼之家丑不可外扬，何况是皇家丑。丑了寡人丑了国，对这件事只好装聋作傻，忍而不发。

人的欲望是无止境的，俗话说：“天高不为高，人心第一高”。这嫪毐见自己深得太后垂爱，又一连生了两个男孩，知道以后万一太后去世秦王政定饶不了他，于是暗地里起了篡位之心。首先，要太后命秦王政给他封侯。太后当然同意，以嫪毐侍奉有功为名，下懿旨一道要秦王政封他为长信侯，并加封为太原郡国、宫廷总管，凡宫中的车马衣服、苑圃驰猎等事，全由嫪毐掌管。这下，他的威势日增，他也用钱收买人心，培植党羽。渐之，他的野心膨胀，便与太后私下密谋，欲除秦王政，让嫪毐所生之子，继位为君，由太后垂帘听政。这太后色迷心窍，居然也就同意。于是嫪毐大肆发展亲信党羽，阴谋发动政变，小人得志，往往忘乎所以。一日，他与朝里的王公贵臣饮酒，喝得酩酊大醉。因猜拳赌酒互相引起了龃龉，于是彼此引起口角。嫪毐依恃皇太后的势力，目中无人，他对着那位大臣嗔目大骂道：“你算什么东西，敢顶撞老子？我乃秦王假父，你有眼无珠，不识高下，今后这大秦天下，都得听老子的。”这些贵臣听了，旋即禀报秦王政，云嫪毐有谋反之意。秦王政已在位九年，年已逾冠，血气方刚，听到这话，不啻火上加油，再密派亲信使臣，赶紧查明事情真相。这嫪毐也是活该气数已尽，自寻死路，本来这件事秦王政早有耳闻，但碍于家丑不可外扬，尽量隐忍。这下既已捅穿，他不认真对待就不好说话了。这般被密派的使臣，本来就看不惯嫪毐这无赖的狐假虎威和不可一世的行为，这下来了这样的机会，正中下怀。秦王政切齿交待他们：“务必查明真相，若隐情不报，经联查出诛灭九族！”诛灭九族，谁不害怕？这秦王政说话可是不打折扣的，他们潜入雍宫查明，嫪毐确非阉人，确与太后私通，所生两个男孩也是事实。

秦王政听过汇报之后，气得咬牙切齿，毛发竖立。当即下令逮捕！嫪毐也得知消息，不甘坐以待毙，于是矫太后之命，发动禁军抵抗。毕竟禁军人数有限，秦王派去率军缉捕嫪毐的是昌平君，此时，昌已被授封相国。他率领大队官兵围剿抵抗的禁军，宣布嫪毐的罪行，禁军听了当即溃散，单剩嫪毐百余死党，趁机突围潜逃。

秦王政下令全国搜捕，并悬赏若活擒来献者，赏钱百万，携首来献者，赏钱五十万。

官兵们见了重赏，便踊跃追捕。结果在好畤的地方，将嫪毐并贼党等二十余人擒送往京师请赏。嫪毐被解到京师，以谋反罪，处以五马分尸，其余二十余名贼党全部骈诛，并且诛灭三族！秦时的刑罚是十分酷烈的，这嫪毐因小人得志，酒后狂言，招致这等酷刑，确也可悲！嫪毐服刑，秦王政又下旨发兵包围雍宫，搜出太后私生的两个儿子，当场捕杀。此外把太后驱往械阳宫，派禁军监管，不准自由！吕不韦引嫪毐入宫，串通作祟，淫乱宫帟，法应连坐。姑念相素多年之功，功罪相抵，免去一死，褫去相国职衔。

勒令迁往河南地方居住。

秦王政这一措施，不免引起朝中一些老臣宿将的不安，尤其王翦、白起、蒙骜等人，认为他此举不当。但又深知秦王政生性暴戾，他们自己不便出面，怂恿其他巨子上书直谏，请迎还太后，顾全国体。秦王政生得黄蜂鼻子，长眼睛，说话声如狼虎，眼睛看人时神光莫测，是个刻薄少恩的人物。他一阅读谏书，火上加油，怒上加怒，当即命处谏官死刑，并榜示朝堂，敢谏

者一律处死！出榜后。也还有几个不怕死的，继续上书劝谏，结果徒落得自讨没趣，脑袋搬家！这次总计为此事直谏被杀者，有二十七人。为谏功秦王政宽恕迎还皇太后被杀了这么多的人，偏又冒出个不怕死的齐客茅焦，他跪伏金殿以死请谏。秦王政大怒，命武士设油锅支立，将锅里之油烧得翻腾滚沸，欲将茅焦丢下烹焦。不料这个茅焦丝毫不畏缩，他举步直往油锅近旁迈近，他纳头再拜说道：“臣闻生不讳死，存不讳亡，讳死未必得生，讳亡未必不死，生死存亡的道理，为明主所乐享有，现在不知陛下愿听否？”秦王政听了，以为他别有高论，不关皇太后的事，也就改容回答道：“容卿道来。”茅焦见秦王怒容稍敛，便正色朗声说：“臣闻治天下以仁德为先，以德服人者昌，以力服人者亡，治天下者民心为重。陛下今日行同狂悖，失去君王的理智，裂假父，捕杀同胞二弟，驱走仲父，软禁母后，残杀谏士，就是最残暴的夏桀商纣，尚不至此！天下不明真相的，听了此事都会指责陛下残忍过人，而此事的真相却又不便向天下公开。明智者应将此事巧妙隐蔽，为尊者讳，这是古人早就教导了的。”

如果陛下继续将皇太后软禁，这无异张扬其事，引起天下军民人等异议，如果六国以此事为由，合力抗秦，各国百姓，都会以死相拼，生身母亲的养育之恩不念，何以为君？倘若天下人等齐力反对你这不认生母的暴君，我看天下的得失很难预料。”说罢，他脱去外衣，就往油锅果跳。在旁的王公大臣一个个吓得面如土色，为之惋惜，不料秦王政赶忙下座上前扯住，并且当面认过：“爱卿，你敢如此当面骂孤。好胆识，朕佩服！谢你一片直言。”当即奖赏黄金百两，加封上卿。后来，齐客茅焦以死劝谏秦王政多施仁政、宽容其母后，秦王政才撤销了软禁太后的命令并亲往雍城向母亲赔罪。赵姬也自知理亏，只好忍住心头之痛，母子和好如初。

而吕不韦定居河南之后，各国都知吕相秦多年，颇有才干，都纷纷写信和派人请他去主持国政，以便抗秦。秦王政闻听此讯，亲写一信质问他：“君于秦究有何功？得封国河南，食邑十万户？君于秦究有何亲？得为仲父？今可率领家属迁居蜀中，毋得逗留！”

吕接此旨，长叹数声，他想若将真相全盘托出，事属暧昧，确实不便明言。秦王政生性暴戾，国君的面子比黄金贵万倍，我若说出实情，说不定会受极刑之苦，于是绝望了，狠心饮鸩自尽！临死时他还喊了一声：“赵姬，你好好保重，我先你一步走了！”

赵姬闻听吕不韦死讯，恸不欲生，但又不能自尽以殉。她想起与吕当初一见如故，想起他救拔自己于风尘，想起与他已往的恩爱……千丝万缕，不由肝肠寸裂。自此每日以泪洗面，默语寡言，在悲苦中苟活了三四年终于抑郁而死。

赵飞燕姐妹的汉宫韵事

古今来不少美人，问他瘦燕肥环，几个红颜成薄幸？

天地间尽多韵事，对此名笺旨酒，半江明月放酣歌。

“瘦燕肥环”，瘦燕就指赵飞燕。赵飞燕和她的孪生妹妹赵合德生在江南

水乡姑苏。

赵飞燕原名宜主，只因窈窕秀美，凭栏临风，有翩然欲飞之概，邻里多以“飞燕”誉之。

久而久之，人们渐渐忘记了她的本名，而把她叫做赵飞燕。她妹妹赵合德风姿迥异，生得体态丰腴，玉肌滑肤，美艳妩媚与赵飞燕不相上下。

追根究底，赵氏姐妹在血缘上与皇家刘氏多少还有点关系。她们的母亲是江都王的女，嫁给中尉赵曼，暗中与舍人冯万金私通而生下二女，将她们丢在郊外，居然三天不死，以为命大福大，才又抱回抚养。

由于赵曼死得早，赵氏姐妹早年也备尝艰辛，母女三人从姑苏一直流落到京师长安。

住在城郊的陋室之中，靠着纤纤双手，替人作女红为生。赵母在贫病交加中撒手人寰后，赵氏姐妹便倚托在同里的赵翁家中，成为赵翁的义女，过一种寄人篱下的生活。

汉代自高祖开国以后，历经惠、文、景、武四帝，文治武功，卓有绩效，但从昭、宣开始，霍光秉政，到元帝时，外戚王氏开始独揽朝纲，汉成帝十九岁继位，大权旁落，落得个清闲自在，深宫内院，日日醇酒美人；而长安市上各处的侯王爵府中，也都弦歌不辍，通宵达旦；即便是市井小民，也习惯于奢华浪漫的生活，帝京的繁华，到处是斗鸡走马，选色征歌的景象。

赵翁当时年近花甲，膝下犹虚。如今平白捡到一对豆蔻年华的少女，乐不可支。他就像个“经纪人”似的，知道以赵氏姐妹美艳的姿貌，再稍稍加以琢磨、培植，不愁没有脱颖而出的机会。于是在她们身上不惜工本投资，加意教养，赵氏姐妹聪颖慧黠，居然也像模像样地学会了不少大家闺秀的风范。

不久，赵氏姐妹便被有钱有势的富平侯张放罗致府中，充任歌舞姬，开始卖笑生涯。

汉成帝与富平侯张放，年纪相若，情趣相投，原本就是极为要好的朋友。虽然在公开场合要顾到君臣之礼，然而在寻欢作乐时，却放浪形骸，彼此了无拘泥。张放时常应召陪汉成帝在宫中宴乐，自然也不时怂恿汉成帝微服出游，以领略宫廷之外的长安风月。

汉成帝终于按捺不住，在一个春寒料峭的夜晚，轻车简从驾临富平侯府。张放尽出府中歌女舞姬轮番上阵，轻歌妙舞，使得汉成帝眼花撩乱，目醉神迷，不禁慨然叹道：“谁料侯府风月更甚皇家！”

论场面富平侯府自然难与皇家媲美，但在风情尺度上，就远远地超过了宫花拘谨的模式。大约是一种新鲜的感觉，也许是歌女舞姬临席侑酒而不拘形迹，总之，使得汉成帝有些飘飘然了。

等到赵飞燕出场时，歌声娇脆，舞姿轻盈，若空谷莺鸣，似仙子凌波；再看她纤眉如画，秀发如云，尤其是一对流星般的眸子，含情脉脉地回身一瞥，闪烁出无限诱人的风情与醉人的媚力，顿使汉成帝如痴如呆。

毕竟是身为大汉皇帝，岂可为一个平民女子而失态，立即端正身板，漫不经心地询问赵飞燕的背景情况。富平侯张放自然是心知肚明，过了几天便依照当时的宫廷礼法，把赵飞燕送进宫去。暂时以待诏宫女身份，侍候许皇后起居，便使汉成帝有更多的机会，接近这个出色的美女。

汉成帝当然了解张放的苦心安排，于是有事没事，三天两头前往许皇后宫中蹓达，频频注视立在皇后身后的赵飞燕。久之，皇后看出了皇帝丈夫

的心意，不得不主动地故示贤淑与大方，叫赵飞燕入侍皇帝。

芙蓉帐里，帝泽如春。翡翠衾中，妾情似水。娇喘吁吁，若不胜情，醉眼惺松，勾人魂魄。汉成帝如获至宝，喜极而狂，彻夜颠鸾倒凤，不觉东方既白，立马封赵飞燕为婕妤。

赵飞燕能歌善舞，通音律，晓诗书，妖娆媚艳，是一个天生的人间尤物。初时封为婕妤，后宫议论纷纷，都认为只不过是个惯于蛊惑的货色，难登大雅之堂。而赵飞燕一味地谨言慎行，对皇后很恭谨地执婢子礼，从而消除了皇后的戒心，待之如姐妹；又刻意低声下气地与宫中粉黛结好，也逐渐松弛了后宫佳丽对她的敌意。

既蒙皇上宠幸，还得委屈求全，赵飞燕的心中自然不是滋味。为了打破形单势孤的局面，于是有计划地在枕边进言，终于在她进宫半年之后，赵合德也被引进宫来，受到汉成帝的宠幸。

赵合德入宫数日，也被封为婕妤，两姐妹轮流承欢侍宴。不但后宫莺莺燕燕被抛诸九霄云外，就连原先宠爱有加的许皇后与班婕妤，也被冷落一旁。于是两人为了利害而结合在一起，与赵氏姐妹展开一场白热化的争宠斗争。

几番交手之后，赵氏姐妹已稳操胜算，许皇后被收回后印，废处昭台宫，班婕妤也激流勇退，匿居长信宫中侍奉皇太后去了。

情敌既去，赵氏姐妹志得意满，除了竭尽所能，使出浑身解数讨好皇帝之外，再就是一步一步有计划地进行夺权固位的步骤。迨至永始元年，也就是赵飞燕入宫两年之后，终于被册立为皇后。赵合德也被封为昭仪，两人并得宠幸，权倾后宫。这种地位的得来是非常艰难的，因为总揽了朝纲的王太后以赵飞燕出身微贱，对立后之议曾加阻挠。汉成帝排万难而前进，为了搪塞母后，也为了防杜天下悠悠之口，乃封收养赵氏姐妹的赵翁为成阳侯，赵翁终于得到回报。虽然如此，朝堂上仍然啧有烦言。

赵飞燕姐妹用来达到她们目的的，当然是女人的资本。

赵飞燕初次与汉成帝燕好时，为了掩饰她曾经与富平侯张放有过肌肤之亲，故意选择月事来潮的当儿，装出一副不解“人事”，又若不胜情的模样。以致使汉成帝大感新鲜，发狂似地在凝脂般的香肩上狠咬几口，齿痕竟至经月不褪。更妙的是赵飞燕的体血沾污了御袍，她要为他浣洗，成帝怔怔地望着那些血迹，说是要留作永久纪念，可怜也可笑的汉成帝竟然把“此血”当成了“彼血”，可见赵飞燕伪装的手段是如何高明。

赵飞燕册封为皇后以后，移居建筑豪华的东宫，汉成帝特地赐给她一把古琴。每当月自风清之夜，赵飞燕抚琴而歌，宫苑一片宁谧，只有皇后的琴韵歌声回荡在花丛林梢。

汉成帝每每为之尘虑顿消。心想：两人倘若置身水上舟中，自当别有一番风味。即想即说即做，立刻命人在太液池中起瀛洲台，作千人舟。

台竣舟成之时，恰好是金风涤暑，玉露生凉的季节。汉成帝与赵飞燕双双登上瀛洲台，遥见帝京繁华，俯视宫苑景物，笑傲云霓，兴寄烟霞，心中为之大乐。

从台上下来泛舟太液池中，相对饮酒谈心，酒兴来时，赵飞燕颤巍巍地站起身来，高歌《归风送远》之曲，汉成帝以玉管击节，侍郎冯无方吹笙相和。舟在湖中，忽然一阵风来，赵飞燕衣袂随风飘舞，大有御风而去之势。汉成帝一时情急，连忙命冯无方拉住皇后裙角，只听得“吱啦”一声，薄如

蝉翼的裙幅已被扯下一片。赵飞燕趁势跌入汉成帝怀中撒娇：“要不是你命人拉住我，我岂不成了仙女了嘛！”自此以后，宫中佳丽都将裙后留一缺口以为时髦，名为“留仙裙”，走动起来，一双玉腿隐约可见。人们都以为是赵飞燕为了吸引皇帝视线的巧妙构思，又那里知道是无意之间被扯破的呢？直至今日妇女的裙后开叉，仍然是汉宫服饰流传下来的规格与习惯！

赵合德虽然比不上乃姐的蛊惑手段，但是她丰满的身躯，状若含苞待放的蓓蕾；酷似粉装玉琢，着体便酥，恰好形成了对汉成帝另外一层强烈的补偿心理。在与赵飞燕日日夜夜缠绵得昏天黑地时，情不自禁地就会想到赵合德，总觉他心中的遗憾只能从另外一个角度，得到充分的满足。还是在赵合德与汉成帝度过第一个不眠之夜后，汉成帝就在欢畅无比，欲仙欲死中，把赵合德叫做“温柔乡。”说“我当终老是乡，不愿效武帝之求白云乡了。”这话有如谶语，后来果然应证，读者留神，就会找到答案。

比较起来，赵合德的寝宫无论是气派，格局与设备都无法与东宫相提并论。甚至还有一些陈旧与寒怆的感觉，简直是糟蹋了赵合德的美貌，于是汉成帝下旨要为赵昭仪建一座美仑美奂的宫殿。

据说赵合德一身肌肤如赛上酥，按照今天的说法是属于油性的皮肤，必然经常沐浴，才能保持通体舒泰。自从汉成帝一次无意间从门窗隙缝中窥见了赵合德洗澡后，就成为他一种新鲜的刺激：从赵合德宽褪罗衣，玉骨冰肌，兰汤潋滟，到自我欣赏，顾影自怜，关窗锁户，轻蘸细拭，一幕幕活色生香的旖旎画面，有景像、有动作、有表情、更有声音，是汉成帝的经验里从来没有汲取过的。从而更激发他许多激越的联想。所谓：

宽褪罗衣玉色鲜，兰汤莫遣湿双莲；
那能不称檀奴意，自抚凝脂亦可怜。
玉骨生凉粉汗轻，冰绡拂拭雪肌明；
锁窗严密无窥处，时听香罗蘸水声。

所以这次为赵合德修宫殿，汉成帝特地关照用蓝田玉镶嵌了一个大浴缸，注入豆蔻之汤，更显水光潋滟。另外再用白玉、黄金、配以翠玉、明珠做成一张特大的合欢床，悬挂着粉红纱帐，帐顶装饰万年之蛤所产的夜明珠，发出璀璨的光辉，照耀得长夜如昼。

自此，赵合德浴罢，一身轻敷露华之粉，通体皆香，钻入合欢床上，与早就等在那里的汉成帝欢合。汉成帝于今才真正体会出个中的滋味，几乎有一种不忍亵读的意念，有时甚至都不知道如何是好，只是无休无止地拥抱着、揉捏着。

赵合德沐浴，确实勾人心魄，有词为证：

水清如镜，偷得佳人一个影，反覆回旋，飞舞盘中体欲仙。
几何着色，妙在娇憨元气力，红沾罗衫，一树挑花露半含。
兰汤初整，未识檀郎可睡醒，为怕偷看，不敢轻将裙带宽。
还移莲步，低唤小环来守户，如若来时，咳一声儿使我知。
果然潜到，咳嗽声中微带笑，已在眼前，揭破窗几偷眼看。
忙将裙系，未曾由他窥妙处，一缕水纱，遮处何曾真个遮。

赵合德知道了自己入浴的过程，竟能如此地使皇帝神魂颠倒，于是便将计就计地不予揭穿。更运用欲擒故纵的手法，尽量铺排无限的蝶艳风光，甚至连浴罢的情态，也加以刻意的美化，以捕捉汉成帝的注意力：

兰汤晚凉，鸾钗半妆，红巾赋雪吹香，擘莲房睹双。

罗纨素瑯，水壶玉床，月移花影西厢，数流萤过墙。

赵合德入浴时的美态，紧紧地扣紧了汉成帝的心弦。赵飞燕听到了风声，也如法炮制地想要吸引她的皇帝丈夫。然则“西施捧心，”愈显其楚楚可人的美态，“东施效颦”则丑态毕露，不堪入目。须知赵飞燕体态轻盈，适合翩翩起舞而有飘飘欲仙之感；而赵合德体腴饱满，最宜斜歌横陈。姐妹各有所长，岂可反其道而行之。史料上多有记载，赵飞燕入浴的场面使得汉成帝倒尽了胃口，自己不但不检讨事情的缘由，硬要说她的皇帝丈夫不解风情，又有什么用呢？

“情感”之为物十分奇特，来无影去无踪，看不见也摸不着，但却能强烈地感受到它的存在。当它以排山倒海之势来临时，直逼得人喘不过气来；但是当它悄悄地溜走时，又会使人百无聊赖到了极点。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汉成帝的情感快速地从赵飞燕怀中撤出，转移到了赵合德的身上。从此宫槐秋落，孤雁哀鸣，青灯映壁，衾寒枕冷，赵飞燕冷冷清清地饱尝孤独的寂寞的苦涩的滋味。

她不甘心芳华虚度，更不愿就此结束了她绚烂的生活方式，于是开始诱使心腹太监，把一些年青力壮的美男子，暗地里引进宫来。初时还躲躲闪闪，一方面为了享受青春，另一方面也期望借以生育一男半女，日后承继皇家香烟，好永保富贵尊荣。

一个人做了坏事，就像是隐入泥淖一般，愈陷愈深而不能自拔。日子久了，原先的罪恶感反而逐渐冲淡，而愈益变本加厉，终于肆无忌惮。

长久以来，汉成帝不曾踏进东宫一步，赵飞燕竟明目张胆地与其所欢饮酒作乐，甚至白昼宣淫。赵合德曾经声泪俱下地劝告姐姐，无奈赵飞燕已经走火入魔，那里听得进去，仍然日复一日地胡闹下去。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纸是包不住火的，再厚的墙也会透风”。俗谚说得一点不错，终于有一天闹出乱子来了。那天，汉成帝前往中宫王太后处请安，并陪侍母后午膳，饭后有些疲累，就近想到东宫歇息片刻。午后人寂，宫女们正在廊下打盹。

皇帝驾临，赵飞燕仓皇出迎，但见云鬓偏坠，发丝散乱，衣衫不整，满脸春情。汉成帝以为她是午睡方浓而被惊醒，并未十分在意，突然寝宫内有一声郁闷的男子咳嗽声传出，刹那间便明白了一切，拂袖而起，一声不响地愤然离去。

虽然朝廷大权都在舅舅手中，然而处理后妃间的事情，汉成帝仍然具有无上的权威。

此刻绿云压顶，士可忍孰不可忍，何况贵为天子，竟不能禁制自己的妻子红杏出墙，还有什么面目治理万民。于是一言不发，满脸严霜来到昭阳宫。聪明伶俐，心细如发的赵合德，立刻明白是怎么回事了，急忙跪在地下自责道：“臣妾孤寒，无强近之爱，一旦得备后庭驱使之列，不意独承幸御，立于众人之上，恃宠邀爱，众谤来集，加以不识忌讳，冒触威怒，臣妾愿赐速死，以宽圣怀。”说罢泪流满面，叩头不已。

面对这个梨花带雨的美人儿，汉成帝心中的怒火已被她的汪汪泪水浇息了一半。然而仍然忿忿不平地说：“不管你的事，只是你姐姐闹得太不成活，我一定要杀了她，方泄我心头之恨。”

一听到“杀”字出口，赵合德心中一惊，但是很快地冷静下来，故作镇静地缓缓譬解。首先说明她们姐妹的情感深厚，姐姐若死，妹妹义不独生。

再说明自己得以忝列后宫，侍奉皇上，完全是靠姐姐的引荐，最后说到为了皇家的威严与声誉，岂可大事张扬。

姐姐固然是罪有应得，如果累及皇上的圣德就太不划算了。汉成帝认为赵合德言之成理，于是答应对赵飞燕的事不再追究，但却派人夜搜东宫，捉住了几名美俊壮硕的男子，神不知鬼不觉地斩首了事。从此恨透了赵飞燕，不再踏进东宫一步。

糊涂的汉成帝以为就此可保无事，但是天下美俊壮硕的男子多的是，杀了一批，不久赵飞燕便又找来叫批。甚至白昼掩窗行事，淫声浪语溢于户外，宫庭之中，尽人皆知；朝堂之上，也窃窃私议，只有汉成帝被蒙在鼓里。光禄大夫刘向看到赵皇后如此秽乱，实在忍无可忍，但又不便明白指出，只好费了许多功夫，引经据典，搜罗昔时贤后贞妇，兴国保家之事，写成了一册《列女传》。呈献汉成帝作为讽劝，力斥孽嬖为乱亡之征兆，以盼望朝廷有所警悟。汉成帝嗟叹至三，频频予以嘉勉，但就是不讲实质性的话，也终究未因此做出实际的行动，但是刘向的《列女传》却因而流传下来。

赵飞燕正处在生理的旺盛期，纵欲已到了疯狂与变态的程度。汉成帝已将她置诸脑后，然而赵合德却放心不下，整日胆颤心惊。为了挽救姐姐，她声泪俱下地进行了一次恳谈。她忆及幼时的家贫，三餐不继，如何与邻家少女一起做草鞋，如何把草鞋卖掉换回大米，如何路遇大风雨，如何无柴可烧，在饥寒交迫下，夜长不能寐，相拥而泣。谈到今天的富贵，是别人可望而不可及的，现在你竟自毁如此，倘若再犯了过错，成帝再怒，事情就会不可挽救！那时身首异处，岂不贻笑天下。今天，妹妹还能救姐姐，但实在是没有把握，倘若妹妹死啦，姐姐还依靠谁呢？

一席话说得声情并茂，姐妹两人忍不住抱头痛哭。声音哑了，泪也干了，仍然要面对现实。大错已经铸成，如何才能挽回，赵飞燕说道：“愧悔无及，奈何！奈何！皇上爱汝一身，惟望妹妹援我，就像过去我推荐妹妹一样。”

赵飞燕与赵合德姐妹二人，孪生同胞，自幼相依为命，及长投身富平侯府，而后双双入宫受宠，彼此互相援助，与皇帝结成了一个情感的“铁三角”。贵盛无比的许皇后与才情富华的班婕妤，都相继被她们击倒，在情感的道路上真个是所向无敌，当者披靡。

无奈赵飞燕胡作非为，已弄成不可收拾的局面，“自作孽，不可活”，这又能怪得了谁呢？

虽然如此，为了姐妹之情，更为了免死狐悲的孤单态势，赵合德明知覆水难收，但是她必须打起精神，凭恃自己的美貌与智慧，加上圣眷正隆这一最大的优势，一次又一次地想尽了各种可行的办法，以期弥补皇上与姐姐之间的裂缝。

出于男人天生的自尊和排他性，盛怒之下汉成帝产生过要杀了赵飞燕的想法。但比起那些飞扬跋扈的权臣与居心叵测的外戚，在汉成帝的内心里觉得赵飞燕的乖异心理是微不足道的。一段时间后，他慢慢地想起赵飞燕也曾是自己心爱过的女人，因此一丝怜悯的情意，油然在汉成帝心中升起。恰好遇到赵飞燕二十四岁生日，东宫里有一个庆祝仪式，在赵合德的连哄带骗下，汉成帝终于暂时忘记前嫌，来到东宫。

酒过三巡，赵飞燕忽然悲从中来，汉成帝非常讶异，问道：“又有什么委屈吗？”意思是说我已经不究既往，还有什么好怨怒的呢？

赵飞燕装模作样地跪下来，痛心疾首地道：“妾过去在许皇后身边的时候，陛下驾临，妾站在皇后身后，陛下总是频频地注视我。皇后知道陛下的意思，叫妾特地来侍奉皇上。想不到竟承更衣之幸，体血还污了御服，妾欲为陛下洗去，陛下不肯，说要留作纪念。不数日，就被封为婕妤，又被封为皇后，当时陛下的齿痕还在妾的颈颈之间，今日思之，不觉感泣。”

这一段说词，是事前设计好的，无非是想以旧日的感情，来打动皇帝的心，收到重拾旧欢的效果。果然，汉成帝念及旧日恩爱之情，不禁为之恻然，大有不胜今昔之感！

赵合德眼看苦心设计的温柔陷阱，已经牢牢地套住皇帝，于是借故先行离去，这一夕汉成帝与赵飞燕开怀畅饮，直至夜阑人静，双双携手进入内寝。虽然赵飞燕使出浑身解数，竭力迎合与讨好，无奈情感已有裂痕，汉成帝终感不是滋味。

这结果出乎意料，令赵合德大吃一惊。赵飞燕看透了皇帝的心思，心想：这也许是最后一次获得宠幸了。于是瞒着妹妹，私自作主，在一个月后佯假装怀孕，并上表成帝，希望以此来大大改变目前对自己不利的态势。

汉成帝自从十九岁嗣位以来，时光荏苒，悠忽间已经年逾不惑，还无子嗣。如今听说皇后有了身孕，着实大为兴奋，喜孜孜地批了一道圣旨，对赵飞燕表达了无限爱怜之意，叫她好好保重。

一项骗局在宫中进行，被收买的太医在宫中进进出出，煞有其事。后本打算在民间找一个婴儿进行偷天换日的勾当，可宫禁森严，谈何容易。眼看十月临盆之期已到，东宫上下急得象热锅上的蚂蚁，实在无法再搪塞下去，才不得不由太医上奏，说是“圣嗣不育，一生下来便夭折了。”

汉成帝日夕盼望的喜讯成了泡影，失望之余也懒得再去东宫，他受到的打击太多了。

赵合德最终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对姐姐的这一行为十分忿怒，十分惊惧。因为不知什么原因，赵氏姐妹虽一直蒙皇上宠幸，就是没有怀孕，因此就十分担心别的宫妃怀孕夺宠。所以只要后宫中有人怀孕，就千方百计毒害，以至长安市上都出现了童谣：

“燕燕，尾涎涎，张公子，时相见；木门垠琅根，燕飞来，啄皇孙，皇孙死，燕啄矢。”

这事使成帝断绝了皇嗣。这事一旦拆穿，必定死后无葬身之地。赵飞燕的骗局就极有可能使这事拆穿。赵合德狠狠地骂姐姐，使得赵飞燕惶然而惊，懊悔交加，从此收敛形迹，进行一种自我流放式的幽居生活，不再招蜂引蝶，也不再念恋荣华富贵了。

赵飞燕自动地撤出情感的铁三角，形成了汉成帝与赵合德一对一的局面，昭阳宫中相爱相怜，过着今朝有酒今朝醉的生活。

汉成帝内心是痛苦的，他本有亲政的能力，却无法动摇已经形成的王氏外威势力。

先是元帝皇后王政君的兄长王凤以“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的名义辅政，王凤死后又由他的弟弟王音自代，这时成帝已经三十，在位十一年。另外还有“五侯”，平阿侯王潭、成都侯王商、红阳侯王立、曲阳侯王根、高平侯王逢，飞扬跋扈，不可一世。所谓：

春城无处不飞花，寒食东风御柳斜；
日暮汉宫传蜡烛，轻烟散入五侯家。

可见其声势之隆。另外王太后还有一位早死的兄长王曼不曾封侯。他的儿子王莽矫揉造作，沽名钓誉，将自己伪装成勤身博学，谦躬下士，居然也浪得虚名。汉成帝在太后暗示下又糊里糊涂封他为新都侯，种下他日后篡夺汉室江山的祸根。

事实上，赵飞燕姐妹在宫中胡作非为，王氏权臣未尝不知道，只是故意睁只眼闭只眼，让她们加速刘氏政权的灭亡。

成帝内心太苦，权力又夺不回来，就纵情声色来掩盖自己内心的悲哀。汉成帝国荒淫无度，身体状况日见不济。赵合德正值女性的鼎盛时期，需索却益加强烈，因此不得不以春药来刺激皇上的欲念，终于酿成了可怕的后果。

汉成帝绥和二年春天，在一个暖洋洋的春夜里，因为欢娱过度，一度昏迷。等到早晨起身着衣，忽然一阵天旋地转，两手一松，龙袍落地，一头栽倒在地，竟然停止了呼吸。

成帝驾崩，死得离奇，死得突然，连传唤太医的时间都没有，自然引起许多怀疑及揣测。王太后谕令王莽会同丞相、御史查究皇帝起居发病状况，赵合德方寸大乱，羞愧不已，饮药自杀，算是保全了最后一点尊严。赵飞燕被打入冷宫，寂寞而终。

从某种意义讲，赵飞燕姐妹不自觉地担当了外戚王氏夺刘汉政权的工具。就她两人而言，入宫见妒，不得不采取自保的措施，属于人之常情，终其一生，并未干预朝政，也未谗害忠良。只有毒杀有孕宫妃，断绝皇嗣，才是她们不可饶恕的罪过。成帝死后，只好由侄子继位，外戚王莽在公元8年夺刘汉政权，改国号为“新。”

中国第三大美人貂蝉

貂蝉是中国古代的四大美人之一，“闭月”就是讲她。中外古今，大凡与绝色的美貌佳人搅和在一起的人，往往弄得身败名裂，但尽管如此，男人仍对美人趋之若鹜，就如饮鸩止渴一般，貂蝉的一切就是最好的说明。

说来，貂蝉也是可怜，她也只不过是连环计中的工具。

自黄巾农民起义后，东汉政权名存实亡，各地军阀割据混战，朝中董卓杀死皇帝，另立陈留王，只手遮天。东汉大臣王允于是以貂蝉为工具使用连环计对付董卓，使本已混乱不堪的政治局面更加混乱不堪。——

貂蝉出生在东汉末年江陵的一个没落家庭。兵荒马乱的社会使她的父兄不知去向，也把她母女两人推到了洛阳，被王允收容。不久她母亲又因病去世，这时貂蝉还是个娃娃，王允的夫人既怜她孤苦伶仃，又爱其颖慧雅洁，命她作了贴身侍婢。

到十二岁的时候，貂蝉已长得婷婷玉立，由于长期寄人篱下，养成了一套善于察颜观色的本领。再加上生性聪慧，更具有有一种善解人意，嘴甜心细的特质。不但颇得王夫人的欢心，就连王允本人也对她另眼相看，于是使她的身份介乎小姐与侍婢和歌妓之间，像是三春的花朵一般盛开在王允府邸的雨露之中。战乱并没有使貂蝉受到损伤。

自火烧洛阳，迁都长安后，把持朝政的董卓仗着有勇冠三军的吕布做义子更加为非作歹。他在长安郊外建郿坞，安置家属，自己也半月一回，或

一月一回，设帐幔于路，回郾坞与公卿聚饮。一天，北地招安降士数百人到来，董卓出横门，百官相送。董卓乘机留百官宴饮，却将降士数百人，在座前或断其手足，或凿去眼睛，或割掉舌头，或将他们放在大锅中熬煮。百官战栗失箸，董卓饮食谈笑自若。并说道：“我杀歹心的人，有什么可怕的？”在坐的王允胆颤心惊，吓得话也不敢说。

一天，百官在朝堂议事，突然吕布来到董卓身边，耳语数句。董卓点了点头，吕布来到司空张温身边，一声令下，将张温揪下朝堂，不久，侍从将一红盘托张温头入献。

董卓命吕布劝酒，把人头在各人面前一一呈过，然后说道：“汝等人对我孝顺，我不害你们，我是受天保佑的人，害我的人一定会失败。”一个大臣就这样无缘无故地被杀了。

王允惊惧的同时，免不了免死狐悲。

很晚了，王允站在茶蘼架旁想着白天的事情，暗暗落泪。他知道要除董卓，就必须先离间他和吕布的关系。忽然他听到在花园的另一端也有人在暗暗地叹息，他悄悄走过去，发现是貂蝉，他柔声问貂蝉：“你有什么伤心事，何竟于深夜在此长叹，能不能告诉我。”貂蝉先是讲了王允如何收养了她，如何让她过上幸福的生活，自己如何希望能够感恩图报。然后话锋一转，讲到她最近总见到王允愁眉不转，特别是今晚更是坐立不安，料想一定有什么重大的事情，十分棘手，看到王允痛苦，不禁长叹。接着她表示，只要王允有用得着她的地方，她一定万死不辞。

王允静静地听着，静静地看着。这是更漏三下，夜月正圆，料峭春寒中，花影婆娑下，朦胧的光影，美丽的人儿在絮絮说来，这简直就是一幅空灵秀逸的图画。王允计上心来，立即叫貂蝉跟他到画阁中去。

进了画阁，王允教貂蝉于中端坐，窗外月自风清，书房内红烛吐蕊，王允道出一番话来，吓得貂蝉花颜失色。王允跪拜在地，貂蝉跟着跪倒，面对自小抚养她的恩人，面对白发苍苍的老人，她再次发誓，万死不辞。

第二天，王允就将家藏的明珠数颗，令匠人嵌成一只金冠，使人秘密送给吕布。吕布大喜，当即赶到王允家中致谢。王允果然抓住了吕布的弱点，吕布一介武夫，贪财重利，很容易地就上钩了。王允盛情招待，当酒饮至七分醉时，貂蝉从内室款款起来，吕布立即眼睛就直了。三推四就之后，醉意重重中，王允告诉吕布，愿意把貂蝉嫁给他做妻子，又欲擒故纵地说：“要不是怕董卓见疑，一定会留吕布在家里过夜。”吕布在依依不舍中，喜孜孜地离去。第一步成功了。

现在就看第二步。又一个早朝完毕，王允跪在地上请董卓到他家去做客，说道：“允欲屈太师车骑到草堂赴宴，未谕均意若何？”董卓慨然说：“司徒乃国家之大老，既然来日有请，当赴。”第二天，王允穿着朝服迎接董卓，再拜起居，称赞董卓，把他比作姜子牙，周公。董卓还未饮酒就已经醉薰薰的了。

堂中点上画烛，夜幕降临，止留女使进酒供食。王允说道：“教坊之乐，不足以供奉钧颜。辄有女舍之乐，敢承应乎？”董卓答道：“深感厚意。”王允立即教人放下帘栊，笙簧缭绕，簇捧貂蝉舞于帘外。董卓本是武夫出身，怎耐烦这种雾中月、水中花式的东西，立即命令近前来唱，一曲还未唱完，董卓叫貂蝉为他把盏。董卓轻轻问：“春色几何？”貂蝉幽幽地答道：“贱妾年未二旬。”董卓笑道：“真神仙中人也！”王允立即说：“老臣欲以此女献主

人，未审肯容纳否？”董卓色迷迷地说：“美人见惠，何以报德？”一边说着“尚容致谢。”一边就急急起身，王允跟着亲自送貂蝉随着董卓到郿坞。王允送董卓回来还未进家门就被吕布拦住了，吕布一把揪住王允，怒骂“老贼戏我！拔剑就要砍。王允立即鬼话连篇，告诉吕布，董卓把貂蝉带走，是要为他吕布主婚，并要吕布把王允自己家中的一些珠宝带走，说是给貂蝉出嫁作首饰的。傻不叽叽的吕布立即兴冲冲地赶到相府。

王允就象一个优秀的导演，找到一个好的场景，这就是相府。选好了演员，这就是貂蝉、董卓、吕布，现在就着主角貂蝉如何演戏了。

可怜吕布兴冲冲赶往相府时，董卓正在尽情享受貂蝉。首先未经人道的貂蝉面对董卓这个通体黝黑，身体肥胖的丑男人感到一阵阵的恐惧，又有几分羞涩，表现出相当的不耐和冷漠。然而立刻警觉到：这可是为了计划而来，怎么能半途而废呢？

床第之间的风情，似乎不必经过学习的阶段，只要全心全意的投入，即使没有任何经验，凭恃自身颖慧揣摸及突发式的举动、言语、呻吟、媚态，反而更能吸引一个经验丰富的老手，而产生无限新鲜刺激的感受。董卓肥硕笨重的身躯，压得貂蝉喘不过气来，貂蝉顿时灵机一动，反客为主地骑在董卓身上，像骑马颠簸样晃动不已，就这样颠鸾倒凤，折腾了一夜，董卓已再也离不开貂蝉。

可怜吕布等了一夜，第二天早晨得到的答复是：“夜来太师与新人共寝，至今未起。”吕布一听一惊，马上偷偷地来到董卓卧房后偷看。貂蝉刚好起床梳头，发现了偷看的吕布，立即蹙起眉头，做出忧愁不安的样子，再装假不断用手帕擦拭泪眼。

董卓正式接待吕布了，在几句寒暄后，吕布总不见董卓提起为他主婚的事，就痴痴地站在那看董卓吃早饭。这时貂蝉故意在绣帘后走来走去，引起吕布的注意，甚至不惜露出半个脸蛋来，以目送情，霎时，吕布神魂荡漾。董卓当即警觉，见吕布频频侧身迎里而望，恼怒地说：“布儿无事且退”。吕布一肚子不高兴回到家中，当他的妻子不知趣地问他：“汝今日莫非被董太师见责来？”吕布一反常态地说：“太师安能制我哉！”

董卓自纳貂蝉后，情色所凝，月余不出理事。吕布一切都知道了，但愈如此，他愈思念貂蝉。终于，吕布利用董卓午睡的机会溜进了董卓的卧室。貂蝉在床后探半身望着吕布，以手指心而不转睛。吕布感激得频频点头表示明白她的意思。貂蝉用手指董卓，强擦泪眼，吕布似乎心都被揉碎了。董卓朦胧中醒来，看到了吕布，猛然回身，看见貂蝉在屏风后面。董卓羞愧愤怒，责问吕布：“你敢戏我爱姬吗？”唤左右驱逐吕布，今后不许入堂，吕布怀恨回家。

更不得了的事发生了。貂蝉终于将吕布勾引到相府后花园中的凤仪亭来，又哭又说，将自己如何思念吕布，董卓又如何将自己奸污。现在此身已污，不得服侍英雄，愿死在吕布面前，以绝了吕布的思念。还没有说完，就手攀曲栏，望荷花池便跳，慌得吕布一把抱住，貂蝉乘机倒在吕布怀中，说道：“妾在深闺，闻将军之名，如雷贯耳，以为当世一人而已。谁思反受他人之制！妾度日如年，愿将军怜悯而救之。”挑起吕布反对董卓。

话说董卓因久未见貂蝉，便到后花园中寻觅。只见吕布把他的方天画戟放在旁边，抱着貂蝉说悄悄话。无明火起，抢过画戟就刺，吕布掉头便走。董卓胖，赶不上，飞起一戟，被吕布一拳打落在草中。吕布与董卓的关系彻

底破裂。”

董卓带着貂蝉回到他的家郿坞，离开了相府。王允也乘机把吕布接到家中，痛斥董卓把吕布的貂蝉抢走，说是要为吕布报仇，一番同仇敌忾，刺杀董卓的计划便周密完成。

轻车都尉李肃奉命到郿坞去见董卓。说是天子有诏，欲会文武大臣于未央殿，商议将帝位传给太师之事。董卓心花怒放地起程进京，一路上车轴断了，马辔头断了，而且路上狂风大作，尘土蔽天，董卓大惑不解地认为这些都是不祥之兆。李肃却解释说：“弃旧换新，将乘玉辇金鞍；万岁登基，必有红光紫霞，这些都是吉兆。”

“千里草，何青春；十日上，不得生。”这一首当时流行在长安街头的童谣，预示着董卓就快要死了。董卓在走进未央殿时，被埋伏在殿内的军士伏击，一戟直透董卓咽喉的就是吕布，李肃早把董卓的人头割在手中。

后人这样评论董卓：

董卓初以虓阚为情，因遭崩剥之势，故得蹈藉舞伦，毁裂畿服。大以剜肝斫趾之性，则群生不足以鹄其快，然犹折意播坤，迟疑凌夺，尚有盗窃之道哉。及残寇乖之，倒山倾海，昆冈之火，自兹而焚；《版》、《荡》之篇，于焉已极。呜呼，人之生也难矣！天地之不仁甚矣！

董卓既死，朝野欢声雷动，皇甫嵩领兵攻打郿坞，把董卓一家杀得干干净净，连他九十岁的老母也没有放过。抄籍郿坞的家产，有金三万斤，银九万两，珠玉古玩，积如丘山。

吕布在兵荒马乱中找到貂蝉，带回家中，卒偿宿愿。

董卓有四个心腹将领：李催、郭汜、张济、樊稠，都手握重兵。董卓死后这四人上表请求朝廷能够赦免他们。王允答道：“卓之过恶，皆是四人以助之，可大赦天下，独不赦此一枝军马。”于是这四人带军攻入长安，纵兵大掠，放火杀人，淫人妻女，无所不为，随后挟持汉献帝逃出长安。天下纷纷，不可收拾。

吕布带着貂蝉，逃出长安。经历过濮阳大战，占领过定陶，夺过徐州，辕门射戟调解刘备与袁术的矛盾，最后在下邳被曹操打败。谋士陈宫劝吕布突围，但吕布舍不得貂蝉，最终在白门，吕布被自己的部将缚住献给曹操，吕布哀求曹操留下他的命，请求他救过的刘备为他说好话。但曹操听从刘备的劝告，将吕布吊死。吕布大骂刘备是忘恩负义的大耳儿。

洪水滔滔淹下邳，当年吕布受擒时；

空留赤兔千里马，漫有方天戟一枝。

缚虎望宽何太懦，养鹰休饱听何疑。

恋妻不纳陈宫谏，枉骂忘恩“大耳儿”。

三国英雄数马超，吕布还比马超强。可怜吕布在连年转徙征战中因放不下貂蝉，终于被杀。

貂蝉的命运传说纷纭，有的说是自刎而死，有的说曹操为笼络关羽连同赤兔马一起把她送给了关羽，关羽留下骏马却斩杀了美人。

唯一让枭雄曹操流泪的女人

提起曹操不知道的人恐怕不多，提起来莺儿不知道是毫不奇怪的。

从戏剧到小说《三国演义》都把曹操描绘成一个白脸奸臣，阴险多疑、手段毒辣。

历史上的曹操却确实是个文武全才。在汉献帝无依无靠，到处流浪的时候，是他独具慧眼将汉献帝迎到许昌“挟天子以令诸侯。”取得政治上的优势；在汉末乱离，生民涂炭的情况下，是他召募流民，提供工具，实行屯田，使黄河流域的生产得到恢复；他破除门第观念，唯才是举，他手下大将许褚、典韦、曹洪都出身贫寒。这些人却使他的势力迅速发展。官渡之战，他亲冒矢石，以少胜多，打败袁绍，奠定统一北方的基础。

惜乎他败于赤壁之战，遂成三国鼎立的局面。

文学上，曹操更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留下了不少传世之作，其中每一个中学生就必须读他两篇文章：《龟虽寿》、《观沧海》。“老骥伏枥，志在千里。”表现出一种积极向上，热爱人生的态度；《观沧海》体现出一种包罗天地宇宙的雄心，所谓“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幸甚至哉，歌以咏志！千年以后的毛泽东来到这里，产生同样的心境，与曹操呼应：“魏武挥鞭，东临碣石有遗篇。”

当然作为一个乱世英雄，曹操他不可能不为权力而斗争，为此杀皇后鸠皇子。但终其一生，他毕竟没有称帝，正如他自己所说，要不是他出来的话，真不知几人称帝、几人称皇。更何况人们常说：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我们又何必对曹操多加指责呢？

毛泽东讲：对曹操不能“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现在让我们通过来莺儿看看曹操的另一个方面。

来莺儿在东汉帝都洛阳是个色艺俱佳的名歌舞妓，照现在的说法是著名的歌星兼舞蹈家。过着：“五陵年少争缠头，一曲红绡不知数”的日子。来莺儿生性孤高雅洁，在台上和台下表现出两种迥然不同的面貌。台上，她热情奔放，能使她的听众和观众近乎疯狂；台下，沉默寡言，又使得想一亲芳泽的人，不得不偃旗息鼓。董卓火烧洛阳，迁都长安，来莺儿顿失依凭，不啻是一朵盛开的鲜花，忽然间遭到狂风暴雨的侵袭。要不是及时获得了曹操的赏识，恐怕她就会跟着洛阳的一场浩劫，枯萎飘零得无影无踪。

在混乱的世局中，曹操南征北战，戎马倥偬，来莺儿跟着曹操过着行踪飘泊的生活。

虽然她并不喜欢，但是天下滔滔，哪里是她的安身立命之所呢？只能如此！同时她也试着在战争的空隙里，以婉转的歌喉与曼妙的舞姿，为曹操调剂身心，藉以报答他的再造之恩。

感情是不能用理智控制的，一个英俊的身影闯进了来莺儿的眼帘，深入心底。那是曹操府中的一名侍卫，她不顾一切地爱上了他。曹操正忙于军国大计，也周旋于众多美女之间，并不知道来莺儿的事情。

来莺儿喜欢的这个侍卫叫做王图，魁梧而机警，了马娴熟，一表人才，在丞相府中颇得曹操的赏识。曹操有意使他有升迁的机会，于是派他带领一组人马，裹粮深入敌境，窥探敌人的虚实，以及囤粮的处所。这是一件十分危险、艰巨的任务，是否能够完成任务，全身而退，把握不大。王国把情况告诉了来莺儿，面对生离死别的情人，想到渺不可知的未来，来莺儿泪流满面地抱着王图不放，不觉鸡啼天晓，已经错过了深夜出发的时间。

军令如山，王图被绳捆索绑押人大牢，被叛处死刑，侯令斩首示众。

人们总是讲英雄救美人，间或地也有美人救英雄。在曹操那里至少就有两起，一起是蔡文姬救董祀，一起就是现在的来莺儿救王图。来莺儿跪在曹操的面前，显得是那样苍白无力，她反复只讲：“愿代王图一死……”并说出她与王图的私情。

一死是容易的，但活着的人敢于将自己最见不得人的东西公之于众，是需要极大的勇气。

曹操在文学上极负盛名，在他的雄才大略背后也隐藏着极大的孤独。“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他自然对人世间的至情和至性，有着超乎常人的鉴别能力。对来莺儿的真情流露，十分感动。

但曹操必竟也有其枭雄的一面，他出下了一个题目，叫来莺儿在一个月训练出一个小型歌舞班并同意来莺儿可以代情人一死。以更进一步测试来莺儿的真情挚爱。

开始了，来莺儿愉快而坦诚的开始，除了救情郎的命以外，她也希望在自己死后，有人来接自己的班，为曹操分忧解难，以报答曹操的收养之恩。

一个小型的歌舞训练班在曹操的丞相府中紧张的训练，来莺儿挑选了七位具有歌唱及舞蹈天赋的侍女，夜以继日地进行密集式训练，从乐理、音色、音质到舞姿、道具，尽其所知与所能，毫不保留地传授。七位歌舞侍女都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尤其是潘巧儿更是出类拔萃，已几乎能与来莺儿并驾齐驱。这只用了一个月的时间，这也是曹操给她的规定，本以为完成不了的，想不到都完成了。

训练结束了，也就是来莺儿代情而死的时间，来莺儿坦然地向曹操覆命。这时曹操忽然有一丝怜悯袭上心头，看着这位如花似玉的美人儿顷刻之间即将在人间消失，不禁脱口而出地说：“其实你可以不死啊！”

来莺儿根本不曾重视曹操话里的一线生机，只是幽幽地说：“天下哪有这种道理，身犯重罪可以逍遥法外，不但本身难以自处，丞相又如何统御群下；再说贱妾有负丞相厚恩，也无颜苟活人世。”

曹操默然良久，问道：“你想不想与王图再见一面？”

万万没有想到，来莺儿自有她的一套爱情逻辑，她说：“当我决心代情人一死时，我与他的情感就已经圆满地结束了，相见无补于事，不如不见！”

曹操非常感动，心想自己位高权重，却没有一个心甘情愿为自己慷慨赴死的红粉知己，他黯然神伤，对来莺儿说：“等我放了王图后，再通知你吧！”

来莺儿走后，曹操迅速传见了王图，王图坦率地告诉曹操：“他对于来莺儿只是逢场作戏而已，并没有真正的爱情可言。”曹操火冒三丈，一脚踢倒王图，本想将他处死，但又答允了来莺儿不杀他，只好将他逐出丞相府。

如果曹操把事情真相告诉来莺儿，即使能够阻止她赴死的决心，勉强地活下去，但一定会比去死更痛苦。曹操打定了主意只对来莺儿说：“王图已经释放，逐回家乡，念在你一片真情，且训练歌舞妓有功，可以不死！”

来莺儿感谢曹操的成全，却不愿接受饶她不死的恩惠。语毕，郑重地向曹操行了跪拜大礼，转身而去，去得那样坚决，去得那样坦然，望着她的背影，一生不知经过多少大风大浪的曹操，此刻也不由自主地感到一阵凄切，流下了两行泪水，这是她第一次为女人流泪，也是最后一次为女人流泪。

清代王孙公子纳兰容若写道：

风絮飘残已化萍，莲泥刚倩藕丝萦，珍重别拈香一瓣，记前生！情到

浓时情转薄，而今真个悔多情，又到断肠回首处，泪偷零。

曹操在《让县自明本志令》中对他的妻妾说：“顾我万年之后，汝曹皆当出嫁。”这在封建时代也是了不起的壮举，这样的人是奸雄还是英雄？

梁绿珠魂断金谷园

俗话说：“好花儿生长在僻乡村，美人儿出自小家门。”历史上著名的美女，像是西施、貂蝉、王昭君等都是生在穷乡僻壤，梁绿珠也是这样。

梁绿珠系边陲地区的白州人，生于晋武帝泰始年间，白州有白江，水木清华；有日博山，钟灵毓秀，梁绿珠尽得山水灵秀之气所凝聚，出落得分外妖娆，颖慧明敏，令人有一种明艳圆润如珍珠般的感觉。因名“绿珠”。

晋武帝攫夺了曹魏的天下，鉴于曹魏之所以覆亡，是因为没有宗室的力量来夹辅王室，因此大封司马子弟二十多人为王，授以兵权，以作为皇帝的屏藩，不料却种下了骨肉相残以及胡人作乱的祸根。历史上著名的“晋代八王之乱”砍砍杀杀扰增了十六年。

就在这十六年纷乱之中，帝京西郊的金谷园中，出现了一幕美人坠楼殉情全节的凄美故事，为乱七八糟的西晋历史，凭添了一笔绚丽的色彩。故事的主人公就是石崇的爱姬“绿珠。”

说到石崇这个人，原系世家子弟，承祖先余荫，曾任荆州刺史，凭着长袖善舞的钻营及心狠手辣的个性，一方面结交权贵；一方面贪赃枉法，甚至有人说他在荆州刺史任内，除凭恃权势和地方之便，强取豪夺外，甚至劫掠客商。遂至金银如山，珍宝无数。

待至卸任以后，在洛阳城郊金谷渊中，耗费巨资构筑亭台楼阁，栽种奇花异草，养鱼植荷，蓄猿饲马，命名为“金谷园”，过着人间天堂的幸福生活。

晋武帝太康初年，石崇奉命出使交趾，也就是今日的越南，途经白州，夜宿双角山下的盘龙洞畔，适值月明之夜，馆舍沉寂，遥见槛外有湖，映月如镜，遂漫步月下，忽闻笛声悠扬，循声寻去，见有数女在草地上翩翩起舞，笛声婉转，舞姿曼妙，遂暗暗记在心里。这次出使，又是满载而归，特地赶到白州双角山，以明珠十斛，聘得数女，其中能吹笛、能唱歌、又能舞蹈、且艳丽出众者便是梁绿珠。

石崇回到洛阳覆命以后，转任散骑常侍的闲散职务，每日登高台，俯清流，拥艳藏娇，席丰履厚，饮酒赋诗，逍遥自在，复谱曲编舞以教绿珠，绿珠聪慧灵巧，载歌载舞，恍若天仙下凡，尤以善解人意，曲意承欢，因而使得石崇如醉如痴，在众多姬妾之中，惟独对绿珠特别宠爱。

石崇不知“匹夫无罪，怀璧其罪”的道理，而欲以财富炫耀于世，竟与皇亲国戚竞奢赛宝，每每争奇斗胜，弄得不可开交。有一次晋武帝赐给舅父王恺一株珊瑚树，高二尺许，王恺以为是天下至宝，兴致勃勃地跑到金谷园中向石崇夸示，谁料石崇却嗤之以鼻，漫不经意地用铁如意敲击，结果三下两下被打得粉碎。

王恺大惊失色，继而勃然大怒道：“击碎吾宝，何嫉妒之甚也？”

石崇却心平气和地说：“不必紧张，照原样赔偿你就是了！”于是命仆

从把家中藏的珊瑚树全部取出来罗列在桌子上，高三四尺的就有六七株，二尺左右的就更多了。王恺看得目瞪口呆，随便抱了一株，惘然若失地离开了金谷园。

石崇是一个有斗志、有魄力、通音律、懂艺术，而又知晓如何享受人生的人。能够聚积大量的财富，交结公卿名流，经营一座美伦美奂的园林，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还能够谱“明君之歌”，教“亡忧之舞”，设计美姬的眼饰，铺排特殊的气氛。使得川流不息的宾客，人人尽兴而归，都以作客金谷园中为荣。

据说石崇宴客，常使美姬结袖绕楹来助酒兴，并分别派遣美艳姬妾殷勤劝饮，倘若宾客拒绝不饮，便被认为是劝酒者诚意不够，慢待了客人，立刻喝令家丁推出去砍头。

一个闲骑常侍的闲官儿，竟有如此生杀予夺的大权，晋代的混乱和骄恣情形也就可想而知。

有一次建威将军王戎与镇南大将军杜预在金谷园中宴饮，王戎不胜酒力，为了眼前的美姬盈盈劝饮，继而泪眼相向，不得不勉强一杯接一杯地喝下去，终于酩酊大醉；然而杜预却适可而止，任凭美姬声泪俱下也不妥协，他有意看看传言是否真实。果不其然，石崇不动声色地用手一招，两名家丁便从廊外趋入，像老鹰捉小鸡般地把劝酒不力的美姬拎架出去，可怜那美人儿已经吓得四肢发软，面无人色，犹自凄厉地嘶喊：“大人饶命啊！”由于杜预的铁石心肠，石崇竟然连杀了三位美姬。像这样的待客之道，古今中外，实属罕见，真个是骇人听闻，也可概见石崇是个什么样的人。

“上有好者，下必甚焉”，晋武帝是一个沉迷声色的皇帝，公卿大夫；巨族富室也跟着学样。晋武帝的后宫良家女子不下万人，为了选择嫔妃，曾经下诏暂禁嫁娶，有散匿者，以大不敬论罪，也即是可杀头。等到平定东吴以后，便下诏挑选江南佳丽五千人入宫，后庭嫔妃宫女数量之大，前所未有。

后宫佳丽众多，怎么才能雨露均沾呢？晋武帝发明了一种舒适华丽，而又平稳无比的小型“羊车”，以羊只拖拉而行，游行宫苑，羊车在哪儿停下来就在哪儿入室宴寝。

于是嫔妃宫女竟相用竹叶遍插门槛，更用盐汁洒地，用以吸引拖车的羊只，因羊只酷爱舐食地上的盐份，也喜欢啮啃青青的竹叶。有了这两样东西，就可以使羊儿贪吃而停止前进，使得晋武帝认为是天意使然，而嫔妃及宫女也就从而获得了临幸的机会。

晋武帝司马炎仿效当年曹丕逼东汉献帝让帝位的故事，从曹丕后代魏元帝手中取得皇位，在位二十五年，纵情声色，终于掏空了身子，一病不起。他的白痴儿子继位，就是晋惠帝，偏又遇着一位狠辣有野心而又愚蠢的贾后，于是昏天黑地的“八王之乱”便像熊熊烈火般地燃烧起来，其中的一位便是赵王司马伦。心怀不轨的司马伦，以贾后这个毒辣无比的女人，毒死皇子司马遹为借口，起兵诛杀贾后，在做了几个月的宰相后，第二年干脆废了惠帝，自立为帝，出禁惠帝于金墉城，也就是魏元帝禅位于晋后徙居的地方，也可说天道循环报应不爽。

司马伦称帝便与本文的主人公梁绿珠发生了大大的关系。俗话说：“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司马伦既然僭即帝位，昔日的旧属便都成了洛阳城中的新贵，到处占房、榨财、掠色、弄权，胡作非为，无法无天。有一个叫孙秀的，原来是潘安府上的小吏，其人鄙借，不容于潘府，等到转投入赵王府

中之后，狼狽为奸，相得益彰，颇受宠信。司马伦称帝后，孙秀也水涨船高，官居中书令，倚仗司马伦的势力，为所欲为，作恶多端。

听说金谷园中有艳姬绿珠，能歌善舞，美慧无双，于是派人向石崇乞请割爱相赠。

石崇心想：孙秀目前权势薰天，自然不便轻易得罪，然而绿珠为自己所至爱，当然也难以轻易割舍；再说自己也是个有头有脸的人，连一个心爱的妾侍都不能保全，传扬出去，不但貽笑大方，自己也觉得十分窝囊；然而眼前的状况总得解决才行啊！继而一想：反正孙秀也没有见过绿珠，何不集合金谷园中较为出色的侍婢任由挑选，不止是表示了最大的诚意，从而也可以不着痕迹地使心爱的绿珠逃过一劫。

于是选出了数十位美艳的侍婢，一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罗衣绣裙，敷粉薰香，争奇斗艳，令人目不暇接。确实令人感到金谷丽姝，不同凡俗。

石崇故示大方地对来说：“园中佳丽，全都在这里了。就请任意挑选吧？”

孙秀的使者已为眼前的态势所迷惑，乃悒悒地说：“天仙化人，平生仅见，惟孙公命在下迎迓绿珠，未知孰是？”

石崇一听，勃然大怒说：“绿珠是我的爱妾，怎能相赠？”

使者劝解道：“石公博古通今，察远照迩，当知‘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的道理，愿加三思，免貽后悔。”

这是什么话，简直是欺人太甚嘛！想起以往皇亲国戚都不放在眼里，如今竟然受辱于一个小小的使者。石崇越想越气，于是双手一摆，命令家人送客，孙秀的使者碰了一鼻子灰，悻悻然离开了金谷园。

夜里月明星稀，正是暮春天气，天气乍暖还寒，石崇与绿珠在望月台上临流浅酌。

想起了几年前出使交趾，夜宿盘龙洞畔驿馆初次见到绿珠的情景，又想到近来朝廷翻天覆地的变化，所幸佳人在抱，冲淡了不少愁闷与悒郁，日间差一点儿便失去了这个可爱的小女人，不由得将这个柔若无骨的美人儿紧紧地拥抱在怀里，喃喃地说：“我可以失去一切，但却不能放弃你啊！”

绿珠感念主人的深情厚意，庆幸此身有托，然而孙秀正在得宠之际，遭此挫折，势必不肯就此善罢甘休，倘若出狠招，又当如何呢？

绿珠以纤纤玉手在石崇胸前拂揉着，尽量用缓和的语气诉说她内心的顾虑，石崇自然也明白：得罪了孙秀不啻是惹祸上身，为求自保，不得不先下手为强，进行有计划的反击了。

“擒贼先擒王”，[树倒猢猻散]，是显而易见的道理，要对付孙秀，无疑是扳倒赵王司马伦来得更为切合实际。第二天，一早就差人邀来外甥欧阳健与好友黄门侍郎潘岳，火速前来金谷园中议事。

潘岳，是中国历史上出了名的美男子，文章也写得好，他的《悼亡诗》传诵千古。

少年时期，他曾经挟弹弓外出行猎，妇女都争相目睹，献花掷果讨好他，常常是花果堆满了他的车子。后来担任河阳的县令，在全县遍植桃李，春来繁花竞艳，时人称为“一县花”。如今担任黄门郎，也算是掌理朝廷机要的命官，最重要的是他与孙秀有着一段难解的嫌怨，因此石崇才把他当成利害一致的伙伴。

前面提到原来孙秀没有发迹前，曾在潘府担任小吏，潘岳恨他狡黠无

行，动辄加以鞭笞，等到孙秀当上中书令后，潘岳自然是惴惴不安，忍不住试探性地问孙秀道：“孙令公尚记得前时在敝宅事否？”

如果孙秀坦然答道：“旧事早已忘情，多蒙君家栽培，秀乃得有今日之些微成就！”如此这般，潘岳心中的一块大石头，就可以豁然地放下了。然而孙秀却咬文嚼字地说：“中心藏之，何日忘之！”潘岳知道孙秀怀恨在心，于是终日忧惧不已。

利害攸关，比较容易竭诚倾谈，石崇与欧阳健及潘岳仔细研究了目前的态势，认为如果贸然从朝中有所行动，无疑是以卵击石，成功的胜算不大；然后逐个分析分封在各地的诸王，虽然互有矛盾，但迹象均不十分明显，唯一可加运用的就是汝南王司马允。

司马允与司马伦是同父异母兄弟，两人一向不和，倘若加以怂恿，劝他起兵讨伐僭称帝号的司马伦，成功的胜算可保无虞。

洛阳金谷园中与汝南王府信使不绝，一边在积极整备军伍，一边在日夜联络相助的力量。孙秀听到风声，连忙向司马伦告急，司马伦大权在握，于是表面优礼，暗地里夺去司马允的权，其办法就是升他为太尉，司马允焉有不知个中玄虚的道理，于是称疾不肯应命。

孙秀自作主张，并矫诏斥责司马允抗旨，派遣御史刘机往收汝南王印信，司马允怒叱道：“孙秀何人，敢传伪诏？”于是拔出佩剑欲杀刘机，刘机吓得魂不附体，连滚带爬地逃出了汝南王府。

汝南王司马允迅即集合七百名兵吏，一路呼啸逡奔宫阙，由于宫门紧闭而不得入，司马伦与孙秀调集宫中侍卫抵抗，司马允列阵承华门前，令部众各接强弓遥射侍卫，司马伦与孙秀督众死战，左右死伤颇众，箭如飞蝗，情况非常紧急。

司马伦遣司马都护伏胤出宫和解，司马允不疑有诈，开阵纳入，待到见面，伏胤却突然拔出佩剑刺入司马允胸膛，余众惊骇逃散，一场宫闱骨肉相残的血腥闹剧就这样快速落幕。

汝南王司马允既然遇害，赵王司马伦志得意满地下令严索余党，于是石崇、欧阳健、潘岳等均在收捕之列。孙秀带领大队人马，来势汹汹地将金谷园团团围住。石崇正在崇绮楼上与绿珠开怀畅饮，忽闻缇骑到门，料知大事不妙，便对绿珠说：“我今天为你获罪了，为之奈何？”

绿珠泣道：[妾当效死君前，不令贼人得逞！]言罢，朝栏杆下踉身一跃，石崇慌忙拦阻，仅捡破一片衣裙而已，再看楼下已经是血肉模糊，不忍卒睹矣！

石崇垂泪道：“我罪不过流徙交广而已，卿又何必如此呢？”喃喃自语，伤心不已，但已于事无补了！

唐朝武则天的时候，左司郎中乔知之曾经有过一段类似的遭遇，因此借着绿珠坠楼酬知己一事，状写心中的怨悔，而写成《绿珠篇》的诗：

石家金谷重新声，明珠十斛买娉婷；
此日可怜无复比，此时可爱得人情。
君家闺阁未曾难，尝持歌舞使人看；
富贵雄豪非分理，骄矜势力横相干。
辞君去君终不忍，徒劳掩面伤红粉；
百年离别在高楼，一旦红颜为君尽。

孙秀原想收捕石崇，抄没其家产，并掠得佳人而归，想不到绿珠生性

贞烈，看到的只是鲜花委地，香消玉殒而已，不免大为失望，于是把所有的闷气和怨恨一古脑儿都发泄到司马允余党的身上，不加审问就直接押到东市行刑。

石崇就刑前长叹：“奴辈贪我家财耳！”

押送的小吏应声道：“慢藏海盗，冶容诲淫，古有名训。早知财足害身，何不散结乡里；而红粉诱人，更不可刻意眩示于人，以自取羞辱！”

石崇不能答，只是悔恨不已。不久，看到外甥欧阳健也被逮到，口占绝命诗章，极为凄楚；继而潘岳又到，石崇高呼道：“安仁（潘岳的字）亦遭此祸耶？”潘岳答道：“昔在金谷园中饮酒赋诗，曾有‘白首同所归’之句，不料竟成讖语矣！”

“财色”二字，均为人所同好，也为人之所同祸，石崇既挟巨资，又拥绝色，二者集于一身，而又无权势足以庇护，怎能不招祸取辱呢？而缇骑到门，还自天真地认为罪不过流徙而已，对问题的分析是十分幼稚的。还对自己心爱的人讲出：“我今为你获罪了，为之奈何？”未免不使人觉得他寡情薄义。绿珠虽是边陲僻乡的女流之辈，一听到变乱已经失败，便意味着此番非同小可，毅然决然的坠楼自尽，不止是保全了自身的贞节，更明确地诠释了“以死酬情”的至高意义，而得到完美的评价。

石崇被杀后十多天，司马伦终于被推翻，孙秀也被吏士们挖出心肝而生啖之。

石崇与绿珠死后，金谷园仍然存在，时人为了吊唁绿珠的节义，都喊崇绮楼为“绿珠楼”，以示对她的怀恩。绿珠有得意弟子宋祜，国色天香，善吹笛，能歌舞，后为晋明帝所得。

金谷园几经更换主人，园中的风光仍然不减当年，历代文人雅士流连园中，遥想当年绮丽的风光，“兰堂上客至，绮席清弦抚；自作明君辞，还教绿珠舞。”对于石崇的善于享受人生，向往不已。而“绛树摇歌扇，金谷舞筵开；罗袖拂归客，留欢醉玉杯。”更加令人陶醉怀想。至于“绿珠含泪舞，孙秀强相邀；一跃坠王楼，花钿无人收。”就未免使人啼嘘不已了。

到了唐代，诗文中出现绿珠的身影甚多，丞相牛僧孺的传奇小说《周秦行记》中，有一段夜宿太后庙载：“有善笛女子短鬓窄衫具带，貌甚美，太后接坐，令吹笛，顾而谓曰：“此石家绿珠也。”令作诗，绿珠拜谢，作诗云：

此日人非昔日人，笛声空怨赵王伦；
红残钿碎花楼下，金谷千年更不春。

虽然事涉无稽，然而由此可见后人对于一个美艳而贞烈的女子，所给予的追念与倾慕，就连贵为丞相的牛僧孺也未能免俗。

苏小小西冷桥畔情悠悠

今日杭州，隋朝之前称钱塘，乃因风景秀丽的钱塘湖而得名。钱塘湖是大禹治水时开挖出来的人工湖，到唐代白居易出任杭州太守后，在湖东筑了一道“白堤”，这才把钱塘湖称为“西湖”。

江南自古多名妓，钱塘的秀山媚水就曾经育出过不少才貌俱佳的青楼红颜，南齐苏小小就是其中的一个。

是什么契机造就了苏小小这样一位与众不同的妓女呢？这还得从她的身世说起。苏小小出身于钱塘一户殷实人家，她家先世曾在东晋朝廷为官，晋亡后举家流落到钱塘。

苏家利用随身携带的金银珠宝为本钱，在钱塘作买卖。到了苏小小父母这一代，已成为当地的富商。苏小小是父母的独生女儿，所以自小被视为掌上明珠，因长得玲珑娇小，就取名小小。苏家虽是商贾之家，但沿袭了祖上香书遗风，聪明灵慧的苏小小深受薰染，自小能书善诗，文才横溢。

可惜好景不长，苏小小十五岁时，父母就相继谢世，苏小小失去了依靠，仍住在城中旧院里，睹物思人，易引起伤感的情绪，于是变卖了在城中的家产，带着乳母贾姨移居到城西的西冷桥畔。

在那时，钱塘市由于交通便利，市区已相当繁荣，而城西钱塘湖一带却是一大片荒凉的沼泽地，这里青山环绕，碧水盈盈，虽然未经开发，风景却十分宜人。苏小小与贾姨在湖山深处的松柏林中筑下一雅致的小楼，过着远离红尘的闲居生活，生活的来源则是父母所留下的颇为丰厚的财产。

春秋两季，是钱塘湖边风景最美的时候，清风习习，杨柳映波，湖面清澈平静，山色青翠悦目。这种时候，性好山水的苏小小常偕同贾姨，乘坐着一种特制的油壁游车，环湖观赏湖光山色。

这时的苏小小已出落成一个红杏初熟般的小女人，尤其是那一双水灵娇媚的大眼睛，看上一眼都能让人醉倒。一个美艳少女，无遮无拦地荡游在山湄水涯，自然引起一些风流少年的追逐调笑，苏小小的油壁车后常常跟着一串俊逸倜傥的公子哥儿。

苏小小正值少女怀春的年龄，寂寞独居，常感萧索，便借诗词遣怀，谁知诗词中多是男女幽情的内容，更引动了她的愁思，所以索性纵情于山水间。一天，她见油壁车后紧随着的是几位风度翩翩的少年郎，频频把热烈的目光投向苏小小。苏小小心中颇感得意，一时兴起，便在车中朗声吟诵道：

燕引莺招柳夹道，章台直接到西湖；

春花秋月如相访，家住西冷妾姓苏。

这首诗十分直爽地介绍了自己，并大胆地表露了她的心意，原本不是青楼人家，只因过于寂寞，她希望有人扣门来访。这在一般闺中女子来讲似乎是不可思议的，但苏小小从小很少受到父母的约束，性情开朗，吟出这样的诗也不足为怪。

车后的少年清晰地听到了春风传来的佳音，个个大喜过望，当即就追随着苏小小的车，到了她西冷桥畔的小楼。苏小小见客人应声而来，起初有些感到羞怯，不知如何是好？后见来客个个彬彬有礼，谈吐文雅，于是相邀入客堂落座。善解人意的贾姨奉上香茗，主客一边品茗，一边谈诗论诗，品说周围风光，度过了一个轻松愉快的下午。

事情传开后，钱塘的仕宦客商、名流文士都慕名来西冷桥畔，造访苏小小。但这些人均先被贾姨拦住，经过她的观察挑拣，年少而有文采的才能入门见苏小小，其他脑满肠肥、俗不可耐的人，即使掷以千金，也被婉言谢绝。如此一来，苏小小的名气就更大了，许多人都以能与她对坐清谈为荣幸。人们虽然也把她看成一个待客的青楼女，又有人称她为诗妓，但实际上她与那些卖身为生的女子绝不一样，用现在的眼光看来，她更象是一个文学沙龙

的女主持。

又是一个鸟语花香的春日午后，苏小小收拾得漂漂亮亮，和贾姨乘上油壁车，沿湖漫游赏春。正巧，这天从建业来的名门公子阮郁，也正骑马游观钱塘胜景。阮郁信马悠悠，边走边看，正陶醉在碧波绿柳的春意中。忽见迎面驶来一辆装饰艳丽的油壁车，他不经意的望去，却正好见到探着头欣赏湖景的苏小小，那小小女子竟是那般琼姿玉貌、娇媚动人，就象飘临人间的云中仙子，不觉令他心醉神迷。于是，当苏小小的车擦肩而过后，阮郁勒转马头，一路紧跟不舍。苏小小在那一刹那也看清了对面而来的马上公子，见他眉目清朗，神情洒脱，也十分中意。这时见他随车而来，心中暗喜，于是高声吟道：

妾乘油壁车，朗骑青骢马；

何处结同心？西冷松柏下。

阮郁听了心想：这分明是邀我的情诗嘛，岂可辜负佳人的盛情！他夜里回到客栈，赶忙向店家打听，店家告诉他说：“西冷桥畔的妓家苏小小，谁人不知！满城贵公子人人倾慕，无奈她自视甚高，性情执傲，好花虽妍，看虽可看，要攀摘却是不易呀！”

即使不能攀折，坐对名花，心灵交融，何尝不是人生一大乐事！阮郁打定了主意，第二天午后，准备了精美的珠玉为见面礼，绕过西北湖滨，穿过松柏浓荫，沿着林间小径，直达西冷桥畔。但见花遮柳护之下，静立着瓦屋数间，周遭鸟雀啁啾，景色清幽，真是一处人间天堂！

阮郁轻轻把马系在柳树下，上前轻轻叩门。门吱呀一声打开半扇，贾姨出来十分客气地询问来由，阮郁历述昨日游湖幸遇佳人，蒙佳人垂青，赠诗指路的情形，并诚挚地表明：“今特备薄礼，企望一见芳容。”

贾姨一听就明白了，她昨日陪苏小小游湖回来后苏小小茶饭不思，似乎心事重重，她早已猜中了几分。于是，贾姨请来客入屋落座，奉上香茗，进内屋禀报苏小小去了。

阮郁闲坐着四周观望，只见窗外院中繁花似锦，室内布置雅洁朴素，墙上挂着字迹娟秀的屏轴，架上排着成堆的书卷，窗下矮几上置一古筝，处处光洁，一尘不染，足以显示出主人的清雅风格。阮郁不由得对苏小小又萌生了几分敬意。

苏小小由内室姗姗步出，她今日淡妆素抹，低眉含笑，与昨日的明艳判若两人。宾主见过礼，对面坐下，两人谈诗论文，十分投机。不知不觉中，窗外已是暮霭四合，两人话题不断，都有些不忍道别的心绪。贾姨进来点上蜡烛。不一会儿，又摆上几样精致的酒菜，于是主客边饮边谈，直到夜阑人静。

由于回城的道路幽暗曲折，阮郁只好留宿在苏小小客房。夜已深，阮郁在松软的床上却翻来覆去睡不着，索性披衣起身，踱到院中。刚一出门，他就发现院中已站着一个人，仔细一看，原来是苏小小，她洗尽了铅华，披一身素衣，站在那里仰头望着天上皎洁的满月，两颗晶莹的泪珠挂在她长长的睫毛上。阮郁一见，心中痛爱至切，悄悄上前，伸出两臂，拥住了苏小小小巧的身躯。苏小小其实早已察觉到动静，但她一动不动，只是闭上眼睛，静静地偎在阮郁温暖的胸前。

阮郁抱起苏小小走入卧房，度过了温馨缠绵的下半夜。阮郁惊异地发现，这个名满钱塘的诗妓，竟然还是一个璞玉未雕的处女呢！

从此，他俩人如胶似漆，形影不离。每天不是在画舫中对饮倾谈，浏览湖中绮丽的风光；就是一个乘坐油壁车，一个骑着青骢马，同去远近山峦观赏怡人胜景。俨然象是一对恩爱的小夫妻，羡煞了无数擦身而过的游人。

萍水姻缘毕竟缺乏根基，半年之后，阮郁的父亲在建康听到儿子在钱塘与妓女混在一起的消息，立即派人把阮郁叫了回去，严加看管在家中，不许他外出半步。

阮郁走后，苏小小在家闭门不出，整日仰头企盼，等待情郎的归来。

一个月过去了，不见情郎的踪影；一年过去了，连一点音信也没有。苏小小由渴望、失望到绝望，终于病倒在床上。多亏知心的贾姨悉心调理，疾病渐渐问愈。为了使苏小小忘却旧愁，贾姨又让一些可心的文雅公子进屋来，陪苏小小聊天。慢慢地，西冷桥畔又恢复了往日车马盈门，络绎不绝的胜况。

“曾经沧海难为水”，有了与阮郎的那一段幽情，苏小小再也无心倾情与谁了。她与客人仍然仅限于品茗清谈，偶尔置酒待客，或献上一曲清歌，绝不留宿客人。好在能在这里登堂入室的客人也都是文雅之士，并不会有过分的要求。

秋高气爽，红叶满山，苏小小有一天又乘油壁车出游。在湖滨她见到一位书生模样的人，眉清目秀，气宇不凡，样子酷似阮郁，但却衣着寒酸，神情沮丧。苏小小为之怦然心动，于是停下车来询问，对方见是一位美丽的姑娘相问，神态充满着关切，就非常拘谨的相告：“小生姓鲍名仁，家境贫寒，读书荒山古寺之中，准备入京应试，无奈盘缠短缺，无法成行。今考期临近，我只能望湖兴叹！”

苏小小年纪虽小，却阅人已多，她觉得眼前这位书生必然大有前途，又貌似阮郎，她下决心资助他。于是不避嫌疑地说：“妾见君丰仪，必非久居人下的人，愿倾囊相助，也能验证一下妾的眼光。”

鲍仁自然是感动不已。苏小小变卖了一些贵重首饰，给鲍仁打点了行装，送他上路，鲍仁频频叩谢，感激地说：“千秋高义，反在闺帏，芳卿之情，铭记在心！待我有成之日，必来叩谢恩人。”

送走了鲍仁，苏小小深深体会到一种帮助别人的快乐，她明白自己对鲍仁动的不是男女之情，而更象一种母亲式的付出，并不希冀什么报答，真希望能早日得到他成功的好消息。

上江观察使孟浪，因公事来到钱塘，听人说起苏小小的艳名，自己碍于身份不便亲往西冷桥畔拜访，就在湖滨酒楼备下酒席，差人前往苏家请苏小小来见。不料苏小小来了清傲的气性，端起了架势不肯应邀，一拖再拖。经过孟浪三番五次地派人催请，她才心不甘、情不愿地慢慢来到酒楼。

孟浪在酒楼已等得十分恼火，心想：我堂堂观察使，竟迟迟请不动一个妓女，待她来了，定要当席羞辱她一番，以泻心头之火。等到苏小小姗姗而来，她那美艳的容貌，娴雅妩媚的气韵，立刻镇慑了在场的人，孟浪也被她迷住了，怒气也不知跑到哪里去了。

他定定神，觉得还是必要难她一难，于是指着指着窗外怒放的梅花说道：“今日雅集赏梅，就以此为题，敢请芳驾即席赋诗！”

苏小小已料到了他的心思，她从容不迫地信口吟出：

梅花虽傲骨，怎敢敌春寒？

若更分红白，还须青眼看！

孟浪自然明白她的诗句中，既隐然有讨饶的意味，又不卑不亢，恰如其份，不禁为之赞佩不已，于是宾主开怀畅饮，如逢知己。直至夜半时分，才命人明灯执火，恭敬地送苏小小回家。

苏小小就象一朵高洁溢香的梅花开在西冷桥畔，虽然赏花者甚多，然而让她倾心的却寥寥无几。

就在次年春上，苏小小受了些风寒，因调治不及，加之心境忧郁，年仅二十四岁的她竟就这样香消玉殒，魂飘九霄了。

这时鲍仁已在京城金榜题名，奉命出任滑州刺史，赴任时顺道经过钱塘，专门赶到西冷桥畔答谢苏小小，谁料却正赶上她的葬礼。鲍仁白衣白冠抚棺大哭，继而遵照苏小小对贾姨的嘱托，把她安葬在离西冷桥不远的山水极佳处，墓前立碑，上刻“钱塘苏小小之墓。”

后来，诸多到钱塘的文人骚客都自愿到苏小小墓前凭吊，于是当地人在她的墓前修建了一个“慕才亭”，为来吊唁的人遮蔽风雨，亭上题着一副楹联：

千载芳名留古迹，六朝韵事著西冷。

张丽华“玉树后庭花”

歌妓出身的张丽华后来做了是南朝陈后主的贵妃，她长相上最大的特点是发长七尺，光可鉴人，眉目如画。此外，更具有敏锐才辩及过人的记忆力，所谓“人间有一言一事，辄先知之。”她在做龚贵嫔的侍儿时，陈后主一见钟情，封为贵妃，视为至宝，以至于陈后主临朝之际，百官启奏国事，都常常将张丽华放在膝上，同决天下大事。特别是张丽华为他生下一个儿子之后，立即立为太子，张丽华在他心目中的地位更加提高、巩固。

陈后主陈叔宝。小字黄奴，他即帝位的时候，北朝的隋文帝杨坚正大举任贤纳谏，减轻赋税，整饬军备，消除奢靡之风。随时准备攻略江南富饶之地，而陈后主竟然奢侈荒淫无度，臣民也流于逸乐，给隋朝以可乘之机。

陈后主除宠爱张丽华之外，还有龚贵嫔、孔贵嫔，还有王、李二美人，还有张、薛二淑媛，还有袁昭仪、何婕妤、江修容等。当时陈后主在光照殿前，又建“临春”、“结绮”、“望仙”三阁，高耸入云，其窗牖栏槛，都以沉香檀木来做，至于其他方面当然是极尽奢华，宛如人间仙境。

陈后主自居临春阁，张丽华住结绮阁，龚孔二贵嫔同住望仙阁。三阁都有凌空衔接的复道，陈后主往来于三阁之中，左右逢源，得其所哉！妃嫔们或临窗靓装，或倚栏小立，风吹袂起，飘飘焉若神仙。

此外陈后主更把中书令江总，以及陈暄、孔范、王瑗等一般文学大臣一齐召进宫来，饮酒赋诗，征歌逐色，自夕达旦。著名的亡国之音《玉树后庭花》就是这时由陈后主写的：

丽宇芳林对高阁，新装艳质本倾城；
映户凝娇乍不进，出帷含态笑相迎。
妖姬脸似花含露，玉树流光照后庭；
花开花落不长久，落红满地归寂中！

当时陈后主还特地选宫女千人习而歌之。这明明形容的是嫔妃们娇娆媚丽，堪与鲜花比美竞妍，但却笔锋一转，蓦然点出[玉树后庭花，花开不复久]的哀愁意味，时人都认为是不祥之兆。

当时隋文帝处心积虑地要灭掉陈朝完成统一，但陈后主认为“王气在此，役何为者耶？”孔范附和：“长江天险，限隔南北，今日虏军，岂能飞渡耶？”居然大事化小，无视隋文帝的勃勃雄心。

隋文帝开皇八年三月，下诏：“天之所覆，无非朕臣，每关听览，有怀伤恻。可出师授律，应机诛诊，在期一举，永清吴越。”于是发兵五十一万八千人，由晋王杨广节度，分进合击，直指陈朝都城建康。

晋王杨广由六合出发，秦王杨俊由襄阳顺流而下，清公杨素由永安誓师，荆州刺史刘思仁由江陵东进，蕲州刺史王世绩由蕲春发兵，庐州总管韩擒虎由庐江急进，其他还有吴州总管贺若弼及青州总管燕荣也分别由庐江与东海赶来会师。大军攻破建康。其中韩擒虎亲率五百名精锐士卒自横江夜渡采石矶，紧接着贺若弼攻拔京口，形成两路夹击，最先进入朱雀门的是韩擒虎。

当时陈朝后主陈叔宝惊荒失措。平日围绕在他身边的一般侍臣，还力劝他仿照梁武帝见侯景的故事，摆足架势会见韩擒虎。

当年侯景以千人渡江，攻下台城，去“拜见”梁武帝，面对八旬老翁，犹觉天威难犯，背上冷汗涔涔而下，惶惊不已。而今时移势易，韩擒虎不是当年的侯景，而陈后主也不是昔日的梁武帝，陈后主不理睬群臣的看法，只说：“非唯朕无德，亦是江南衣冠道尽，吾自有计，卿等不必多言！”大家听他说：“吾自有计”，立即作鸟兽散。

韩擒虎本期望攻入宫中，抓住皇帝，立一头功，想不到宫殿中空空如也，鬼影也没有一个，陈后主不知去向，这可大事不好。陈后主虽然无能，但一个有野心的人却可利用他起事给政权带来不稳定因素，当即下令搜查。

后宫佳丽都已列在景阳殿前听候发落，还不见了张丽华与孔贵妃，韩擒虎差一点把官苑掀翻过来。最后只剩下后花园中的一口枯井了，一群士兵中趴在井口大呼小叫，但井中寂然无声，士兵中有人建议用大石头投入井中，这时井中忽然传来讨饶的声音。于是用粗绳系一箩筐坠入井中，众人合力牵拉，觉得十分沉重，大家首先以为皇帝的龙体确实不同凡体，等到拉上一看，才发现陈后主、张丽华、孔贵嫔三人，紧紧地抱在一起坐在箩筐中。士兵们一见欢声大笑。据传由于井口太小，三人一齐挤上，张丽华的胭脂被擦在井口，从此，这口井被叫做[胭脂井]，但也有人不肯于陈后主与张丽华、孔贵嫔的行为，把它叫做“耻辱井”。

倘若陈后主能够及早防备，隋军不见得就轻而易举地渡过长江天堑；如果守城军士十万人能够齐心协力，隋军又焉能不战而屈人之兵。假使城破之时陈后主能够奋其勇毅，登高一呼，未尝不可以收拾军心，重整旗鼓，拚掉韩擒虎的区区五百人马。无奈陈后主只是一个脂粉堆中出色当行的风云人物，一旦到了与敌人拼战的时候，简直就是一个胆小如鼠的窝囊废，自以为得计地投匿胭脂井中，不啻是死路一条，徒然给后人留下笑柄。

陈后主享尽了人间的荣华富贵，在国亡城破之际，理当以死殉国，否则有何面目苟且偷生？张丽华、孔贵嫔等人也应殉节兼殉情，为南朝最后留一抹凄美的彩霞，然而她们都丢人现眼地硬是要等到敌人来决定她们的命运。

后人有感于此，作诗讽刺：

擒虎戈矛满六宫，春花无树不秋风；
仓皇益见多情处，同穴甘心赴井中。

韩擒虎当时并没有为难陈后主，等到贺若弼入城，听说韩擒虎已抓到陈后主，赶来相见，对他说：“小国之君，入大国之朝，不失作归命侯，无劳恐惧！”陈后主一再拜谢，惶恐战栗不已。

诸事停当，各路军马业已次第攻略陈国各州郡，统帅晋王杨广派遣高颖先行入城，收图籍、封府库，并索张丽华。高颖一一照办，惟独认为：“昔太公蒙面以斩妲妃，今岂可留张丽华。”于是在清溪旁将张丽华处斩。从此杨广恨透了高颖，也埋下了后来杀高颖的种子。

唐代魏征在陈后主本纪中评论说：“生深宫之中，长妇人之手，不知稼穡艰难，复溺淫侈之风。宾礼诸公，惟寄情于文酒，眼近小人，皆委之以衡轴，遂无骨鲠之臣，莫非侵渔之吏。政刑日紊，尸素盈庭，临机不寤，冀以苟生，为天下笑，可不痛乎！”

张丽华已经香消玉殒，杨广为之惋惜了好长一段时间，因为要争夺皇位的继承权，不得不多所矫饰，装出一副礼贤下士，恭谨仁厚的模样，故示俭约，不好声色。及其登位而为隋炀帝，接二连三地糟蹋女子，甚至不惜杀兄奸嫂，但都不能满足他对张丽华的想念。最后不惜开凿运河，三下江都，劳民伤财，归根结底，就是对江南风物人情与佳丽的思慕，特别是为了满足他未曾得到张丽华，在心理上以获得一些补偿。

唐代大诗人杜牧夜泊秦淮，闻岸上酒家女子还在月下高歌陈后主的《玉树后庭花》，歌声凄婉，兼蕴南朝幽怨气韵，良夜宁静，益增遐思，于是作《秦淮夜泊》：

烟笼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
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

南朝虽亡，但张丽华留下的风流韵事，至今仍惹人玄想不已。
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啊，几许风流随风而去。

红拂女慧眼识双雄

美女识英雄，自古被人们传为佳话，唐初就有美人红拂女独具慧眼，在芸芸众生中，辨识了两位英雄人物，一位是她的夫君李靖，另一位是她的结拜兄长虬髯客，三人结为莫逆之交，一同在风尘乱世中施展才华，被人们敬传为“风尘三侠”。

红拂女姓张，原本是江南人氏，由于南朝战乱，随父母流落长安，迫于生计，卖入司空杨素府中成为歌妓，因喜手执红色拂尘，故称作红拂女。

杨素是北朝和隋朝政坛上的一个通天人物，更是一个兴风作浪的高手。早年曾协助北周武帝击灭北齐；后与北周丞相兼外戚杨坚配合，迫使北周静帝禅位给杨坚。二十四年后又帮助太子杨广弑父弑兄而为隋炀帝。隋炀帝即位以后，拜杨素为司空，封越国公，把一切军国大事都托付给他处理，自己则专心致志地躲在东都洛阳的西苑中，醇酒美人，声色犬马，享受人间的奢

华快乐；杨素留守西京长安，几乎成了实质的政治领导中心。

杨素权高位尊，必然讲究生活的享受，府中金银堆积如山，仆役侍女如云，每次接见宾客，总是大模大样地坐在躺椅上，由一群侍女抬着出厅，两旁还排列着许多美艳的侍女，负责薰香、打扇、捶腿及驱赶蚊蝇等工作。这种豪奢尊贵的排场，许多人都叹为观止，羡慕不已，但后来看在李靖眼里，却嗤之以鼻。

李靖是三原地方一位文武兼通的才子，生得身材魁梧，仪表堂堂，饱读诗书，通晓天下治乱兴国之道，还练就一身好武艺，精于天文地理与兵法韬略，心怀大志却一直苦于英雄无用武之地。后来隋朝稳定下来，他决定从家乡投身长安，以图施展抱负，为国效命。

奔经长安路途中，在风陵渡口李靖遇到了刘文静，刘文静身为北朝官宦之后，见解不凡却在隋庭无法施展，准备前往太原投奔李渊父子。两人交谈之下，大有惺惺相惜之感，于是结为挚友，约定日后一旦谁有发展必定提携另一方。分手后，一人往太原，一人奔长安。

李靖到了长安，由于国政大权基本掌握在杨素手中，于是他准备先投到杨素门下。

好不容易进入司空府拜见了杨素，杨素却半躺在椅中，眯缝着眼睛，一付根本不把来客放在心上的神态。李靖心想：这样的排场，这样的待客之道，岂不令天下英雄寒心，怎能收贤纳士，振兴国道！于是不悦地直言道：“当今天下大乱，英雄竟起。明公为朝廷之重臣，而不收罗豪杰，扶济艰危，而专以踞傲示天下士，实在令人不敢苟同！”

杨素一听这话大感吃惊，心想：这等无名之辈，竟敢在这里口出狂言，真是放肆！

他想发火，但转念想到自己的身份，若与眼前这位初生牛犊计较，实在是失于大度，于是反而转怒为喜，起身夸赞李靖的胆识，并请他落座，宾主畅谈天下大事。

李靖侃侃而谈，从天下时势谈到治国安邦之道，见解精辟，头头是道；杨素听了频频点头称是，然而最后结论却说：“老夫来日不多，多承指教，然时不我予，奈何？”这话仿佛给李靖的满腔热情浇上了一瓢冷水，让他失望之极。

这天，红拂女正侍立在杨素身旁，目睹李靖英爽之气溢于眉宇之间，又谈议风生，见解出众，不同凡响，心中大为倾慕，不由得闪动着一双聪慧的大眼睛，不断地瞟向李靖。待李靖告辞出门时，她不露声色地暗中嘱托侍立廊下的小童代为询问李靖的住址；小童问得结果，回报红拂女，红拂女默默记在心里，望着李靖大踏步出门远去的背影，有一种奇妙的牵挂之感升在心中。

当天夜里，李靖独坐客栈，面对孤灯，想起白天在司空府的情形，暗叹：不可一世的司空杨素毕竟是老了，守业尚嫌精力不足，根本谈不上有所发展了，自己看来还得另谋途径。这时他又想起司空府中那位手持红拂尘的美丽侍女，她那一对写满睿智又充满柔情的大眼睛给他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他在杨素身后一大群侍女中一眼就发现了她，总觉她有些什么与众不同，引得自己心神荡漾。

夜深了，万籁俱静，李靖躺在床上，辗转反侧，难以成眠。突然耳旁响起一阵轻轻的叩门声，李靖披衣起身，点亮了灯。拉开门帘，只见门外站

着一个头戴阔边风帽，身披紫色大氅，肩背绣花布囊的年轻人。

李靖不料在这人生地不熟的长安，竟有客人深夜来访。正在狐疑之际，来客自动解释说：“妾乃杨司空家红拂女，今夜特来相投！”烛影摇动中，红拂女卸下了绣花布囊，摘下阔边风帽，脱去紫色大氅，变成一个秀发蓬松，明眸皓齿，如三春水蜜桃似的鲜灵的一个女孩。李靖对红拂女的来意仍有些不解，红拂女也看出了他的心思，不待他询问，就盈盈下拜，并轻声说道：“妾侍杨司空多年，看到的人物不计其数，但从来不曾见过象李公子这样英伟绝伦的人；妾似丝笋不能独生，一心依托于参天大树，以了平生之愿，因而前来投奔，请公子不要推辞！”

李靖既惊又喜，他对红拂女早已有好感，这时又见她如此理解自己，且有这般自作主张的胆识，甚是爱怜。但转念又忧虑道：“杨司空权重京师，你私自逃去，他必定追寻，那怎么逃得他的手心？”红拂女胸有成竹地说：“杨司空现在不过是苟延残喘，行将就木，不足畏也！他府中姬妾时常有人溜走，他也无心过于追究，何况司空府中侍女多如牛毛，少妾一人不会在意，所以大胆前来，请公子不要担心！”

李靖仔细打量红拂女，见她肌肤细嫩，面带红晕，仪态从容，嘘气如兰，羞怯中不失果敢之气，李靖心中甚喜，但又想到自己孑然一身，漂泊不定，那能给她一个安定的家，深觉愧对红颜，委屈她的一片真情。

红拂女见他欲言又止，似乎明白了他的犹疑，于是坦然陈述自己的心意：“既然来投公子，就已深思熟虑，今后天涯海角，妾愿患难相随，一片诚心，苍天可证！”

话已说得十分明白，李靖也不必再有什么顾虑了。这夜，一对患难之交同入罗帐，没有父母之命，没有媒妁之言，但有的是相知相慕，便由他们自作主张，成为一对恩爱夫妻。

司空府中不见了红拂女，也曾派人出来追寻，但数日之后就不了了之，这对他们来说算不了什么。待风声过后，李靖打算前往太原，投奔招揽四方豪杰、待成大业的李渊父子。红拂女理解夫君的志向，她不声不响地从绣花布囊中拿出一些金银，委托店家买来了两匹骏马和一些衣物干粮。一切准备停当，两人装扮成行商模样，趁着天色微明之际，悄悄离开了隋都长安。

一路风尘，这天来到了灵石，因数日奔波，人马皆疲。于是准备在灵石歇息一天再赶路。两人找了一家不起眼的小店住下，美美地睡了一夜。第二天清早起来，李靖到早市上买来一大块羊肉，向店家借来炉具锅瓢，亲自烹煮，想改善一下伙食；红拂女则在客房中正解开了长发，在窗前细心地梳理。李靖趁羊肉在火上炖熬的空隙，来到后院刷马喂料。两人隔窗相望，会心地相视而笑，只觉得一股暖风，回荡在彼此的胸臆间。红拂女信口哼起了轻快的小调，李靖心中充满了欢快和希望。

忽然，有一个中年汉子骑着一头壮实的毛驴，来到客店门前，只见这人满脸络腮胡子，衣服邋遢，一副大咧咧的神态。他在店前跳下毛驴，将驴随便栓在木桩上，手提一硕大皮囊，腰插匕首，大踏步地走进店来。微风吹来，带着一股浓郁的肉香味，他耸了耸粗大的鼻子，循着肉香味来到红拂女的房门前，他连招呼也不打，随手推开房门，闯进房来。把皮囊顺手扔在桌上，这时猛然发现了正在梳头的红拂女，也就顾不上肉香了，径自往床上一坐，斜睨着眼睛，火刺刺地看着红拂女，始终没说一句话。

这人好没礼貌，简直是有意找岔子！李靖在窗外把房里的动静看得一

清二楚，心中腾地升起了火气。正想跃入窗里，给这位不速之客一点教训。红拂女却向他眨眼，示意他暂且沉住气，因为她见来客气宇不凡，穿着和举止又与众不同，料想他一定是位侠士或世外高人。红拂女一面挽好秀发，一面和颜悦色地向来客行了见面礼，客气地问道：“客官尊姓大名？”

斜倚床头的怪客粗声气地回答：“俺姓张，人称虬髯客。”

红拂女笑着说：“那真是巧极了，妾也姓张，当称你为兄长了。”说罢将行兄妹之礼。虬髯客见这女子不但不责怪自己行为粗鲁，反而如此尊重自己，心中十分敬服，急忙一跃而起，抱拳答礼。

虬髯客在家中排行第三，因此红拂女称他[三哥”；红拂女在家中为长，也就成了“一妹]。虬髯客哈哈大笑道：“没想到在此荒僻小店有幸结识了一妹。”

红拂女这时隔窗向外唤道：“李郎且来拜见三哥！”李靖闻言入室，与虬髯客互相见过礼。炉上的羊肉这时也正好炖熟了，李靖又出去买了些烧酒与胡饼，三人围坐炉旁，边吃边谈，虬髯客抽出腰间匕首切肉共食，豪气冲天。

吃罢羊肉，虬髯客转身从皮囊中取出一个人头及一副心肝，他把人头竖在地上，用匕首把心肝切成薄片，大口地嚼着吃完了。看得红拂女与李靖目瞪口呆。虬髯客边吃边解释说：“此人乃天下第一负心之人，吾含恨十年，今日吃他心肝，才能解恨！”李靖只是唯唯连声，不敢详加追问。

虬髯客吃罢仇人的心肝，擦了擦满是胡须的嘴，又对李靖说道：“我看你仪容气宇，不愧为大丈夫，一妹得到你这个佳婿，应该心满意足了。”接着，他们又谈到今后的打算。李靖说想去太原投奔李渊、李世民父子，而且有友人刘文静可以引见；虬髯客也说常听别人说起太原上空有天子之气线绕不散，正好前去看个究竟，只是还有一件事情急需料理，不能与他们同行。于是，三人相约三天后午前在太原城外汾阳桥头相见。说完，虬髯客把抓过肉的两只油手往衣襟上一抹，提起皮囊，出门跨上毛驴，疾行而去，转眼就不见了踪影。

三天后，在汾阳桥边的一家酒楼上，李靖与红拂女等到了虬髯客，三人一道进城，找到了与李靖有一面之交的挚友刘文静。这时刘文静已入李渊门下，在他的引见下，三人首先去拜见李渊。在留守府中，看到了仰慕已久的太原留守李渊，只见他穿着家常便服，宽衣大袖，甚是朴素；见了来客，热情礼让，神采飞扬，又异于常人。三人心中十分敬服，又希望再一睹李渊之子李世民的风采。经刘文静的安排，约定与李世民在城外的一处道观相见。

第二天，李靖、红拂女、虬髯客三人一早就来到道观等候。不久，李世民骑马来到，行近道观，李世民下马向客人长揖，只见他神清气朗，气宇深沉，顾盼生雄；端坐石凳上，犹如日出朝霞，英彩逼人。

在道观古柏苍翠的院中，李世民与李靖、虬髯客坐在石桌四周的石凳上倾心交谈，三人见地相似，心意相通，大有相见恨晚之势。他们评品时势，抒发志向，不觉日已西斜。据传虬髯客和李世民曾对棋一局，虬髯客不敌李世民，棋罢，临别时，虬髯客拉着李靖对李世民说：“李靖可助公子成就大业！”说毕，仰天长啸，声震四野，慨然而称：“有真主在此，我当另求发展！”众人不明其意。

李世民留他们三人在太原住了一段时间，这段日子里，李世民多次请他们到府中叙谈，但虬髯客每次让李靖独自前往，自己则在城中各处游逛。

不久，从长安传来杨素老死的消息。太原这边，李渊父子积极准备伺机以动。虬髯客提出要返回长安，李世民也有意让李靖夫妇回长安探形势，因李世民还有些事宜要向李靖交待，李靖夫妇不能与虬髯客同行。

分手前，虬髯客语重心长地对红拂女说：“李郎是前途无量的男儿，只是目前时机未到。一妹到长安尚无栖身之地，我先回去为一妹置一宅第安身，你们到长安来镇安坊找我。”

不久，李靖和红拂女如约来到长安，寻至来镇安坊，在虬髯客讲定的地方，见到一圈高墙，当街是一扇陈旧的小板门，两人上前叩门，门[吱呀]一声从里面打开了，开门的是一个穿戴整齐的仆人模样的老人，这人见到来客打量了一番，然后恭敬地说：“三郎今老仆在此恭候李郎与一娘子！”接着把他们请进门。进得院来，并不见有房子，只有一片片树木和花草，中间一条小径伸向花木深处。老仆人带领两位客人沿着小径朝里走，愈走愈见宽阔，不一会儿，竟来到一所大院前，这真是院中之院，从黑木大门中穿过，突然眼前一亮，只见里院花木扶疏，室宇宏伟华丽，奴婢数十人整齐地排列在廊下。

老仆人引他们径自步入厅堂，厅内宽阔明亮，各色珍宝尽陈厅中，其富丽堂皇可与皇宫相比。几位艳丽的婢女迎了上来，侍候李靖与红拂女沐浴更衣，洗尽路途风尘，然后到厅中落座。这时，主人虬髯客从侧们出来了，只见他头戴乌纱帽，身穿紫锦衫，眉目清爽，满面含笑，与昔日判若两人。见到客人，他高声道：“李郎与一妹一路辛苦了！”彼此见过礼，分宾主落座，叙谈分手后的情形。

随即，主人招呼：“开筵！”一队队侍婢穿梭来往，不一会儿，各色山珍海味尽数陈列眼前，主人举杯敬客，三人又象在小客栈中那样开怀畅饮起来。席下，女乐伎奏着轻快的音乐，舞姬翩然起舞，场面之盛大，不逊于王侯之家。

宴毕，虬髯客命仆人抬出二十口大箱子，还有一些文簿和钥匙，指着对李靖说：“如今天下大乱，四方群雄并起，我本有意逐鹿中原，但在太原先后见到李渊与李世民之后，两人恢廓大度，英气勃发，令我自叹不如，只好退求其次了！箱中所有，是我历年所藏，本想作为图谋大事之资，现已不必要了；我想全数赠与你们夫妇，以助将来建功立业。”

不待李氏夫妇回答，虬髯客继续叮咛道：“李郎身负奇才，将来必然位极人臣；一妹资质瑰丽，将来也必荣极轩裳。不是一妹独具慧眼，也就不能在患难中认准李郎；不是李郎气宇轩昂，也不能获得一妹的倾心相随。虎啸生风，龙腾云合，原非偶然际遇，如今圣明天子将兴，风云际会，正是大丈夫建功立业的时候，希望你们能携手齐心，共创宏图！”

虬髯客高谈阔论，李靖与红拂女简直没有插嘴的机会，等到他交待叮咛告一段落时，红拂女急忙相问：“那么三哥意欲何往？”

虬髯客淡然一笑，眼望远方，答道：“天涯海角，飘萍无定，此后十年，东南数千里外倘有异闻，便是为兄得意的时候，那时，一妹与李郎可洒洒东南相贺足矣！”说罢，当即将文簿和钥匙等一并交付红拂女，并命家僮仆妇侍女等一齐集合厅外，拜见李靖夫妇，并嘱咐道：“此后李公子及夫人就是你们的主人了，你们小心侍奉，不可怠慢！”

面对如此突来的情景，李靖与红拂女不知如何是好。虬髯客也不等他们说些什么，转身进入内室，不一会儿就换了一身短行装出来，手里仍提着过

去的那个皮囊，匆匆向李靖夫妇道声珍重，拱手告别，然后出门上路，扬鞭而去，宛如一阵迅疾的旋风。

虬髯客始终没有说明自己的身份，李靖夫妇也不便详问，目送着他的身影消失在树木丛中，两人脸上都流下了热泪。

红拂女拉着李靖检点箱笼，里面价值连城的金银珠宝不计其数；并有兵书数筐，记载着各种神奇的用兵之道和一些久已失传的占算之法，李靖仔细翻阅，如获至宝。

有了虬髯客留下的家产，李靖与红拂女成了长安的富贵人家，有了钱就可买官，不久之后，李靖便作了长安县功曹。公务之余，李靖用心研读揣摩虬髯客留下的兵书，使他在兵法韬略方面大有长进，以至于以后的战争中，总能料事如神。

此时，李靖是人在长安，心向太原，虽然他在隋廷为官，实际上却是太原李渊父子在长安的眼目和连络站，有关隋廷军政的情报，通过他源源不断地传向太原。他牢牢地记着父亲曾对他说过的一句话：“大丈夫若遇主逢时，必当建功立业。”他正等待着机会展露他的盖世英才，红拂女也常把他比作是一条蛰伏的蛟龙，一旦风云际会，必然会一飞冲天。

李渊父子终于在太原起兵了，二十万大军顺利地攻克了隋都长安，隋炀帝在江都被叛将宇文化及缢杀，李渊起先捧出了隋恭帝，但旋即又将他废止，自立为天子，改元武德，国号大唐。李渊起兵后，制定了统一中国的三大步骤：首先是安抚好塞外的游牧民族，以获得他们的支持；其次是统一黄河流域，奠定立国的基础；再次是安定长江流域及南疆，掌握鱼米之乡。这三个步骤，第一个是由李渊亲自安排的；第二个由李渊的次子李世民在李靖等人帮助下完成；第三个平定江南则大部分是李靖的功劳，这时李靖已经是四十七岁的人了。

李靖第一次领兵作战，用的是“以寡胜众”的战术，仅带八百精兵突袭冉肇的老营，便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

第二次战斗，靠的是“兵贵神速，机不可失”的用兵之道，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率领军队由长江上游顺流而下，一举把拥有南江广大地区的萧铣击败，从而统一了湖南、湖北及广西一带。

唐初，由李渊亲自安排的第一个问题并没有解决好，突厥不断南侵，李靖以兵部尚书的身份统率大军攻打突厥，利用大雾弥漫的天时，直捣突厥大帐，活捉了颉利可汗，取得了一次史无前例的奇袭大胜利。突厥人曾依靠着他们的军队骁勇善战，使唐高祖俯首称臣，这次李靖领兵洗雪了耻辱，唐太宗喜出望外。从此大唐的威名远震，远近各国纷纷来朝贡，并称唐太宗为“皇帝天可汗”。

因为对付突厥人的战争大获全胜，李靖有功被封为卫国公，红拂女妻因夫贵也被封为一品夫人，这是唐太宗贞观四年的事情。

然而就在此时，御史大夫萧瑀上书弹劾李靖，说他在破敌之后，没有能够把突厥的珍宝妥善搜集，从而使战果失散。唐太宗为此责备了李靖，李靖一时负气，索性托病隐居在长安城西四十里外风光明媚的萇山麓，与红拂女悠游林泉，过着自由闲散的生活。

功成名就，别无所求，李靖与红拂女整日栽竹种花，闲谈品茶，不再奢求什么；每每想起昔日往事，只觉恍如一场春梦。这样的日子不知不觉过了五年，到了贞观九年，盘踞在青海一带的另一支游牧民族吐谷浑兴兵侵犯

大唐边境，唐太宗决定派遣大军前往征剿，选将时他又自然想到了李靖。

李靖此时已经六十五岁高龄了，而且红拂女正在病中，李靖不忍心撒下爱妻远征，因此有推托之心。明晓事理的红拂女，强撑着病体力劝丈夫以国事为重，不必挂牵自己。

就这样李靖又担任起西海道行军大总管，带领大军直驱边境，越过黄河的发源地——积石山。终于生擒了土谷浑可汗。

班师凯旋归来，几经命运起伏的李靖早已不贪恋功名，仍然要求回到羨陂山。从此他们夫妇二人封闭在自己的小天地内，不涉尘世，连亲戚故旧也很少来往。红拂女的病情却一直未见好转，李靖每日亲自煎熬汤药，细心照顾。

就在这时，一天忽然听人说起有人率海船千艘，甲兵十万，突入海中扶桑国，杀其国王而自立称帝，已建立了稳定的政权。李靖与红拂女心中明白，这一定是虬髯客已经在海外另有发展；于是设置香案，虔诚地洒酒向天，遥向东南方祝拜，祈祷上苍保佑他们三哥成就伟业。

红拂女的身体时好时坏地拖到贞观十四年，在一个秋风肃杀的黄昏，终于撒手人寰，只留下个李靖伤心欲绝，生趣全无，仿佛他的心已随着爱妻逝去。

为了表彰红拂女佐夫之功，唐太宗下令在她的墓前筑起突厥境内的铁山和吐谷浑境内的积石山模型，并命魏征撰写墓誌铭，自己亲手题下“大唐特进兵部尚书中书门下省开府仪同三司卫国公李夫人张氏之碑”的碑名。红拂女歌妓出身，却能独具慧眼，认定李靖与虬髯客，得享盛名。

义妓李娃情深义重

李娃原名李亚仙，是唐代天宝年间京都长安的一位烟花女子，以重情仗义而被人们誉为义妓。她抛弃繁荣，助其所爱，更能谨守妇道，严整治家，因而被朝廷封为汧国夫人，一个出身卑贱的妓女竟能获此殊荣，在当时引起了轰动。要解其中原由，还需先从郑元和讲起。

郑元和是唐玄宗天宝年间、常州刺史郑仁仰的独生子，天资颖慧，相貌堂堂，他的文章诗赋自幼就在当地堪称一绝，不但众人羡慕不已，他的父亲郑仁仰更是欣喜自得，常拈须自乐：“我儿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也！”每当同僚聚宴酒酣时，他常会指着儿子得意地说道：“这是我家的千里驹呢！”

父亲对郑元和寄予重望，等待着他早日金榜题名，名传天下。郑元和确实也算争气，不到二十岁，就以第一名的成绩通过了常州地方的科举初试，取得了入京参加礼部会试的资格。

天宝七年中秋过后，郑仁仰为儿子准备了丰足的盘缠，送郑元和进京赴试。临行明，郑仁仰与夫人一边一个拉着儿子的手，千叮咛，万嘱咐：“要好好注意身体，别着凉！”“路上小心，昼行夜止！”“考试要细心，不要慌张！”“有了好消息，赶快打发人回来报信！”他们心中对儿子充满了希望，认为会试告捷是必然中的事，特别担心的只是儿子初次独自离家远行，路途上是否顺利。郑元和正觉春风得意，一副少年不知愁的模样，意气风发地告别了

家人，踏上进京的路程。

一路轻装快马，九月底便到达了繁荣热闹的长安城。礼部的考试日期是十一月上旬，中间还有近两个月时间，郑元和便在长安布政里客栈中住了下来。金秋十月，是长安市区和近郊最美的季节，处处丹桂飘香，秋风送爽，郑元和安顿下来后，便日日打马出游，饱览了长安市上的繁华景象和城郊一带的锦绣风光。等到这一切领略过了以后，一日闲坐客栈中无事，他觉得功课早已烂熟于心，根本用不着象别的考生那样忙着临阵磨枪，于是盘算着还有什么地方可玩。这时他听到客栈院中有两个商人模样的旅客在聊天，说起他们昨日在长安的花街柳巷中的风流韵事，神情十分陶醉。郑元和平时在家中因受家规约束，从未涉足过这些风月场所，同窗诗会偶尔叫几个歌妓助兴，郑元和还嫌她们浅薄庸俗。如今听他们说起京都中的风花雪月，似乎津津有味，他只觉得热腾腾的血在身体内激荡，因而也决定去试上一试。

黄昏时际，郑元和漫步来到长安的红灯区平康里，这里一条街上密密地排满妓院的酒楼，每幢房前，都有几个浓妆艳抹的妖冶女人在向路人邀宠献媚。郑元和一路逛过，那些女人见了他这样一位年轻英俊的独身男子，更是殷勤万分；而在郑元和眼里，这些平康里的莺莺燕燕实在也是一堆庸俗脂粉，太没有情调、太没有气质，哪里能吸引得住这位江南的贵族才子呢？

一直行到街里的鸣河曲，在一所装饰华丽的房屋里，临窗坐着一位女子，那姑娘约摸十五、六岁，着一身淡淡的鹅黄色绸衣，一双大眼睛乌溜溜地漾满了春风，手执一柄纨扇，半遮着白嫩的脸庞，并不象其他女子那样媚眼诱客，情神中还仿佛透露着娇羞。

郑元和不由自主地停下了脚步，一双眼睛也直瞪瞪地盯住了那女子，那女子似乎更羞怯了，两朵红晕飞上面颊，长长的睫毛垂下来遮住了眼帘。郑元和的心随着她的细微动作变化而荡漾，手中握着的折扇不经意中，吧嗒一声掉落地面。

折扇落地的声音惊动了屋里的鸨母，她敏捷地撩开门帘一看，一位穿戴华丽，仪表堂堂的公子哥儿正站在门前望着窗口发怔。特善察颜观色的鸨母立即猜中了来人的心思，心想：“发财的机会又到了。”连忙颠了出来，扯住郑元和的衣袖，直呼：“客官，里面请！”鸨母并没让他在客厅里停留，而是直接把他送到那黄衣女子的屋里，并一边献宝似地对他说：“我们李娃姑娘可是没开的花苞，今日里第一次上场接客，公子可真是有福气哟！”鸨母掀开李娃房间的门帘，把郑元和推给了她。

里边的李娃姑娘见来了客人，心里一阵发慌，待她定神一看，客人恰是窗外那位翩翩公子，又略添了几分欣喜和安慰。今天是她头一遭接客，她当然期盼一个可意的人。

进了屋的郑元和，见黄衣姑娘款款地从窗边的炕上站了下来，略显迟疑地朝他嫣然一笑，且请他坐了。再打量那姑娘，见她身段小巧玲珑，年龄显得不大，而那一举手、一投足之间，却分明显示出一种优雅的韵致，与别的烟花女子绝然不同，令郑元和心倾神迷。

两人娓娓叙谈，原来那女子本为高门闺秀，本名李亚仙，因父亲仕途失挫，家道中落，一年前才被迫沦落风尘。那收买她的鸨母见她资质绝佳，便视为上品，一心想把她培养成一颗摇钱树，因此买下她后，为她改名李娃，经过一年的悉心调教，今天才让她开始接客。

李娃幼承庭训，教养甚佳，精通诗书，与郑元和相谈得十分投机。郑

元和由怜生爱，由爱生恋，当晚就留宿在李娃房中。因为李娃的资质，鸨母要价是相当高的，郑元和一惯贵公子作风，又是为了心爱的姑娘，自然也就不惜一掷千金。

有了心神俱醉的第一夜，郑元和就再也放不下李娃，他索性抛出重金，长期住在了鸣河曲中，鸨母见有利可图，也就乐得成全他们。郑元和称李娃为李亚仙，仍把她视作是娴雅贞洁的世家小姐，立誓此生决不相负；李亚仙更是感激涕零，保证此身只属郑郎，海枯石烂，贞情如一。

弹琴调筝、品茗奕棋、谈诗论文、赏月观花，一对小情人沉醉于多姿多彩的甜蜜生活之中。郑元和早已把礼部会试的事忘到了九霄云外，日日醉倒在温柔乡里。时光飞逝，春去秋来，转眼又到第二年的秋天，郑元和所带的丰厚盘缠，经过这一年的挥洒，已经一文不剩，只认银钱不认人的鸨母开始对他冷眼相待。碍于一年相交的情面，鸨母没有直接赶走郑元和，而是趁他外出之际，派人把李亚仙强行架上马车，转到另一家远处的妓院去了。

待郑元和回来，已是人去楼空，鸨母对他冷言相讽，绝口不露李亚仙的去向。郑元和明白自己身无分文。已经没有资格再做青楼娇客，李亚仙毕竟不是自己名正言顺的妻子，也就无法与鸨母论理。沉落于贫寒孤寂中的郑元和开始想到家乡和父母，想到自己前来京城的初衷，如今不但功名无成，而且败落到这般地步，他根本无法回家向父母交待。

不管怎么说，总得先找一个落脚和吃饭的地方才行，于是他只好厚着脸皮去找长安城中的亲戚朋友。大家虽然还客客气气地对他，但谁都知道他那段荒唐的历史，心中对他十分鄙夷，因而也就没有谁愿意收留他长住。

他失意、他愤怒、他诅咒、他发狂似地在长安街市上流浪，上顿不接下顿。最后，还算凭着他在一点才识和仪表，谋到一份“凶肆歌者”的差事，勉强解决了温饱之需。

所谓“凶肆歌者”，就是殡仪馆里的司仪人员，包办撰写祭文、表礼司仪、悲唱挽歌、执紼送葬等一整套丧事。因古人忌讳死人，所以这种职业被视为下贱之职，一般正经的读书人是不愿意去做的。郑元和堂堂一个官家弟子，现在来做这种事，实在也是迫不得已。对这一套工作，郑元和倒是颇能胜任，他文章感人，仪态从容，歌声清越，还常常一边唱挽歌，一边想到自己悲凉的遭遇。痛切之情愈加逼真，这样还时常能获得丧家额外的赏金。生活问题虽然暂时不用发愁，但是徒有满腹经纶，无以发挥，前途茫然，不知将来会走到怎么地步？他真怕自己的一生就在做“凶肆歌者”中浑浑噩噩地过去了！

郑仁仰在常州左等右盼，巴望着儿子的好消息传来。先前还风闻儿子在长安舞花弄月的消息，但他心想青春少年做点荒唐事，无须大惊小怪。后来新科发榜了，他从前看到后，从后看到前，不但没有儿子的名字，竟然没了一点点儿子的音讯。于是他以入京觐皇上为由，来到长安，寻找宝贝儿子。经过几天的奔波、四下的探访，最后竟然在一个送葬的行列中找到了郑元和，他正手执丧幡，长放悲歌。见到此情此景，素重脸面的郑刺史气得全身发抖，几乎不敢相信亲眼所见。待他回过神来，不由分说地命左右把郑元和从队伍中拖出来，挟持到郊外的曲江杏园墙外，扬起皮鞭，对儿子一顿没头没脑的抽打，边打边怒骂到：“老夫望子成龙，想不到你的志行如此卑贱，我还未死，你就大唱起挽歌来，真是玷辱了郑家的门风，愧对列祖列宗！”发泄之后，郑刺史带着随从转身离去，临走时丢下一句话：“从今以后，我没有你

这个儿子，你也没有我这个老子了！”

郑元和被打得遍体鳞伤，加之又羞又悲。只剩下悠悠一线气息。后来被好心的过路人找来医生勉强救活，但伤处一直未愈，又值盛夏，全身肉烂生蛆，臭不可闻，无人愿管，成了一个路边的乞丐。秋叶落尽，又是冬初，郑元和仍然是一袭破烂的单衣，瑟缩在东城门角，饥寒交迫，竭尽最后一点气力发出乞讨的哀号。

李亚仙被鸨母软禁了一段时间，行动得不到丝毫自由。过了些时候，鸨母渐渐放松了监视，她便设法四处打听郑郎的消息，却一直了无音讯，让她几乎都绝望了。这天乘车路过东城门，忽闻一阵哀乞声。她不由自主地心中一沉，命车夫放慢车速仔细辨听，那声音好熟悉！于是她轻轻掀开车幔，寻声望去，那蜷缩在墙角的乞丐竟然正是她梦寐以求的郑郎。不由泪如泉涌，毫不顾路人惊疑的注视，冲到郑元和身旁，脱下身上的披风，裹在郑郎身上，也不嫌弃他身上的污秽和腥臭，把虚弱的郑郎抱在怀中，呜呜咽咽地大哭了起来。

其后，李亚仙把郑元和带回了妓院，用自己这两年攒下来的全部积蓄为自己赎了身，又变卖了仅有的一点首饰，在城外买了一处勉强可以容身的小屋。一对情人就这样冷冷清清地安顿下来了，李亚仙悉心体贴地先调治好郑元和的疾病，然后鼓励他重新树立信心，努力上进；郑元和经过这一番挫折，立志痛改前非。于是由李亚仙织布维持生计，郑元和关在小屋中埋头苦读。终于皇天不负苦心人，天宝十年，郑元和参加礼部会试，中进士及第，接着又应试直言极谏科，名列第一，朝廷授职为成都府参军。

郑郎荣获功名，李亚仙先是喜不胜收，继而又暗想：自己出身青楼，历尽风尘，情郎官高位显之后，想必会另择名门淑女婚配，弃旧欢如敝履。到这里，她不敢往下再想，索性先发制人，垂泪对郑元和道：“妾身卑贱，不足以事君子，请从此去，君当自爱！”

郑元和闻言伤心，含着泪劝慰说：“我有今天，全由芳卿所赐。我贫贱时，卿不弃我；今我富贵，卿为何忍心离我而去？倘若不能同往成都，我当自刎而死，以报卿之大恩大德！”

听到这一席话，李亚仙彻底放心了，她的郑郎决不是一个负心人。不久择一吉日起程，郑元和携李亚仙赴成都就任。

就在郑元和从长安赴成都的同时，朝廷恰好调遣其父郑仁仰为成都府尹，也由常州溯江西上，父子两人重逢在成都。郑仁仰见到曾被自己毒打抛弃的儿子，只觉惭愧无颜；郑元和虽然也懂得父亲的斥打事出有理，但对他那般无视父子之情而心有余恨。这时幸而李亚仙出面劝解郑元和，才使郑氏父子以礼相识，恢复了父子关系。之后，郑元和向父亲一一禀明李亚仙的身份和情深义重之举，郑仁仰大为感动，于是请下媒妁，备下大礼，为两人举办了隆重的婚礼，李亚仙成为郑元和正式的妻子。

成都府尹与成都府参军，白天分衙办事，晚上同归一宅，公务合作无间，家事也和睦和乐。而李亚仙作为儿媳妇，一面殷勤地侍奉公婆，一面悉心地相夫教子，谨守妇道，端庄贤淑，博得蜀中官民的交口称赞。

唐玄宗天宝十四年，安禄山起兵范阳，攻陷长安，唐玄宗大驾西行，避难来到成都，郑氏父子护卫得宜，深得唐玄宗赞赏。后来唐肃宗收复长安，唐玄宗以太上皇名义回銮返京，郑氏父子均得到加官进爵的赏赐。李亚仙则以其妇德可风，也被封为汧国夫人。

道姑李季兰诗会天下友

大凡佛道同占的宗教名山，一般是佛教庙宇居山腰、山底，道教宫观在山顶。道观之所以能够雄踞名山之巅，乃是因为道教是土生土长于中国的一派宗教。

春秋时代老子撰《道德经》，原本为哲学著作；但到汉代张道陵、于吉等人，篡用老子之名，创立了“五斗米教”、“太平教”等宗教组织，从而兴起了以符籙禁咒之法行世的道教。道教因宣扬长生不老之术和驱灾免祸之法，因而广为贵族阶层和贫民百姓所信奉；男女道士都宽袍黄冠，出入豪富人家或浪迹江河湖海，为人谈玄说道、驱鬼镇邪，成了一种神秘而无拘的特殊人物。

到唐代道教更是盛极一时，因为唐皇室姓李，与《道德经》的作者老子李耳同姓，为了说明自家皇朝是顺应天时、替天行道的，唐皇朝尊奉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自己则是他的后人。既然道教成了国教，那么势必使全国上下的人们趋之若鹜，后妃公主进入道观修行者比比皆是，名门闺媛也多争相出家作女道士，因女道士都头戴黄缎道冠，故又称为“女冠”。受唐代思想开放之风的影响，道观中也并非清静之地，许多才貌出众的女冠，虽以修行为名，但在道观中自由交际，成为一种“交际花”似的人物，李季兰就属于这一类的女冠。

李季兰原名李给，生于唐玄宗开元初年，江南乌程人。乌程就是现在的浙江吴兴，此地山明水秀，地灵人杰。小李给禀受此地灵秀之气，生得妩媚可人，眉目如画。除长相靓丽外，李给自幼聪明伶俐过人，六岁那年，她写下一首咏蔷薇的诗，诗中有这样的句子：[经时未架却，心绪乱纵横。”她父亲见诗大惊，一方面十分惊叹女儿的文才，另一方面又觉得，她小小年纪，居然春心萌动，性情不宁，再往以后保不定出什么乱子；于是向她母亲说：“此女富于文采，然必为失行妇人！”正因家人有这样的顾虑，所以在李给十一岁时，便被送入剡中玉真观中作女道士，改名李季兰。家人想藉助青灯黄冠的清修，来消除她生命中的孽障。

虽然当时许多地处繁华地区的道宫中常有绯闻发生，但李季兰所处的玉真观因地处偏僻，还算是较为清静的地方。在这里，李季兰不知不觉长到了十六岁，这个豆蔻年华的少女出落得婷婷玉立，雪肌脂肤，好似一朵盛开的白莲。她在道观中读经之外，就是作诗、习字、弹琴。观主见她悟性甚高，对她悉心栽培，使她在翰墨及音律上造诣极深；但是道经的熏陶并没能制约住她浪漫多情的心性，身在清静道观的她，却一心向往着外面繁花似锦的世界。

剡中就是今日的浙江嵊县一带，水木清华，物产丰饶，气候宜人。自东晋以来，这里就文风鼎盛，骚人名士辈出。玉真观虽地处偏远，但因景色幽谧，因而也不时地有一些文人雅士来观游览。文人中不免有风流多情之辈，见到观中风姿绰约又眉目含情的小女冠李季兰，总偶尔有大胆之士暗中挑逗。李季兰并不嗔怒，反而流露出“回眸虽欲语，阿母在旁边”的神情，令

挑逗者更加心荡神怡。暗怀春情的李季兰，在观主和观规的约束下，虽不敢有什么过份的行径，但她的一颗心，早已浸润在爱情的渴慕中。从她的一首七律“感头”中，便大略可窥视她的一点心思：

朝云暮雨两相随，去雁来人有归期；
玉枕只知常下泪，银灯空照不眠时。
仰看明月翻含情，俯盼流波欲寄词；
却忆初闻凤楼曲，教人寂寞复相思。

寂寞的道观，锁住了少女的芬芳年华。李季兰艳丽非凡，热情如火，却被种种清规戒律压抑着，春情只能在心底里激荡、煎熬，春花渐凋，时光如流，芳心寂寞，空自嗟叹。长昼无聊，李季兰携琴登楼，一曲又一曲地弹奏，宣染着心中的激情；月满西楼时，独对孤灯，编织一首“相思怨”倾诉心声：

人道海水深，不抵相思半；
海水尚有涯，相思渺无畔。
携琴上高楼，楼虚月华满；
弹着相思曲，弦肠一时断。

没有人欣赏李季兰的才情与美貌，缩在玉真观中任芳华虚度，李季兰实在太不甘心。

在一个春日的午后，乘着观主和其他道友午睡，李季兰偷偷溜到观前不远的剡溪中荡舟漫游。在溪边她遇到了一位青年，他布衣芒鞋，却神清气朗，不象一般的乡野村夫。青年人要求登船，李季兰十分大方地让他上来了，交谈中方知，他是隐居在此的名士朱放。

两人一见如故，言谈非常投缘，一同谈诗论文，临流高歌，登山揽胜，度过了一个愉快心醉的下午。临别时，朱放写下一首诗赠与李季兰：

古岸新花开一枝，岸傍花下有分离；
莫将罗袖拂花落，便是行人肠断时。

诗中包含着眷恋与期求，引动了李季兰丝丝柔情，于是两人约好了下次见面的时间才恋恋不舍地分手。从此以后，两人不时在剡溪边约会，相伴游山玩水，饮酒赋诗；有时朱放以游客的身份前往玉真观，暗中探望李季兰，在李季兰云房中品茗清谈，抚琴相诉，度过了好长一段优游美好的岁月。后来，朱放奉召前往江西为官，两人不得不挥泪告别；各处一地，两人常有书信来往，托鱼雁倾诉相思之情。李季兰寄给朱放的一首诗写道：

离人无语月无声，明月有光人有情；
别后相思人似月，云间水上到层城。

她象一个丈夫远行的妻子那样等待着朱放，天长日久，为朱放写下了不少幽怨缠绵的诗句，期望良人归来，来抚慰她“相思无晓夕，相望经年月”的凄寂情怀。

然而，远方的朱放忙于官场事务，无暇来剡中看望昔日的观中情人。就在久盼朱放不归来的时候，一位叫陆羽的男子又闯入李季兰的生活。提起陆羽，大凡稍懂茶道的人，就对他不会陌生，陆羽曾经在育茶、制茶、品茶上下过一番工夫，写成《茶经》三卷，被人誉为“茶神”。陆羽原是一个弃婴，被一俗姓陆的僧人在河堤上捡回，在龙盖寺中把他养大，因而随僧人姓陆，取名羽，意指他象是一片被遗落的羽毛，随风飘荡，无以知其根源。陆羽在龙盖寺中饱读经书，也旁涉经史子集其它各类书籍，因而成为一个博学

多才的世外高人。寺中闲居无事，偶尔听说附近玉真观有一个叫李季兰的女冠，才学出众，貌美多情，于是在一个暮秋的午后，专程往玉真观拜访李季兰。

这天天气薄阴，秋风送凉，李季兰正独坐云房，暗自为朱放的久无音信而怅然。忽听门外有客来访，打开门一看，是一位相貌清秀，神情俊逸的青年男子。李季兰请客人落座，先是客套一番，继而叙谈各自在宫观和寺庙中的生活，谈得十分投机。

后来，陆羽经常抽时间到李季兰处探望，两人对坐清谈，煮雪烹茶。先是作谈诗论文的朋友，慢慢地因两人处境相似，竟成为惺惺相惜、心意相通的至友；最终深化为互诉衷肠、心心相依的情侣。好在当时道观中泛交之风盛行，所以也无人强行阻止李季兰与外人的交往。

一次李季兰身染重病，迁到燕子湖畔调养，陆羽闻讯后，急忙赶往她的病榻边殷勤相伴，日日为她煎药煮饭，护理得悉心周到。李季兰对此十分感激，病愈后特作了一首“湖上卧病喜陆羽至”的诗作答谢，其诗云：

昔去繁霜月，今来苦雾时；
相逢仍卧病，欲语泪先垂。
强劝陶家酒，还吟谢客诗；
偶然成一醉，此外更何之？

作为一个女道士，李季兰能得到陆羽如此热情的关爱，心中自是感激欣慰不已。一个女人若一生中不能得到一个知心男人的爱，就宛如一朵娇媚的花儿，没有蜂蝶的相伴一样无奈；更何况是李季兰这样一位才貌双全、柔情万种的女人呢！其实，当时李季兰所交往的朋友并不在少数，《全唐诗》中就收录有大量与诸友互相酬赠的诗作，这群朋友中，有诗人、有和尚、有官员、有名士，他们多因与李季兰谈诗论道而成为朋友的。

但若讲到知心密友，就非陆羽莫属了，李季兰与他除了以诗相交外，更有以心相交。

李季兰和陆羽还有一位共同的好友，就是诗僧皎然。皎然俗家姓谢，是大诗人谢灵运的十世孙，出家到梯山寺为僧，善写文章，诗画尤为出色。皎然本与陆羽是好友，常到龙盖寺找陆羽谈诗，有段时间却总找不到陆羽，于是写下了“寻陆羽不遇”一诗：

移家虽带郭，野经入桑麻；
迁种篱边菊，秋来未著花。
叩门无犬吠，欲去问西家；
报道山中去，归来每日斜。

陆羽究竟到山中去作什么呢？经皎然的一再盘问，陆羽才道出是往玉真观探访李季兰去了。后经陆羽介绍，皎然也成了李季兰的诗友，常常是三人围坐，相互诗词酬答。

不知不觉中，李季兰又被皎然出色的才华、闲定的气度深深吸引住了，常常借诗向他暗示柔情；皎然却已修炼成性，心如止水，不生涟漪，曾写下一首“答李季兰”诗表达自己的心意：

天女来相试，将花欲染衣；
禅心竟不起，还捧旧花归。

对皎然的沉淀之性，李季兰慨叹：“禅心已如沾呢絮。不随东风任意飞。”因而对皎然愈加尊敬，两人仍然是好朋友。

虽然对皎然的“禅心不动”大加赞叹，但李季兰自己都无论如何修炼不到这一层，她天性浪漫多情，遁入道观实属无奈，她无法压制住自己那颗不安份的心。虽然有陆羽情意相系，但碍于特殊的身份，他们不可能男婚女嫁，终日厮守，李季兰仍然免不了时常寂寞。

三十岁过后的李季兰，性格更加开放，交友也越来越多，时常与远近诗友会集于乌程开元寺中，举行文酒之会，即席赋诗，谈笑风声，毫无禁忌，竟被一时传为美谈。渐渐地，李季兰的诗名越传越广，活动范围也已不限于剡中，而远涉广陵，广陵是现在的扬州，是当时文人荟萃的繁华之地，李季兰在那里出尽了风头。

后来，喜文爱才的唐玄宗听到了李季兰的才名，也读了些她的诗，大生兴趣，下诏命她赴京都一见。此时李季兰已过不惑之年，昔日如花的美貌已衰落大半；接到皇帝的诏命，她既为这种难得的殊荣而惊喜，又为自己衰容对皇上而伤感，大有“美人迟暮”之感。在她西上长安前，留下一首“留别友人”诗云；

无才多病分龙钟，不料虚名达九重；
仰愧弹冠上华发，多惭拂镜理衰容。
驰心北阙随芳草，极目南山望归峰；
桂树不能留野客，沙鸥出浦漫相峰。

其实唐玄宗要召见的，并非看她的容貌上，而在于欣赏她的诗才；可多情的李季兰自己并不这么想，她更看重的是自己随流年而飘逝的芳容。就在李季兰心怀忐忑地赶往长安时，震惊一时的“安史之乱”爆发了，长安一片混乱，唐玄宗仓惶西逃。李季兰不但没能见到皇帝，自己在战火中也不知去向，才也好、貌也好，一切都变得无关紧要了。

霍小玉生死酬情郎

“痴心女子负心汉”。弱女子常把爱情视为生活的全部希望，全心相待，一旦失去，不惜以性命相酬；而男子毕竟还拥有大千世界，追求功名利禄，爱情只是生命中的一种点缀，此可彼亦可，负心事由是而出。唐代宗大历年间，歌妓霍小玉与诗人李益的爱情悲剧，就是对“痴心女子负心汉”的又一个诠释。

歌妓霍小玉原来出身于贵族世家，父亲是唐玄宗时代的武将霍王爷，母亲郑净持原是霍王府中的一名歌舞姬。因外貌秀美、歌舞动人而被霍王爷收为妾。不料，在郑净持身怀六甲的时候，“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突如其来的“安史之乱”，打破了郑净持安享霍王爷恩爱的美梦。霍王爷在御敌时战死，霍王府中家人作鸟雀哄散，郑净持带着尚在襁褓中的霍小玉流落民间，开始了贫民生活。

到唐代宗大历初元，霍小玉已经十六岁了，禀受母亲的资质，长得容貌秀艳，明丽可人；加上母亲的悉心教诲，她不但能歌善舞，而且精通诗文。这时，母亲郑净持落难时从府中带出的首饰细软都变卖用度殆尽，为了维持母女俩的生计，霍小玉不得不承母亲的旧技，做歌舞妓待客。为了女儿的前

途，郑氏对待客的尺度把持甚严，仅限于奉歌献舞，为客人助兴消愁，决不出卖身体。这样竭力保住女儿的贞洁，是为了有朝一日遇到有缘人，能名正言顺地为人妻，以获取终身的幸福。这样卖艺不卖身的艺妓，娼门中称为“青倌人”，必须意志坚定的人才能做到。霍小玉虽为“青倌人”，但因才貌俱佳，照样能吸引一大批清雅风流之客，成为颇有声誉的红歌妓。

这时，有一个青年男子以诗才名满京城，他就是李益。李益是陇西人士，大历四年赴长安参加会试，中进士及第，他在家中排行第十，故人们又称他李十郎。中进士时，他年方二十，才华横溢，尤以擅长作诗而闻名。他的每首诗一脱稿，长安的教坊乐工就千方百计地求来，谱上曲子让歌姬吟唱，平民百姓也都争相传诵，他所写的“征人歌”、“早行将”等诗篇，还被长安无数豪门贵族请画工绘在屏帟上，视为珍品。

李益生长在苍凉的陇西，那里曾是汉唐的征战之地，当年西汉名将霍去病就曾在那里驰骋拼杀，因而留下了许许多多战争遗迹，最著名的要算“受降城”，它是霍去病在河西走廊接受匈奴投降的遗址。幼年的李益就经常游览这些古代战争遗迹，凭吊那些曾叱咤疆场的古代英雄。这些生活经历，激发了李益的诗情，因此写下了大量的怀古诗篇，气势雄浑，苍劲幽远，例如他的“夜上受降城闻笛”就是这种风格的代表作：

回乐峰前沙似雪，受降城下月如霜，
不知何处吹芦管，一夜征人尽望乡。

除了伤古怀旧的作品外，李益亲身经历了“安史之乱”的战争离乱，因此也写下了不少有关战争感受的诗，他的“喜见外弟又言别”诗写道：

十年离乱后，长大一相逢；
问姓惊初见，称名怀旧容。
别来沧海事，语罢暮天钟；
明日巴陵道，秋山又几重！

无限的惊喜与啼嘘、慨叹与无奈，跃然字里行间。霍小玉读到这首诗。直觉感同身受，大为欣赏。而更令她评然心动的还是李益的那首五言绝句“江南词”，只用二十个字，却将闺中怨妇无可奈何的孤寂心情渲染得淋漓尽致，诗是这样写的：

嫁得瞿塘贾，朝朝误妾期；
早知潮有信，嫁给弄潮儿。

多情的女子总盼望与心上人朝夕相守、真心相依；达官贵人、富商巨贾，倘若时时别离，皆不足取。霍小玉阅历无数名门公子、风流雅士，却一直不肯轻易以情相许，就因为要寻觅一个象“弄潮儿”那样守信的情人。透过这首诗，她仿佛看到了一个善解柔情的男子站在诗后，于是在内心深处，牢牢记住了作者李益这个名字。

后来，经过街坊邱十一娘的穿针引线，进士及第后等待委派官职的李益，来到崇德坊的霍小玉家。两人相见，都对对方十分钟情，于是落座客厅，煮酒欢谈，大有相见恨晚之感。两人才情相投，意趣相合，竟有说不完的话题。这时正值暮春时节，槛外花落遗芳，帘前鸟鸣送爽，气候乍暖还寒，令人神清心怡，谈兴更浓。直至夜阑人静，两人仍未有告别之意。霍母郑氏在一旁看着这一对情意相投的年轻人，心中漾起喜意，心想：“可怜的女儿总算找到了一个可意的归宿。霍母殷勤地点上两支红烛，重洗杯盘，再添酒菜，在烛光摇曳中，李益与霍小玉洒酒为媒，定下了终身，并一同对天起誓：“永

结同心，忠贞不二，海枯石烂，相爱不移！”

从此，李益留住在霍小玉家，双双对对，同吃同寝，同出同入，俨然是一对新婚伉俪。

光阴荏苒，转瞬夏去秋来，李益被朝廷授职郑县主簿，主簿是掌管全县的行政钱粮的官员，是仅次于县令的父母官。受印后，李益打算先回陇西故乡祭祖探亲，来年春天东行走马上任，在一切安排停当之后再派人前来迎接霍小玉到郑县完婚，这一路奔波，估计约需半年时间，也就是说，这对情侣必须分别半年整。

李益获得官位，霍小玉半是欣喜，半是担忧，她好怕李郎此去，远走高飞，再也不会回到她的身边。见李益把今后的打算说得头头是道，霍小玉深恐口说无凭，仍是疑虑重重；李益索性取过笔墨把婚约写在一方素绫上：“明春三月，迎取佳人，郑县团聚，永不分离。”

霍小玉珍重地收藏起这一份素绫誓约，就象收藏起一份对前途的希望。在落叶送凉的秋夜里，霍家母女设宴为李益饯行，酒意微醺中，霍小玉忽然郑重地对李益说道：“人事变幻，难以把持，虽有海誓山盟永结同心，但等你官高位显时，难免不见异思迁，为妾只求我俩十年之内倾心相爱，等你三十而立之年，任凭另婚高门也不算晚，到时妾当剪发为尼，永绝红尘！”说完泪水无声地洒落衣襟，李益为之感伤不已，自然又把誓言重复了一遍。

谁知随后事态的发展，竟让霍小玉的担忧成了现实，李益申言再三的誓言也被迎面的事实击得粉碎！李益回乡后，因为功成名就，好生风光了一番，喜不胜收的李家父母忙不迭地替他说下了一门婚事，女方是当地官宦世家卢家的女儿。李益闻说此事，有些为难，硬着头皮向父母禀明了长安霍小玉的情况，李家父母听了大摇其头，反对说：“堂堂进士及第、朝廷命官，怎可以娼门女子为妻，真是岂有此理！”既然父母坚决反对，加之卢家姑娘秀美知书，一派大家闺秀风范，尤其是卢家在朝中有一定势力，对李益的仕途进展大有裨益。如此种种理由，使沉浸在喜悦之中的李益把长安的婚约抛到了脑后，顺理成章地与卢氏结为夫妻，双双前往郑县赴任，夫唱好随，一派和谐美满之象，渐渐把长安绮梦和多情的霍小玉淡忘了。

可怜长安的霍小玉，自李郎离开后，她闭门谢客，痴痴地等待情郎派人来接她到郑县团聚。时间一天又一天，一月又一月地过去了，半年约定的时限到了，可丝毫没有李郎的音讯，霍母尽量宽慰霍小玉，说：“李郎才到异地，公务繁多，想必得过些时间才能派人来呢！”

霍小玉自己也拼命往好处想，可是，转眼又是秋凉冬至，整整一年过去了，仍然不见李郎的踪影。隆冬来临之前，霍小玉终于忧思成疾，病倒床榻。虽有霍母精心调治，但直到瑞雪纷飞，她的病依然毫无起色，日夜呼唤着李益的名字，声嘶力竭。精神恍惚，知情人人都为她凄然动容。

这时，李益因公进京，有知情的友人告诉了他霍小玉的近况和病情。李益听了心中一沉，回想起自己曾在京城欠下的一笔情债，他本打算到霍家探望，但又想到自己这种有妇之夫的身份，去了也只能徒增霍小玉的伤悲，因而也就放弃了此愿。

然而，关于霍小玉痴情恋李益，李益绝情弃小玉的故事却已传遍了长安城，许多人对李益的薄情愤愤不平。有一天，几位文友在延喜酒楼设宴招待来京的李益夫妇，酒过三巡，宾客畅谈之时，酒楼中忽然闯进了几位不速之客，以一位身着黄紵宽袍的年轻人为首，后面跟着几个仆人模样的彪形大

汉，他们直奔李益所在的桌前。年轻人问明了李益的姓名，便不再说什么，后面的大汉上前架起李益，飞快地挟持着下楼登车而去。

酒楼上剩下李夫人和几位友人，个个目瞪口呆，半天没回过神来。

这位黄袍人到底与李益有什么过节呢？其实，这位年轻人本与李益素不相识，只是听说了李益负心之事，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特意到酒楼中把李益挟持到崇德坊的霍家。

载李益的车来到霍家门口，黄袍人命仆人上前报称：[李十郎来也！]待霍母应声出来开门，这伙人放下李益，转身绝尘而去。

霍小玉在这前夜迷迷糊糊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个身着黄衫的大汉抱着李益而来，到霍家房前，脱鞋登堂，梦到这里她猛然惊醒了。惊醒的霍小玉感觉头脑特别的清爽，她回想着梦境，占解道：“鞋者，谐也，夫妇和谐之兆；而脱者，解也，离也，与李郎既合又离，乃永决之征。”如此一来，她越加愁思如麻，不胜解脱。也正在这时，李益被黄衫客送到了霍家门前。

黄衫客是一个十分热心周到的人，他不但为小玉找回了李益，还命人送来了一桌丰盛的酒席，好让这对情人把酒重温旧梦。霍小玉抱病强撑着走出卧室，来到堂前；李益眼看旧日秀美的情人，今日憔悴到这般模样，不由得愧海交加，无地自容，想起霍小玉对自己的许多好处，而自己竟然弃她不顾，此刻真不知对她说些什么！

其实，李益此刻说什么都是多余的，既已做出负心事，是无论如何也掩饰和弥补不了的，此时他内心中强烈的自我谴责就是对他的惩罚。霍小玉端视着这位负情的情人，只觉得爱恨交加，一忽儿面露欣色，一忽儿又摇头叹息，那昔日相爱相伴的场面，象走马灯一样一幕一幕地在她脑际闪过，无限的甜蜜往事，都如同落花流水般的一去不回了。

霍小玉踉踉跄跄走近李益，欲哭无泪，指着李益忿言道：“我不负君，君竟负我，心已碎，肠已断，万念俱灰，你还来做什么！”说完，端起桌上的一杯酒，身体晃了晃，然后下狠心似地闭上眼睛，手一扬，酒杯和酒都泼洒在地上，意思是：“我俩已是覆水难收！”

表明了心意，霍小玉想转身回房，可是却已挪不动脚步，身体朝前倾了倾，猛地放出两声悲哭，接着就倒在地上，气绝魂飘。

李益见状，不胜悲恐，把霍小玉的尸体抱在怀中，痛哭出声。然而，一切都晚了！

霍小玉的死讯传出后，长安街头有人传出这样的诗句：

一代名花付落茵，痴心枉自恋诗人；

何如嫁与黄衫客，白马芳郊共踏春。

人人都为霍小玉芳魂早逝而惋惜，一个如花似玉的多情女子，竟为一个负心人付出终身，人们同情之余，更多的是为她痴心不悟而痛心！

时间往往会冲淡许多记忆，但唯独感情上的愧疚与创痛却历久弥新。李益后来官运亨通，一路扶摇直上，做到了礼部尚书；但霍小玉的死给他带来的感情伤痛却一直伴随着他，令他时常暗自感伤。

才妓薛涛红笺传情

杯酒送征帆，对杨柳楼台，几人同唱阳关曲？

锦笺传妙制，过枇杷门巷，千载犹称女校书。

这一副对联题在四川望江楼薛涛井旁小室。

唐代宗大历三年，也就是“安史之乱”平定之后不久，时局仍然动荡不安。流亡蜀中成都的昔日京都小吏薛郾与妻子裴氏，天天在提心吊胆中过日子。这时裴氏生下一女，薛郾斟酌再三，为女儿取名“涛”，字“洪度”，以纪念那一段惊涛骇浪般的生活历程，同时也盼望自此能安度洪流滚滚的岁月。

这时，老一辈的官吏大多失势，官场新贵迭出，一派混乱，薛郾见状，索性辞官家居，一心一意地调教他的独生女儿。在父亲的悉心教导下，薛涛学业进步极快，很早就展现了她天赋的诗才。薛涛八岁那年，她父亲看着庭中的一棵茂盛的梧桐树，便以“咏梧桐”为题，吟出了两句诗：

庭除一古桐，耸干入云中；

这两句明为状景，实际含有他高风亮节，不随俗流的清高人生观。吟完后，他用眼睛看定薛涛，意思是让她往下接续，小薛涛眨了眨眼，随即脱口而出：

枝迎南北鸟，叶送往来风。

她这两句纯粹只是触景生情，颇为生动切题，但并没有特别的意思。而薛郾却暗自认为是不祥之兆，定会预示着女儿今后是个迎来送往的人物；当然，他这种推测，除了从诗句而来外，主要还是根据女儿那过人的才思和美貌来看的。不料，事情的发展确实也应了薛父的预感，薛涛长大后真是成了一棵招摇一时的“梧桐树”；过了一生“迎南北鸟”、“送往来风”的奇特生涯。

就在薛涛十四岁的时候，父亲溘然长逝，抛下寡母孤女。为了维持母女俩的生计，小薛涛不得不用自己稚嫩的双肩挑起谋生的重担。在那时，一个女儿家要想谋事是何等的艰难，她只好凭着自己的天生丽质和通晓诗文、擅长音律的才情，开始在欢乐场上侍酒赋诗、弹唱娱客，不久便成了成都市上红得发紫的高级歌妓，又被人们称为诗妓。

唐德宗时，吐蕃势力日渐强大，不时侵扰蜀西、滇南一带边陲地区，朝廷拜中书令韦皋为剑南节度使，开府成都，统辖军攻，经略西南。韦皋是一位能诗善文的儒雅官员，他听说薛涛诗才出众，而且还是官宦之后，就破格把妓女身份的她召到帅府侍宴。薛涛刚一到，韦皋为试其才情就命她即席赋诗，薛涛神情从容，含笑接过侍女奉上的纸笔，题下“谒巫山庙”一诗：

乱猿啼处访高唐，一路烟霞草木香；

山色未能忘宋玉，水声尤是哭襄王。

朝朝夜夜阳台下，为雨为云楚国亡；

惆怅庙前多少柳，春来空斗画眉长。

写完后韦皋拿过一看，不禁大声称赞，这小女子即兴赋诗，不但诗句清丽凄婉，且有愁旧怅古的深意，绝不象一般欢场女子的应景之作。韦皋看过后又传给客人，众宾客莫不叹服称绝。从此后，帅府中每有盛宴，韦皋必定召薛涛前来侍宴赋诗，薛涛成了帅府的常客，更被人们看成是蜀中的重大交际场合上不可缺少的人物。

一年以后，韦皋对于薛涛的才情更加肯定，认为让这么一位稀世罕有的女才子仅仅担任一些风花雪月的“花瓶”角色，实在是枉费其才，应该让

她做一些更有价值的幕僚文牍工作。于是韦皋十分认真地准备奏报朝廷，请求让薛涛担任校书郎官职，无奈府中护军进言：“军务倥偬之际，奏请以一妓女为官，倘若朝廷认为有失体统，岂不连累帅使清誉；即使侥幸获准，红裙入衙，不免有损官府尊严，易给不服者留下话柄，望帅使三思！”韦皋觉得他说的不无道理，给薛涛申报任女校书的事就搁置下来了。

女校书之事虽未付诸现实，但在韦皋的心目中，薛涛似乎已是个不折不扣的女校书了，他赠给她的一首诗就这样写道：

万里桥边女校书，枇杷花下闭门居；
扫眉才子知多少？管领春风总不如。

当时薛涛的寓所就在成都郊外的万里桥畔，家门前栽有几棵枇杷树。韦皋在诗中把她直称为女校书，并用“枇杷花下”来描述她的住地。从此，薛涛的“女校书”名义不胫而走，而“枇杷巷”也成了妓院的雅称。

一经节度使韦皋的题诗称道，薛涛的名声不仅传遍了蜀中，而且几乎全国皆知。当时的许多名士争相与她诗词唱酬，由各地前往成都办事的官员，也竞相以一睹薛涛芳容为荣，谁若能求得她的只言片句更是喜不胜收。被捧得飘然欲仙的薛涛自然也不甘寂寞，亲自制出一种粉红色的小彩笺，用娟秀的小楷题上自作的诗句，赠与那些她认为合意的来客；一时之间，这种诗笺成了文人雅士收藏的珍品。曾提携她的韦皋嫌她太过于招摇，不免有些醋意，于是借着一次慰问边地守军的名义，把她派往偏远的松州，希望她暂时摆脱成都的花花世界，头脑得以清醒一些。善解人意的薛涛明白了韦皋的心意，她奉命赶赴松州，并在途中写下了十首著名的离别诗；总称“十离诗”，差人送给了韦皋，诗云：

其一：

驯扰朱门四五年，毛香足净主人怜；
无端咬着亲情客，不得红丝毯上眠。

其二：

越管宣毫始称情，红笺纸上撒花琼；
都缘用久锋头尽，不得羲之手里擎。

其三：

雪耳红毛浅碧蹄，追风曾到日东西；
为惊玉貌郎君坠，不得华轩更一嘶。

其四：

陇西独处一孤身，飞去飞来上锦裯；
都缘出语无方便，不得笼中更换人。

其五：

出入朱门未忍抛，主人常爱语交交；
衔泥秽汗珊瑚枕，不得梁间更垒巢。

其六：

皎洁圆明内外通，清光似照水晶宫；
都缘一点瑕相污，不得终宵在掌中。

其七：

戏跃莲池四五秋，常摇朱尾弄纶钩；
无端折断芙蓉朵，不得清波更一游。

其八：

爪利如锋眼似铃，平原捉兔称高情；
无端窜向青云外，不得君王臂上擎。

其九：

荔郁新栽四五行，常将贞节负秋霜；
为缘春笋钻墙破，不得垂荫覆玉堂。

其十：

铸泻黄金镜始开，初生三五月徘徊；
为遭无限尘蒙蔽，不得华堂上玉台。

以上这十首七言绝句，每一首诗还有一个题目，依次是：“犬离主”、“笔离手”、“马离厩”、“鸚鵡离笼”、“燕离巢”、“珠离掌”、“鱼离池”、“鹰离臂”、“竹离亭”、“镜离台”。诗中薛涛不惜把自己比作是犬、笔、马、鸚鵡、燕、珠、鱼、鹰、竹、镜；而把韦皋比作是自己所依靠着的主、手、厩、笼、巢、掌、池、臂、亭、台。只因为犬咬亲情客、笔锋消磨尽、名驹惊玉郎、鸚鵡乱开腔、燕泥汗香枕、明珠有微暇、鱼戏折芙蓉、鹰窜入青云、竹笋钻破墙、镜面被尘封，所以引起主人的不快而厌弃，实在是咎由自取，无可辨白！薛涛精心设置了种种比喻来向韦皋请罪，韦皋堂堂节度使，自然也不便与一个取悦于他的弱女子计较，转念又想起她的种种好处，不觉地转怒为喜，很快就将她召回成都，对她宠爱如初。薛涛才情并茂的“十离诗”，还真给她带来了好处。

后来，韦皋因镇边有功而受封为南康郡王，离开了成都。继任剑南节度使的李德裕，同样非常欣赏薛涛的才貌。成都城西的“筹边楼”落成时，节度使李德裕在楼上大宴宾客，也召来了薛涛侍宴。这“筹边楼”高大雄伟，是节度使与僚属将佐们瞭望远近情况并筹谋大策的地方；楼上四壁彩绘着蛮夷地形险要图，居高临下，作战时便是最高指挥所。酒过三巡，受李德裕之命，薛涛写下了一首“登筹边楼诗”：

平论重写八窗秋，壮压西川四十州；
诸将莫贪羌族马，最高层处见边头。

诗意豪迈，风格雄浑，见地深远，使满座高朋贵客不仅对诗称赞，还不由地对作诗的她肃然起敬。只看这首诗，谁又能想到它是出自一个风尘女子之手，其豪情远志决不亚于一个指挥千军万马的大将！

在薛涛的有生之年，剑南节度使总共换过了十一位，而每一位都对她十分青睐和敬重，她的地位绝不是其他绝色红妓所能比的。之所以如此，除了她的才情美貌外。其实还更得益于她的见度和气节，从她的一首“雨后玩竹”诗中，我们可大略窥见其孤高的内心世界：

南天春雨时，那堪霜雪枝；
众类亦云茂，虚心能自持。
夕留晋贤醉，早伴舜妃悲；
晚岁君能赏，苍苍劲节奇。

薛涛虽然日日周旋于华堂绮筵与灯红酒绿之中，但是谁又知道她内心深处的感受却与现实生活有天地之别。落寞与凄苦紧紧包围着她，她有她的情、她的爱，但都不能寄托在眼前围绕着她的达官贵人身上。薛涛把自己比作孤高的青竹，希望与竹林七贤共醉，与娥皇、女英同悲，把一腔幽怨寄托于苍茫的远古。

薛涛毕竟是个有血有肉，更有着细腻情感的女人，她深切渴望真正属

于自己的那一份爱情；然而身世飘零，每日里迎张送魏，繁华的后面掩藏着她感情世界的空白。她甚至幻想着自己拥有一个牵肠挂心的情郎，只因战乱而天各一方，情郎出征未归，自己则独守空闺等待着他的蓦然归来，如“赠远”一诗写道：

芙蓉新落蜀山秋，锦字开缄例是愁；
闺阁不知戎马事，月高还上望夫楼。
袅娜新蒲叶又齐，春深花落塞前溪；
知君未转秦关骑，月照千门掩袖啼。

她不但不能象一个普通女人那样守着一个体已知心的丈夫，甚至连做一个等待离夫归来的怨妇资格也没有；她只能用自己的情思和诗句，编织一个凄美的情梦，来麻醉自己。

一直到薛涛四十二岁那年，她生命中才姗姗走来迟到的春天。

三十一岁的监察御史元稹，于唐宪宗元和四年春天奉朝命出使蜀地，调查已故节度使严砺的违制擅权事件。虽然严砺已死，但倘若查出问题，辖下的七州刺史都脱不了干系，大家凑在一起想对策，对于这位不慕钱财的御史大人，只好施以“美人计”了。蜀中虽然美女如云，但俗媚女色恐怕很难打动元稹这位诗人才子的心。于是众刺史想到了已是半老徐娘的薛涛，除了央求她出马，似乎别人都无法当此重任。

薛涛碍于与已故节度使严砺的交情答应了此事。薛涛比元稹整整大了十一岁，但由于她天生一副细腻白皙的容貌，再加上懂得恰到好处的化妆与修饰，仍然是一位风韵不减当年的美人儿。凭着薛涛丰富的人生阅历和卓越的才情，一经交往，便使元稹这位京都清贵陷入了粉红色的温柔乡里。

本是肩负着任务而来，不料对薛涛竟不由自主地动了真情。起初她不过是以职业性的心情与姿容来应付元稹，可就在他们第一次倾谈时，薛涛突然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震撼与激情，她暗暗告诉自己，这个男人就是她梦寐以求的人！于是一切都顾不上了，满腔积郁已久的热情，一股脑地奔泄出来，两人同时融化在爱的热流中。

薛涛虽为风尘女子，但她属于那种卖艺不卖身的高级诗妓，周旋于蜂蝶中，却一直洁身自好。而这次一切都不同了，与元稹见面的当天夜里，她就把自己毫无保留地献给了心爱的人；第二天清早起来，还真情所致地作了一首“池上双鸟”诗：

双栖绿池上，朝暮共飞还；
更忙将趁日，同心莲叶间。

这俨然就是一个柔情万种的小妻子，在向丈夫诉说对生活的向往，奏响追求挚情的心曲。虽然曾有不少人得到过薛涛的粉红诗笺，但谁也没能象元稹这样真正享受到她内心深处的恋情。对此，多情公子元稹也尽能领略，深为薛涛那绮丽的情意而沉醉，这时他留下的一首诗就记载了这样的情事：

诗篇调态人皆有，细腻风光我独知；
月夜咏花怜暗淡，雨期题柳为歌欹。

薛涛虽是受托与元稹交往，可俩人却结下了一段真情。然而毕竟是萍水相逢，在元稹完成了蜀地的任务，离开成都返回京都时，两人不得不挥泪分手。到这时为止，他们已在一起度过了一年如胶似漆的亲密时日。元稹回到长安后，即托人捎来一首七律给薛涛：

锦江滑腻峨眉秀，生出文君与薛涛；

言语巧似鹦鹉舌，文章分得凤凰毛。

纷纷辞客多停笔，个个公侯欲梦刀；

别后相思隔烟水，葛蒲花发五云高。

元稹对薛涛的才情念念不忘，暗自称奇，同时也直抒相思心意，可见他对成都那一年缠绵岁月还是颇寄真情的。

当时与薛涛交往的名流才子甚多，如白居易、牛僧儒、令狐楚、崔庆、张籍、杜牧、刘禹锡、张祜等，都与薛涛有诗文酬唱，但牵动她内心深情的却只有元稹一个。元稹离开蜀中后，薛涛朝思暮想，就象一个丈夫远出的空闺女子一样，等出满怀的幽怨与渴盼，汇成了流传后世的名诗——“锦江春望词”四首：

其一：

花开不同赏，花落不同悲；

欲问相思处，花开花落时。

其二：

揽革结同心，将以遗知音；

春愁正断绝，春鸟复哀吟。

其三：

风花日将老，佳期犹渺渺；

不结同心人，空结同心草。

其四：

那堪花满枝，翻作两相思；

玉簪垂朝镜，春风知不知。

起初还是没心的相思和期盼，期望情人重续旧欢的时日；可是春去春归，音信渐渺，薛涛越盼越失望，她甚至望着天上的云彩、江畔的垂柳、院中的春花，都幻化成元稹的形象，与它们诉说离情之苦。她的一首“咏牡丹”，就是以牡丹拟人，在夜深露重中与盛开的花儿细诉衷情。诗云：

去年零落暮春时，泪湿红笺怨别离；

常恐便同巫峡散，因何重有武陵期。

传情每问馨香得，不语还应彼此知；

只欲栏边安枕席，夜深同花说相思。

说着“取次花丛懒回顾，半缘修道半缘君”的元稹实际也是一个负心汉，薛涛在锦江畔刻骨铭心地思念情郎；元稹却又到浙西与年轻貌美的刘采春热恋得如火如荼。风尘才女薛涛毕竟只是他生命中一支小插曲，他又何曾想过与她相伴终身呢！

流年如水，把对情人的期盼渐渐从薛涛心头带走，她知道不应该再等待什么，经历了这番冷热波折，她的心似乎关闭得更紧了。除了参加一些推脱不掉的应酬外，她尽量闭门居家，借诗词遣怀。薛涛的宅第滨临风光秀美的浣花溪，闲来无事，她常用乐山特产的胭脂木来浸泡捣拌成浆，加上云母粉，渗入玉津井的水，制成粉红色的特殊纸张。

纸面上呈现出规则的松花纹路，煞是清雅别致，她使用这种纸来誊写自己作的诗，有时也送些诗笺给友人，人们把这种纸笺称为“松花笺”或“薛涛笺”。唐人喜用彩笺题诗或书写小简，其实都是学了薛涛的样。

“美人自古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尤其是象薛涛这样的名“交际花”，昔日交际场上的风光逐渐随着芳颜风韵的流逝而流逝。已近暮年的薛涛，索

性在远郊筑起吟诗楼，自己穿戴起女道士的装束，隐居在楼中，远远离开了繁华如梦的交际场所。

唐文宗太和五年，隐居的薛涛永远闭上了她寂寞的眼睛，享年六十五岁。当时的剑南节度使段文昌为她亲手题写了墓志铭，并在她的墓碑上刻上“西川女校书薛涛洪度之墓”，至此，“女校书”真正成了薛涛的别名。

后人为了纪念风尘才女薛涛，在万里桥畔的锦江边筑有望江楼，楼下不远处有著名的“薛涛井”。据说，清代光绪年间，蜀中大旱，清江断流，当地人向薛涛故居边干涸的古井顶礼膜拜，古井中忽然涌出清泉，不一会儿，又是大雨滂沱，大大解救了旱灾。

人们为了感激薛涛神灵的恩泽，特将这口井命名“薛涛井”，并刻石立碑具载其事。站在望江楼上，不但能眺望锦江两岸清幽的风景，也能清楚地看到“薛涛井”，因而人们常到楼上怀古思旧，缅怀薛涛，赵熙集白居易诗题薛涛清婉宝小像：

独坐黄昏谁作伴？

怎教红粉不成灰。

然而望江楼上的另一副楹联，不仅概括了薛涛繁华而寂寞的一生，而且把她的诗才与大诗人杜工部——杜甫相提并论，可算是对她寂寞孤魂的一点安慰，联如下：

古井冷斜阳，问几树批把，何处是校书门巷？

大江横曲槛，占一楼烟雨，要平分工部草堂。

杜秋娘“花开堪折”

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

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这首“金缕衣”的诗，词句直白，富含人生哲理，因此久传不衰，至今还常为人吟诵和援用。可谁知道这首小诗竟改变了作者杜秋娘一生的命运，使她获取了一段绚烂多姿的“折花”岁月。

杜秋娘原是间州人，也就是现在的江苏镇江。虽出身微贱，却独禀天地之灵秀，出落得美慧无双，不仅占尽了江南少女的秀媚，而且能歌善舞，甚至还会写诗填词作曲，作为歌妓曾风靡了江南一带。她十五岁时，艳名被镇海节度使李锜风闻，设法以重金买入府中充任歌舞姬。一般的歌舞姬都是学一些现成的歌舞，为主人表演取乐；人小心高的杜秋娘却不甘埋在李府成群的歌舞姬中，暗自思量，自写自谱了一曲“金缕衣”，在一次李锜的家宴上，声情并茂地演唱了给李锜听。李锜此时已年过半百，却也雄心不减，当他听了杜秋娘唱的一曲“金缕衣”，心中的欲火不禁被煽动起来。在他看来，这小曲充满了挑逗，虽然他已不是“少年时”，但临近暮年，似乎更要抓住美好年华的尾巴，及时享受生命乐趣，这小女子简直太知他的心思了！

顿时，李锜对杜秋娘大为欣赏，当时就决定把她收为侍妾。李锜与杜秋娘成了一对忘年夫妻，但因两人都热情如火，所以春花秋月中，这对老夫少妻，度过了许多甜蜜醉人的时光。

这时唐德宗驾崩，李诵继位为顺宗，顺宗因病体不支，在位仅八个月就禅位给儿子李纯，是为唐宪宗。唐宪宗年轻气盛，一登基就决心扭转国内藩镇割据的离散形势，因而采取强制手段，试图削减节度使的权利。身为节度使的李锜为之大为不满，依仗手中的兵力，举兵反叛朝廷，在朝廷大军的镇压下，叛乱很快平息，李锜也在战乱中被杀。

杜秋娘作为罪臣家眷被送入后宫为奴，依据她的专长，让她仍旧充当歌舞姬。有心的秋娘趁着为唐宪宗表演的机会，再一次卖力地表演了“金缕衣”。唐宪宗李纯这时倒正是青春“少年时”，曲中那种热烈的情绪深深感染了他。再看那演唱的女子明艳而雅洁，气韵在众佳丽中独高一格，不禁为之心动；况且此曲还是由她亲自创作，才情也不一般。

不久，杜秋娘被封为秋妃。

作了秋妃的杜秋娘深受宪宗宠爱，她的一笑一言，一举一动，都别有风韵，令年轻的宪宗为之沉醉。春暖花开时，他们双双徜徉于山媚水涯；秋月皎洁时，又对对泛舟高歌于太液池中；午窗人寂时，共同调教鹦鹉学念宫诗；冷雨凄凄的夜晚，同坐灯下对奕直至夜半。期间情深意挚，颇似当年杨贵妃与唐玄宗的翻版。然而，比起纵情放荡的杨贵妃，杜秋娘又高一筹，她不仅与宪宗同享人间欢乐，而且还不著痕迹参与了一些军国大事，用她的慧心和才智，为皇夫分忧解劳。

唐宪宗执政之初，由于锋芒凌利，对藩镇采取强压手段，引起藩镇纷纷的不满。后来番邦犬戎侵犯大唐边境，宪宗对藩镇施以宽柔政策，不但抵御了外侮，而且取得了本土的安定，使唐室得到中兴。宪宗之所以能及时转变态度，除了大臣的建议外，重要的还是靠秋娘枕边风的吹拂，她以一颗女性的柔爱之心，感化着锋芒毕露的唐宪宗。

国家太平后，手下有大臣劝谏唐宪宗用严刑厉法治理天下，以防再度动乱，这建议颇合宪宗的性格；但秋娘闻言则说：“王者之政，尚德不尚刑，岂可舍成康文景，而效秦始皇父子？”见识深远，入情入理，让唐宪宗不能不信服，也就依了她的意见，以德政治天下。

秋娘在唐宪宗身边，似乎既是爱妃、玩伴，又是机要秘书，几乎占居了宪宗的整个身心，使宪宗对其他佳丽无以复顾。当国家逐渐平定昌盛之后，宰相李吉甫曾好意劝唐宪宗可再选天下美女充实后宫，他说：“天下已平，陛下宜为乐。”唐宪宗此时还不到三十岁，而宪宗则自得地说“我有一秋妃足矣！李元膺有‘十忆诗’，历述佳人的行、坐、饮、歌、书、博、颦、笑、眠、妆之美态，今在秋妃身上——可见，我还求什么？”李元膺的“十忆诗”是这样的：

其一：

瘦损腰肢出洞房，花枝拂地领巾长；
裙边遮定双鸳小，只有金莲步步香。

其二：

椅上藤花撩面平，绣裙斜罩茜罗轻；
踏青姊妹频来唤，鸳履弓弓不易行。

其三：

绿蚁频摧未厌多，帕罗香软衬金荷；
从教弄酒春衫浣，别有风流上眼波。

其四：

一串红牙碎玉敲，碧云无力驻凌霄；
也知唱到关情处，缓按余声眼色招。

其五：

纤玉参差象管轻，蜀笺小研碧窗明；
袖纱密掩嗔郎看，学写鸳鸯字未成。

其六：

小阁争筹画烛低，锦茵围坐玉相欹；
娇羞惯被郎君戏，袖掩春葱出注迟。

其七：

漫注横波无语处，轻拢小板欲歌时；
千愁万恨关心曲，却使眉尖学别离。

其八：

从来一笑值千金，无事夸多始见心；
乍问客前犹掩敛，不知已觉两窝深。

其九：

昵娇成惘日初长，暂卸轻裙玉簟凉；
漠漠帐烟笼玉枕，粉肌生汗白莲香。

其十：

宫样梳儿金缕犀，钗梁水玉刻蚊螭；
眉间几许伤心事，不管萧郎只画眉。

秋娘深得唐宪宗的专宠，从这里可见一斑。幸而秋妃是个深明大义的女子，虽然拴住了宪宗的心，但并没使他沉溺于享乐而忘却国事，相反的倒是潜移默化地帮着他治国安邦。这种夫唱妇随，同心协力的日子，又岂是一般的“折花”之乐。

不料，元和十五年新春刚过，唐宪宗就不明不白地驾崩于中和殿上，年仅四十三岁，正值年盛体强之时。有人说宪宗是服食长生不死金丹中毒而亡，也有人说是内常侍陈弘志蓄意谋弑，然而当时宦官在朝中势力庞大，也就无人胆敢往下追究了。二十四岁的太子李恒在宦官马潭等人拥戴下嗣位为唐穆宗，改元长庆。

此时，进宫十二年，年已三十开外的杜秋娘，在宫廷中颇有声望，而且朝中重臣也对她相当敬服，所以皇帝的更迭，政治的风暴，并没有影响她的地位，在某些军国大事上，唐穆宗还经常要听取她的意见！

后来，杜秋娘被派为穆宗之子李湊的保母，负责皇子的教养，杜秋娘自己没有孩子，便把一腔慈母之爱倾注到李湊身上。

而唐穆宗李恒是个好色荒淫的皇帝，即位后，很快就沉迷于声色游乐之中，藩镇相继发生叛乱，河朔三镇再度失守，他都不闻不问。已做保母的杜秋娘则在一边冷眼旁观。

长庆四年，不满三十岁的唐穆宗竟又莫名其妙地一命呜呼；年方十五的太子李湛继位为唐敬宗，改元宝历。这位小皇帝童心未泯，性躁贪玩，特别喜欢击毬的游戏和在深夜里捕猎狐狸，天天带着一班宦官伴臣东游西荡，花样百出，还不时地发一顿小皇帝脾气，无缘无故地将身边人痛打一顿，根本谈不上操心国事。

宝历二年腊月冬寒，唐敬宗夜猎回宫后，又与宦官刘克明及击毬将军苏佳明等一伙人在大殿上酣饮。夜深酒醉，唐敬宗入室更衣，殿上灯火忽然

被一阵狂风吹灭，待再点亮时，人们发现小小年纪的唐敬宗被弑于内室，这时他还不过是十七岁。

紧接着，枢密使王守澄又与宫内宦官内外相结，保举唐敬宗的弟弟江王李昂入宫，成为唐文宗。因文宗年幼不更人事，朝廷大权实际落在一帮大臣和宦官手中。

这时，李湊已被封为漳王。杜秋娘眼看着李家皇帝一个个被宦官所弑，又一个个在宦官操纵下登基，简直成了宦官手中的玩偶，心中十分不平。于是，在杜秋娘的悉心调教下，漳王李湊养成一副有胆识的个性，并立志要作一个有所作为的君王。眼看时机即将成熟，杜秋娘周密筹划，与朝中宰相宋申锡密切配合，企图一举除掉王守澄的宦官势力，废掉文宗，把李湊推上皇帝宝座。

无奈宦官的耳目众多，虽然杜秋娘的计划十分隐密，仍然被王守澄有所探知。好在没有什么把柄落在他们手中，自然不便严加处置，结果是李湊贬为庶民，宋申锡则谪为江州司马，而杜秋娘也削籍为民，放归故乡，结束了她这一段绚彩的“折花”岁月。

自古女子的命运多掌握在别人手中，而出身微贱的杜秋娘，却敢于凭着自己的才智向命运挑战，博得了一段辉煌的历程。

红红曲断唐宫

元和年间，京城长安已经逐渐摆脱了“安史之乱”的创痛，开始复归繁华升平。市内灯红酒绿的茶楼酒肆中，多了一位引人注目的卖唱姑娘，之所以引人注目，一是因为她的歌艺和容貌，二是因为她与众不同的行踪。

一开始，谁也不知道这位卖唱姑娘姓甚名谁，从何而来，只看到每天夜幕降临、华灯初上的时候，她总是独自乘一辆有些陈旧的马车来到长安的繁华街巷，身着一袭大红色衣裙，怀抱一只相当名贵的琵琶，不声不响地走入早已预定好的酒肆或茶楼，坐到给她留好的座位上，然后低头调弦，开始自弹自唱。当时一般在酒楼中卖唱的歌妓多不具备很好的歌唱素养，常是凭着一点青春姿色与客人戏狎调笑，以换取些赏钱；而酒楼里的客人大多也不在乎在这种场合下听到好歌好曲，只求热闹而已。然而，这位新入道的卖唱姑娘却独树一帜，从不与客人交谈，更不用说调笑；却凭着绝色的歌喉和唱技，赢得客人们的欢心。人们不知道她的底细，因常见她穿着红衣红裙，就都用“红红”称呼她，慢慢地，“红红”就成了她在酒楼中的艺名。

红红的唱腔和琵琶演技都具有高超的水准，足以显示出是受过良好专业训练的人。

她所唱的词也高雅不俗，一曲“大珠小珠落玉盘”不知让多少人为之垂泪。如此奇特的卖唱女，引起了不少风流公子的关注和好奇，常有人天天追随着她出入茶楼酒肆，听她演唱，为她捧场。而红红对这一切仿佛都视而不见，她总唱完就走，谁都不瞧，明明是卖唱乞钱，但却落落大方，从无乞怜献媚之态，也不多行素赏。这种气质，只有惯见世面的大家闺秀才具备，可她为何又落到抛头卖唱的地步。

在她的追随者中，最痴迷的莫过于落第进士韦青了。韦青是长安城中的世家子弟，六十年前，韦家曾是京城的豪门巨族，在朝中掌大权任重职的人不计其数；如今时移物换，帝王将相有如走马观花，显赫一时的韦家日渐失势；到了韦青，已无世袭官爵可享，自己试图通过科举考试而取仕，无奈会试名落孙山，因而心绪极为低落。幸而韦家尚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虽说失势，财力和气派仍不逊色，因而失意的韦青，每日里浪迹茶楼酒肆、歌馆舞榭。借声色酒香消愁。自从偶然听到红红唱的一曲“大珠小珠落玉盘”，他顿生“同是天涯沦落人”之感，因而对她念念不忘，天天想方设法打听到红红演唱的场子，一场不漏地追着听她的演唱。本来韦青就十分爱好音律，对红红歌唱的韵味和弹奏技巧，甚能心领神会，因而更加为她着迷。

虽然韦青天天跟着红红捧场，可红红每次演唱总是正襟危坐，目不旁视，根本不曾注意到他的存在。于是韦青为了引起佳人的注目，每次都破格地给很多赏钱，但红红也只是淡淡颌首领谢，似乎并没放在心上。心中热情如焚的韦青再也按捺不住了，也不顾自己名门公子、文雅书生的身份，在一次红红唱完歌，起身准备离去时，韦青在酒楼门口拦住了她，低声下气地对她说：“姑娘的唱腔和琵琶着实高绝，小生韦青为之倾倒，可否让小生送姑娘回家？”红红见有人拦住去路，脸露不悦；但见那人容貌端正，出语谦雅，也就不便发作，只是瞪了一眼，便侧身走了过去，出门乘上自家的马车离开了。

这里留下韦青讨了个没趣，还觉自己言行冒失，搪突了佳人。

然而，碰了一次钉子的韦青并不就此灰心，他仍然天天去听红红的歌唱，日子一久，红红自然也就对他留了意，时不时对他轻轻投来一瞥，把个痴情的韦青看得脸红心跳。

韦青总觉得让红红在酒楼给那些粗俗的客人唱歌助兴，实在是她的埋没和亵渎，于是又设法与她搭话，提议把她请到一些当时文人雅士聚会的地方演唱。红红卖唱酒楼，也是出于无奈，能跻身那种高雅的场合献艺，自然是她梦寐以求的，因而答应了韦青的好意。

走进高层交际圈，红红凭着自己的实力又是一鸣惊人，知名度大长，再经过那些文人雅士的褒奖宣扬，不多久，红红的名字就传遍了长安城。于是，红红成了当时许多豪门贵族的座上客，凡是隆重一点的宴会，人们总忘不了召来红红演唱助兴，就连当时名满天下的高官兼诗人刘禹锡、元稹之流，也以一听红红的歌唱为乐。

出了名的红红对于曾提携自己的韦青当然是感激不已，常常对他另眼相待。但此时红极一时的红红已成为长安城中公子王孙争相追逐的对象，与之相比，落难公子韦青反而显得黯然失色，因而他倒是有些自卑而傍徨了。

其实，红红决不是那种趋权逐势的女人，自己的演技能得到上层人物的欣赏，对她来说当然是一种荣幸，但她并不想借此取悦权贵，作攀龙附凤之辈。在她心中已慢慢有了韦青的位置，这个落难公子落寞的神情，以及他对自己音律的妙解，让红红对他难以忘怀，只是碍于少女的羞涩，不便向韦青表露。

就在这时，朝中唐宪宗暴崩，太子李恒继位而为唐穆宗，任用了元稹为宰相。元稹作为诗人堪能享誉古今，然而为官却少廉寡德，作了宰相后，不务辅君治国，却专事钻营结党，饱己私欲。元稹还是个涉情猎艳的高手。作宰相前，就对红透京城半边天的红红存攫取之念，如今位高权重，更是决

心把红红收到自家府第，供自己专享其乐。

元稹有意纳红红入府的风声传到了红红的耳中，她对这位多才少德的宰相心中早已厌恶，骤然听到了这个消息，感到自己将被逼上绝路，努力镇静下来，思索再三，毅然决定抹开羞涩，去向韦青表明心曲，只要韦青同意，自己就可以勉强躲进一个避风港。

正暗伤形秽的韦青，猛然得到佳人的垂青，自然是喜出望外，岂有不接纳之理，又哪里顾得上宰相的不悦。于是，红红就在光芒四射的顶峰时期，骤然脱下歌衫，告别欢场，下嫁韦青，做了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妻。元稹闻讯恼羞成怒，却因找不着任何责罚他们的理由，加上碍于韦家在京城的余威，也就只好忍下这口气了。

从此，红红在长安的灯红酒绿中绝了踪迹，日日陪伴着丈夫低唱浅酌，度曲弹箏，过着只羨鸳鸯不羨仙的悠游岁月。然而，长安市上的人们并没有忘记风格独具的歌女红红，许多后起之秀，都模仿起红红的穿着打扮，学习红红的唱腔；但真正了解红红演技的人看了都觉得形似而神非，人们还是由衷地怀念着红红。

信任奸佞，沉溺酒色的唐穆宗，在位不到四年就不明不白地崩逝了，由年仅十五岁的太子李湛嗣位为唐敬宗。唐敬宗正值贪欢好乐的年纪，不但嗜好击球、手搏，也醉心于声色之娱。他当皇帝之前就曾听说过长安市上有一位色艺双绝的红歌女红红，可惜那时年纪小，无缘一睹芳容，领略她的风韵；此番大权在握，想要召来一乐，却又听说她已退出欢场，嫁人为妻了，不免有些遗憾。

敬宗身边的那帮奸佞之徒，为了取悦于他，怂恿道：“陛下为万乘之尊，何事不可兴至而为，红红虽已隐退数年，但只要陛下高兴，我等可为陛下把她召进宫来，专为陛下献唱呢！”

于是，内侍奉旨前来宣召红红入宫献唱。红红虽然已退出欢场，名花有主，但既然是皇帝下旨，实在无法抗拒；而且，红红对歌唱的兴趣一直未减，在她的潜意识中，也希望有更多的人能欣赏她的歌声，更何况是贵至至尊的皇帝呢。于是她梳洗打扮一番，随内侍进了皇宫。

教坊乐师为红红伴奏，梨园弟子在一旁摒息聆听，红红一曲接着一曲地为小皇帝引吭高歌，把唐敬宗听得看得心神俱醉，频频击节称赏，直到黄昏时分，才厚加赏赐，命人将红红送回韦家。

红红随内侍走后的一天里，韦奇在家中坐立不安，神不守舍，红红此去，倘若被留在宫中，自己定会一辈子也见不着了，那真是呼天天不应，求地地不灵了。幸而，上灯以后，红红竟然翩翩归来，丝毫不损。韦青抱住她看了好半天，才算下心来。

刚刚定下心来，谁料三天后皇命又至，红红再次被内侍带进宫去。原来小皇帝敬宗听了红红的歌后，只说“余音绕梁，三日不散”，而红红走后，他总是念念不忘，问左右：“可否再将红红接进宫来？”左右赶紧拍马屁道：“有何不可？即使把她常留宫中，也是她的造化啊！”

韦青深感这样紧锣密鼓的宣召一定不是什么好兆头，因此他心中盘算着，只等这次红红回府后，就带着她迁居到偏远的地方去，为了安心地拥有伊人，看来就要舍弃繁华！

然而，一切都来不及了，红红此番入宫，竟然被小皇帝留了下来，烛影摇红之中，唐敬宗醉眼惺忪地望着剧演唱完毕、面带红晕的红红，不禁心

荡神移，给她赐名“曲娘”，乘酒劲一把把她揽入怀中，疯狂地抱入殿后暖阁，由爱她的歌声，进展到了占有她的身体。红红一个弱女子哪里还有反抗的能力，她只能闭着眼，咬着牙任小皇帝摆布。

从此，红红就被强留在宫中，给敬宗弹唱取乐，又供敬宗欺压玩弄，一切都由不得她，也没有任何道理可说。心身疲惫的红红本想寻机一死了之，可一想到宫外深爱着的丈夫或许正日夜等她回家，便又不忍心永绝重见之由，于是带着一丝丝希望，忍辱活在宫中。

红红在宫中并没得到什么名份封号，唐敬宗叫她“曲娘”，只是把她当成情人，甚至是妓女，兴之所致地玩弄一番而已。不到两年，这个性情怪僻的小皇帝被人弑杀在宫中，由江王李昂入主中宫，是为文宗。

李昂似乎比他前代的皇帝要清正有为，他即位后，倡导去奢从俭，励精图治。无端困在后宫的曲娘红红满以为自己终于有了出头之日，急忙寻机向文宗请求释放出宫。不料文宗虽不象穆宗、敬宗那样荒淫无度，却对红红回肠荡气的歌声欣赏不已，加上后宫太皇太后也喜欢红红的演唱，因此文宗没有允准红红离宫回家。

红红因为自己高超的歌技而失去了自由，虽然她成了皇宮中最出色的歌伎，但心绪始终沉郁不舒。她试着与丈夫韦青取得连络，然而宫墙高坚，无法相通，而出宫的可能性几乎是零。红红的希望渐渐灭绝了，于是把所有的悲愤都发泄到业已害己的歌唱上，她拼命地唱了又唱，直至声嘶力竭，病倒床榻，病中她依然用沙哑的嗓子，不顾一切地歌唱，并强撑着病体，应召到皇帝的宴会上表演，她在那里连连高歌，终于口吐鲜血，倒在地上，伴着不绝的歌唱离开了人世。

关盼盼魂断燕子楼

今日的徐州古代彭城，那里地势险要，交通便利，能控豫鲁而瞰江淮，是历代兵家必争之地。正因它地理位置的重要，许多历史故事曾在那里上演，因此留下来许多名胜古迹，有夏禹镇水的铁牛、吴季子挂剑台、范增墓、霸王戏马台、燕子楼等。说到燕子楼，就必然想到关盼盼，这位才貌盖世、歌舞绝伦的奇女子，曾在燕子楼上演出了一幕悲凉的殉情故事。

关盼盼生于唐德宗贞元三年，出身于书香门第，精通诗文，更兼有一副清丽动人的歌喉和高超的舞技。她能一口气唱出白居易的“长恨歌”，也以善跳“霓裳羽衣舞”驰名徐泗一带；再配上她美艳绝伦的容貌，轻盈婀娜的体态，让无数世家公子望眼欲穿。

后来，关家家道中落，出于无奈，关盼盼被徐州守帅张愔重礼娶回为妾。张愔，字建封，洛阳人，唐宪宗元和年间出守徐州，虽是一介武官，却性喜儒雅，颇通文墨，对关盼盼的诗文十分欣赏，而关盼盼的轻歌漫舞，更使这位身为封疆大臣的显官如痴如醉。

关盼盼入府后，给张愔枯燥的官场生活增添了不少浪漫色彩，让他享受到人生的另外一重美妙境界。因此，虽然张家妻妾成群，他却对关盼盼情有独钟。一对年龄相距甚远的老夫少妻，竟也情投意合，十分恩爱，使关盼

盼得到了莫大的爱抚和欣慰。

大诗人白居易当时官居校书郎，一次远游来到徐州；素来敬慕白居易诗才的张愔邀他到府中，设盛宴殷勤款待。关盼盼对这位大诗人也心仪已久，对白居易的到来十分欢喜，宴席上频频执壶为他敬酒。酒酣时，张愔让盼盼为客人表演歌舞，想借机展露一番自己爱妾的才艺。关盼盼欣然领命，十分卖力地表演了自己拿手的“长恨歌”和“霓裳羽衣舞”。借着几分酒力，盼盼的表演十分成功，歌喉和舞技都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

白居易见了大为赞叹，仿佛当年能歌善舞的倾国美人杨玉环又展现在眼前，因而当即写下一首赞美关盼盼的诗，诗中有这样的句子：“醉娇胜不得，风嫋牡丹花”，意思是说关盼盼的娇艳情态无与伦比，只有花中之王的牡丹才堪与她媲美。这样的盛赞，又是出自白居易这样一位颇具影响的大诗人之口，使关盼盼的艳名更加香溢四方了。

可惜好景不长，两年之后，张愔病逝徐州，葬于洛阳北邙山。树倒猢狲散，张愔死后，张府中的姬妾很快风流云散，各奔前程而去。只有年轻貌美的关盼盼无法忘记夫妻的情谊，矢志为张愔守节。张府易主后，她只身移居到徐州城郊云龙山麓的燕子楼，只有一位年迈的仆人相从，主仆二人在燕子楼中，过着几乎与世隔绝的生活。

燕子楼地处徐州西郊，依山面水，风景绝佳，是张愔生前特地为关盼盼兴建的一处别墅，楼前有一湾清流，沿溪植满如烟的垂柳，雅致宜人。春夏季节，常有双双对对的燕子穿柳而过，翩然飞至楼头，给这里幽静的环境增添几分生机，因此称之为燕子楼，这是关盼盼和张愔一同议定的楼名。昔日关盼盼与张愔常常双双在燕子楼上看夕阳暮色，在溪畔柳堤上缓缓漫步，多少个月明之夜喁喁低语，数不清的晓雾朦胧中相偎相依；如今却是风光依旧，人事全非，独对长夜寒灯，形单影只，夜夜刻骨的思念，日日无望的期盼，冬去春来，去年的燕子今年又飞回，却不见去年伉俪。住在记满旧情的楼中，关盼盼心中只剩下悲思和无奈，日复一日，全靠着沉醉在回忆中打发时光，不再歌舞，也懒于梳洗理妆。昏昏暗暗中，不知不觉竟也度过了十度春秋，关盼盼的这种忠于旧情、守节不移的精神，赢得了远近许多人的怜惜和赞叹。

元和十四年，曾在张愔手下任职多年的司勋员外郎张仲素前往拜访白居易，他对关盼盼的生活十分了解，并且深为盼盼的重情而感动，因关盼盼曾与白居易有一宴之交，又倾慕白居易的诗才，所以张仲素这次带了关盼盼近来所写的“燕子楼新咏”诗三首，让白居易观阅。白居易展开素雅的诗笺，上面写着这样的诗：

其一：

楼上残灯伴晓霜，独眠人起合欢床；

相思一夜情多少，地角天涯未是长！

其二：

北邙松柏锁愁烟，燕子楼中思悄然；

自理剑履歌尘绝，红袖香消一十年。

其三：

适看鸿雁岳阳回，又睹玄禽逼社来；

瑶琴玉箫无愁绪，任从蛛网任从灰。

诗中展示了关盼盼在燕子楼中凄清孤苦、相思无望、万念俱灰的心境，

真切感人。

白居易读后，回忆起在徐州受到关盼盼与张愔热情相待的情景，那时夫妻恩爱相随，这时却只留下一个美丽的少妻独守空楼，怎不是人世间的一大憾事！白居易不由得为关盼盼黯然神伤，流下一掬同情的眼泪。捧着诗笺，大诗人爱不释手地反复吟咏，心想：张愔已经逝去十年，尚有爱姬为他守节，着实令人羡慕。但是又转念一想：既使如此情深义重，难舍难分，为何不追随他到九泉之下，成就一段令人感叹的凄美韵事呢？于是在这种意念的驱使下，白居易十分肃穆地依韵和诗三首：

其一：

满窗明月满帘霜，被冷灯残拂卧床；
燕子楼中寒月夜，秋来只为一人长。

其二：

钿带罗衫色似烟，几回欲起即潸然；
自从不舞霓裳曲，叠在空箱一十年。

其三：

今春有客洛阳回，曾到尚书坟上来；
见说白杨堪作柱，争教红粉不成灰。

白居易设想徐州西郊的燕子楼上，秋来西风送寒，月明如水，更显得凄冷与孤寂。

独居楼上的关盼盼想必受尽了相思的煎熬。张愔离去后，她脂粉不施，琴瑟不调，往日的舞衣也叠放箱中，根本再也没有机会穿戴上身了。忽然笔锋一转，说到张愔（尚书）墓上白杨已可作柱，而生前宠爱的红粉佳人还孤孤单单地独守空帏，倘若真的情真义挚，为何不甘愿化作灰尘，追随夫君到九泉之下呢？

白居易对关盼盼原本是一片同情之心，这时为何又要劝她以死殉情呢？这并不是他有心要伤害关盼盼，只因为按当时人们的道德标准来看，能以死殉夫，实是女人的一种崇高无上的美德。白居易认为，既然关盼盼能为张愔独守空房，为什么不再往前一步，从而留下贞节烈妇的好名声，成为千古美谈？在诗人的心目中，坚信节操和美名比生命更重要，他以为劝关盼盼殉情，并不是逼她走上绝路，而是为她指明一条阳光大道。为了更明朗地表达他的意念，他又十分露骨地补上一首七言绝句：

黄金不惜买娥眉，拣得如花四五枚；
歌舞教成心力尽，一朝身去不相随。

张仲素回到徐州，把白居易为关盼盼所写的四首诗带给了她。关盼盼接到诗笺，先是有一丝欣慰，认为能得到大诗人的关注及柔笔题诗，是一种难得的殊荣。待她展开细细品读，领会出诗人的心意所在，不禁感到强烈的震撼，心想诗中寓意也太过于逼人，用语尖刻，实欠公平。我为张愔守节十年，他不对我施以关怀和同情，反而以诗劝我去死，为何这般残酷？因而她泪流满面地对张仲素道：“自从张公离世，妾并非没想到一死随之，又恐若干年之后，人们议论我夫重色，竟让妾殉身，岂不玷污了我夫的清名，因而为妾含恨偷生至今！”

说罢，她不可遏制地放声大哭，哭自己的苦命，也哭世道的不平。张仲素见状，心中也感酸楚，在一旁陪着她暗暗落泪。哭了不知多长时间，渐渐地，关盼盼似乎已从愤激的心情中理出了头绪，于是强忍着悲痛，在泪眼

模糊中，依白居易诗韵奉和七言绝句一首：

自守空楼敛恨眉，形同春后牡丹枝；
舍人不会人深意，讶道泉台不相随。

关盼盼的诗中有自白、有幽怨、更有愤怒。诗中所言的“形同春后牡丹枝”，是承袭当年欢宴时白居易夸赞她“醉娇胜不得，风嫋牡丹花”之句而来，那时花开正艳，如今却如同春残花将谢；“舍人不会人深意”是痛惜白居易不能了解她真正的心态，在她花开时捧赞她，当她即将凋落时，竟还雪上加霜。事到如今，她本早已了无生趣，既然有人逼她一死全节，她也别无选择了。

张仲素离开燕子楼以后，关盼盼就开始绝食，随身的老仆含泪苦苦相劝，徐州一带知情的文人也纷纷以诗劝解，终不能挽回关盼盼已定的决心。十天之后，这位如花似玉、能歌善舞的一代丽人，终于香消玉殒于燕子楼上。弥留之际，她勉强支撑着虚弱的身体，提笔写下：

儿童不识冲天物，漫把青泥汗雪毫。

这句话是针对白居易而言的。凄苦独居了十年的关盼盼，对于生死其实已经看得很淡，以死全节对她来说，其实并不是一件伤心之事；但她恨只恨自己的一片痴心，却不被白居易理解，以为自己不愿为张愔付出生命，反而拿一个局外人的身份逼自己走向绝路。在关盼盼眼中，顶顶大名的白居易这时已成了一个幼稚的儿童，那里能识得她冰清玉洁的贞情呢！

关盼盼的死讯传到白居易耳中，他先是震惊，明白了关盼盼确实是一位痴情重义的贞烈女子；继而，他想到了关盼盼的死与自己写的诗有着直接的关系，心情由敬佩转成了深深的内疚。于是，他托多方相助，使关盼盼的遗体安葬到张愔的墓侧，算是他对关盼盼的一点补偿，也借以解脱一些自己的愧疚之情。但这一点关照，对于含悲而死的关盼盼来说，又有何意义呢？仍是徒增虚名罢了！

白居易六十六岁以后，官职是太子少傅，分管东阳洛阳之事。这时的他，年已垂暮，雄心大减，不再积极参与政事，而隐居在洛阳香山。自知来日不多，因而忍痛割爱，把心爱的骏马送给他人，并让能歌善舞的侍姬樊素与小蛮离开自己，各奔前程，以免自己百年之后，两位妙龄佳人重演关盼盼的悲剧。从他的这一行动可以看出，白居易已经为逼死关盼盼而深深内疚了。

后来，燕子楼因为关盼盼的故事而成为徐州的胜迹，历代均加以修葺。楼上至今仍悬挂着关盼盼的画像，神情秀雅，容貌艳丽绝伦，过往的游客，不但仰慕其风貌，更为她的贞情而感叹。

殷桂英化鬼死缠负心郎

唐宣宗大中年间，江南重镇徐州发生了一件怪事：新科进士王魁被赐官为徐州金判，少年得志，意气风发，但不到三年，竟然引刀自刺身亡。对此事，众人议论纷纷，不解其中原故；而知情者都说：这是负心人应有的下场！

要知事情的来龙去脉，还需从王魁中进士前说起。王魁是莱州人，出

身贫寒，却禀赋独厚，不但人长得相貌堂堂，而且极富才情。为了摆脱窘困的生活境况，他读书十分用功，只盼望有朝一日金榜题名，跳过了龙门，飞黄腾达。也算工夫不负有心人，二十岁时，他就顺利地通过了州县的乡贡考试，成了举人。到大中十年冬天，京城举行进士会试时，他筹备了盘缠，进京参加考试。且满有把握，踌躇满志。

唐代朝廷举行的科举考试项目繁多，而最让读书人感兴趣的是“明经”和“进士”两科，唐高宗以后更形成进士科独盛的局面，士大夫们都以进士出身为荣耀。唐宣宗时期，参加“明经”科考试的大多是贵族世家子弟，因此考试不甚严谨；而应考“进士”科的大多是平民阶层的读书人，都想通过这一途径彻底改变自己的社会地位，光耀门庭，因考取进士之后即可赐官，所以朝廷对进士的选拔十分严格，非博学多才、远见卓识的人难以通过。王魁虽长于诗文，但仍经——即阐明政见之文稍差，因此也象大多数应试者一样名落孙山。

心气颇高的王魁原本是抱着极大的希望来应试的，一旦落第，无疑受到了沉重的打击，顿感前途暗淡，渺渺茫茫。发榜后，便忧心郁郁地回到家乡，整日枯坐书斋，长吁短叹，不知如何是好。同窗的友人安慰他道：“人说‘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你如今只不过二十四岁，虽然暂时受挫，仍可东山再起啊！”为了转移他的情绪，友人又怂恿他到烟花柳巷中寻些开心，等心情平复后，好再做拼搏。

在友人的挟持下，王魁心不在焉的来到莱州城中的花柳之地，穿过弯曲窄狭的巷道，走进一处幽僻精巧的小宅。只见院内柳丝成荫、花木扶疏，一座小楼画梁雕栋。也许是听到了推门的声音，他们刚跨入院中，楼里就走出一位姑娘，她云髻半编，淡妆浅抹，一身杏红罗裙裹在发育初成的苗条身段上，随风轻荡，似一团舞动的火苗。看年纪不过十六七岁，然美目流盼，已藏着万种风情。从未涉足风月场合的王魁，一刹间被姑娘的美艳弄得不知所措。姑娘殷勤地把他们引入楼中客厅坐下，又亲自奉上香茗，摆上瓜果，热情大方。王魁只看着她忙来忙去，就象一只蝴蝶在屋中翩翩起舞，不由眼睛怔怔发痴。

友人又把姑娘介绍给他，此乃当今红极一时歌星殷桂英，尤其善于弹弄琵琶。姑娘嫣然一笑后，也不推辞，取出一面琵琶低头舒指就弹奏起来，纤纤玉手上下抚弄，如水如泉的音乐便从琵琶中流出，轻轻回荡在客厅中，王魁顿感摇荡在云雾之中。一段情弹之后，殷桂英轻启歌喉，唱了一首小调，歌声幽怨婉转，就象一只夜莺在倾诉心声。只听得王魁如醉如痴，弹唱完后，三人品茗清淡，竟又是十分投缘，虽然身份迥异，心意却融融相通。不知不觉已到撑灯时分，桂英又备好酒菜深情地举起酒杯对王魁说道：“酒乃天之精华，妾为地之美物，王君拥美物而饮精华，一定是来年登第的吉兆。”这话可真说到王魁的心坎里去了，他听了大喜，张开双臂把桂英拥入怀里，接过她手中的酒杯一饮而尽。晚餐后，友人识趣地走了，只留下情意相投的王魁与桂英。夜深人静，满院的花香透窗而来，两人春心激荡，只觉相见恨晚，畅叙之后、又相拥着走向绣床。

金鸡报晓，晨光朦胧，桂英娇怯地靠在王魁胸前，细语道：“郎只管专心攻读，准备来年应试，一切所需，均由妾来张罗。”王魁感激不已，当即指天发誓：“今生若有显达，决不辜负佳人一片真心。若有相负，苍天可惩！”两人起身洗漱完毕，桂英捧来一方罗巾请王魁题诗，王魁挥笔写下；

谢氏筵中闻雅唱，何人夏玉在帘帟；
一声透过秋空碧，几片行云不敢飞。

受到王魁盛赞的殷桂英到底是何等人物呢？细究起来，她还本是出身于官宦人家的一位小姐，后来因父亲牵涉到一桩政治案件中，使得家破人亡。年方十岁的桂英被一家著名妓院的鸨母看中收在门下，鸨母见这小姑娘天资独厚，于是下了大工夫培养，一心想栽培一棵诱人的摇钱树。殷桂英果然没让人失望，不但人长得越来越秀丽，诗书歌舞也造诣颇深，十三岁开始接客，很快就艳名鹊起，红透了莱州城。十六岁遇一富商，两情相悦，鸳鸯难分，于是富商以重金为她赎身，并置下这所楼院，金屋藏娇。谁知天有不测风云，富商一次外出经营身遭暗算，从此桂英又失去了依靠，为了生计，她不得不重操旧业，但多以歌乐待客，很少以身相酬。

这次遇到了王魁，也许是缘份所定，惯见红男绿女的她，却被大志未酬、满怀落寞的他引动了芳心；见王魁也对自己有意，使她心意笃定，不但以身相许，还不惜拿出自己的血汗积蓄，一心帮助这位布衣书生成就大志。从此，王魁在桂英的院中住下，红袖添香，专心攻读，两人形同恩爱夫妻。

善解人意的桂英为王魁把生活安排得妥妥贴贴，王魁则心无旁骛，日夜攻读。秋去冬来，转眼又到了礼部会试之期，桂英精心为王魁准备好行装和盘缠，送他进京。临行前夕，两人彻夜不眠，难舍难分，整夜交颈互诉衷爱、互诉别情；最后，两人一同对天盟誓：“若有异义，当遭鬼神之责！”

王魁去后，殷桂英洗尽铅华，闭门谢客，静心地等待情郎的佳音。夜来北风怒吼、大雪翻飞，殷桂英深情切切地牵挂着情郎的起居，长夜不眠，虔诚地祈求上苍：“苍天怜我苦心，保王郎此去平安。小女子愿折损阳寿，换取王郎的金榜题名。”

也算诚心感天，王魁这次居然在会试中独占魁首，名列第一。春花烂漫的时候，王魁夺魁的消息传到莱州，桂英听了高兴得彻夜不眠，连夜书就贺诗一首：

人来报喜敲门急，贱妾初闻喜可知；
天马果然告驰跃，神龙不肯后蛇螭。
海中空却金鳌窟，月里都无丹桂枝；
汉殿独呈司马赋，晋庭惟许宏君诗。
身登龙首云雷疾，名落人间霹雳驰；
一榜神仙随驭出，九衢卿相尽行迟。
烟霞路稳休回首，舜禹朝清正得时；
夫贵妇荣千古事，与郎才貌各相宜。

诗中，她把王魁比作是天马行空、神龙飞腾、金鳌出水，一举折下了月中丹桂；又盛赞情郎的才华盖世无双，又逢上象尧舜一样的清明时代，青云直上，自属意料中事。

在诗里，她不但饱蘸深情地赞美了王魁，还特意在末尾两句中，意蕴深长地提出自己与王郎是“男方女貌”相得益彰，“夫贵妻荣”是千古惯例，提醒王魁不可忘了天天期待着他的情人。贺诗托人送出后，殷桂英整天整天地沉浸在喜悦的期盼之中。

然而，春风得意的王魁却已产生了另一重考虑：自己是头名进士，很快就将封官进爵，实在是荣耀显赫之事；而与自己有白头之约的桂英却是娼妓出身，若将来娶为进士夫人，岂不玷污了自己的清名，怡人笑柄吗？这样

想来，往日的山盟海誓成了他心头莫大的负担，桂英对自己不但情深意切，而且是有恩于己，自己今天的荣耀少不了桂英的一份心力。他左思右想，最终还是选择了以自己的脸面为重，横下一条心来，决计断绝与桂英的来往，把往日的恋情抛向九霄云外。

殷桂英此时依然是一往情深，她考虑到新科进士必然有一连串的庆祝活动；先是金殿谢恩、打马游街、琼林赐宴、谒拜座师，继而是同年酬应、同乡拜会、游览京师名胜，最后还要等候朝廷赐官派职，这一切必然使王郎忙碌不休；因此，在迟迟得不到王魁音信时，她还设身处地为他想了很多解释的理由。想到王郎的诸般应酬必定花费不小，她取出自己所有的积蓄，差人去京城送与王魁遣用，随银她又悄去一首诗：

上国笙歌锦绣乡，仙郎得意正疏狂；
谁知憔悴幽闺质，日觉春衣丝带长。

桂英这里，因思念情郎而玉体憔悴、衣带渐宽；那厢王魁的情意却已降到了冰点，恨不得在他的生命里，从来就不曾有过殷桂英这样一个人，恨不得去年春天到冬天，就是一个漫长的虚梦。这等变故，殷桂英连做梦都未曾想到啊！

“十年寒窗无人问，一朝成名天下知”，一个默默无闻的穷书生，一旦金榜题名，整个人与心都似乎脱胎换骨了。为了追求虚名，不惜抛弃过去、抛弃情爱、抛弃恩义，甘心做一个负心人，这种功名悲剧，在王魁身上又重演了。尽管王魁已经决心疏远殷桂英，但是桂英却毫不知情，火样的热情、刻骨的相思依然包围着她，一而再、再而三地借诗句传情到长安：

上都梳洗逐时宜，料得良人见即恩；
及早归来幽闺里，须都张敞画新眉。

汉代胶州相张敞为妻画眉，被传为夫妻相爱的千古美谈。痴心的桂英独守空房，却痴痴幻想来日能与王郎夫妻恩爱，共享画眉之乐。

大中十一年秋天，王魁奉朝廷之命往徐州任签判。赴任途中，顺路回到故乡莱州探视父母。进士返家，真正是衣锦返乡，门庭生辉，王魁父母自是喜不胜收。为了喜上加喜，父母已为王魁订下了婚约，小姐乃是当地豪门之女崔氏。在家中操办完隆重的婚事，王魁很快就携带父母及新婚妻子前往徐州就任去了。

王魁成婚的消息很快传到了殷桂英耳中，她吃惊得几乎晕倒在地，失望和悲恨充塞心胸。情绪稍稍稳定之后，知情达礼的她又转念替王魁想到：“自己出身烟花柳巷，王郎身为朝廷命官自然不便明媒正娶。好在徐州离此不远，待他一切安排妥当之后，必然会念及旧情，派人前来迎接我，即使做妾也无所怨尤。”这个痴心女子竟然还痴痴地坚信着王魁的情义。

挨过漫漫寒冬，又到了春回花开的时候，却仍不见王魁的半点动静。殷桂英心急如焚，于是派一忠诚老仆，持书信专程前往徐州一探究竟。老仆人好不容易买通王府的守门人，见到了王魁，王魁对他却佯装不识。老仆人苦苦相求，反而遭到一阵叱责，被赶出门外。老仆人仍不甘心，第二天又去公堂求见、呈送书信，王魁端坐堂上，竟以扰乱公堂之名命衙役责打了老仆五十大板，可怜这个忠心耿耿的老仆，当初王魁在殷桂英家中苦读时曾对他殷勤服侍，这时王魁不但不念旧情，反而把他打得皮开肉绽，躺在客栈中养了一个多月的伤，才病病歪歪地回到了莱州。见到殷桂英，老仆人老泪纵横地说：“姑爷一旦为官，与以往判若两人，以前种种，全不承认，姑娘还是

死了这条心吧！”

可怜的桂英，原本把今生的希望全部寄托于王魁身上，如今他竟是这样无情无义，怎不叫桂英伤心欲绝、万念俱灰，她嘶喊道：“王郎忘恩负义，天理难容。我死当为厉鬼勾其魂魄！”这时，桂英已了无生趣，当天夜里，便用利剪刺入自己胸膛，顿时血溅床帏。

两年后，王魁到临南为官，一天深夜秉烛阅读公文，壁间忽有一长发披散的白衣少女冉冉而出，柳眉倒竖，怒眼喷火，直逼他的桌前。仔细一看，原来是已经死去的殷桂英。王魁吓得魂不附体，惊问道：“闻说你已死，难道不是真的？”殷桂英厉声叱道：“君忘恩负义，盟誓不履，使我死不瞑目！”王魁已吓得语不成声，哀求道：“我有罪！”

我该死！还望念在往日的情份上，不加怪罪，我一定为你诵经超度，多焚纸钱。饶了我吧！”殷桂英不再被他巧言所感，正色道：“我只取你性命，别的无所顾及！”说完，又飘然而去。

从此以后，王魁终日魂不守舍，精神恍惚，还时常自击头部或用尖锐之物自刺身体，他母亲看在眼里，痛在心中，不解地问他：“我儿为何如此狂为？”王魁神经兮兮地回答：“有冤魂附在我身上，我要赶走她。”

王母请来当地有名的道士马守素为儿子施法驱鬼，马道士设下法坛，烧香祭拜，朦胧中看见王魁与殷桂英发丝相系，并立坛下，耳畔响起细语：“他们命该结为结发夫妻，王魁违背天意，命当该绝，你不必为他作法。”马道士惊骇不已，当即停下法事，称说：“小道不才，力不能及。”匆匆辞去。数天之后，神志不清的王魁终于引刀自刺而死。

俗话说：“为人不作亏心事，夜半不怕鬼敲门。”王魁不顾山盟海誓，背信弃义，做了负心郎，老天有眼，恶有恶报。

鱼玄机多情才女成荡妇

大唐盛世，诗才辈出，不但须眉称雄，也有不少女诗人脱颖而出，鱼玄机就是其中留传佳作甚多的一位。这位美丽多情的才女，也曾得到多情公子的轻怜蜜爱，谁料世事沧桑，命运又把她塑造成一个放荡纵情的女道士，最终为争风吃醋杀死了自己的侍婢，自己也走向了刑场，空留下无限的叹息。

鱼玄机，原名幼薇，字慧兰，唐武宗会昌二年生于长安城郊一位落拓士人之家。鱼父饱读诗书，却一生功名未成，只好把满腔心血都倾注到独生女儿鱼幼薇身上，对她刻意调教。小幼薇在父亲的栽培下，五岁便能背诵数百首著名诗章，七岁开始学习作诗，十一、二岁时，她的习作就已在长安文人中传诵开来，成为人人称道的诗童。

鱼幼薇的才华引起了当时名满京华的大诗人温庭筠的关注，于是在暮春的一个午后，专程慕名寻访鱼幼薇。在平康里附近的一所破旧的小院中找到了鱼家。平康里位于长安的东南角，是当时娼妓云集之地，因这时鱼父已经谢世，鱼家母女只能住在这里，靠着给附近青楼娼家作些针线和浆洗的活儿来勉强维持生活。就在低矮阴暗的鱼家院落中，温庭筠见到了这位女诗童，鱼幼薇虽然还不满十三岁，但生得活泼灵秀，纤眉大眼，肌肤白嫩，俨然一

派小美人风韵。温庭筠深感这小姑娘生活的环境与她的天资是多么不相称，不由得油然而生怜爱之情。

温庭筠委婉地说明了自己的来意，并请小幼薇即兴赋诗一首，想试探一下她的才情，看是否名过其实。小幼薇显得十分落落大方，毫无拘促为难的模样，她请客人入座后，站在一旁，扑闪着大眼睛静待这位久闻大名的大诗人出题。温庭筠想起来时路上，正遇柳絮飞舞，拂人面颊之景，于是写下了“江边柳”三字为题。鱼幼薇以手托腮，略作沉思，一会儿，便在一张花笺上飞快地写下一首诗，双手捧给温庭筠评阅，诗是这样写的：

翠色连荒岸，烟姿入远楼；
影铺春水面，花落钓人头。
根老藏鱼窟，枝底系客舟；
萧萧风雨夜，惊梦复添愁。

温庭筠反复吟读着诗句，觉得不论是遣词用语，平仄音韵，还是意境诗情，都属难得一见的上乘之作。这样的诗瞬间出自一个小姑娘之手，不能不让这位才华卓绝的大诗人叹服。从此，温庭筠经常出入鱼家。为小幼薇指点诗作，似乎成为了她的老师，不仅不收学费，反而不时地帮衬着鱼家，他与幼薇的关系，既象师生，又象父女、朋友。

不久之后，温庭筠离开长安，远去了襄阳任刺史徐简的幕僚。秋凉叶落时节，鱼幼薇思念远方的故人，写下一首五言律诗“遥寄飞卿”：

阶砌乱蛩鸣，庭柯烟雾清；
月中邻乐响，楼上远日明。
枕簟凉风著，谣琴寄恨生；
稽君懒书札，底物慰秋情？

飞卿是温庭筠的字，他才情非凡，面貌却奇丑，时人因称之“温钟馗”。也许是年龄相差悬殊，也许是自惭形秽，温庭筠虽然对鱼幼薇十分怜爱，但一直把感情控制在师生或朋友的界限内，不敢再向前跨越上步。而情窦初开的鱼幼薇，早已把一颗春心暗系在老师身上，温庭筠离开后，她第一次借诗句遮遮掩掩吐露了她寂寞相思的心声。不见雁传回音，转眼秋去冬来，梧桐叶落，冬夜萧索，鱼幼薇又写出“冬夜寄温飞卿”的诗。

苦思搜诗灯下吟，不眠长夜怕寒衾；
满庭木叶愁风起，透幌纱窗惜月沈。
疏散未闻终随愿，盛衰空见本来心；
幽栖莫定梧桐树，暮雀啾啾空绕林。

少女的幽怨如泣如诉，心明如镜的温庭筠哪能不解她的心思？倘若他报以柔情万种的诗句，鱼幼薇也许就成了温夫人，但他思前想后，仍抱定以前的原则，不敢跨出那神圣的一步。

唐懿宗咸通元年，温庭筠回到了长安，想趁新皇初立之际在仕途上找到新的发展。

两年多不见，鱼幼薇已是婷婷玉立、明艳照人的及笄少女了，他们依旧以师生关系来往。

一日无事，师生两人相偕到城南风光秀丽的崇贞观中游览，正碰到一群新科进士争相在观壁上题诗留名，他们春风满面，意气风发，令一旁的鱼幼薇羡慕不已。待他们题完后，鱼幼薇也满怀感慨地悄悄题下一首七绝：

云峰满月放春睛，历历银钩指下生；

自恨罗衣掩诗句，举头空羡榜中名。

这首诗前两句气势雄浑，势吞山河，正抒发了她满怀的雄才大志；后两句笔锋一转，却恨自己生为女儿身，空有满腹才情，却无法与须眉男子一争长短，只有无奈空羡！

几天之后，初到长安的贵公子李亿游览崇贞观时，无意中读到了鱼幼薇留下的诗，心中大为仰慕，只想一睹这位题诗奇女子的风采。可惜李亿这次来京是为了出任因祖荫而荣获的左补阙官职，忙于官场应酬，一时无暇去打听鱼幼薇的情况，只是在心中记住了这个名字。

就任后，李亿这位来自江陵的名门之后，开始拜访京城的亲朋故旧，温庭筠在襄阳刺史幕中，曾与李亿有一段文字交往，因而李亿也来到了温庭筠家中。在温家的书桌上，一幅字迹娟秀的诗笺令李亿眼睛一亮，这是一首抒情六言诗：

红桃处处春色，碧柳家家明月；
邻楼新妆侍夜，闺中含情脉脉。
芙蓉花下鱼戏，带来天边雀声；
人世悲欢一梦，如何得作双成？

诗句清丽明快，诗中人儿幽情缠绵，使得李亿为之怦然心动。待他问明诗作者，原来就是那个题诗崇贞观的奇女子鱼幼薇，李亿心中更加激动。

温庭筠把李亿微妙的神态看在眼里，暗中已猜中他的心思。他想：李亿年方二十二，已官至左补阙，可谓前途无量，而他人又生得端正健壮，性情温和，与鱼幼薇还真是天设地造的一对。于是，好心的温庭筠出于对鱼幼薇前途的考虑，为他们从中撮合。李亿与鱼幼薇当然是一见钟情，在长安繁花似锦的阳春三月，一乘花轿就把盛妆艳饰的鱼幼薇，迎进了李亿为她在林亭置下的一栋精细别墅中。

林亭位于长安城西十余里，依山傍水，这里林木茂密，鸟语花香，是长安富家人喜爱的一个别墅区。在这里，金童玉女似的李亿与鱼幼薇，男欢女爱，度过了一段令人心醉的美好时光。

在江陵，李亿还有一个原配夫人裴氏，见丈夫去京多时仍不来接自己，于是三天两头地来信催促。无可奈何的情况下，李亿只好亲自东下接着。李亿有妻，鱼幼薇早已知道，接她来京也是情理中事，鱼幼薇通情达理地送别了李郎，并牵肠挂肚地写了一首：[江陵愁望寄子安”的诗，诗云：

枫叶千枝复万枝，江桥掩映暮帆迟；
忆君心似西江水，日夜东流无歇时。

子安是李亿的字，那时从长安至江陵，往返一趟大约需两个月时间，而李亿此次又是出仕后首次回家，必然有一番会亲宴客，上坟祭祖的活动，又耽搁了几个月。鱼幼薇独守空房，从红枫秋月，一直等到春花渐落，才见良人携妻来到长安。

尽管一路上李亿赔尽了小心，劝导妻子裴氏接受他的偏房鱼幼薇，可这位出身名门，心高气傲的裴氏始终不肯点头。一进林亭别墅的大门，裴氏就怒不可遏地喝令随身侍女，把出来迎接的鱼幼薇按在地上，用藤条毒打了一顿。鱼幼薇不敢反抗、也不敢怨怒，她只希望在夫人出了一口气之后，便能接受她成为一家人，为了和心上人在一起，受点皮肉之苦又算得了什么呢？

然而裴氏的怒气并不是一发就消，第二天、第三天仍是闹得鸡飞狗跳，硬逼着李亿把鱼幼薇赶出家门不可。李亿实在拗不过裴氏，只好写下一纸休

书，将鱼幼薇扫地出门。

两人的婚姻仅仅维持了三个月，五个月的苦苦相思，至此戛然而止。

其实，深爱着鱼幼薇的李亿又怎忍心弃她不管呢，他表面上与她一刀两断，暗地里却派人在曲江一带找到一处避静的道观——咸宜观，出资予以修葺，又捐出了一笔数目可观的香油钱，然后把鱼幼薇悄悄送进观中，并对鱼幼薇誓道：“暂时隐忍一下，必有重逢之日！”

咸宜观观主是个年迈的道姑，她为鱼幼薇取了“玄机”的道号，从此鱼幼薇成了鱼玄机。一个风华绝代、才情似锦的姑娘岂甘孤伴青灯做一世道姑，长夜无眠，鱼玄机在云房中思念着昔日的丈夫李亿，泪水和墨写下了一首“寄子安”：

醉别千卮不浣愁，离肠百结解无由；
蕙兰销歇归在圃，杨柳东西伴客舟。
聚散已悲云不定，恩情须学水长流；
有花时节知难遇，来肯恹恹醉玉楼。

通人道观后，幼薇把满腔愁情寄托在诗文上，寄托在夫君的到来上。而李亿把鱼幼薇寄养在咸宜观，本意也是要寻机前来幽会的，却无奈妻子裴氏管束极严，裴家的势力又遍布京华，李亿不敢轻举妄动，所以从不曾到咸宜观看望过鱼玄机。鱼玄机朝思暮想，了无李郎音讯，只有把痴情寄付诗中，又写了一首“寄李子安”：

饮冰食药老无功，晋水壶关在梦中；
秦镜欲分愁坠鹊，舜琴得弄怨飞鸣。
井边桐叶鸣秋雨，窗下银灯暗晓风；
书信茫茫何处向，持竿尽日碧江空。

诗每写成，都无法捎给李郎，鱼玄机只有把诗笺抛入曲江中，任凭幽情随水空流。

唐朝道教盛行，著名的道观多成了游览胜地和交际场所，许多才色稍佳的女道士便成了交际花。然而，咸宜观因一清道姑品性严谨，恪守规矩，所以一直保持着—分清静—的局面。观中客人了了，李亿当时就是看中这里的清静才把鱼玄机托付到此，如今，鱼玄机也就只有守着寂静，与道友为伴。

三年时光默默流走了，—清师父年老力绝，溘然长逝，另一位与鱼玄机年龄相仿，朝夕为伴的彩羽道姑，竟跟着一位来观修补壁画的画师私奔了。咸宜观中，就剩下鱼玄机孤零零的—人。就在这时，她又听长安来客说起，她日夜盼望的李郎，早已携带娇妻出京，远赴扬州任官去了。这一消息对鱼玄机无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她觉得自己被人抛弃，空将—腔情意付之东流。这一连串的打击，使鱼玄机痛不欲生，—改过去洁身自爱的态度，索性放纵起来，让自己亮丽的才情和美貌，不至随青烟而消散。于是，在冷冷清清的咸宜观中，她深夜秉烛，写下了一首后来传诵千古的“赠邻女”诗：

羞日遮罗袖，愁春懒起妆；
易求无价宝，难得有情郎。
枕上潜垂泪，花间暗断肠；
自能窥宋玉，何必恨王昌。

这首诗不啻就是她人生的分水岭，在此之前，她是一个秀外慧中，痴情万缕的贤淑才女；从此后，她看破了人间真情，只为享乐纵情极欲，变成了一个放荡冶艳的女人。

鱼玄机在咸宜观中陆续收养了几个贫家幼女，作为她的弟子，实际上是她的侍女，她开始过一种悠游闲荡的生活。观外贴出了一副“鱼玄机诗文候教”的红纸告示，这无疑是一旗艳帜，不到几天工夫，消息就传遍了长安，自认有几分才情的文人雅士、风流公子，纷纷前往咸宜观拜访鱼玄机，谈诗论文，聊天调笑，以至昏天黑地，鱼玄机的艳名也就越传越广。

咸宜观中，鱼玄机陪客人品茶论道，煮酒谈心；兴致所至，游山玩水，好不开心；遇有英俊可意者，就留宿观中，男女偷欢。从她的一首“道怀诗”，就颇能体现出她此时的生活景况：

闲散身无事，风光且乐游；
断云江上月，解缆海中舟。
琴弄萧梁专，诗吟庾亮楼；
丛篁堪作伴，片石好为筹。
燕雀徒为贵，金银志不求；
满怀春绿酒，对月夜琴幽。
绕砌皆清趣，抽簪映细流；
卧床书删遍，半醉起梳头。

鱼玄机正值二十出头，既有少女的妩媚，又有成熟女性的风韵，再加上她的才华和风情，不知使多少人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

当时颇有她青睐的一个落第书生叫左名扬，她之所以钟情于左名扬，只因为他那派贵公子风范和堂堂的容貌仪表，都酷似昔日的丈夫李亿。虽然她曾经忿恨过李郎的薄幸，但是内心中却始终忘不了他；在左名扬踏进咸宜观的那一刹间，她不由一怔。迷离中仿佛以为是李郎回到了她的身边。于是，她对左名扬倾注了满腔的柔情，完全以一种小妻子的神态对待左名扬，左名扬时常留宿在她的云房中，共享云雨之情。左名扬还曾写下一首描写鱼玄机云房情景的诗：

白鸽飞时日欲斜，禅房宁谧品香茶；
日暮钟声相送出，箔帘钉上挂袈裟。

这短短的二十八个字，虽然语意闪烁，但已可窥见他俩云房中取乐的旖旎风光了。

除左名扬之外，与鱼玄机来往密切的还有一位经营丝绸生意的富商李近仁。起初鱼玄机根本不把这个脑满肠肥的商人放在眼里，但李近仁却别有用心，不但常常在鱼玄机面前竭力展示自己温文儒雅，同时又向咸宜观捐送了大量的钱帛，却又不表现出对鱼玄机有所希求的模样。鱼玄机慢慢地就被他的大度恢宏而打动，觉得他完全不是那种满身铜臭味的商人，于是也就心甘情愿地以身相报了。在她“迎李近仁员外”的诗中，所描述的情形简直就象是闺中少妇，欢天喜地地迎接远游归来的丈夫一般：

今日晨时闻喜鹊，昨宵灯下拜灯花；
焚香出户迎潘岳，不羨牵牛织女家。

李近仁时常远赴苏杭采办货物，经久不见人影，但他一返京就必定到观中探望鱼玄机，给她带来许多绸缎织绣之类的礼物。而且，咸宜观中的开销用度基本上都包在李近仁身上，但他又丝毫不限制鱼玄机的交游；因而鱼玄机在委身李近仁的同时，又可自由地与各种人物交往，这中间也包括她的老师温庭筠，但温庭筠与她一直保持着一种纯粹的友情。

当时有一位官人裴澄，对鱼玄机十分爱慕。一心想成为她的座上姣客，

可鱼玄机见他与李亿的裴氏夫人同姓同族，终究心存顾虑，对他敬而远之。

有一天，咸宜观中来了三位锦衣华冠的贵族公子，同时还携有歌姬和乐师。贵胄公子在鱼玄机眼里已司空见惯，倒是那位身材魁梧，相貌清秀，举止谦逊，神情略带几分腼腆的乐师却深深吸引了她的眼光。在有意无意中，鱼玄机对乐师略施情韵，使这位叫陈颺的乐师受惊若宠，虽然碍着主人家的面不敢多言，但已抛过无数感激与仰慕的眼风。

陈颺含情脉脉的眼神，更加撩动了鱼玄机的情火，只感觉自己整个人都似燃烧起来。

当那群人离去后，夜里鱼玄机仍无法平静下来，在床上辗转一夜未合眼。第二天茶饭无心，好不容易熬到上灯时分，终于在情思迷离中，摊开彩笺，写下一首露骨的情诗：

恨寄朱弦上，含情意不任；
早知云雨会，未起蕙兰心。
灼灼桃兼李，无妨国土寻；
苍苍松与桂，仍羨士人钦。
月色庭阶净，歌声竹院深；
门前红叶地，不扫待知音。

正思量情诗如何让陈颺看见，陈颺却在第三天清晨又来到了咸宜观。原来他回去后也对美艳含情的鱼玄机念念不忘，找准了闲暇时间，又急急地来会佳人了。鱼玄机一见自然喜出望外，把他引进云房，故意让他看见桌上的情诗。陈颺见诗，洞察了伊人的心思，自己更加心神荡漾。于是关门掩帘，只听得云房内传出阵阵亲昵的笑语。从此陈颺便成了咸宜观中最受欢迎的客人，只要有时间，就来幽会鱼玄机。

艳丽的日子不觉又是两三年，鱼玄机的贴身侍婢绿翘已经十八岁了，竟也出落得肌肤细腻，身姿丰腴。受鱼玄机的影响，也颇为善弄风情，双眼含媚。因绿翘做事机灵，又十分乖巧听话，所以深得鱼玄机的信任和重用。

这年春天的一日，鱼玄机受邻院所邀去参加一个春游聚会，临出门前嘱咐绿翘说：“不要出去，如有客人来，可告诉我的去向。”

酒宴诗唱，一直乐到暮色四合时，鱼玄机才回到咸宜观。绿翘迎出来禀报道：“陈乐师午后来访，我告诉他你去的的地方，他‘嗯’了一声，就走了。”

鱼玄机心想：经常自己外出，陈颺总是耐心地等她归来，今天怎么会急急地走了呢？再看绿翘，只见她双鬟微偏，面带潮红，双眸流露着春意，举止似乎也有些不自然，于是明白了一切。

入夜，点灯闭院，鱼玄机把绿翘唤到房中，强令她脱光衣服，跪在地上，厉声问道：“今日做了何等不轨之事，从实招来！”绿翘吓得缩在地上，颤抖着回答：“自从跟随师父，随时检点行迹，不曾有违命之事。”鱼玄机逼近绿翘，仔细检视全身，发现她胸前乳上有指甲划痕，于是拿起藤条没命地向她拍打。绿翘矢口否认自己有解佩荐枕之欢，被逼至极，她对鱼玄机反唇相讥，历数她的风流韵事。鱼玄机暴跳如雷，见一个一贯驯服自己的婢女竟敢说自己的不是，跳起来，一把抓住绿翘的脖子，把她的头朝地上猛撞。

等她力疲松手时，才发觉绿翘已经断气身亡。

鱼玄机一看出了人命，顿时慌了手脚；然而她毕竟是见过大风大浪的人，当即定下神来，趁着夜深人静，在房后院中的紫藤花下挖了个坑，把绿

翘的尸体埋了进去。

过了几天，陈甦来访，问起：“为何不见了绿翘？”鱼玄机回答说：“弄春潮逃走了。”陈甦不敢多问，也就不了了之。

到了蝉鸣蛙叫的夏口，有两位新客来访，酒酣耳热之际，一客人下腹胀极，忙到紫藤花下小便，见有一大群苍蝇聚集在花下浮土上；驱赶开后又复聚过来。土上无一脏物，为何引来蝇聚，客人心中生疑，回家后告诉了作衙役的哥哥，于是官衙中派了人来咸宜观勘查，挖开紫藤花下的浮土，见到了一具女尸，竟然肌肤未腐，宛如生时，寺中其他小道始认出了是绿翘。

鱼玄机被带到公堂，抬头看座上，审问她的竟是旧日追求她而遭拒绝的裴澄。鱼玄机心想：“这下子无法逃生了！为免皮肉之苦，她主动一五一十地交待了杀人经过，因罪行恶劣，被处以斩刑。这年她才二十六岁，历尽波折变幻的一生就这样匆匆结束了。

王幼玉歌断回雁峰

相传大雁南飞到衡阳而返，故衡阳市南有一座秀丽挺拔的山峰，称为回雁峰，每到秋冬之际，成群的大雁就落在这里等待来年开春时又返飞北方。回雁峰乃是南岳七十二峰之首，因风景秀致，乃成为衡阳游览、聚会的胜地。

唐德宗光启年间，回雁峰下住着一名歌妓，叫王幼玉，她原本是北方的大家闺秀，因黄巢起义，战乱骚扰，随家人避难来到衡阳，父母双亡后，幼玉的生计失去着落，只好凭着天生一副婉转歌喉，加上艳丽的容貌和高雅的气韵，做了一名侍客的歌妓。

有一天御史大夫夏公商经过衡阳，当地郡守在回雁峰下的雁峰寺中设筵款待，召来了王幼玉献歌凑兴。正值秋高气爽，枫叶透红，五彩缤纷之中，一队队大雁从北国飞来，绕着回雁峰飞旋徘徊。酒酣兴浓时，王幼玉端坐厅中，睹物思乡，亮开歌喉，唱出一曲高亢激越的“雁归来”，歌声悠扬，惊动四座。当下座中有个文客便赠给王幼玉诗一首，诗中有“秋满潇湘浦，歌彻回雁峰。”之句，众人都认为恰到好处。使得夏公商也诗兴盎然，亲笔为王幼玉题下一诗：

真宰无私心，万物逞殊形；
嗟尔兰蕙质，远离幽谷青。
清风暗助秀，雨露濡其冷；
一朝居上苑，桃李让芳馨。

诗中盛赞王幼玉独得造物之殊形，清雅秀丽如兰蕙，浓艳的桃李不能与她相比。经过名人这么一题诗品评，王幼玉顿时名声大振，身价百倍。

当时黄巢起义失败，商业贩运也恢复了往日的繁荣，衡阳地处湘江要冲，城市繁华，是南来北往客商必经之地。那些腰缠万贯的富商，平时经营时锱铢必较，而声色享乐时却挥土如金。因王幼玉艳名远扬，所以南北富商到了衡阳，都想找她取乐。其中不少商人倾倒于王幼玉的美貌和风韵，许以重金求娶她为妻为妾，而王幼玉则自有主张。对满身铜臭味的商人多是以礼相待，以歌相奉，决不肯委身相随。

不料，终有一天，王幼玉还是做了一个商人的“俘虏”，他就是洛阳商人柳富。柳富是洛阳的世家子弟，仪表英俊，气度儒雅，本是读书出身，因未考取功名而改习武艺，练有一手好剑法。他性情刚烈，凭着出色的武功和年轻气盛，在家乡不免做些仗义行侠之事，惹了不少是非，父亲为了磨练他的性子，也为让他增长些见识，就让他随商队南行，同时学习经商。正因为家世特殊，所以他虽为商人，却没有一般商人的鄙俗之气，眉宇间展露着灵杰和豪爽。第一次在宴会上见到献歌的王幼玉，他就被她高雅的气质和动人的歌声深深吸引住了，第二天又登门拜访她。王幼玉很快也被这个年轻商人的特殊气度打动。于是，两个人由互相倾慕到情投意合，很快便成了一段亲密的情侣。合江亭上、石鼓寺中、来雁塔畔、清水桥头，衡阳的秀山湄水间，处处留下他们相依相随的影子。

阳春三月，春光醉人，两人泛舟湘江，情醉意酣，柳富即兴赋诗：
潇湘水暖花正妍，绿莎汀畔水连天；
轻舟载得春来少，无数飞红到桨边。

诗儿把他们的心情与春景紧紧融合到一处，王幼玉十分喜欢，王幼玉随即为它谱上曲，坐在船头引吭高歌。江面水波鳞鳞，歌声缭绕山水之间，令人陶醉不已。

唱罢，王幼玉整理自己的心情，也吟出一首诗来：
春寒日日雨丝丝。草满离亭水满陂；
寄语东君须著意，惜花人去未多时。

王幼玉的诗乃由眼前明媚的春景，联想到春寒春水，花开虽好，总有雨打风吹花落时，因此劝导惜花人珍惜眼前花妍时，免得日后空叹息。实际上，她是借着诗儿向柳富暗示，自己愿以身相许，只等柳郎来攀折。而柳富却佯装没领悟诗中含意，似悲似喜地看了幼玉一眼，就赶快把目光移向了远处。王幼玉不解他此时心境，甚感惆怅。

一天夜晚，月明星稀，两人静坐在院中紫藤花下，一段沉默之后，王幼玉借夜色掩饰住羞涩，郑重其事地表白：“妾愿将此身托付给柳郎，不知柳郎意下如何？”柳富沉吟良久，见无法回避，于是语调低沉地以实情相告：“小生南来途中，路过湘潭时，因路见不平，挺身与人解围，格斗中出手误伤两条人命，本想一走了之，不料此事却被一个旅店的侍女见到，她抓住了把柄，强迫我出钱从她主人手中买下她，并要与我成亲。我只答应把她买出来就让她远走，无奈她非要随我，否则就到官府举发，我无计可施，只好带她一同走，眼下正在衡阳，想摆脱她又脱不开，真是进退两难！”

王幼玉听完冷静一想，认为只要下些工夫，这事不难解决。柳富则表示：“只要离开那女人，柳生非幼玉莫娶！”于是，王幼玉帮柳富出谋划策，又拿出自己的私蓄二百万钱，终于用金钱和晓以利害，把柳富貌合神离的女侍妻子打发回了湘潭。两人之间的障碍已去，心中欢喜，正准备共结百年之好时，柳富家里派仆人专程从洛阳赶来找柳富，说是老主人已病逝，催请小主人火速赶回洛阳奔丧。

真是一波刚平，一波又起，此事更是无可推脱，柳富决定第二天一早登程。这一夜，两人彻夜无眠，手握着手互相起誓，等着对方，决不变心。晨鸡报晓中，柳富含泪踏上了归途，王幼玉挥泪相送，哽咽道：“我等你来，不论多少时日！”

自从柳郎走后，王幼玉洗尽铅华，摒绝一切交际应酬。专心等待柳郎

归来。三个月过去了，一天一天，了无音讯，秋风起时，鸿雁南来，却也没带来柳郎的消息。昔日女伴们都劝王幼玉回心转意，重树艳帜，但是王幼玉一口回绝，她坚信柳郎决不是一个负心人。

日日挂牵，夜夜思念，细数时日，又是冬去春来，仍然不见柳郎归来。王幼玉再也忍不住了，她剪下一缕青丝，并书下一首长诗，两者密密用罗帕包好，雇了一名专差，前往洛阳寻找柳富。诗是这样写的：

门对云霄碧玉流，数声渔笛一江秋；
衡阳雁断楚天阔，几度朝来问过舟。
阳台玉歇行云杳，穹苍鸿稀春悄悄；
鸳鸯孤眠怨芳草，夜夜相思何时了。
妾非无声不敢啼，妾非无泪不敢垂；
柔情欺损青黛眉，春风著人意萧索。
绿窗书字寄心曲，细看香翰婉且柔；
中有闲愁三万斛，向隅弃笔惆怅时。
此情默默谁得知，无言相见空相忆；
既然相思惹人愁，不如当日休相识。

其实柳富并没忘记佳人之约，更是日夜思念着幼玉。办完父亲的丧事后，本想变卖家产，立刻南下见佳人；不料族中父老听说他在衡阳沉溺于娼妓门下，此度又尽卖祖上留下的家产，想携款而走，败坏家风，于是对他横加阻挠。柳富此时想见幼玉心切，见族人无端阻拦，一时心急意乱，失手打伤了一位族中长辈。这位长辈原本年老力衰，经这么一碰，竟然卧病不起。于是族人告到官府，柳富以犯上伤人之罪身陷囹圄，从而与外界失去了连络。

王幼玉派来的专差，千方百计地打通关节，总算在牢中见到了柳富，柳富读罢王幼玉捎来的诗句已是泣不成声，他将诗笺和幼玉的青丝紧紧藏入怀中，仓促地写了一首诗作回音：

春雨濛濛不见天，家家门外柳如烟；
如今断肠空垂泪，欢笑重追别经年。

柳富还一再请来人转告王幼玉道：“此生若能重睹天日，必不负佳人情意。”但究竟何时能重见天日，心里却也没底。

专差回到衡阳，带回了不幸的消息，王幼玉听了悲伤欲绝，但她心意已决，不怕等到海枯石烂，也要等着柳郎回来，因为她已确知柳郎不曾变心。王幼玉的同行姐妹们都来安慰和劝导她，让她不必无望地苦守，何不及时行乐。可王幼玉心坚磐石，丝毫不为旁人所动。

闭门谢客，坐吃山空，终究不是办法。王幼玉索性卖掉了市区的房舍，搬到城郊龙王庙傍一所狭窄的小屋中住下来，省吃俭用。

一年一年地过去了，等到唐德宗驾崩，唐昭宗继位，新天子登基，大赦天下牢狱，柳富也因之获得了自由。

柳富正想南下找王幼玉的时候，正遇上国中各藩镇之间交兵混战，南北道路阻隔，一时之间无法成行，只好先设法辗转托人给王幼玉捎去一封信，信中附有一阕词：

人间最苦，最苦是分离，伊爱我，我怜伊，青草岸头人独立，画船东去橹声迟。

楚天低，回望处，两依依。

后回也知俱有愿，未知何日是佳期，心下事，乱如丝。好天良夜还虚

过，辜负我，两心知，愿伊家，衷肠在，一双飞。

王幼玉收到柳富的书信，心知柳郎还牵挂着自己，自己这三年的等待，总算没有落空。她反复吟读着柳富的这阕词，并不由自主地哼唱起来，心中觉得无比欣慰。后来，她突发奇想，为何不把这阕词公开唱出来，让全衡阳的人士和过往的客商都知道，她王幼玉的一腔痴情没有付诸流水，她的柳郎马上就将来与她相会，她想让自己的幸福也被大家都感觉到。

于是，王幼玉开始在回雁峰下的酒楼歌榭中免费为大家演唱，她始终只唱一首歌，那就是柳富寄来的那阕词。

又到了春光明媚的季节，道路仍然阻隔不通，柳富也就一直无法南行，王幼玉的等待有些苍凉了。她不知何日是佳期，雁去又雁来，终于在等待中病倒了。这天她自知来日不多了，等不及情郎的到来，吃力地登上回雁峰顶，仰望着满天鸿雁纷纷北去，她好象也变成一只大雁，随雁群飞到柳郎身边。惆怅中，她又开始临风拼力高歌情郎的词句，凄婉的歌声响彻云霄，山谷回应，歌声不绝。空中的飞雁似乎也被歌声留住，绕着回雁峰，徘徊不前。

王幼玉一遍又一遍地歌唱不已，终于声嘶力绝，倒下悬岩，一缕芳魂也随雁群飘飘北去。而这时，多情的柳郎正艰难地行进在南来的路上……

颜令宾绝代芳华早凋零

唐代青楼里的娼妓一般可分成三等，是按接客的对象不同而论的：上等妓女以接待达官贵族、名人雅士为主；中等的则投向富商巨贾、中小官吏的怀抱；下等的则无论行业身份，只要肯出钱，一律笑脸相迎。这上等里面还有上等，那就是所谓的“都知”了。

在唐德宗乾符年间，藩镇割据宦官专权，一般的朝廷官员反而无权无势，整天无所事事，于是大家三天两头到青楼歌馆集中的平康里巷举行文酒之会，随便找个名目，大伙儿凑个份子，无非是借着声、色、文、酒，来填补生活的空虚，排遣胸中的悒郁。

这种文酒之会，除了散闲官员之外，也常邀请文人雅士凑趣。场子里，除了丝竹管弦、轻歌妙舞和陪酒女郎外，还必须有一位才貌出众、见多识广、能言善道的名妓主持宴会节目，这种节目主持人就称为“都知”。“都知”可不是容易做的，除了容貌举止要能压住阵脚外，还必须善于调排周旋，不但要制造出整个场子的气氛，还要面面俱到，使与会者皆大欢喜才行；就个人素质而言，要能说会唱，善诗知文，博古通今才算全面。

当时整个平康里巷中，真正能得到客人公认的“都知”只有三人，那就是郑举举、薛楚儿和颜令宾。三个人中出道最早的是郑举举，她以颇具大将风度，善以快刀斩乱麻处理尴尬场面而著称；到后来年华渐老，又性情傲僻而慢慢隐退。接下来的是薛楚儿，她伶俐乖巧，八面玲珑，最能顾及周全；可惜终被郭子仪之儿子郭锻量珠娶走，远离欢场。最后便只剩下出道较晚的颜令宾了。

颜令宾是娼妓中的佼佼者，秀目粉靥，高挑高材，纤细的腰肢，很是婀娜多姿。其实，在平康里巷上要找颜令宾这般容貌的女子并不难，她之所以能脱颖而出，十五六岁就荣任“都知”，全在于她的才识和灵慧。这小女

子不但能奏乐唱歌，吟诗作画，而且熟知古今名人轶事，谈吐风雅多趣，气质又特别高贵娴雅，她一出场总能带来满室春风，使每位客人都兴致勃勃。她所在的挹翠楼的鸨母，也把她视为金字招牌。

颜令宾待客有个特点，她对于达官显贵并不十分热衷，但对文人雅士却非常礼遇，因此有许多文人名士朋友，彼此诗文酬唱，常能与他们通宵达旦地品诗清谈。当时长安的文人都以能参加颜令宾主持的文酒之会为荣幸。而颜令宾的箱笼中则贮满了要好客人的诗笺和字画，她把这些东西看成是自己无价的财富，而对金银珠宝却看得很淡，青楼女子中别具一格，好似青莲出污泥而不染。

颜令宾的娇客好友如云，她却不特别偏心于任何一个，更不对谁以心相许。人们纷纷以为是惯见红男绿女的她已心无春波，以为柔弱的身体不堪承受肉体的纵欲……但谁也没想到，这个美慧少女的芳心，早已芳心暗许。

谁是这个幸运的男子呢？这更是人们所料不及的，他竟是长安城中的“凶肆歌者”刘驰驰，也就是专替人唱挽歌的贫贱少年。刘驰驰虽然职业低下，但却多艺多才，不但歌喉嘹亮，而且能自编歌词，赋诗作文，为人也诚挚重情。两人情投意合，又彼此身世相似，感慨相同，常互相慰藉，互相怜惜，从而产生了真情。私下里海誓山盟，互许了终身，只是迫于现况，两人只能暗中往来，只等攒足了钱，为颜令宾赎出青楼，两人就结为连理。

在一个乍暖还寒的暮寒时节，穿着单薄衣衫为客人主持文酒之会的颜令宾，因汗后感寒，染上了微疾。本想调养几天便会好转，却因体质孱弱，病情日见沉重，最后竟缠绵病榻难起。

一个和阳暖照的午后，颜令宾勉强撑起虚弱的病体，到屋外廊下小坐。这时春已将尽，花红在春风中瓣瓣飘落。柳絮似雪漫天飞舞，见此情景，颜令其不禁想起自己的身世、羸弱多病的身躯，恰似眼前寥落的花草，不知哪天，就将在生命的春天中凋零。她不禁两行热泪挂上苍白的面颊，随即转回房内，吟道：

气余三五喘，花剩两三枝；
话别一樽酒，相游无后期。

她似乎已有某种生命的预感，趁着这些天精神略好，她把这首色调凄婉的小诗用浣花笺抄写了很多份，差小厮分送给平日交往密切的一些友人，并附短柬说：[小女子此次扶病设宴侍候客人，务请拨冗前来话别。]

众友人见颜令宾送来这般惨淡的请柬，纷纷赶来与会。

这是一个无风无月地夜晚，颜令其微晃着身躯，消瘦的脸上带着吃力的微笑，抱病主持宴会，众宾客不愿提及伤心事，尽量作出开怀畅饮的姿态。大家在颜令宾熟练的安排下，都讲了很多很多的趣事新诗，似乎想把要说的急着说完。最后，颜令宾的笑容再也维持不下了，声泪俱下地对大家说：“我将不久于人世，春花秋月，曾经侍候各位消磨过不少快乐的时光，如今生离死别，再无相会之期，在这里我想向诸位提一个最后的请求，就是希望大家都能送我一些惜别的文章，我就感谢不尽了！”话罢伏桌而泣，虚不自持。但这时，谁又忍心写出道别之辞呢？

这次宴会后，颜令宾的病情每况愈下，几天之后，这位才色绝伦的青楼名妓，终于在她豆蔻芳华的时候，无可奈何地香消玉殒了。她就象一朵娇艳的花朵，在开放得最旺盛的时候，被春风吹散了花瓣，抱憾凋零在无情流光中。

颜令宾曾是她鸨母手中的一棵摇钱树，现在人死树枯，她满以为最后还能从那些平日捧场的宾客中获取一些丰厚的祭礼馈赠，不料那些客人却都遵照颜令宾生前的嘱咐，为她送来一篇篇惜别的文章，一首首哀悼的诗词。鸨母不解其中价值，只觉得失望至极，愤怒地把这些诗文，一齐都从挹翠楼上扔到窗外街上，口中还唠唠叨叨地数落着：“要这些有什么用啊！”

刘驰驰听到了颜令宾的死讯，无异于遭到五雷轰顶，几乎发疯。因为两人无名无份，他不能去探视病中的颜令宾，也不能去与她诀别，如今她魂归天外，因为鸨母的阻拦，他也不能到她的灵前吊唁，他的悲痛简直无法倾泻，闷在心中，令他心伤欲绝。

听说挹翠楼上扔出了许多悼念颜令宾的诗文，刘驰驰连忙跑去收抢，他把那样四处翻飞的纸笺，都一页一页地仔细拾起，收藏在怀中。等到颜令宾下葬郊外以后，刘驰驰便日日跑到她的坟上，把他拾到的诗词，一一地唱给地下有灵的情人听，其中的一首是：

残春扶病饮，此夕是堪伤；
梦幻一朝毕，风花几日狂。
孤鸾徒照镜，独燕懒归梁；
厚意哪能展，含酸奠一觞。

刘驰驰的歌声凄婉，哀伤动人，把他无限的悲痛和着诗词一同唱出，听到的人，都不免为之怆然落泪。许多颜令宾的旧时好友也常到她墓前悼念，并站在那里，静静地听刘驰驰唱歌。他唱得最多的一首诗是：

昨日寻仙子，轺车忽在门；
人生须到此，天道竟难论。
客至皆连袂，谁来为鼓盆；
不堪襟袖上，犹印旧眉痕。

据说，刘驰驰第一次在颜令宾坟前唱这首诗时，是一个寂静无人的黄昏，他唱着唱着，昏昏欲睡，朦胧中看见淡妆素裹的颜令宾站在坟头频频向他颌首，似乎非常喜欢听这首诗。刘驰驰猛地惊醒，从坟头看去，只有纸幡飘拂在凉风中，再也不见颜令宾的影子。但从此他坚信，颜令宾一定是喜欢这首诗，因而他常常唱起，希望再次唤回她的芳影。

花蕊夫人一点痴情总不泯

四川自古为天府之国，自秦国李冰父子修都江堰，这里的经济更是发达。成都古称益州，诸葛亮在《隆中对》中说：“益州塞险，沃野千里。”成都平原实为天府之国的精华，自古号称锦城，李白曾有诗形容成都的富庶和秀丽：

九天开出一成都，万户千门入画图；
草树云山如锦绣，秦川得及此间无？

由于有这优越的地理环境，一到分裂时期，这里就出现独立政权，五代十国时这里也先后建立了前蜀、后蜀，但青史留名，广为传诵的不是皇帝，也不是文臣武将，而是花蕊夫人。

花蕊夫人是形容女子生很美，“花不足以拟其色，蕊差堪状其容。”花蕊夫人得名于前蜀开国皇帝王建的妃子徐氏。当时她们两姐妹都得到王建的宠爱。大徐妃为王建生下一个儿子王衍，他本排行十一，是最小的，却由于母亲、阿姨的关系立为皇太子。王建当上皇帝后不久去世，王衍当上皇帝后荒嬉无度，对吃喝玩乐十分在行，当他陪母亲和阿姨游青城山时，命宫女衣着都画云霞，又令宫女穿着宽松的道袍，簪莲花冠，浓装艳抹，叫做“醉妆”，他自己跟随在后，夹着檀板哼哼唱唱：

这边走，那边走，只是寻花柳；

那边走，这边走，莫厌金杯酒。

王衍少不更事，一天到晚陪侍两位徐妃游宴贵臣之家，或周览蜀中名山寺观。而大、小徐妃更是结交宦官卖官鬻爵，弄得不成体统，后唐庄宗乘机灭掉前蜀，可见这位花蕊夫人是不值得称道的。现在要讲的是另一位花蕊夫人，是后蜀后主孟昶的费贵妃，一个歌妓出身的贵妃。

前蜀亡后，后唐庄宗以孟知祥为两川节度使，孟知祥到蜀后，后唐内乱，庄宗被杀，孟知祥野心膨胀，训练甲兵，到唐明宗死后，孟知祥就僭称帝号，但不数月而死，孟昶继位。孟知祥处心积虑，昼夜辛劳所创下的局面，传到孟昶的手上，十年不见烽火，不闻干戈，五谷丰登，斗米三钱，都下仕女，不辨菽麦，士民採兰赠芬，买笑寻乐，宫廷之中更是日日笙歌，夜夜美酒，教坊歌妓，词臣狎客，装点出一幅升平和乐的景象。

孟昶是个非常懂得享乐的人，据传宋太祖灭后蜀后，侍卫们领了宋太祖的旨意前去收拾东西，这些人居然连他的小便器也收来了。那溺器是最污秽的东西，侍卫们怎么还要取来呈给太祖呢？只因孟昶的溺器与众不同，乃是七宝装成，精美无比。侍卫们见了，十分诧异，不敢隐瞒，取回呈览。太祖见孟昶的溺器，也是这样装饰，不觉叹道：溺器要用七宝装成，却用什么东西贮食呢？奢靡至此，安得不亡！命侍卫将它打得粉碎。

孟昶是个非常懂得享乐的人，他广征蜀地美女以充后宫，妃嫔之外另有十二等级，其中最宠爱的是“花蕊夫人”费贵妃。孟昶天天颠倒在宫女队里，每逢宴余歌后，略有闲暇，便同着花蕊夫人，将后宫侍丽召至御前，亲自点选，拣那身材婀娜，资容俊秀的，加封位号，轮流进御，其品秩比于公卿士大夫，每月香粉之资，皆由内监专司，谓之月头。到了支給俸金之时，孟昶亲自监视，那宫人竟有数千之多，唱名发给，每人于御床之前走将过去，亲手领取，名为支給买花钱。

花蕊夫人最爱牡丹花和红桅子花，于是孟昶命官民人家大量种植牡丹，并说：洛阳牡丹甲天下，今后必使成都牡丹甲洛阳。不借派人前往各地选购优良品种，在宫中开辟“牡丹苑”，孟昶除与花蕊夫人日夜盘桓花下之外，更召集群臣，开筵大赏牡丹。那红桅子花据说是道士申天师所献，只有种子两粒，它开起花来，其色斑红，其瓣六出，清香袭人。由于难得，便有人模仿那花的样式画在团扇上，竟相习成风。每当芙蓉盛开，沿城四十里远近，都如铺了锦绣一般，时近中秋，后主命驾往游浣花溪，罗列水嬉，一片莺莺燕燕，口呼万岁，真个是风流天子，千古盛事。

孟昶日日饮宴，觉得肴馔都是陈旧之物，端将上来，便生厌恶，不能下箸。花蕊夫人便别出心裁，用净白羊头，以红姜煮之，紧紧卷起，用石头镇压，以酒淹之，使酒味入骨，然后切如纸薄，把来进御，风味无穷，号称“绯羊首”，又叫“酒骨糟”。孟昶遇着月旦，必用素食，且喜薯药，花蕊便

将薯药切片，莲粉拌匀，加用五味，清香扑鼻，味酥而脆，又洁白如银，望之如月，宫中称为“月一盘”。

孟昶最是怕热，每遇炎暑天气，便觉喘息不定，难于就枕，于是在摩河池上，建筑水晶宫殿，作为避暑的地方。其中三间大殿都用楠木为柱，沉香作栋，珊瑚嵌窗，碧玉为户，四周墙壁，不用砖石，尽用数丈开阔的琉璃镶嵌，内外通明，毫无隔阂，再将后宫中的明月珠移来，夜间也光明透澈。四周更是青翠飘扬，红桥隐隐。从此，盛夏夜晚水晶宫里备下鲛绡帐、青玉枕，铺着冰簟，叠着罗衾，孟昶与花蕊夫人夜夜在此逍遥。

这晚还有雪藕、冰李，孟昶又一次喝醉了，但觉四肢无力，身体摇摆不定，伏在花蕊夫人香肩上，慢慢地行到水晶殿前，在紫檀椅上坐下。此时倚阁星回，玉绳低转，孟昶与花蕊夫人并肩坐在一起，孟昶携着夫人的素手，凉风升起，那岸旁的柳丝花影，映在摩河池中，被水波荡着，忽而横斜，忽而摇曳。孟昶回头看夫人，见穿着一件淡青色蝉翼纱衫，里面隐约地围着盘金绣花抹胸，乳峰微微突起，映在纱衫里面，愈觉得冰肌玉骨，粉面樱唇，格外娇艳动人。孟昶情不自禁，把夫人揽在身旁。夫人低着云鬓，微微含笑道：“如此良夜，风景宜人，陛下精擅词翰，何不填一首词，以写这幽雅的景色呢？”孟昶说：“卿若肯按谱而咏，朕当即刻填来！”夫人说：“陛下有此清兴，臣妾安敢有违？”孟昶大喜，取过纸笔，一挥而就，递与夫人，夫人捧着词笺，娇声诵道：

冰肌玉骨，正清凉无汗。水殿风来暗香满，绣帘开一点，明月窥人，人未寝，欹枕钗横鬓乱。起来携素手，庭户

无声，时见疏星渡河汉，试问夜如何？夜已三更，金波淡绳低转。但屋指西风儿时来，文只恐爱年暗中偷换！

最后一句或为：

“又不道流年，暗中偷换。”

然而就在蜀主孟昶与花蕊夫人不道流年挟弹骑射，游宴寻诗的时候，中原地区的后周归德军节度使、检校太尉，殿前都检点赵匡胤效法郭威，演一幕“黄袍加身”的闹剧，取代后周而君临天下，国号宋，改元建隆整军经武，南征北伐，目标逐渐指向后蜀。花蕊夫人屡次劝孟昶砺精图治，孟昶总认为蜀地山川险阻，不足为虑。

宋太祖乾德二年十一月，宋太祖赵匡胤命忠武节度使王全斌率军六万向蜀地进攻，并命工匠在汴梁为蜀主孟昶起造住宅，谕令将士：“行军所至，不得焚荡庐舍，驱逐吏民，开发邱坟，剪伐桑朽，凡克城寨，不可滥杀俘虏，乱抢财物。”这月汴梁大雪，宋太祖在讲武堂设坛帐，衣紫貂裘帽视事，忽对左右说：“我被服如此，体尚觉寒，念西征将士，冲犯霜霰，何以堪此？”即解下紫貂裘帽，遣太监飞骑赶往蜀地赐给王全斌，且传谕全军，以不能遍赏为憾事。于是宋军人人奋勇，十四万守成都的蜀兵竟不战而溃。

孟昶对花蕊夫人说：“我父子以丰衣足食养士四十年，一旦遇敌，竟不能东向发一矢！”乾德三年元宵刚过，司空平章事李昊草表，孟昶自缚出城请降，自王全斌出兵之日算起，才六十六天后蜀灭亡，比起前蜀王衍被后唐所灭还快，而两次草拟降表的都是李昊，于是有心情忠愤不平的人晚上在李昊的家门上写道：“世修降表李家”。

绿柳才黄的时候，孟昶，花蕊夫人与李昊一行三十三人被押赴汴梁，杜宇声声：“行不得也，哥哥！”“行不得也，哥哥！”实在叫人心碎。到汴梁

后，孟昶被封为秦国公，封检校太师、兼中书令。宋太祖赵匡胤如此优待孟昶，只因他久闻花蕊夫人艳绝尘寰，欲思一见颜色，以慰渴怀，又不便特行召见，恐人议论，便想出这个主意，重赏孟昶，连他的侍从家眷也一一赏赐，料定他们必定进宫谢恩，就可见到花蕊夫人。果然如此，那天谢恩，孟昶的母亲李夫人之后就是花蕊夫人。太祖格外留神，觉得她才至座前，便有一种香泽扑入鼻中，令人心醉，仔细端详，只觉得千娇百媚，难以言喻，等到花蕊夫人口称臣妾费氏见驾，愿皇上圣寿无疆时，那一片娇音，如莺簧百啭，嘤嘤可听，方才把太祖的魂灵唤了回来，但两道眼光，仍射住在花蕊夫人身上，一眨不眨。花蕊夫人也有些觉得，便瞧了太祖一眼，低头敛鬓而退。这临去时的秋波一转，更是勾魂摄魄，直把宋太祖弄得心猿意马。七天后孟昶暴疾而终，年四十七岁，史家多认为是太祖毒死的。

太祖听到孟昶已死，辍朝五日，素服发表，赙赠布帛千匹，葬费尽由官给，追封为楚王。孟昶死后，他的母亲并不哭泣，但举酒酹地，说道：“你不能以一死殉社稷，贪生至此，我也因你而苟活在人间，不忍就死，现在你死了，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于是绝食数天而死。孟昶葬在洛阳，他的家属仍留汴京，少不得入宫谢恩。太祖见花蕊夫人全身缟素，愈显得明眸皓齿，玉骨珊珊，便乘此机会，把她留在宫中，通令侍宴。

花蕊夫人在这时候，身不由己，只得宛转从命，饮酒中间，太祖知道花蕊夫人能诗，在蜀中时，曾作宫词百首，要她即席吟诗，以显才华，花蕊夫人吟道：

初离蜀道心将碎，离恨绵绵，春日如年，马上时时闻杜鹃。三千宫女皆花貌，共斗婵娟，髻学朝天，今日谁知是谏言。

吟罢，说道这词是当日离开蜀国，途经葭萌关时写的，写在驿站的墙壁上。还说：“当年在成都宫内，蜀主孟昶亲谱‘万里朝天曲’，令我按拍而歌，以为是万里来朝的佳谏，因此百官竞执长鞭，自马至地，妇人竟戴高冠，皆呼为‘朝天’。及李艳娘入宫，好梳高髻，宫人皆学她以邀宠幸，也唤作‘朝天髻’，那知道却是万里崎岖，前往汴京，来见你宋主，万里朝天的谏言，却是降宋的应验，岂不可叹么？”宋太祖赵匡胤听罢长久不语，连饮三杯，说道你再做一首新的。花蕊夫人沉思片刻，再启朱唇：

君王城上树降旗，妾在深宫哪得知；
十四万人齐解甲，更无一个是男儿。

宋太祖本也是个英雄人物：当年千里送京娘，当年以一条棍棒打遍十八座军州。此时有感于花蕊夫人的故国之思，亡国之痛，竟更加深了对花蕊夫人的爱慕之心。饮了几杯酒后的花蕊夫人，红云上颊，更觉妩媚动人，太祖携着花蕊夫人的手，同入寝宫，不久封花蕊夫人为贵妃。自此太祖每日退朝必到花蕊夫人那里，饮酒听曲。

这日退朝略早，径向花蕊夫人那里而来，步入宫内，见花蕊夫人正在那里悬着画像，点上香烛，叩头礼拜。太祖不知她供的是什么画像，即向那画像细看去，只见一个人端坐在上，眉目之间好象在什么地方见过一般，急切之间，又想不起来，只好问花蕊夫人。

夫人不意太祖突如其来，被他瞧见自己秘事，心下本就惊慌，见太祖问起，连忙镇定心神，慢慢回答道：“这就是俗传的张仙像，虔诚供奉可得子嗣。”太祖听如此说，笑道：“妃子如此虔诚，朕料张仙必定要送子嗣来的。但张仙虽掌管送生的事，究竟是个神灵，宜在静室中，香花宝柜供养，若供

在寝宫里面，未免亵读仙灵，反干罪戾。”夫人听了太祖的话，连忙拜谢。实际上花蕊夫人所供的并不是张仙，而是蜀主孟昶。她本与孟昶相处十分恩爱，自从孟昶暴病身亡，她被太祖威逼入宫，因为贪生怕死，勉承雨露，虽承太祖宠冠六宫，心里总抛不下孟昶昔日的恩情，所以亲手画了她的像，背着人，私自礼拜，不料被太祖撞见，只得谎称是张仙。可怜那些宫里的妃嫔，听说供奉张仙可以得子，便都到夫人宫中照样画一幅，供奉起来，希望生个皇子，从此富贵。不久，这张仙送子的画像，竟从禁中传出，连民间妇女要想生儿抱子的，也画一轴张仙，香花顶礼，至今不衰。如此，孟昶九泉有知，也一定会十分感念花蕊夫人了，后人有人咏此事：

供灵诡说是神灵，一点痴情总不泯；
千古艰难惟一死，伤心岂独息夫人。

花蕊夫人后来因介于宋廷权力之争，触犯了太祖弟弟光义的利益，在一次打猎时，被赵光义，也就是后来的宋太宗乱中一箭射死。太祖虽然英明，也无从追究，正在悲悼中，又有一个军机消息传来，便把雄心提起，又去用兵……

王朝云患难相随苏东坡

岭南惠州有一方清丽秀美的湖泊，风景极似杭州西湖，当地人也把它叫做西湖。一座小山依傍湖边，也叫孤山。孤山南麓栖禅寺大圣塔下可见一片苍翠的松树林，林中寂立着一座小亭——六如亭。亭柱上镌有一副楹联，出自北宋著名文人苏东坡之手，联是这样的：

不合时宜，惟有朝云能识我；
独弹古调，每逢暮雨倍思卿。

这不是副普通的亭联，它包含了苏东坡对一生坎坷际遇的感叹，而这种感叹最终又是维系在一位红颜知己的身上，她就是长眠在六如亭下令苏东坡“暮雨倍思”的爱妾王朝云。

要了解王朝云的为人、长相，可先回味苏东坡一首脍炙人口的诗——“饮湖上初晴后雨”：

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濛雨亦奇；
欲把西湖比西子，浓装淡抹总相宜。

这首诗明为描写西湖旖旎风光，而实际上寄寓了苏东坡初遇王朝云时为之心动的感受。王朝云，字子霞，钱塘人，因家境清寒，自幼沦落在歌舞班中，她天生丽质，聪颖灵慧，能歌善舞，虽混迹烟尘之中，却独具一种清新洁雅的气质。宋神宗熙宁四年，苏东坡因反对王安石新法而被贬为杭州通判，一日，他与几位文友同游西湖，宴饮时招来王朝云所在的歌舞班助兴，悠扬的丝竹声中，数名舞女浓妆艳抹，长袖徐舒，轻盈曼舞，而舞在中央的王朝云又以其艳丽的姿色和高超的舞技，特别引人注目。舞罢，众舞女入座侍酒，王朝云恰转到苏东坡身边，这时的王朝云已换了另一种装束：洗净浓装，黛眉轻扫，朱唇微点，一身素净衣裙，清丽淡雅，楚楚可人，别有一番韵味，仿佛一股空谷幽兰的清香，沁入苏东坡因世事变迁而黯淡的心。此时，本是丽阳普照，波光潋滟的西湖，由于天气突变，阴云蔽日，山水迷濛，成

了另一种景色。湖山佳人，相映成趣，苏东坡灵感顿至，挥毫写下了传颂千古的描写西湖佳句。此后苏东坡对王朝云备极宠爱，娶她为妾。

苏东坡似乎与王姓颇为有缘，原配夫人王弗，嫁到苏家时才十六岁，红袖添香，是苏东坡的伴读良友，可惜二十七岁便去世了。化为苏东坡感情极深处的悲思。不久，续娶了王闰，是前妻的二堂妹，是一位庄重能干的大家闺秀。现在在杭州又纳王朝云为妾，此时苏东坡已经四十岁了。

苏东坡是一位性情耿直豪放的人，喜欢在人前口无遮拦地表达自己的看法，更无所顾忌地在诗词中畅论自己的政见，抒发自己的不满，“如蝇在食，吐之为快。”正是这种性格屡屡为他惹祸招灾，得罪了当朝权贵，几度遭贬，甚至几乎赔上性命，然而他终不悔悟。

在苏东坡的妻妾中，王朝云最为温婉贤淑，善解苏东坡的心意。一次，苏东坡退朝回家，饭后在庭院中散步，突然指着自己的腹部问身边的侍妾：“你们有谁知道我这里面有什么？”一侍女答道：“您腹中都是文章。”苏东坡不以为然。另一侍女说：“满腹都是见识。”苏东坡也摇摇头，到了王朝云，她微笑道：“大学士一肚皮的不合时宜。”苏东坡闻言，捧腹大笑，赞道：“知我者，唯有朝云也。”从此对王朝云更加爱怜。

苏东坡在杭州四年，之后又官迁密州、徐州、湖州，颠沛不已，甚至因“乌台诗案”被贬为黄州副使，这期间，王朝云始终紧紧相随，无怨无悔。在黄州时，他们的生活十分清苦。苏东坡诗中记述：“今年刈草盖雪堂，日炙风吹面如墨。”王朝云甘愿与苏东坡共度患难，布衣荆钗，悉心为苏东坡调理生活起居，她用黄州廉价的肥猪肉，微火慢嫩，烘出香糯滑软，肥而不腻的肉块，作为苏东坡常食的佐餐妙品，这就是后来闻名遐迩的“东坡肉。”元丰六年，王朝云为苏东坡生下了一子，取名遂礼，想起昔日的名躁京华，而今却“自渐不为人识。”都是因为聪明反被聪明误，因而感慨系之，而自嘲一诗：

人皆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
唯愿孩儿愚且鲁，无灾无难到公卿。

宋神宗驾崩后，宋哲宗继位，任用司马光为宰相，全部废除了王安石的新法；因而反对新法的苏东坡又被召回京城升任龙图阁学士，兼任小皇帝的侍读，这时的苏东坡，十分受宣仁皇太后和年仅十二岁的小皇帝的赏识，政治上春风得意。说来令人费解，在东坡政途黯淡失意时，与之患难共携、相濡以沫的王朝云，此时却显得不那么重要了。

官场应酬与居家主事，自然处处以王闰这位续弦夫人为主；夜深人静时，苏东坡又不时怀念起死去的结发妻子王弗，曾有小词云：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冷。纵使相逢应不识，坐满面，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唯有泪千行。料得年年肠断处，明月夜，短松冈。

然而，只不过风光两年而已，苏东坡再度被排挤出京而出任杭州知府。旧地重临，杭州百姓沿路焚香鸣炮欢迎他们所爱戴的父母官。为了不孚众望，在王朝云的枕畔细语中，苏东坡此次前来，立意要为杭州的百姓做下几桩有益之事。当时，恰逢江浙大旱之年，杭州一带饥荒与瘟疫并作，于是，苏东坡上书朝廷请求减免贡米；同时广开粮仓、设点施粥，大济灾民；还调遣了大批民间良医，免费为灾民诊治疫病；并淘挖深井、引水灌溉，帮助人民度过了大灾之年。在任期间，他十分重视整修西湖，取湖中所积葑草、淤泥堆

筑成堤，以沟通南北；广种菱角、荷藕于湖中，使葑草不能再生；沿堤遍植芙蓉、杨柳，春秋佳日，花开如锦，绿绦拂堤，人行其上，犹如置身于画中。这一系列的整治措施，不但便利了交通，美化了湖景，更重要的是可以防止湖水的淤塞，保护杭州城不受江潮的肆虐，确实是为杭州人民做了一件大好事。后人为了纪念苏东坡的德惠，给这条长堤取名为“苏公堤”，这里面其实也包含了贤内助王朝云的一份心血呢。

此后十年之中，苏东坡又先后出任颖州和扬州知府，续娶的王夫人已逝。宋哲宗业已亲政，用章惇为宰相，又有一批不同政见的大臣遭贬，苏东坡也在其中，被贬往南蛮之地的惠州（今广东省惠阳县），这时他已经年近花甲了。眼看运势转下，难得再有起复之望，身边众多的侍儿姬妾都陆续散去，只有王朝云始终如一，追随着苏东坡长途跋涉，翻山越岭到了惠州。对此，东坡深有感叹，曾作一诗：

不似杨枝别乐天，恰如通德伴伶元；
阿奴络秀不同老，无女维摩总解禅。
经卷药炉新活计，舞衫歌板旧姻缘；
丹成逐我三山去；不作巫山云雨仙。

此诗有序云：“予家有数妾，四五年间相继辞去，独朝云随予南迁，因读乐天诗，戏作此赠之。”当初白居易年老体衰时，深受其宠的美妾樊素便溜走了，白居易因而有诗句“春随樊子一时归。”王朝云与樊素同为舞妓出身，然而性情迥然相异，朝云的坚贞相随、患难与共，怎不令垂暮之年的苏东坡感激涕零呢！

王朝云在惠州又为苏东坡生下一子，取名干儿，因产后失调，身体十分虚弱，终日与药为伍，总难恢复，于是就皈依佛门，拜比丘尼义冲为师，天天诵经求佛，也不见效。

不久便带着不舍与无奈溘然长逝，年仅三十四岁。临终前她执着东坡的手意蕴深长地说：“世上一切都为命定，人生就象梦幻泡影，又象露水和闪电，一瞬即逝，不必太在意。”这番话并不只是她皈依佛门后悟出的禅道，其中寓藏着她对苏东坡无尽的关切和牵挂，生前如此，临终亦如此。”

朝云死后，苏东坡将她葬在惠州西湖孤山南麓栖禅寺大圣塔下的松林之中，并在墓上筑六如亭以纪念她，这就是开头那副楹联的来源。惠州的西湖本名枕丰湖，山青水绿，烟波岚影，酷似杭州西湖，自苏东坡来后，常与王朝云漫步湖堤、泛舟波上，一同回忆在杭州时的美好时光，因此也就用杭州西湖的各处风景地名为这里的山水取名，这本是两人的得意之作，不料他乡的孤山竟然成了王朝云孤寂长眠的地方。

双鸿远游，失伴成只。对朝云的怀念日日结聚在苏东坡悲寂的心头，夜里就化为幽梦，他夜夜见朝云来侍，而且为年幼的干儿授乳，总看到她衣衫尽湿，询其原故，答道：“夜夜渡湖回家所致。”苏东坡醒后大为不忍，于是兴筑湖堤横跨湖上，以便朝云前来入梦，此堤也被后人称为“苏公堤。”堤成之日，当夜就梦见朝云来谢，音容笑貌一如生前。这时的苏东坡已是心身极惫，生活中只剩下对往昔的回忆和怀念了，其中尤以对朝云的怀念为最多，他有一首“西江月”词云：

玉骨那愁瘴雾？冰肌自有仙风，
海迁时过探芳丛，倒挂绿毛么凤。
素面反嫌粉涴，洗妆不褪唇红，

高情已逐晓云空，不与梨花同梦。

为了怀念王朝云，苏东坡在惠州西湖上刻意经营，建塔、筑堤、植梅，试图用这些熟悉的景物唤回那已远逝的时日。然而，佳人已杳，真是“人似秋鸿来有信，事如春梦了无痕”。

朝云已去，她的影子却刻在了苏东坡的心中，也留在了惠州西湖的山水花木之中，遥想才子佳人的悲欢情愁，怎不令人为之啼嘘不已。后成鹫法师有咏六如亭诗云：

苏堤留恨处，荒塚对沧溟；
流水空千古，香魂倚一亭。
波涵三岛绿，柳锁六桥青；
寂寞栖禅寺，金刚何处听？

李师师色艺压群芳

一天，宋徽宗因游幸已倦，坐在千秋亭上闷闷不乐，时有高俅、杨戩在旁陪侍，高俅见了，便进言道：“陛下贵为天子，何事不可为！正可及时行乐，以期不负韶华，况人生如白驹过隙，若不自寻欢乐，未免老大徒伤。”徽宗答道：“卿言甚是，朕当排遣愁怀，力寻欢乐，以免辜负年华。”正说着，忽然一阵风飘过管弦之声。徽宗说：“朕深知九事之中，反不如小民这样快乐。朕欲出观市廛景至，恨无其由。”杨戩立即说：“这个容易，陛下只要扮作秀才模样。我等装成仆从，自后窄门出去私行，就可以畅观市廛风景了。”就这样徽宗被两个奸里引出皇宫。一路穿大街、过小巷，但见到处是歌台舞榭，酒市花楼，看得徽宗皇帝好不高兴，天色将暮的时候，来到金环巷。这里的风趣又与他处不同，户户家家，帘儿底笑语喧哗，门儿里萧管嗷嘈。是汴京城有名的妓院所在地，原来高俅常常在这里出入，尤其认得名妓李师师，特地把徽宗引来。有诗一首形容李师师的美貌：

蹙眉鸾髻垂云碧，眼入明眸秋水溢。
凤鞋半折小弓弓，莺语一声娇滴滴。
裁云剪雾制衫穿，束素纤腰恰一搦。
桃花为脸玉为肌，费尽丹青描不得。

李师师原本是汴京城内经营染房的王寅的女儿，母亲早逝，由父亲煮浆代乳，抚养成人。据说她生下来不曾哭过，一直到三岁的时候，按照当时的习俗，他父亲把她寄名到佛寺，佛寺老僧为她摩顶时，才突然放声大哭，声音高吭嘹亮，声震屋瓦，那老僧合什赞道：“这小小女孩真是佛门弟子！”当时一般人都把佛门弟子叫做“师”，“师师”的名字就由此而来。李师师四岁那年，她父亲以罪入狱，病死狱中，从此由邻居抚养，渐渐长得眉目如画，通体雪艳，又善解人意，经营妓院的李媪将她收养，并延师教读，又训练歌舞，十三岁那年就以青倌人的姿态，挂牌应客，不久名满汴京。朝廷命官、文人雅士、王孙公子之流、三山五岳之辈，以一登其门为荣耀，就连山东水泊梁山一百零八位好汉的首领及时雨宋江也不远万里，冒死潜入汴京，为的是一亲芳泽，事后还在墙壁上留词纪兴：

天南地北，问乾坤何处，可容狂奴？借得山东烟水寨，来买凤城春色。

翠袖围香，绞绡笼玉，一笑千金值。神仙体态，薄倖如何消得？

回想芦草滩头，蓼花汀畔，皓月空凝碧。六六雁行八九，只待金鸡消息！义胆包天，忠肝盖地，四海无人识，闲想万极，醉乡一夜头白。

李师师当时名声日高，寻常人难得一见。宋徽宗被高俅领来，听说要见名妓李师师，开始还说：“这恐未便。”在高、杨二人信誓旦旦地担保绝不会走露风声后，立即说：“既没甚妨碍，朕就进去一游，只是略去君臣名分，勿使人识破机关。”高俅领命立即引徽宗入内，李师师早已迎了上来，徽宗见到师师暗暗地喝一声采，李师师瞧着高俅对她微微一笑。徽宗三人各报一个假名，李师师原就与高俅相识，这时不由一愣，她原还以为是高球来玩，后来见高球在另一人面前居然还卑躬媚笑，她何等心灵性巧，立刻就知道那人来头更大，那一份精神劲儿立即改变方向。宋徽宗看着李师师轻佻微逗、眉目传情，早已忘记了自己是皇帝，便与李师师百般调笑起来。高、杨两人乘机从旁鼓助兴致，渐渐地谑浪笑傲，绝无禁忌，高、杨二人知趣退出。徽宗见二人退出，便抱起李师师人踩上床，李师师明知他是位大贵人，自然放出手段，百般奉承，宋徽宗但觉味道新鲜，欢娱无比。李师师有一种怪癖，凡是到她这里来，只要略通文墨，便得留诗词一首。

她见宋徽宗雍容华贵，雅致非常，当然不会放过。宋徽宗诗词、书画无不冠绝古今，这时又正在兴头上，欣然命笔，用他那独一无二的“瘦金体”书法写道：

浅酒人前共，软玉灯边拥，回眸入抱总含情。痛痛痛，轻把郎推，渐闻声颤，微惊红涌。

试与更番纵，全没些儿缝，这回风味忒颠犯，动动动，臂儿相兜，唇儿相凑，舌儿相弄。

不知不觉，天色微明，高、杨二人帮徽宗赶紧穿好衣服，直奔后宫，又急急帮徽宗换上九龙袍，直奔朝堂，这时文、武两班大臣早已立定多时。但徽宗心里还只记着李师师，那有心思去理朝政，那神色一会儿焦急，一会儿欢喜，一会儿露出猥邪的笑容，弄得那上奏的大臣不知所措，生怕一不小心，触犯了龙颜，赶紧讲完，原有一些准备上奏的，为慎重起见，也三缄其口，于是这天的早朝很快就结束了。

宋徽宗回到后宫，只觉得那些后妃没有一个比得上李师师的，因此茶里饭里，坐处卧处都惦念着李师师。但身为皇帝，深居九重，不便夜夜微行，只得忍耐，好容易挨过两天，恰有学士王黼在旁边，便问道：“朕欲外出察访民情风俗，你认为怎样？”王黼与高俅是一伙的，宋徽宗与李师师的事他早已知道了，当即说道：“当年太祖皇帝微行访宰相赵普，虽然遇到风雪，也毫不在乎。皇上身居九重，如果不微行，民情如何，皇上怎么能够直接知道呢？皇上如果愿意去，我愿意随侍。”宋徽宗大喜，换过衣眼，带着王黼直奔李师师家。

李师师接了徽宗，见到王学士在侍，心中更加明白。因为王黼生得风仪秀美，目光如电，他仗着自己的品貌和地位，经常在金环巷走动，李师师与他极其熟识。李师师见到这人前次有高俅陪着，这次又是王学士陪着，除了皇帝有这般的声威外，还会有谁，一旦想通此节，便加倍承欢，自此徽宗与李师师恩爱非凡。到后来竟常不带一人，偷偷地就跑来了。自此李师师也不敢招待外客，况且象高俅、王学士这样的人，自此以后，谁又还敢去当这禁禽？特别在一件事情之后，更是如此。

武功员外郎贾奕，年少英俊，武艺超群，原也是李师师肚皮上的常客。自从知道宋徽宗去了李师师那里之后，便不敢再去找李师师寻欢，不意那天郊游遇到了李师师，旧情重温，晚上便忍不住到了李师师家中，大概是酒醉了缘故，居然喝起宋徽宗的闲醋来，填了一首“南乡子”的词：

闲步小楼前，见个佳人貌似仙；暗想圣情琤似梦，追欢执手，兰房恣意，一夜说盟言。满掬沉檀喷瑞烟，报道早朝归去晚回銮，留下皎绡当宿钱。

自然就有好事之徒把这词传扬开来，一下子传到宋徽宗手上，宋徽宗看了不禁炉火中烧，下令将贾奕斩首。幸亏贾奕还有一个不怕死的好朋友，谏官张天觉，听到这个消息，立即赶到朝堂，对徽宗说：“皇上治国应以仁德为重，今为一娼妇轻施刑诛，岂能使天下人心服！”揭了来徽宗的底，宋徽宗才赦免了贾奕，把他贬到琼州（今海南岛）做可户参军，并规定永远不许再入都门。

大家都还是命要紧，李师师再美也只能晚上睡在床上想一想了。李师师的家中已是门前冷落车马稀，但内中却有一人是李师师自己不能割舍的，他就是周邦彦。周邦彦号美成，钱塘人，生得风雅绝伦，博涉百家，且能按谱制曲，所作乐府长短句，词韵清蔚，在宋神宗的时候就做了朝廷的太乐正。他和李师师时常往来，李师师以善歌闻名，为她作曲写词的就是周邦彦，两人的关系不同一般。这天李师师听说宋徽宗染病，不会出宫，就暗约周邦彦来家，两人久不相逢，携手入房，互相慰问，正在叙谈的时候，忽然传报圣驾降临。周邦彦惊慌失措，李师师也慌作一团，仓猝之间，无处躲避，周邦彦只好葬身在李师师的床底下。不到一刻，宋徽宗拿了一个新鲜的橙子，进了李师师的房子，坐了下来，将那个橙子送给李师师，说是江南地区新进贡来。宋徽宗与李师师调笑了半天，便要启驾回宫，李师师假惺惺地挽留：“城上已传三更，马滑霜浓，陛下圣躯不豫，岂可再冒风寒。”宋徽宗答道：“朕正因身体违和，不得不加调摄，所以要回宫去。”这些话从头到尾被周邦彦听得清清楚楚，宋徽宗一走，周邦彦从床底下爬出，酸溜溜地对李师师说：“你得到皇上这样的恩待，可真是千古风流佳话。”李师师笑道：“我只道做皇帝的不胜威严，那里知道也和你一样的风流。”周邦彦听了，心有所感，便将刚才的情形，谱成一阙《少年游》：

并刀如水，吴盐胜雪，纤指破新橙。锦帏初温，兽香不断，相对坐调箏。低声问：向谁行宿？城上已三更，马滑霜浓，不如休去，直是少人行。

周邦彦填了这词，便在李师师家住了一夜而去。这词题得情景真切，清丽芊绵，李师师十分喜爱，便依着谱，练习歌唱。

一天，宋徽宗又来到李师师这里垂筵畅饮，教李师师唱一曲助兴，李师师一时忘情，竟把“少年游”唱了出来。宋徽宗来一听，说的竟全是那天在李师师房内的情事，还以为是李师师自己作的，正准备夸奖几句，李师师随口说出是周邦彦谱的，话一出口就知错了，脸色顿显局促不安，宋徽宗看了李师师的表情，就知那天周邦彦一定也在房内，脸色顿时变了。心想：朝中大臣明知李师师是我的外宠，还敢再来，那还了得，如果不严加惩处，必定会使李师师门户顿开。当天快快地回到后宫，就派心腹收罗周邦彦平日所写的艳词，作为罪证，说他轻薄，不能在朝为官，把他贬出汴京。处理完这件事后，宋徽宗心中高兴，便又来到李师师的家中，李师师却外出未归，一直等到初更，才见李师师回来。却是玉容寂寞，珠泪盈盈。宋徽宗惊问她如何这个样子，李师师直言是送周邦彦去了。宋徽宗好奇地问：“这次又谱了什

么词么？”李师师说他谱了“兰陵王”词一阙，言罢引吭而歌：

柳荫直，烟里丝丝弄碧，隋堤上，曾见几番拂水，飘绵送行色。登临望故国，谁谯京华倦客，长亭路，年去岁来，应折桑条过千尺，闲寻旧踪迹，又酒趁哀弦，灯映离席。

梨花榆火催寒食，愁一剪，风快半篙波暖，回头迢递便数驿，望人在天北凄侧。恨堆积，渐别浦萦迥，津堠岑寂。斜阳冉冉春无极，记月榭携手，露桥闻笛，沈思前事似梦里，泪暗滴。

李师师一边唱，一边用红巾擦泪，特别是唱到：“酒趁哀弦，灯映离席”时，几乎是歌不成声，宋徽宗听了，也觉凄然，他自己也是个大有慧根的人，第二天就降旨复召周邦彦为大晟乐正，想不到经此一事反而使周邦彦天天与徽宗混在一起，填词作诗。

自从接待了宋徽宗，李师师的院子大兴土木，那紫云青寓已变成一座美奂美仑的华楼，楼成之日，宋徽宗亲题“醉杏楼”三字为楼额。那瘦金体字，古今一家，格外醒目。

又用他独特的工笔画技，画一幅“百骏朝阳图。”挂在李师师接客的客厅中。当时宋徽宗三天两头地呆在李师师家，引起了一批正直大臣的反对，说他玩安忽危，不顾宗社付托之重，刘皇后更说得坦率，认为：“皇帝行娼，自古所无，再加上昏夜出行，保卫工作也不周全。”力劝宋徽宗。宋徽宗在蔡京、高俅、王黼一班人支持下，又那里听得进去。

靖康之难，徽、钦二宗先后做了俘虏。当时全军大将粘没喝子真珠到处找李师师不到，就把徽宗身边的贵妃王婉容和一个帝姬带回营中受用。徽、钦二宗到金后，先被迫换了素服，去拜金太祖完颜阿骨打的庙，然后一个被封为昏德公，一个被封为重昏侯。

宋室南渡后，李师师辗转来到江市，流落在湖广一带，艰难无以自存，不得已重操旧业，但他经离乱，受尽折磨后的李师师已心绪萧索，容颜憔悴，仅卖唱度日。南渡士大夫慕其盛名，常邀她参加酒会，席上她唱得最多的一首歌是：

鞞鼓繁华事可伤，师师垂老遇湖湘；

缕衫檀板无颜色，一曲当年动帝王。

另外关于李师师的余生还有三各不同的说法：

其一：当李纲主持东京保卫战时，她将全部家财捐赠出来，助宋军抗金。靖康之难中她逃出汴京，到慈云观中做了女道士。

其二：金军攻破汴京后，金主垂涎李师师，降臣张邦昌千方百计寻找，不惜重金悬赏，最后终于找到她。她蓬头垢面，不肯盥洗更衣去见金人，乘人不备，吞金自杀。

其三；李师师南渡后，士大夫多把她当作红颜祸水，不肯与她交往，她穷愁潦倒，嫁给商人为妾，溺死在钱塘江中。

现在在开封市北关外尚有李师师墓。

对她一生的所做所为，有这样一首诗作了高度的概括：

芳迹依稀记汴梁，当年韵事久传扬；

紫宫有道通香窟，红粉多情恋上皇。

孰料胡儿驱铁马，竟教佳丽死红羊；

靖康奇耻谁为雪，黄河滔滔万古殇。

红羊，指我国传统的八卦运数中的红羊劫。

梁红玉击鼓抗金

北宋灭亡后，金军大掠汴京而退，南宋建立后，定都临安，也就是今天的杭州，于是改汴京为开封，以宗泽为开封留守。宗泽多次上书朝廷，请求收复北方失地，宋高宗赵构置之不理，苟安江左，宗泽临死时大呼：“过河！”成为千古憾事，南宋不去收复北方失地，金军就不断南攻，宋高宗赵构畏敌如虎，几次出逃。建炎三年，金军在粘没喝的带领下由彭城入泗州，直抵楚州。宋高宗又仓皇往浙江一带逃跑，外忧引起内患，御营统制苗傅与威州刺史刘正彦拥众作乱，袭杀了执掌枢密的王渊，分头捕杀了宦官，强迫高宗让出帝位，内禅皇太子，由隆裕太后垂帘听政。以为妇人孺子执政，可以为所欲为。在这次叛乱中，在秀州拥有重兵的韩世忠的儿子以及夫人梁红玉也被扣压在内。

梁红玉原籍池州，也就是现在安徽省贵池县，生于宋徽宗崇宁元年，祖父与父亲都是武将出身，梁红玉自幼随侍父兄练就了一身功夫。

宋徽宗宣和二年，睦州居民方腊，啸聚山民起义，迅速发展到了几十万人，连陷州郡，官军屡次征讨失败，梁红玉的祖父和父亲都因在平定方腊之乱中贻误战机，战败获罪被杀。梁家由此中落，梁红玉也沦落为京口营妓，即由各州县官府管理的官妓，但由于她精通翰墨，又生有神力，能挽强弓，每发必中；对平常少年子弟便多白眼相看，毫无娼家气息。

方腊之乱，祸延六州五十二县，戕害百姓二百多万，他败亡后所掠妇人自他的巢穴中逃出，全身赤裸，自缢于林中的，相望百多里。朝廷以童贯、谭稹统率大军镇压，方腊最后被一位小校所捉，这个小校就是韩世忠。

韩世忠是陕西延安人，虎背熊腰，一身是胆，为人耿介，尤喜济人急难，是一个正直而勇敢的英雄人物。

童贯平定方腊后，班师回朝，行到京口，召营妓侑酒，梁红玉与诸妓入侍，就在席上认识了韩世忠。韩世忠在众多将领大吹大擂的欢呼畅饮中，独自显得闷闷不乐，引起了梁红玉的注意；梁红玉那飒爽英姿，不落俗媚的神气也引起了韩世忠的注意，两人各通殷勤，互生怜惜，于是英雄美人成眷属。两人相亲相爱，转战各地，后来梁红玉有了身孕，便留在京城，想不到竟被苗傅和刘正彦扣押。但韩世忠善于用兵，作战勇敢，威名素著，苗傅等人对他颇为忌惮，对梁红玉母子颇为客气。

事变发生之后，宋高宗的行动已是毫无自由，宰相朱胜非与隆裕太后密商，派梁红玉出城，驰往秀州，催促韩世忠火速进兵杭州勤王，并由太后封梁红玉为安国夫人，封韩世忠为御营平寇左将军。这里商量妥当，朱胜非就对苗傅说：“韩世忠听到事变后，不立即前来，说明他正在犹豫，举棋不定，如果你能派他的妻子前往迎接，劝韩世忠投奔你，那么你力量大增，别的人就用不着惧怕了。”苗傅听后大喜，认为是一条好计，立即派梁红玉出城，梁红玉回家抱了儿子，跨上马背，疾驰而去，一昼夜赶到秀州。韩世忠在了解了一切情况后，当即会同刘浚、刘俊，带兵平定了苗傅等人的叛乱。宋高宗喜出望外，亲自到宫门口迎接他们夫妇，立即授韩世忠武胜军节度使，

不久又拜为江浙制置使。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这年初冬季节，金人再度南侵，分兵两路，一路由黄州渡江，一路由采石砚渡江。由黄州渡江的直赴江西南昌，由采石砚过来的，下建康而直指南宋都城临安（今杭州）。宋高宗急走越州，也就是今天的浙江绍兴，接着又听从宰相吕颐浩的计策，乘海船浮海避开金军的锋芒。接着宋高宗驻驛温州的江心寺，听任金兵大肆抢掠。于是金兵连破江南州郡，如入无人之境，这次率军南侵的金军主帅是兀术。

此时韩世忠仍留屯秀州，他的部队分别守在江阴以下的长江沿线。建炎四年春节刚过，探子报告韩世忠，金军已从杭州饱掠北归。韩世忠听到消息后，仍在秀州张灯结彩，集会宴乐，若无其事。入夜以后，秀州城里灯火通明，而韩世忠的部队已紧急出动，沿运河水陆两岸齐头并进，抢先占领京回一带的金山、焦山，专截金兀术的归路。果然不出所料，金兀术的军队乘勇而来，他见江上布置了战船，旗旗飞扬、鼓角齐鸣、军伍严肃、士气勇壮，与别的将帅大不相同，知道是个劲敌。遥遥的望见对方坐船上面，竖着大纛，绣着个斗大的“韩”字，不免打个寒噤，对部下说：“原来是韩世忠！”当天金兀术就给韩世忠下了战书，约定第二天开战。

晚上，韩世忠苦思行兵布阵之法，梁红玉从船后走出来对韩世忠说：“军队我少敌多，倘若与他奋力战斗是难以取胜的。明天交战不如把我军分为前后两队，四面截杀敌人。中军由我暂时管领，专事守备，并发号令，倘若金军杀来，只用枪炮矢石射住他，不让他前进。中军无懈可击，金兀术必定带他的部队向左右冲突，准备脱身。这时你就带前后两队军马，只看中军的旗号行事，我坐在船楼上面，击鼓挥旗，我的旗往东，即往东杀去，我的旗往西，即向西杀去。如果能一鼓歼灭金兀术，那就是特大的胜利。”韩世忠连称妙计。第二天早晨，梁红玉早已结束停当，戴着雉尾八宝嵌金珠金凤冠，穿一领锁子黄金甲，围着盘龙白玉带，端坐在中军的楼船上面。一天战斗打下来打得金军心胆俱寒，逼着金兀术的军队退到黄天荡内，黄天荡看去开阔，却是一条死港，进去后却没有出路。金兀术别无办法，出重赏征求出路计划，有贪利的当地人便指点他挖开日久淤塞，已废弃的老鹳河故道，金兀术指挥军队一夜开出一条三十多里的水道，接通秦淮河，准拟再扑建康。想不到刚出老鹳河，在牛头山遇到岳家军，又象被赶的鸭子一样退入黄天荡，原指望韩世忠守不住了，等金兀术来到荡口，只见韩世忠的战船一字排列在荡口，几番冲杀，岿然不动。当时韩世忠、梁红玉以为大功告成，夫妇两人在船上开怀畅饮，韩世忠饮到高兴的时候，拔出剑来，放声高歌：

万里长江，淘不尽壮怀秋色，漫说秦宫汉帐，瑶台银阙，长剑倚天氛雾外，宝光挂日烟尘侧！向星辰拍袖整乾坤，消息歇。

龙虎啸，凤云泣，千古恨，凭谁说。对山河耿耿，泪沾襟血。汴水夜吹羌管笛，鸾舆步老辽阳幄。把唾壶击碎，问蟾蜍，圆何缺？

谁料到就在金兀术绝望的时候，仍是汉族中的奸细向金兀术献了一计，叫金兀术用土盖住自己的船板，趁无风韩世忠的大海船无法移动的时候，用火箭射韩世忠船上的风篷，引起大火，攻破韩世忠的防御。金兀术就此进出韩世忠的包围圈。但韩世忠用梁红玉的计谋，以少于敌军十倍的兵力包围敌军达四十八天之久，也足以名震华夏，名震夷狄。黄天荡一战使金军丧胆，再也不敢随便过长江南侵。

后来韩世忠和岳飞、刘俊一起三路大军北伐，梁红玉专门训练出一支

女兵队伍，屡立奇功，岳飞在郾城大败金兀术的铁浮图，拐子马，与诸将庆功，准拟“直捣黄龙府！”但宋高宗听信秦桧的谗言，下令前线撤退，更以“莫须有”的罪名杀害岳飞。韩世忠听说秦桧竟以“莫须有”三字杀岳飞于风波亭，当面责问秦桧：“莫须有”三字，怎么能服天下人心？”不久韩世忠也被罢去兵权，韩世忠乘机上表请求解职，从此杜门不出，梁红玉殷勤备致地服侍他，韩世忠后来被封为成安郡土。这时梁红玉也已是白发萧萧。

花魁娘子情钟卖油郎

年少争夸风月，场中波浪偏多。有钱无貌意难和，有貌无钱不可。就是有钱有貌，还须着意揣摩。知情识趣俏哥哥，此道谁人赛我？

这首词《西江月》，是风月场中的最要之论。常言道：“妓爱俏，妈爱钞。”所以嫖妓的男子，有了潘安那样的美貌，有了邓通那样多的钱，自然上下和睦，做得烟花寨内的大王，鸳鸯会上的盟主。如果能再加上聪明伶俐，讨得女人的欢心，就更加如鱼得水。

以上是就一般情况而论，当然也会有特别，南宋年间的花魁娘子就算是特别中的特别。

花魁娘子本叫莘瑶琴，年幼的时候，在兵荒马乱的岁月中与父母失散，被人拐卖到杭州的妓院中。妓院中的老妈子把她改名叫王美，大家都叫她美娘，长到十四岁，已娇艳非常。按照妓院的规定，千辛万苦地培养了一颗摇钱树，到了适当的时机，就该有人花钱替她梳拢，从此便能一通百通，财源滚滚。如果单只挂起青绸结彩的名牌应客，做个青灯儿，陪客人唱个曲儿，只不过掐些散碎银子罢了，等到客人们兴致一过，也就变成明日黄花，无人问津。所谓“梳拢”，也就是找个肯花钱的大爷，奉上一笔可观的彩礼，上上下下打点，热热闹闹地宴客，然后点起红烛，除了没有实际名份外，就和洞房花烛一般。风月场中姑娘一般到了十三岁便可以出面应客，自然也就可以答应恩客为她梳拢。十三岁毕竟太嫩，叫做“试花”，十四岁正当其时，叫做“开花”，十五岁就已经过时了，叫做“摘花”。莘瑶琴十四岁，正是梳拢的好时机，但她死活不肯，拖到十五岁，眼看就要过时了，妓院中的老妈子暗暗地为她着急，暗地里答应了金二员外，然后把莘瑶琴灌得烂醉如泥，一阵风狂雨骤，第二天醒来，清白的身子已完全走样。莘瑶琴痛不欲生，连着哭闹数天，多亏妓院老妈子的一位结拜同行姐妹刘四妈好说歹说。给莘瑶琴指出一条择人从良的路子，才骗过莘瑶琴。

刘四妈告诉莘瑶琴，择人从良有不同的几条路子。

一是真从良，讲求两下相逢，你贪我爱，割舍不下，一个愿讨，一个愿嫁，就象捉对的蚕蛾，死也不放。

二是假从良，或者是那男子爱那女子，女子却不爱那男子，本不愿嫁他，却哄他心热，把银钱散尽；甚或，更有痴心的男子，明知道那女子不爱他，偏要娶她回去，用一大笔钱买通妓院的老妈子，不怕那女子不肯。但那女子从良后，故意不守家规，小则撒泼放肆，大则公然偷汉，人家依她不得，把她送回妓院，依然为娼接客。

三是苦从良，遇到有势力的男子，硬逼她为妾，一入侯门，如海之深，家法又严，抬头不得，半妾半婢，忍心度日。

四是乐从良，做妓女正当择人的时候，偶然相交个男子，情性温和，家道富足，又大娘子乐善，无男无女，指望她生育，而一旦生育就有了主母的身份，有了目前的安逸，有了日后的出身。

五是趁好从良，做妓女的，风花雪月，受用已够，趁着盛名之下，追求的人多，拣择个十分满意的嫁他，急流勇退，趁早回头，不致受人怠慢。

六是没奈何从良，做妓女的，原没有从良的意思，或因官司逼迫，或因强横欺瞒，又或因债负太多，将来赔偿不起，憋一口气，不论好歹，得嫁便嫁，买静求安。

七是了从良，做妓女的，半老之际，风波历尽，刚好遇到个老成的孤老，两下志同道合，收绳卷索，白头到老。

八是不了从良，讲的是一时你贪我爱。做妓女的火热地跟那男子，却没有从长计较，或者为那男子的尊长不容，或者是大老婆妒忌，闹了几场，发回妓院。又或是家道凋零，养她不活，苦守不过，依然出来做妓女。

莘瑶琴一个小女孩，初次破瓜，羞愧、痛苦不可言说，一心想的就是日后如何从良。刘四娘这一通理论听得她似懂非懂，但刘四娘的这样一些话她却记住了：你已经不再是黄花闺女，再哭也没有用，若要择人从良，就得有所接触，才有选择的余地，再说日后从良要过得好一些的话，就得有大把的钱，要积蓄大把的银钱，就得接客。莘瑶琴不再哭泣，从此有客求见，欣然相接，不久就赢得“花魁”的名头。于是妓院门前车水马龙，妓院老妈子一再提高价码，仍然是李学士今天约她陪酒，黄衙内约她明日游湖，花魁娘子莘瑶琴如此的气概，烟花巷里屋宇湫隘，实在难容她这位大菩萨，便有齐衙内主动提出把她在钱塘门外昭庆寺附近的一处花园别庄借给莘瑶琴居住。

却说清波门外，有个开油店的朱十老，三年前收养了一个从汴京逃难来的小厮名叫秦重，他的父亲把他交给朱十老之后就不知去向了。朱十老孤身一人，就把秦重当成亲生儿子，改名朱重，帮着他榨油卖油。时光荏苒，朱重已长大成人，十七岁年纪，一表人才。朱十老家有个使女，叫做兰花，年已二十开外，存心看上了朱重，几遍地倒下钩子去勾搭他，谁知朱重是个老实人，偏兰花又龌龊丑陋，朱重看不上她。那兰花见朱重瞧她不起，就别寻主顾，与朱十老油坊中的伙计邢权勾搭上了，恋奸情热，屡嫌朱重碍眼，于是两人里应外合，故意栽诬挑拨，使朱十老对朱重产生怀疑而将他赶了出去。

无家可归的朱重靠着三两纹银，置办了一副油担，穿街过巷以卖油为生。为了寻回父亲，于是改回本姓，在油桶的一面大写个“秦”字，在另一面更大写“汴梁”二字，大家都喊他“姓秦的卖油郎”。由于他为人老实，卖的油分外清香，价钱也比别人公道，因此受到大家的欢迎。有一天他到钱塘门外的昭庆寺去卖油，恰好寺中要做九昼夜的功德，全部买下他的油来，所以一连九天，天天挑油到昭庆寺去。到第九天，秦重交付了油，挑着空桶出寺。这天天气晴朗，游人如蚁，秦重难得有今天这样的空闲，便绕湖而行，来到昭庆寺右边但见桃红柳绿，便将担子放下，坐在一块石头上歇息。只见附近一户人家，金漆篱门，里面朱栏内一丛细竹，正不知堂室如何，只见一个女子从里面出来。

秦重定睛觑着，见她体态轻盈，容颜娇丽，呆了半晌，身子都酥麻了。要不是那女子由两个丫头扶着乘桥离去，他还回不过神来。秦重原是个老实小棺，不知有烟花行径。经过多方打听，才知道这个绝色美女原来是个妓女，人称“花魁娘子”，来往的都是有钱有势的人物，要十两银子才能一睹芳泽。

自从见了花魁娘子，秦重天天就惦记着她，觉得世间这样美貌的女子，落在娼家，实在可惜；又想若不落在娼家，我卖油的又怎能见到她；又想人生一世，草木一秋，若能和这等美人搂抱着睡一夜，死也甘心！又想到自己是卖油的出身，既无钱财，又无地位，想和她睡觉那还不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又想到妓院中的老妈子专要钱钞，就是个乞儿，有了银子，她也肯接的，可自己一个做小生意的，哪里突然之间就有十两银子呢？“有志者，事竟成。”被他千思万想，想出一个计策来。他道：“从明天开始，逐日将本钱扣出。余下的积攒起来，一日积得一分，一年也有三两六钱，只消三年，这事便成了，如果多积得几分，时间就可以更快一些。”

果然只用了一年多的时间，他就积攒了十六两银子，立即置办了一套体面的袍挂和鞋袜，刻意地沐浴薰香，上灯时分，满心兴奋地去会花魁娘子。由于卖油的关系，妓院里大大小小的仆役和老妈子都认得他，见他突然穿得这样光鲜，听到他要来嫖妓，一齐掩住口笑，那老妈子就说：“你是个老实人，几时动的这风流雅兴？”秦重立即说：“小可积诚，已非止一日。”原以为他只是随便找个女人，等到听说他竟要与花魁娘子相处一宵时，那老妈子勃然变脸，还以为他故意捣蛋，说道：“粪桶也有两个耳朵，你难道不晓得她的身价，你一个卖油的能有几个钱。”想不到秦重早有准备，当即摸出十两纹银作为留宿钱，又拿出二两银子置办一桌酒席，并说：“望老妈妈成就小可这件好事，生死不忘，日后再有孝顺。”事情并不如此简单，花魁娘子生意太忙，不是坐等客人上门的人，秦重每次去都不在，一连去了十几次都是乘兴而去，败兴而归。眼看年关已近，祭灶已过，大雪方霁，北风凛冽，滴水成冰，秦重心想：“这样的天气，花魁娘子总不会有人约了吧。”心里七上八下来到妓院，终于老妈子对他说：“今天俞太尉邀请德魁娘子赏雪，筵席就备在湖船之内。俞太尉已是七十多岁的老头子了，风月之事，已自没分，你先到房里吃杯热酒，花魁娘子大约不久就会回来。”

秦重走进花魁娘子的房间，房里富丽堂皇，壁上挂的全是名人书画，案上堆满图书诗笺，架上摆满珍奇古玩。秦重心想：享受这样的气派，花上十两银子是值得的。不久，时新果子，佳肴美酒次第上桌，未曾到口已经香气扑人，吃饱喝足之后，丫环提灯前来招呼着洗了个热水澡，不知水中放了什么香料，洗完后通体舒泰，回到房中又喝一杯好茶。大约二更天的时候，花魁娘子终于回来了，酒气薰天，踉踉跄跄，来不及卸装，和衣就躺到床上，老妈子凑到秦重耳边轻声说：“小女醉了，放温存些啊！”这一夜花魁娘子沉醉不醒，秦重自惭形秽，不敢唐突佳人，只是小心翼翼地躺在她的身边，闻到她的发香和体香就已经心满意足了。在漫漫的长夜中，秦重代替了丫环的角色，一会儿替她盖被子，一会儿给酒醉的她张罗茶水，不久她还呕吐起来，秦重怕弄脏了她的床褥和锦被，索性用自己的袍挂来承接，第二天早晨，花魁娘子醒来，明白了夜晚发生的一切，对秦重这个卖油郎特别产生出一种依赖、信任的好感。觉得他是难得的忠厚好人，又为他不是衣冠子弟，而是市井之辈可惜，芳心暗许，终究下不了决心。最后她为了弥补秦重的损失，打开箱子取出二十两银子，塞到秦重的手上，对他昨晚的礼貌，昨夜的服侍表

示感谢，也劝他千万别再到这种地方来。

这件事情后，秦重仍然挑着油担子到处卖油。此时朱十老的油坊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邢权与兰花趁朱十老染病在床，起了歹意，深更半夜，席卷了柜中的银钱，逃之夭夭。朱十老既恨且悔，想起了当日秦重的好处来，千方百计把秦重找回去。秦重不计前嫌，仍然父子相称，把他得自花魁娘子的二十两银子拿出来做本钱，于是油坊的生意重新兴旺起来。朱十老心头快慰，但身体状况已日益不济，旧疾未愈又添新病，终于药不罔效而寿终正寝。秦重克尽孝道，颇获邻里称道。由于人手不够，便招揽了一位从汴京逃难的中年汉子和他的妻子阮氏。这位中年汉子名叫莘善，正是花魁娘子莘瑶琴幼年走失，后来多方寻找的父亲，这时他与莘瑶琴的母亲一起成了朱家油坊的伙计，可惜秦重当时并不知道。

再说花魁娘子虽然盛名之下，朝欢暮乐，真是口厌肥甘，身嫌锦绣。但总有不如意的地方，或是那些男子任情使性，吃醋跳槽，或者自己病中醉后，半夜三更，没人疼热，就想起那卖油郎的好处来，只恨无缘再会。也是桃花运尽，合当变更，一年后，生出一个事来。

杭州城中有个吴八公子，父亲吴岳，正做福州太守，这位吴公子刚从父亲的任所回来，广有金银，平常就爱赌钱吃酒，在妓院间走动。听到花魁娘子的名声，就多次派人来约，想要嫖她。但花魁娘子听说他气质不好，不愿接待，吴八公子曾和他的那群闲汉们到过妓院几次，都没有见到花魁娘子。

这天，吴八公子又带了十几个狠仆来接花魁娘子游湖，因为老妈子每次总说花魁娘子不在，于是就在中堂行凶，打家打伙，一直闹到花魁娘子的房前。只见房门紧锁，吩咐家人把锁钮断，一脚把房门踢开，见到花魁娘子正在里面，立命家人左右牵手，从房内直拖出房外来，口中不停地乱嚷乱骂，老妈子上前劝说，见势头不好，赶紧闭嘴，整个妓院大小仆人躲得一个不见。吴家狠仆牵着花魁娘子出了大门，不管她弓鞋窄小，朝街上飞跑，吴八公子在后面跟着，洋洋得意，直到西湖口，把花魁娘子掬下船去，方才放手。

花魁娘子从未受过这样的委屈，对着船头放声大哭，吴八公子愈是威胁，哭声愈高。

吴八公子自己吃了几杯淡酒，觉得没趣，收拾下船，自己来扯花魁娘子，花魁娘子抱住桅杆，双脚乱跳，不肯随行。吴八公子大怒，叫狠仆上前拔去簪珥。花魁娘子便要投水，吴八公子也怕事情闹大，就对她说：“你只要止住啼哭，我就送你回家。”花魁娘子果然止住了哭声，吴八公子吩咐将船移到清波门外僻静的地方，将花魁娘子绣鞋脱了，把裹脚布也一齐脱掉，露出两条玉笋一般的金莲，叫狠仆扶她上岸，骂道：“小贱人！你有本事，白天就走回去，我却没闲功夫送你了。”花魁娘子自然是寸步难行。

花魁娘子平白受了这样的凌辱，真是百感交集，想到：枉自生得花容月貌，枉识许多王公贵胄，只因溷迹风尘，任由别人践踏。想到伤心的时候，真想一死了之。正在万般无奈的时候，突然遇到秦重路过这里，了解了情况后，亲自把花魁娘子送回去。

事出偶然，这天正好是朱十老的祭日，秦重上坟回来，正好遇到花魁娘子的尴尬模样，就把她送回妓院，妓院老妈子殷勤留客，好茶好酒，热情款待。花魁娘子更是对卖油郎重新评价，他的地位在自己心中日益提高，于是尽展情怀，殷勤侍客，一夜缱绻。

花魁娘子在床上枕边对秦重说：[不管布衣鞮食，她这一辈子跟定秦重。]

卖油郎自然是欢天喜地。

花魁娘子拿出积蓄赎了身，选择了良辰吉时，与卖油郎秦重完婚，轰动一时，自然也认出了失散多年的父母。

多事文人在后来吟诗说；
春来处处百花新，蜂蝶纷纷竞采春；
堪笑豪家多子弟，风流人及卖油人。

张怡云母女皆风流

元朝灭宋之后，将所有宋室王亲国戚打入底层。男人被罚去劳役，女人则全部发往教坊，充当乐妓。

这乐妓之中就有一位宋室的公主，叫王莲，丈夫是宋朝的一名武将，在南来临安沦陷时，自刎身亡。留下妻子玉莲公主和幼女张怡云。

这位王莲公主，自幼精于音律，又有较高的文化修养，入了娼门之后，人称张四妈。

她自认为陷于风尘是命中注定，只好逆来顺受，随遇而安。

因她是以金枝玉叶的旧公主身份沦落风尘，俗话说：“布烂了骨子在，”自然身份有所不同，因而来往接纳的都是元朝蒙古族的高级官员，这叫识风转航向，适应潮流，也是一种生存的适应智能。

这位公主虽然沦入娼门，但她姿容出众，风流媚态，对异性极其诱惑，因而问津造访者源源不断，然而她对那些造访的宋室降臣，则不屑一顾，纵然敷衍接待，也总是晴转多云，嘻笑怒骂，弄得这班人面红耳赤而去。由于她出身皇室，挥金如土，豪饮两三斤山西汾酒，都不在她的话下。

她的幼女，名叫怡云，在母亲的熏陶下，也工于文词，精于音律，谈笑诙谐。又颇机智，到了十六七岁时，正是妙龄春色，自然超过她的母亲，成为芳名遐迩燕都名妓。

当时的著名画家赵松雪、商正叔、高房山三人合作，专门为她画了一幅“怡云图”，画的是一位浪漫天真的少女，斜倚栏杆，脸含微笑，天际正有一抹微云，庭边有几株红杏，情趣盎然，画已就，要她本人即以此画为题，诗词或对联均可，为之增色。她略一沉思，写了一首《石榴花》的曲牌：

微云一抹隐山岗，
斜对着这栏杆细思量。
人生有道不寻常，
休想道是画堂别是风光。
那有个知心人满捧杏花酿，
空自里幽怨，嗟伤，
玳筵前那寻着知音郎，
何日里开宴出红妆！

这一新词写就，画家赵松雪不由拍手叫好：“好一个‘何日里开宴出红妆’，把你的心事一泻无遗，情真意切，怡云姑娘，你要找个知音郎，好！这事包在我身上，我一定替你找个知音郎，文才出众，品貌非凡。哈哈，可

还是个豪饮的酒徒，你可别嫌他爱酒啊！”

张四妈接言道：“大画家，您可别小看了她，她也是能喝酒的啊，只怕一般人还不是她的对手啊！”

“啊！这样说她也接上你这当妈妈的角了。”

“呃，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呢！”

“十几岁的小女孩儿家，纵然能喝几盅，又哪能及得男儿汉？”商正叔显然不大相信。

[好，只要那小子能喝得赢她，我愿倾我积蓄，把她嫁给他。但得有个条件，要大元朝的显要官员之家，才能为她赎身。”

这院中的鸨母也搭言了：“教坊司也发下话来，心属宋朝宗亲的女子，要为她赎身的，至少得纹银三千两。”

“三千两啊？我的奶奶！”高房山感到惊讶。

“嗨，人家可不是咱们这揽子穷画家，三千两就三千两，我能代表他，就这么一言为定！”赵松雪慨然应允。

赵松雪为什么这么慷慨而有把握呢？因有一蒙古族名叫恰木儿忽什的，是元朝开国名将之后，此人最羡慕汉族文化，尤慕唐代杜甫诗名。奏准朝廷，以杜效陵取名，官居吏部侍郎，又有文才，更具酒量，爱与文人墨士结交，最慕汉族女子姿色娟秀，早就想娶一汉人之女为妻，但限于朝廷禁令，只能纳之为妾，正妻非蒙古族不可。

其实他心里对朝廷这项禁令十分反感，他认为蒙汉应是一家，不应分出如此界限；但心里反对是心里反对，小胳膊拧不过大腿，也只得敢怒而不敢违，纳了一房正妻，可心里仍一心想再找一位汉族美女。

他与赵松雪相交甚契，几次托他为之留心物色。如今赵既见张怡云有从良之意，兼之她的人品和才学超人，又能喝酒，这堪称“同文共酒又同诗”了。

这才算真正的人间知己，他决定做好这一媒人，牵好这根红线，让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

世间真是无巧不成书，赵等恰一出门，正过钟楼街，只见几匹高头骏马，一队护兵拥着杜效陵而来。杜一见赵等人，即刻下马，拱手笑道：“你们几位大画家先生从何处而来？”

赵松雪不由分说，一把抓住他的手：“巧，真巧！有缘，这下可真正有缘，您来得大巧了，我正要去找您哩！”

杜效陵被他弄得莫名其妙：“赵先生，您什么好事这么高兴哪！”

“嗨，我真高兴哪，侍郎大人，你托我的事，成了！”

“成了！好呀！人在哪里？几时前去呢？”

“还等得几时，即时就去，事情凑巧，越快越好，只是令正夫人会不会开恩允君纳妾？”

“这事无妨，我不惧河东狮吼，况且此事她早已答应了，还说：只要我有了意中人，她家事一交落得清闲过逍遥日子。”

“哎呀，侍郎大人，你娶得这样的贤妻，是祖宗有德，前世有福哩！好！好！好！”

“为你祝贺。”

“侍郎大人，我们的赵先生就没有您这样的雅福哩！哈哈……]高房山挖苦起赵松雪来。

赵最怕人家笑他惧内，赶紧岔开话题：“侍郎大人，时间要紧，机会难得，请屏去侍从，同我们一起去。”

于是杜效陵便把护兵打发回府，几个人徒步来到海子山张怡云的住处，一进门就喊：“怡云！怡云姑娘！你要的意中人我替你找来了！”

张怡云母女闻之喜不自胜，赶快开门迎接，怡云的心里更是激动不已，她见这位客人，虽然外表之间，仍有一股蒙古族的彪悍之气，但是穿的是汉人装束，倒也风流潇洒。

赵松雪连忙介绍：“这位是当朝吏部侍郎恰木儿忽什大人，他为崇尚汉文化奏准朝廷，改名为杜效陵，你看，你正仰慕大唐诗圣杜甫，思而效之，单这名字就不俗吧！”

张怡云一听，不由得有了几分好感，面泛娇羞腴腆的桃红之色，眉宇间喜气融融。

“张四妈，您瞧，这客人您满意吧？”

“赵先生您是一双慧眼，带来这样的贵客，令咱蓬筚生辉，俺得好好地款待和感谢您哩！”张四妈眼笑眉开，特别惬意，赶忙张罗筛茶和端出瓜子糖果等茶食点心来款待客人。

“怡云，给你找了知音来了，喏，刚才我们在路上正买了一尾鲜活蹦跳的鲤鱼，就劳你亲自下厨烹调，今日倒要试试你酒量。”赵松雪此刻心怀特别愉快。

“好吧，只怕我做的南方风味，不合大人的口味呀！”

“不！我最爱吃的是南方佳肴。”

“啊！那赵先生您就帮我陪客人坐，慢些聊，我就暂时不奉陪了！”张怡云临起身向杜效陵丢了一个亲切的媚眼，提着鱼姗姗向厨房走去。杜效陵对她一见倾心，迫不及待地也跟着她赶到厨房去，连赵松雪等人的招呼都来不及打。赵等并不计较，只是掩鼻而笑，这里张四妈也觉好笑：“这也真是个急性儿，这般性急！”自己留在前厅，陪赵松雪等人叙话。

张怡云一到厨下，撩起衣袖，就麻溜地动手剖鱼，这位杜侍郎两眼迷迷地看着她一双纤纤玉手，肤色白皙细腻，特别爱人，不由信口歌出《落梅花》的曲子：

金刀细，锦鲤肥，
更哪堪玉葱纤细。

张怡云一听，信口接吟：

得些醋，咸风味美，
试尝俺这家滋味。

杜侍郎不由称口说：“好，真是文才横溢！来，我先请你喝上一杯酒！”他走到厨下顺手取过酒瓶来倒酒，怡云望着他嫣然一笑，说：“一杯酒？要嘛就是一坛。”

她接过酒坛一饮而尽，杜侍郎生性爽快，见她如此豪饮，十分欢悦，觉得遇了红颜知己。

顷刻之间。几样可口的菜，已经捧了上来，这边张四妈又捧出一大坛“玉液香”的名酒，笑道：“喝了这坛酒，就算是真正的角色。”

“不！赵大人与商、高二位老师酒量有限，我倒要与杜大人较量较量，杜大人不是要学杜甫吗？杜甫诗圣是能喝酒的，他的名诗中不是有‘酒债寻常随处有’和‘乾坤醉眼中’嘛！”

“好，我就奉陪，但也得提个条件。”

“请讲！”

“需我们二人共填一首《水调歌头》，一个字一盅酒。”

“那就请大人先起句吧！”

“不，你是主人，先主后宾，怡云姑娘，该由你先起句为妥。”赵松雪一旁搭腔。

“好，就由贱妾先起，恕我冒昧了。”

这《水调歌头》是词牌中比较长的一阙，有 72 个字，他们喝酒的杯子，又是老秤二两一杯，72 杯就是 144 两，共达八斤多，这“玉液香”又是有名的烈性酒，平常人喝上半斤，就会醉倒，喝下 114 两，这可不是玩的。于是赵松雪插言道：“一字一盅，这太过量了，两个字一盅，如何？”

这杜效陵也知这酒性很烈，一个字一盅，他虽如此说出，但毕竟有点胆怯，何况张怡云是个娇弱的女孩子，真正地喝醉了，岂不有伤身体，正好就赵这句话下台：“好，就两个字一盅。”

这张怡云也毫不客气，“好，小女子就先起句：云间贵公子！”

“好，出语不凡，”商正叔立即赞道：“正恰合杜大人的身份。”张怡云接着就连饮了三盅。杜效陵也立即应声：[玉骨秀横秋。]

“唔，好个‘玉骨秀横秋’，正道出了怡云的美，请你们续下句。”杜效陵也喝了三盅，正在苦思之际，张怡云却接着往下吟道：

多承廖以加誉，
惭愧入青楼！
我欲随波远去，
只恐情丝牵系，
何处觅归舟？
噙泪凭谁诉，
此恨几时休？”

这一下吟了三十七个字，这词又恰如她的身份与心事，不由众人齐声高赞：“吟得好！正是情真意切#而张怡云则一口气连喝了一十八杯，整整三十六两，两斤多了。仍然神态自若，她从容镇定地说：“下半阙就请杜大人赐教吧#

“好，本官我就续貂了”：

乘良夜，对皓月，问青天。
多少恩怨，一腔心事泪盈眸，
从今得知己，君愿自能酬！

这下半阙共 30 个字，他也接着呷了十五杯，众人也无不赞誉：“真有点东坡神韵，怡云，这下你可放心了吧！从今得知己，君愿自能酬！”

张怡云听后，心头一股暖流漫及全身，她感动得涓涓流下泪来。她因父母的命运，牵及自己陷入风尘，这风尘之地，凡来问津者，多数巨商豪绅、纨绔子弟、轻薄官员，凡来者都是调情逗趣的，哪里有什么真情，谈及知己，更是渺茫了。

她朝朝暮暮梦想在人海茫茫之中，能觅得知音，委身相托，眼前这位侍郎大人，无论从才貌，社会地位，都十分理想。自古斯文同骨肉，他已慷慨表白，“从今得知己，君愿自能酬！”，她怎能不心潮翻涌，又吟了一首七绝；

菊残犹有傲霜枝，
不向人间紧锁眉。
举案梁鸿君记取，
长门怕听断肠诗。
吟完又喝了十四杯。

这杜侍郎也不由动了真情：“怡云，你只管放心，我崇尚汉文化，既取名效陵，不单是要效少陵先生之诗，更要学其人品，‘当天子分忧之地，效汉官良史之目’，我正希望到了老年能与你享受‘老妻画纸作棋局，稚子敲针作钓钩’的那种乐趣生涯呢#

这席话把张怡云说动了心，张四妈也不由涕泪纵横，指着席上的金盘玉盏说：“这些都是我先朝宫内用物，虽不敢说价值连城，但也非同一般凡品，我就以此权当嫁妆，便不知妈妈意下如何？”

这鸨母也是个乖巧之人，见来人非一般身份，乃朝廷命官，且其父乃元朝开国功臣，连皇上都敬他三分，便趁机说：“这事是千百年的大好事，不过杜大人是朝廷命官，这教坊司的赎身银两三千惯例，老身……”

“不就是三千两银子么！好说，我要赎人，何吝金钱？你们教坊司的主管乃是先父的下属。你对他说，就说我杜效陵要赎张怡云，叫他速办脱籍手续，三千两我即派人送来，另送你和吴主管五百纹银，你们马上给我办理#

“是！是！是！老身马上就去跟吴主管说，您放心，一句话，保您办好，银子您府上多的是，这区区小数……”

“少啰嗦，快办好了，赏银明日一并兑现。”

“是！是！是！老身马上就去催吴主管办好！”

鸨母说着对在座的三位画家——招手：“各位把酒喝好，老身有事去，恕不奉陪！”说着走了。

这样众人都皆大欢喜，开怀畅饮，张怡云与杜侍郎真是棋逢对手，将遇良才，两个都是海量，以词催酒，以酒遣兴，喝得浑身血液翻腾，心情宽敞。一共 25 斤酒全被报销，单单张怡云一个就喝了十二斤之多，杜对她倾心怜爱，相逢恨晚，他心中暗喜：“到底被我找到了知音！”

酒毕，张怡云还乘兴表演了一段剑舞，真是梨花旋舞，万道银光，赢得了众人的赞许。

第二天，杜效陵果然如约，亲到教坊司来为她母女赎身手续，到教坊司时，果然吴主管私垫三千两银子为张怡云母女把手续办妥了。杜效陵当面致谢，送了主管三百两银，鸨母二百两，主管和鸨母欢喜不已。

杜又按汉族礼俗，备下花轿鼓乐，迎接张怡云过府成亲，其正妻不料他当真纳汉人之女为妾，花轿进门时，她心里醋意直冒，但有言在先，不便发作，心里说不出滋味。

但怡云过门之后，通过一段接触，她见怡云贤淑，又知书识礼，并能帮助丈夫处理公务，渐渐地也就由莫可奈何，一家人和睦相处了。

张怡云以酒为媒，与杜效陵白头偕老，夫唱妇和也就传为一段佳话。

张红桥痴情成幽怨

福州城外十余公里的闽侯县境内，有一座美丽的洪山桥。桥虽不大却颇有特色，全桥由色泽鲜艳的红砖砌成，掩映在丛丛随风飘拂的绿柳中，颇富诗情画意，是当地历代文人雅士钟爱和聚会的地方。此桥因远观似一团红焰，故过去人们多称它是红桥，明初才女张红桥的痴情故事便发生在这里。

张红桥本名秀芬，因家居红桥西侧，芳名又与红桥之名同扬远近，所以人们都称她张红桥，反而把她的本名淡忘了。张红桥并非福建本地人，她出生于中原的大户人家，因避元末的战乱，父母带着年幼的她流落到南方，不幸的是半途父母双双病逝，小秀芬便被托付到她姨母手中。姨母本是一高官人家的宠妾，姿容秀丽，见多识广，而且知书达礼。战乱中夫家败落，她带着年幼的外甥女，相依为命，流落到福建闽县，最后定居在当时间县的红桥旁边。

一大一小两个女子无以为生，姨母只好凭着自己的姿色和才识，招来一些流亡贵族和当地的文人雅士，聚会清谈，茶酒款待，以一种似妓非妓的方式维持着两人的生活。

时光流逝，姨母一天天人老珠黄，但在姨母的悉心培育下，小秀芬却一天天鲜灵光艳，而且能诗善文，成了远近知名的小美人和小才女，张红桥的名字也慢慢冠到她的头上。别人到她们家作客，不再是为了受姨母的招待，而多是慕张红桥的名，但姨母对红桥十分珍视，并不轻易让她待客，而一心想替外甥女谋下一门中意的婚事。

张红桥自己也非常清高，根本不把纨绔子弟、风流公子之辈放在眼里，只是扬言自己要以诗才取夫婿，要寻得诗仙李白之类的人才肯委身相随。这样一来，更加激发了周围自命才高的文士们的兴趣，纷纷投诗词往张红桥处，希冀以诗词为媒，获得佳人的青睐。无奈诗笺成叠成打地堆放在张红桥案头，她细心品评，排定次序，却没有一份特别中意的，因而也就不屑作答回应。

当时闽地文才较出色的青年，被人们归成“闽中十才子”的分别是：林鸿、王偁、王恭、陈亮、高秉、唐泰、王褒、周光、黄兀、郑定，都是一批自命不凡的文人才士，他们之中自然也有人向张红桥发起了攻势。

最早投诗到张红桥案头的“闽中十才子”是闽县的王恭，他的一首诗是这样写的：

重帘穴见日昏黄，络纬啼来也断肠；
几度寄书君不答，雁飞应不到衡阳。

虽然情绪强烈，诗意逼人，但张红桥嫌它浅薄，依然是不为之动心，始终不置一辞。

这时永泰才子王偁游学归来，途经闽县小作停留，在拜访文友王恭时听他说起张红桥的艳名和以诗取婿的事，顿时来了兴趣。王偁又被称作是“闽北风流才子”，他潇洒英俊，才思敏捷，曾游学湖湘，一路留诗，也一路留情。既然张红桥如此不易动心，他便采取了逐步进攻的计策，先在张家邻近租了房子住下，以期俟机博取佳人的好感，进而赢得芳心，谓近水楼台先得月之计。

王偁住在张红桥家左邻的楼上，由楼窗往下看，可窥见张宅的大部分，而张红桥的闺阁正与他居室的窗户相对，张红桥在屋内的一举一动，都能通过窗纱，朦朦胧胧地映进王偁的眼帘，使得王偁饱览秀色、美不自胜。

一日午后，王偁坐在自己窗前遥望对面张红桥的动静，这时红桥午睡正浓。时值盛夏，她穿一件薄如蝉翼的短纱衫横卧碧纱帐中，丰满白莹的胴

体隐约可见，勾起王偁阵阵遐思，只觉玉体的暖香萦绕在自己四周。红日西斜，红桥悠悠醒来，神情慵懒娇憨，无力地牵着绵巾拭汗，姿态愈加撩人情兴。果坐窗口看了整整一下午的王偁这时才清醒过来，诗兴大发，记下了自己的感触：

象牙筠簟碧纱笼，绰约佳人睡正浓；
半抹晓烟笼芍药，一泓秋水浸芙蓉。
神游蓬岛三千界，梦绕巫山十二峰；
谁把暮声忽惊觉，起来香汗湿酥胸。

写罢，他自觉词句美妙，香艳情浓，既赞扬了张红桥的妙韵，又表达了自己的心愿，因而十分满意，托了张家的丫鬟送到红桥的梳妆台上。张红桥站过一看，诗中的“烟笼芍药”、“水浸芙蓉”、“神游蓬岛”等句用辞和意境都十分雅致清新，但是“梦绕巫山”、“汗湿酥胸”等语却嫌轻佻。原本红桥也曾注意邻家住进了一位俊雅小生，知道他每天在注视着自己，心中暗喜，也暗自期盼他能是个文才卓著，才如其表的人。今天见他送来的诗，也承认他的诗意不俗，颇有些才气，然而却又嫌他欠于庄重，终究不是可托终身的理想人选，因此还是依惯例不予回复。

正在王偁左等右盼不见回音的时候，他的朋友林鸿前来造访。林鸿是福清县的世家子弟，聪颖好学，才华横溢，因而被列为“闽中十才子”之首。洪武初年，林鸿被地方郡守以才人名义推荐到南京。明太祖朱元璋亲自主持殿试，林鸿出口成诗，博得太祖的欢心，授官为礼部精膳员外郎。在京城，林鸿娶了豪门闺秀朱氏为妻，朱氏也是个才女，能文善诗，夫妻俩诗词酬唱，甚是恩爱甜美。可惜红颜薄命，婚后不到三年，朱氏因病而逝，令林鸿伤心欲绝；这时恰好又因林鸿性情孤高而与上司产生了矛盾。两件事加在一起，使林鸿心灰意冷，索性辞掉官职，回到故里。

在故乡闲居无事，便四处走访旧朋故友，在闽县见到王偁，自是亲热欣喜，两人坐在王偁屋中秉烛彻夜长谈。正是月圆之夜，无意间眼光移向窗外，瞥见邻家庭院中，有一风姿绰约的美人，正在月下焚香向天默禱，神情专注恬静，在皓月的清辉中，恰似一尊玉琢的菩萨，下凡的仙女，触景生情，随口吟道：

桂殿焚香酒半醒，露花如水声点银屏；
含情欲诉心中事，羞见牵牛织女星。

接着，林鸿又向王偁打听那女子的情况，王偁便把他所了解的有关张红桥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好友。林鸿明白了这女子不可轻薄以待，于是慎重其事地把诗用碧玉笺誊正，装入一锦囊中，殷勤地拜托王偁的房东老妇转交给红桥。红桥一见此诗，脸上不由地绽出了微笑，此诗娓娓道来，绘景写情皆生动而清雅，有倾慕试探之意，却表达得庄重而不轻佻。她不知不觉动了心，援笔答诗一首，仍托邻家老妇转交给林鸿，她写道：

梨花寂寂斗婵娟，银汉斜临绣户前；
自爱焚香消永夜，从来无事诉青天。

她借诗吐出自己芳心寂寞的消息，又故作矜持，俨然一副怀春少女欲言又止的娇羞模样。房东老妇拿着诗笺回到王偁房中，向林鸿道贺说：“张家小姐自长成以来，投诗词为媒的不下百人，从未见她答复，公子你这可得破天荒的第一回呀！林鸿自然是喜出望外，厚赏了老妇，急忙展开诗笺读，聪慧达情的他，对红桥的心意自然领会殆尽，马上又写下一首诗，请房东老

妇再次传送：

云娥酷似董娇饶，每到春来恨未消；
谁知蓬山天样远，画栏咫尺是红桥。

王侁在张家紧邻住了数月，却总是咫尺天涯，无以传情。林鸿虽然在诗中感叹与红桥相隔“天样远”，但因有了房东老妇的殷勤传书，他与红桥的心日日接近，两人一天里都有好几次诗书来往，柔情弥漫在院墙两边。

见此状况，王侁心中象喝了一坛子醋似地酸溜溜的，既羡慕又嫉妒，可感情难强求，他只好无奈地选择了“眼不见心不烦”的办法，托言家中有事，暂时回永泰去了。

这里留下林鸿独居，更是日夜做诗，与隔墙的红桥传情达爱，两人的感情发展得极为迅速。隔墙传情终于满足不了两颗互相渴望着的心，林鸿借口张家住房宽敞凉爽，搬进张家借居。此时张红桥的姨母已经年老体衰，不理世事，所以张红桥与林鸿同居一院之中，实际上已成了一对双栖的鸳鸯，日日相伴夜相守。林鸿濒临枯竭的心重新燃起了爱火，拥香抱玉，使他乐不思蜀。张红桥则窃喜此身有所归属，守着如意的郎君，感到二十岁的生命历程中从未有过的温馨和满足，这种心情从她的诗中表露了出来：

芙蓉作帐锦重重，比翼和鸣玉露中；
人道瑶池春似海，月明飞下一双鸿。

日子在甜甜蜜蜜中过去，两人厮守一处，却并未谈及正式婚娶之事。林鸿或许是心有隐衷；张红桥则是沉醉在幸福之中，忘了那些俗套的仪式。

王侁在家乡住了些时日，心中却仍忘不了张红桥的倩影，干脆又随便找了个借口，返回闽县，又住进张家的隔壁。虽然不能揽佳人入怀，他仍然设法窥视张红桥的秀姿，暗中买通张家的丫鬟，让她时常撩开红桥闺房中的窗纱，使他对里面的景致一览无余。

坐在自己屋子的窗前，他不但偷看了张红桥的风韵美态，而且还见到了男欢女爱的调情镜头，无聊之时，情不自禁地写下了堪称淫诗的“酥乳”

一双明月贴胸前，紫晶葡萄碧玉圆；
夫婿调酥绮窗下，金茎几声露珠悬。

此等无遮无拦的淫秽诗句，竟也被张家丫鬟传到了红桥闺阁中。张红桥见诗，心中愤怒难遏，痛斥了丫环，也使得王侁深感没趣，只好灰溜溜地返回了家乡。

张红桥与林鸿蜜糖样的情侣生活持续了一年，林鸿突然接到旧日岳家从京城捎来的书信，让他赶往京城重谋官职。林鸿闲居经年，虽有张红桥的柔情相伴，但毕竟不能满足他男儿当立业的志向。现在机会降临，他不愿错过，只道先往京城谋职，待安定下来后，便来接红桥同享繁华生活。

一双情侣忍痛道别，临行前，林鸿把自己行止两难的缠绵心境写成了一阙词：

钟情太甚，人笑我到老也无休歇；月露烟云多是恨，况与玉人离别！
软语叮咛，柔情婉恋，熔尽肝肠铁；旗亭把酒，水流花落时节。

应念翠袖笼香，玉壶温酒，夜夜银屏月；蓄喜含嗔多少态，海岳誓盟都没。此去何之？碧云春树，今晚翠千叠；图将羁思，归来细与伊说！

张红桥见词柔肠百折，既为林郎的痴情而神醉，又为离别而伤心，也依韵填词一阙：

凤凰山下，玉漏声恨，今宵容易歇；一曲阳关歌未毕，栖身哑哑催别。

含怨吞声，两行珠泪，渍透千重铁；柔肠几寸，断尽临歧时节。

还忆浴罢画眉，梦回携手，踏碎花间月；漫道胸前怀豆蔻，今日总成虚设。桃叶渡头，河水千里，合冻云叠叠；寒灯旅邸，荧荧与谁同说？

自从林鸿去后，张红桥深居简出，快快倦倦，生活的全部内容就是等待林郎的归来。

等待的日子度日如年，张红桥望穿秋水，总算盼来了林鸿托人捎回的一阙“摸鱼儿”词：

记得红桥，少年冶游；多少雨情云绪；金鞍几度归来晚，香靥笑迎朱户。断肠处，半醉微醒，灯暗夜深语；问情几许？情应似吴蚕吐茧，撩乱千万缕。

别离处，淡月乳鸦啼曙，泪痕深，红袖污；深怀遐思何年了？空寄锦囊佳句。春欲去，恨不得长纆系日留春住；相思最苦，莫道不消魂，衷肠铁石，涕泪也如雨。

一阙“摸鱼儿”似乎还不能道尽林鸿的高情别绪，因此词后还附有七言绝句七首：

其一：

女螺江上送兰桡，长忆春纤折柳条；
归梦不觉江路远，夜深和月到红桥。

其二：

骊歌声断玉人遥，孤馆寒灯伴寂寥；
我有相思千点泪，夜深和雨滴红桥。

其三：

残灯暗影别魂消，泪湿鲛人玉线绡；
记得云娥相送处，淡烟斜月过红桥。

其四：

春衫初试淡红绡，宝凤搔头玉步摇；
长记看灯三五夜，七香车子度红桥。

其五：

一襟拥恨怨魂消，闲却鸣鸾白玉箫；
燕子不来春事晚，数株杨柳暗红桥。

其六：

伤春雨泪湿鲛绡，别燕离鸿去影遥；
流水落花多少恨，日斜无语立红桥。

其七：

绮窗别后玉人遥，浓睡才醒酒未消；
日午卷帘风力软，落花飞絮满红桥。

想也红桥，思也红桥，梦也红桥，醒也红桥，林鸿的七首诗中就一连提到七处红桥，似乎红桥已刻骨铭心地留在他的生命中，这使张红桥为自己的痴心苦盼感到一丝慰藉。

然而，当她细细品味那阙“摸鱼儿”时，总觉得开头那句“记得红桥，少年冶游，多少雨情云绪”中透出几分轻漫的心思，似乎把她张红桥当成了路柳野花，聊取一时之乐。

张红桥本是大家闺秀，命运摆弄，使她不得不随姨母曾经周旋于宾客之间，有了似妓非妓的身份；正因为这种特殊的生活经历，就造就了她特殊

的心态，她怕别人误把自己认作是随意抛撒春情的风尘女子，所以当初她倾注感情时是慎而又慎的。对林鸿，她付出的是一片纯真的痴情，在付出感情的同时，她也幻想着把自己的一生都系在了他的身上。

现在，从林郎的诗词中，她把握不了他的想法，似乎满是相思，却又只字不提他们的前景，是不是打算就此而止，一切不再有后文？张红桥陷入了深深的迷惘之中，各种可怕的结局在她脑海中回旋，心乱如麻，茶饭不思，不久就忧虑成疾，倒卧床榻，数月之后，竟然芳魂飘散，长逝不归。

林鸿到京城后，在昔日岳家的提携下，谋得了一官半职。岳家见其孤身一人，就劝他在京续弦，林鸿只好把在闽县钟情张红桥的事情，前前后后讲述了一遍。岳家根据他的描述，认定张红桥属于迎张送李的烟花女，不宜娶为官家妇，因而规劝林鸿剪断这上情缘。林鸿受人言左右，曾也一度想忘却张红桥，只把闽县那段甜蜜的日子当成是一枕香梦。无奈春去春来，红桥的影子总是萦绕心头，那份爱的确刻骨铭心，无法忘怀。于是，在春暖燕回的时候，他又踏上离别一年的故土。

林鸿心喜意切地来到红桥西畔的张家，只见院门紧闭，门庭寂静。急忙叩门，迎出来的只有满脸悲沧的红桥姨母，寻问之下，才知伊人已在一月之前因相思之苦而病故。

林鸿惊悲失色，捶胸哭泣，然而一切都为时已晚，留下的只有自责和永远的悲哀。

检点红桥的遗物时，忽见她床头的玉佩上系着一封信缄，折看一看，里面有一副诗笺，上面写着半阙“蝶恋花”：

记得红桥西畔路，郎马来时，系在垂杨树；漠漠梨云和梦度，锦屏翠帽留春住。

下半阙似乎已不敢写下去，后面接着只有七首绝句：

其一：

床头络纬泣秋风，一点残灯照药笼；
梦吉梦凶都不定，朝朝望断北来鸿。

其二：

井落金瓶信不通，云山渺渺暗丹枫；
轻罗泪湿鸳鸯冷，闻听清宵嘹唳鸿。

其三：

寂寂香闺枕簟空，满阶秋雨落梧桐；
内家不遣同陵去，音信何缘寄塞鸿。

其四：

玉筋双垂满颊红，关山何处寄书筒；
绿窗寂寞无人到，海阔天空怨落鸿。

其五：

衾寒悲翠怯秋风，郎在天南妾在东；
相见千回都是梦，楼头长日妒双鸿。

其六：

半帘明月影瞳瞳，照见鸳鸯锦帐中；
梦里玉人方下马，恨他天外一声鸿。

其七：

一南一北似飘篷，妄意君心恨不同；

他日归来也无益，夜台应少系书鸿。

张红桥的七首诗，一字一泪地倾诉着她的痴情与幽怨，时时挂牵着林“鸿”，鸿却高飞天际，只留下痴心怨女空闺写愁。林鸿睹诗，大为伤感，想起伊人楚楚可怜的苦盼模样，他的心一片一片地碎了。自己抛开有情人整整一年，竟然还想弃她不顾，如今伊人象一缕青烟已飘散得无影无踪，才知道到自己的心也已随她而去。泪眼婆婆中，他把一腔悲戚融成一首“悼亡”诗：

柔肠百结泪悬河，掩玉埋香可奈何！
明月也知留佩玦，晚来长怨画青蛾。
仙魂已逐梨云梦，人世宣传薤露歌；
自是忘情惟上智，此生长抱怨情多！

王偁听说张红桥含悲离世，也特地赶到红桥西畔的张家吊祭，恰好碰上有折花损玉之嫌的林鸿，满是怨愤地将他数落一顿，深责他不知惜香怜玉，并且也作了一首诗表达悼念之情：

湿云如醉护轻尘，黄蝶东风满四邻；
新绿只疑销晓黛，落红犹记掩歌唇。
舞楼春去空残月，月榭香飘不见人；
欲觅梨云仙梦远，坐临芳诏独伤神。

同时，当地的另一位“闽中十才子”之一的周元，闻讯也作了一首五言绝句凭悼张红桥：

梦逐梨梦远，歌传薤露愁；
只吟桥上水，亦作断肠流。

杨玉香玉碎香凝只怨天

明宪宗时期，虽然京都早已迁至北京，但金陵故都依旧繁华似锦。自古秦淮河畔多名妓，此时最有名的要算比邻而居的姊妹花——邵三与杨玉香。邵三与杨玉香都是自立艳帜的诗妓，邵三主持瑶华馆，杨玉香深居琼华馆，两馆紧邻，两位姑娘也关系密切，情同姊妹。

虽然她们同操一业，又是好友，而性情风格却迥然不同；邵三年十八，性情温婉娴静，善解人意，待客十分殷勤；杨玉香虽仅十六岁，性格却清雅孤高，喜好诗书，不苟言笑，平日待客总是一副冷冷淡淡的神情，只对个别品端才子才略显热情。两人也有共同之点，就是卖艺不卖身，主要以诗文弹唱酬客。邵三因为性情宜人，颇受人青睐；杨玉香则由于色艺绝伦，也吸引了不少有才有胆的客人，两人都是金陵城中出类拔萃的风尘女子。

宪宗成化十四年冬天，闽县世家子林景清奉命送贡品入朝，返回经过金陵，少年性起，颇想领略一番秦淮风月的旖旎风光。经人介绍，他来到了瑶华馆，邵三见是一位年轻貌俊的文雅之士，招待得十分用心，设华筵为客人洗尘。主客相欢，酒到微酣之际，林景清诗兴大发，要了纸笔题下一首赞美诗：

/珠翠行行间碧簪技，罗裙浅淡映春衫；

空传大令歌桃叶，争似花前倚邵三。

他已被邵三温柔娇艳的风采迷住，甚至以为超过了当年书圣王献之的爱妾桃叶，他笑王献之的多情，自己却醉倒在邵三的石榴裙下。

第二天，邻馆的杨玉香到瑶华馆来看望邵三，无意中发现了林景清随手搁在茶几上的诗笺，她拿过来欣赏，不由得击掌赞叹，认为写得颇有趣。看着看着，她觉得技痒，忍不住拿了笔，在诗笺背面题了一首七言绝句：

一曲霓裳奏不成，强来别院听瑶笙；
开帘顿觉春风暖，满纸淋漓白云声。

诗中明明透露出她的倾慕之情，邵三把她的一举一动看在眼里，十分理解她内心中的寂寥和期盼，因而在一旁凑趣道：“妹若对诗主有意，姐姐可为你们牵上姻缘。”杨玉香被人窥破了心思，羞怯难当，顿时红晕飞上两颊，一时不知何言以对。

就在这时，林景清突然来访，他昨日一番交往，对邵三念念不舍，故今日再度登门。

见来了客人，尴尬之中的杨玉香连忙抽身告辞，匆匆从偏门离去，连邵三追上来唤她也不及理睬。已踏进门来的林景清已隐隐看见了杨玉香云鬓花颜，婀娜身段，惊鸿一瞥，真疑为蟾宫仙子。不由得怦然心动，望着佳人消逝的背影发呆。邵三见他有意，便解释说：“那是我的妹妹，隔壁琼华宫的杨玉香。”林景清恳切地请她介绍相识，邵三顺水推舟地应下来，却告诫说：“我妹妹孤洁成性，眼高于顶，就怕得罪了公子。”

林景清只说无妨，央求邵三带路往琼华宫拜访佳人。邵三觉得这两人倒是颇为般配，当即引起林景清，从侧门进入琼华馆，刚一进院，就听得铮铮琵琶声从楼阁上传来，一会儿又起唱腔，音韵哀怨幽婉，似乎满怀悲切。此时也许佳人正心情不畅，邵三轻轻对林景清说：“今日气氛不对，可改日再来。”林景清深以为然，觉得不宜在这时打扰人家，两人在院中花丛边静立了片刻，就悄悄返回了瑶华馆。心有所感，林景清当即又写下一诗：

倚案何事敛双蛾，一曲琵琶带恨歌；
我是江州旧司马，青衫染得泪痕多。

诗笺托邵三传给了杨玉香，杨玉香细读之下，心海漾起了波浪。风月场合，一般的客人都是为花钱买笑而来，谁还会关心卖笑女子的心情；林景清从她的一曲琵琶中，察觉了她的愁情。并发出当初江州司马白居易一般的感慨，“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深深触动了杨玉香的内心世界。杨玉香特别珍惜这份难得的情谊，当然不愿失之交臂，于是答诗一首：

销尽炉香独掩门，琵琶声断月黄昏；
愁心正恐花相笑，不敢花前拭泪痕。

虽然她的诗只言自己愁情，并未对对方许诺什么，但熟知她的邵三明白她已动了心，就想索性成全了她，因而对林景清道贺说：“林公子算是有艳福，杨玉香可是很少对别人相赠的诗词作答，看来已对你另眼相待了。”林景清当然是喜不自胜，忙请邵三为之引介，邵三欣然应命，约定第二天同往琼华馆。

第二天一大早，林景清就从客栈赶到瑶华馆，心急火燎地等邵三梳完妆，引着他来到琼华馆。听到侍女的传报，杨玉香从屋内迎了出来，只见她一身粉红罗裙，蛾眉淡扫，朱唇轻染，含笑站在门口，宛如一朵出水的芙蓉。请客人入客厅坐下，杨玉香命侍女摆上清茶果品，这天她一改往日的矜持冷

漠，十分热情地招呼客人，三人交谈得很是投机，恍如故友重逢。

中午时分，侍女又殷勤地奉上酒菜，三人碰杯畅饮，言谈更欢，大有相见恨晚之感。

直喝到夜幕降临，三人都酒意阑珊，面带酡红。林景清不但酒醉，更被秀色醉倒，醉意朦胧中，挥笔写下一首诗赠给眼前的一对姊妹花：

高髻盘云厌翠翘，春风婷立海棠娇；

银筝象板花前醉，疑似东吴大小乔。

他不但把二位美人比作醉人的海棠，更拟为绝代美女大乔和小乔。杨玉香十分受用，也盈盈地口占一诗作为回赠：

前身依是许飞琼，女伴相携下玉京；

解佩江干赠交甫，画屏良夜且吹笙。

杨玉香自比为西三母的娇侍许飞琼，传说许飞琼曾与女伴偷游人间，在汉泉台下遇到书生郑交甫，相见倾心，摘下了胸前佩戴的明珠相赠，以表爱意。杨玉香诗中借用这个传说，暗表自己以心相许之意，林景清和邵三听后心中都十分明白。

转眼已是夜阑人静，邵三知趣地悄然离席归去，屋里只剩下林景清与杨玉香，轻言蜜语，谈得更加倾心。当晚林景清留宿在琼华宫，与杨玉香同入鸳鸯帐，共享人生极乐。

杨玉香娇不胜情，竟落红点点润湿被褥，一代名妓还是个黄花处女。

林景清颇为惊喜，有诗赞道：

十六盈盈窈窕娘，背人灯下卸红妆；

春风吹入芙蓉帐，一朵花枝压群芳。

一夜缠绵欢爱，无数海誓山盟，晨起理妆，玉香在妆台前口占一诗：

行云行雨待楚王，从前错怪野鸳鸯；

守宫落尽鲜红色，明日低头出洞房。

从此两人恩恩爱爱，俨然就是一对伉俪，风晨雨夕，度过了一段美好甜蜜的时光。

数月之后，林景清所带盘缠用尽，又加上他父亲捎信来催他返家，不得不离开金陵回一趟闽县。杨玉香虽然情同妻子，但毕竟尚未经父母同意，没有明媒正娶，因而不便随同返回故里；林景清打算回家后禀明父母，再马上回头来迎娶她。

临行前，杨玉香流泪誓言道：“妾虽沦落风尘，但能守身如玉，君今远别，妾立誓洁身相待，令此馆无他人之迹，一心等君归来！”林景清大为感动，也指天为誓，决不相负，并将玉香的琼华馆改名为“一清馆”，以明其高洁，且专为他景清一人而设。临行前夜，两人相拥不眠，林景清起身秉烛，写下一阕“鹧鸪天”：

几字娇蛾恨不开，阳台今作望夫台，月方好处人相别，潮未平时仆已催！

听嘱咐，莫疑猜，蓬壶有路去还来，穆穆一样垂丝柳，休傍他人门户栽！

虽对玉香有无限爱怜，却也不免有一丝担忧。杨玉香为了表明心迹，也披衣和唱了“鹧鸪天”一阕：

郎系闽南第一流，胸蟠星斗气横秋，新词婉转歌才毕，又遂征鸿了碧楼。

拉锦缆，由兰舟，见郎欢喜别郎忧，妾心正似长江水，昼夜随郎到福州。

林景清怀揣着杨玉香写下的词离开了金陵，从此后，杨玉香洗尽铅华，闭门谢客，天天吟着林郎留下的一些诗词，总以为他不久之后就会翩然归来，每一次的叩门声都引起她心中的一阵悸动。

时光一日日、一月月地过去了，始终音信杳然。种种狂测缠绕着她的心头，在这种内心煎熬中竟也过去了两年。杨玉香几乎绝望到了极点，于是她开始念经拜佛，借虚无飘渺的佛力，来麻醉自己滴血的心。

究竟是什么原因使林景清久久不归呢？原来阻挡他的的是一个谁也把握不了的原因。

此时明朝廷皇帝无能，宦官乱政，国家一派混乱；东海倭寇乘虚而入，在闽浙沿海一带烧杀劫掠，肆无忌惮。林景清家乡一带，正是倭寇出没频繁的地方，路途行人罕见，充满危险。林景清本想冒险北行，无奈父母坚持反对，自己想若是命丢在路上，就更无法再见情人，因此只好耐着性子等着。

这一等就整整等了六年，才等到倭寇平息。林景清迫不及待地兼程北上，一路思念情人，归心似箭。

一天晚上在白沙渡泊船，适值初冬月圆之夜，林景清心事重重，难以入眠索性坐在船头看夜景。清月洒下一片银色的光辉，柔柔地笼盖沙滩，远近景物朦胧如梦，林景清陶醉在思念情人的遐想之中。忽然，他看见对岸沙滩上一白衣少女正缓缓独行，定眼细察，觉得形貌酷似玉香。林景清不由自己地跳下船，站在这边沙滩上大声呼喊玉香的名字，那少女似乎也看清了他，竟然舞动衣袖，飘飘摇摇，转眼间越过了宽阔的河面，飘到林景清的身边。林景清也来不及细想，伸手一把抱住玉香，相拥引亲，激动得不知如何是好。

稍稍平静后，林景清说：“爱卿为何到此？”玉香缓缓回答：“自君别后，天各一方，鱼水相系，相思日切，所以买舟南来，期续旧好。不想在这里相遇啊！”刚说完，两人又紧紧相拥，热泪溢满面颊。在沙滩上相偎着坐下，两人互诉离别一情，景清思绪万端，口占诗一首：

无意寻春恰遇春，一日见面一回新；
枕边细说分离后，夜夜相思入梦频。

杨玉香粉面挂泪，犹如梨花带雨，期期艾艾，六年的愁忧全部倾泻在情郎的怀里，同时也吟了一首诗：

雁杏鱼沉各一天，为君终日泪潸然；
孤篷今夜烟波外，重诉琵琶了宿缘。

在清冷的沙滩上，一对情人说说哭哭笑笑，不觉就已东方发白，荒村鸡唱。林景清眨了眨眼，再一看，怀里的情人倏忽竟不见了，他猛地惊醒，原来自己仍坐在船头，刚才的情人欢聚，不过是南柯一梦。

如此一来，林景清更是心急如焚，催促船夫日夜兼程，不几日就赶到了金陵。

走近一清馆，门正紧闭，院内寂然无声，急急地叩门，迎出来的竟是邵三，她一身缟素，脸带泪痕，林景清一见，头“嗡”地一声昏旋起来。好不容易镇定下来，听得邵三郁郁地说：“公子迟来一步！自公子别后，妹妹日日苦守空房，一心等你归来，诵经吃素，不与他人往来，心情苦郁，渐至沉病，数日之前已魂归九泉，棺木还停在屋里。”

林景清顿时如遭五雷轰顶，跌跌撞撞地奔入屋中，抚棺恸哭，声嘶力竭，竟至昏死过去。

经邵三的料理，这夜林景清独宿一清馆中，想起往昔与佳人在此共度春宵，如今只有与芳魂为伴，不由得黯然心伤，赋诗寄情：

往事凄凉似梦中，香奁人去五台空；

伤心最是秦淮月，还对深闺烛影红。

推算日子，杨玉香归天之日，正是林景清在白沙渡梦会佳人之时，她人死魂在，不忘前缘，一定还有再来相会的时候。林景清在心中默默祈祷，希望佳人芳魂早日入梦。

深夜不寐，他索性起身踱步来到廊下，无意中回头，隐然看见卧室内烛影闪动，一身盛妆的玉香含笑坐在芙蓉帐中，神貌一如往昔。林景清不知是梦是幻是真，急忙转身，大声唤着：“玉香，玉香，我来了！”进入内室，扑入帐中，内面除了枕被，已空无一物，哪里有玉香的影子！

林景清象是一下子泄了气的皮球，腿软神疲地扑倒在杨玉香的棺木上失声痛哭，神态恍惚，不知自己身在何处。

第二天邵三进来照应，竟见林景清躺在馆中玉香的身边，气息已尽！一对有情人被战乱活活拆散，也只好到天上去做比翼鸟了！

玉堂春繁花落尽又逢春

玉堂春是苏三的艺名，而苏三也并非是真名，她的真名已不得而知。在她五岁那年，乐户苏淮与妻子一秤金从山西大同将她买来，加以调教，十五岁便在京城葫芦巷内树起艳帜，招来四方寻芳客。因苏三天生丽质，在苏家的刻意培养下，不但能弹琴唱歌，还善吟诗作画，很快就成了京城里颇负盛名的红妓。为了不让她另生旁心，鸨母一秤金从不对她提起她的家世，当然也不曾告诉过她的真名，因她在苏家排行第三，便唤她为苏三，小名“小三儿”，玉堂春的艺名是她出道时，由一位前来光顾的风流文人给取的。

京城欢场里玉堂春的名号传得很响，每天里慕艳名来到葫芦巷的人络绎不绝，可玉堂春并不是来者不拒，鸨母一秤金也视她为奇货可居，一般只让一些达官富贾、名门公子得到玉堂春的接待，对其他客人则以玉堂春正忙着或身体不适来搪塞，而叫来其他姑娘作陪，如此一来，玉堂春的吸引力更大了。玉堂春接客，也是清谈为主，或弹一曲琵琶，或唱一首小调，或调茶酒款待，轻易不肯以身相许，在欢场里被人称为“青倌人”。

不料，有一天遇到客人王景隆，玉堂春一改初衷，不但以身相许，而且以心相倾。

王景隆是明武宗时期礼部尚书王琼的三公子。武宗即位之初，年少好玩，太监刘瑾投其所好，故深受信用。刘瑾阴狠奸诈，干涉朝政，使贤臣纷纷离开朝廷。王琼不忍其狂妄，向武宗直言进谏，反被刘瑾暗中进谗，遭皇上降旨革职。王琼知大势难挽，不敢在京城多作滞留，忙带领家小回河南永城去了。临行前，却把三儿子王景隆与家人王定留在京城，想让他们催讨自家历年来放贷和投资的本金与利息，然后再回永城。

王景隆年方十八，生得眉清目秀，一表人才，为人聪明能干，所以父亲才特别把他留下。不知不觉，半年时光过去，这中间，收帐跑腿之事多由家人王定去办理，王景隆多负责谋划和处理一些棘手的帐目，平日里则专心读书。年关将近，帐目基本收清，本金与利息总计收了三万余两纹银，主仆两人只等择吉日返回河南故乡，与家人团聚。

离确定的行期还有两天时间，行装都已打点好，闲来无事，王景隆决定到街上逛逛，顺便也好办一些新年礼品带回家去。虽然久居繁华都市，可由于过去父亲管教甚严，王景隆很少上街游玩，更别说涉足灯红酒绿之地了。

过年之前，街市上十分热闹，各色摊点数不胜数，王景隆兴致勃勃地买了好些礼品，数量太多，只好让随同而来的家人王定先送回住处，自己兴犹未尽，一个人继续随意朝前走着。逛来逛去，不经意来到葫芦巷中。

这种地方他可从来没见过，沿街搁满红梅翠松，两旁一栋栋彩楼里不断传出悠悠丝竹声。他觉得景致诱人，因而一路流览地朝里走去。慢慢地，他发现几乎座座楼前都倚着几个浓装艳抹的年轻女子，朝着过路的人挤眉弄眼，招手相邀，原来这是一条烟花巷。

待他明白过来后，便想退出去。巷中背着木盒兜卖瓜子的金歌儿见他这样一位锦衣公子转来转去，面露犹疑，以为是寻芳客选定不了门道，便凑上去建议道：“公子若是没找到主儿，一秤金家的三姑娘玉堂春倒是个好角儿，艳冠群芳，而且有几分才气。只是她有些儿挑剔……不过，看公子模样，必能获得她的垂青。”

金哥儿啰啰嗦嗦一串儿闲话，不想却打动了王景隆的心：他原本是不屑逗留于这种地方，但听说这里竟有玉堂春这般绝色又清高的人，不竟起了几分好奇心。于是顺着金哥儿手指的方向进了一秤金家。

王景隆抱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走进门，立即有鸨母模样的人满脸堆笑迎了上来，想必就是一秤金了。王景隆不愿与她多周旋，开口便指名要见玉堂春。鸨母见又是冲着玉堂春来的，心里有数，在没摸清来人底细之前，她可不会让他轻易得手，于是佯装歉意地陪笑说：“公子不要心急，玉堂春姑娘那里正忙着，我先叫别的姑娘先陪陪公子吧？”王景隆有些失望，摇了摇头，还没来得及开口，鸨母接着又道：“公子怕是第一次来，不知道我们玉堂春姑娘的行情吧？”说完，一双狡黠的三角眼看定了王景隆。

王景隆明白了她话中含义，不急不忙地从袖中掏出一锭赤足的金元宝，约摸有五两重，往桌上一摆，轻松地说：“这里给姑娘买脂粉的。”鸨母见出手阔绰，立刻瞪大了眼，嘴里说着：“不必客气，不必客气。”却伸手把金元宝悄悄收进自己怀中，然后起身进里屋去了。

不一会儿，鸨母笑咪咪地转出来，后面紧随着一位秀美的姑娘。这姑娘约十六七岁模样，挽一个高耸乌黑的云髻，云髻下一张雪白娇媚的小脸，眉如新月，眼含秋水，一抹红霞均匀地染在脸颊，一张小嘴紧抿，似笑非笑、似嗔非嗔；着一身藕色绣花衣裙。

淡妆素裹，却别有一番风韵，她一进来，王景隆只觉满屋平生春光。

鸨母命人送上茶水果点，退了出去，屋内只剩下玉堂春与王景隆，玉堂春垂眉静坐，王景隆端视人神，竟有好一阵子都没出声。后来由王景隆挑起话头，两人交谈起来，不想也一谈竟收不住，一直谈到夕阳西斜，两人都已倾心相慕。

见王景隆气势不凡，鸨母也十分热心，命人为他俩置下了酒菜，一番

交杯畅饮后，王景隆便略带几分醉意地留宿在玉堂春屋中。玉堂春也没象往常那样推辞，鸨母当然从中得了一大笔酬金，喜滋滋地看着他们鸳鸯合欢。

一夜风流之后，王景隆再也离不开玉堂春温柔的怀抱，他回住处打发家人王定先回河南老家，只说自己还有几次同窗聚会要参加，待过完年再回去。王定走后，他便把自己的行旅全搬到了玉堂春的住处，成了玉堂春的专客，卿卿我我，过着如胶似漆的日子，压根儿忘了回乡一事，白花花的银两则源源不断地流向了一秤金的腰包。

青楼中名目繁多的开销，不到一年时间，王景隆手中的三万两纹银折腾得一干二净。

随着他银两的吃紧，一秤金对他日渐冷淡，等他再也掏不出一两银子时，一秤金则毫不留情地将他赶出了妓院。

此时，王景隆已身无分文，无以为生，竟沦落为街头乞儿，白天沿街乞讨，夜晚则栖身关王庙中，情景十分凄惨。一天，他正瑟缩在街角哀声行乞，被常在葫芦巷中卖瓜子的金歌儿撞见了，金歌儿惊喜地说：“王公子在这里啊！玉堂春姑娘让我四处打听公子的下落呢！自从公子离开，玉堂春为公子誓不接客，一心想找到公子，公子近来住在何处？”王景隆十分惭愧地告诉自己在关王庙栖身。金哥儿让他赶快回庙去等着，自己则赶往葫芦巷禀告玉堂春。

玉堂春获得消息，心情十分激动，于是假装身体不适，向鸨母请求到关王庙拜神请愿。鸨母见她近一段的确心神不宁，也就允许她出去散散心。玉堂春急不可待地赶往关王庙，在廊下遇见了翘首以待的王景隆，一见他衣衫槛褛、神情黯然的模样，十分心痛，扑上去紧拥着昔人情郎，哭道：“君为名家公子，眼下竟落到这般地步，全是妾的罪啊！”

君为何不回家呢？”

王景隆凄然答道：“路途遥远，费用颇多，欲归不能！”

玉堂春从怀中掏出匆匆带出的二百金，递给王景隆，悄声说：“用这些钱置办衣物，再来我家，妾当为君筹划！”

第二天，王景隆换上了一身华丽的衣装，装出副志满意得的神态来到葫芦巷。一秤金见状只以为他从哪里得到了资助，又到这里挥洒来了，便眉开眼笑地把他迎了进去，一迭连声地吩咐玉堂春小心侍候，也丝毫不为自己当初的绝情而脸红。当天夜里，玉堂春把她所有值钱的首饰细软捆扎成一个小包，交给情郎带出去，卖变后作盘缠，以便回河南老家。

第二天，一秤金发现玉堂春的首饰全不翼而飞，而王景隆又已无影无踪，马上明白了一切，知道自己受骗，一怒之下，把玉堂春打得个遍体鳞伤。

不久，有山西平阳府洪洞县富商沈洪慕名来访玉堂春，恼怒之下一秤金顺水推舟将玉堂春卖给他为妾，得了最后一笔重金。玉堂春虽然进了沈家，却不肯与沈洪同房，只推说自己受伤，身体不适。沈洪倒也不急着勉强她，把她送回洪洞县老家养伤，自己则又外出经商，只等着她慢慢回心转意。

再说洪洞县的沈家，沈洪的元配妻人皮氏是个风流女人，因丈夫经常在外经商，她在家早与隔壁监生赵昂勾搭成奸。家中无其他主人，她与赵监生来往十分方便，常常是十天半日地双双宿在沈家。现在玉堂春住进了沈家，无疑成了他们的一大障碍，于是一对奸夫淫妇合谋，想置玉堂春于死地。

这天，玉堂春心情不舒，没吃下晚餐，皮氏关切地向长问短，并吩咐厨房煮了一碗热腾腾的汤面。皮氏出钱买通了仆妇王婆，王婆从厨房将汤面

端到玉堂春屋里的过程中，偷偷将一包早已准备好的砒霜撒入碗中，并搅拌均匀。

面条端到玉堂春屋中后，玉堂春依然毫无食欲，让王婆把面条搁在几上，说是过会儿再吃。恰巧，这时沈洪经商从外地归来，皮氏已到赵监生家苟合偷欢去了，沈洪一进门便奔向玉堂春屋中。一阵客套的寒暄之后，沈洪看到几上那碗香气扑鼻的汤面，旅途奔波了大半天，他正饥肠漉漉，便问玉堂春：“汤面可是为我备下的？”玉堂春见他一副馋样子，便说：“是的。”于是沈洪捧起碗，三下五除二地吞下了那碗汤面。待他放下碗，心满意足地抹抹嘴，想坐下来休息；不料腹中忽然绞痛难忍，额上泌出豆大的汗珠，不一会儿，口鼻流血，身体“扑”地倒在地上，只抽搐了几下，便一命呜呼了。

这里玉堂春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吓傻了，跌座床上，半天发不出声来。那边皮氏与赵监生欢闹了一阵子后，估摸着玉堂春吃下汤面已凑效，便溜过来看结果。谁知一推门，呈现在眼前的场面竟是：沈洪七窍溢血横尸地上，玉堂春满脸惊慌，呆坐床边。

误害了自己的依靠沈洪，皮氏自然不肯善罢甘休，串通唆合了家中仆人，一起到县衙来状告玉堂春。赵监生暗中相助，重金贿赂洪洞县王县令，大堂之上将玉堂春屈打成招，以谋杀亲夫罪将打入死牢，只等秋后行刑。

再说王三公子景隆，靠了玉堂春的资助回到家乡。一番沉浮，羞愧难当，在家埋头苦读，第二年参加礼部会试，一举登科，被朝廷任命为御史，外放为山西八府巡按。在京城考中功名后，他曾暗中派人到葫芦巷寻找玉堂春，却无奈一秤金已关门转行，不知去向。

王景隆强压心事，奉召巡视来到山西，检视案牍时，无竟中在秋决名册中看到了苏三的名字，不禁大惊失色。他心中惴惴难平，急忙发下飞签火票到洪洞县，提审苏三杀夫一案。不久，玉堂春、皮氏、赵监生、王婆等一千有关人员，均被押到按院大人府中。

堂上是三堂会审，威严赫赫，玉堂春经过洪洞县衙的摧残，认定天下衙门一般黑，此时早已心灰意冷，不必抱多大希望。开审时，玉堂春跪对垂首，不敢抬头；正座上王景隆心急欲焚，情急之中，猛地拍了一记惊堂木。玉堂春猛吃一惊，不由得抬了一下头，这一抬头就非同小可，她已看清堂中坐着的是她朝思暮想的情郎，于是悲愤、委屈之情奔涌而出，声泪俱下地把冤情淋漓尽致地申诉了一番。最终，不言而喻，在王景隆的主持下，玉堂春的冤情终于得到澄清，皮氏、赵监生、王婆等真正的罪犯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限于王景隆的身份，不能正面与玉堂春相认，于是暗中派了心腹随从将她接到僻静的客栈相见。后来，在京城置下宅第，安置了玉堂春，自己则把情况禀明父母，得到父母的体谅，终于将玉堂春纳为宠妾，两人相守而终。

马湘兰终生痴恋意中人

在日本东京博物馆中，收藏着一幅中国明代的“墨兰图”，此画并非出自名家大师之手，而是明神宗时期的秦淮名妓马湘兰所作，却被日本人视为珍品。“墨兰图”上题着这样一首诗：

何处风来气似兰，帘前小立耐春寒；
囊空难向街头买，自写幽香纸上看。
偶然拈笔写幽姿，付与何人解护持？
一到移根须自惜，出山难比在山时。

马湘兰虽然谈不上是诗画名家，但她的兰花图和兰花诗却堪称一绝，是当时文人雅士争相收藏的宠物。马湘兰之所以能把兰花描绘得出神入画，栩栩如生，全赖于她的爱兰、知兰，她不但将院宅里种满各色兰花，日日勤加灌护，而且凭着自己的兰心蕙质，能深悟兰花清灵清雅的气韵，所以才能将兰花的品态展现于画笺和诗笺上。而她自己的品格，因受兰花的熏陶，也化成一种如兰的圣洁；她的一生，则象一株空谷幽兰，吐芳于世，却又遗世独立，痴心恋系情郎王稚登，终又未成婚嫁，正如题画诗中所述“囊空难向街头买，自写幽香纸上看。”

马湘兰本名马守真，小字玄儿，因祖籍湘南，又酷爱兰花，所以常在画幅中题名“湘兰子”，所写的两卷诗集，也命名为《湘兰集》，因而人们渐渐称她为马湘兰，真名反而被人淡忘了。谁也不了解马湘兰的身世底细，只听说她本是湘南一官宦人家的千金小姐，至于为何只身流落到金陵，在秦淮河畔高张艳帜、卖笑为生，则不得而知。

当时的秦淮河一带，楼馆画舫林立，红粉佳人如云，是金陵的烟花柳巷之地。马湘兰算不上是个绝色美人，她纤眉细目，瘦弱如柳；却也皮肤白腻，娉娉婷婷。凭着她这只是中等的姿貌，能在步步美人的秦淮河畔崭露头角，主要得力于她清雅脱俗的气质和出类拔萃的才华。她除了能吟诗作画外，还善谈吐，与人交谈，音如莺啼，神态娇媚，依依善解人意，博古知今，每能引人入胜。就这样，她在秦淮河畔渐渐成为红人，门前宾客穿梭如织，而且多是些有身份，有教养的文雅客人。

靠着客人的馈赠，马湘兰也积蓄了一些钱财，便在秦淮河边盖了一座小楼，里面花石清幽，曲径回廊，处处植满兰花，命名为“幽兰馆”。马湘兰出则高车驷马，入则呼奴唤婢，虽为青楼女子，却有着贵夫人一般的气派。马湘兰是个仗义豁达的女性，自己挥金如土，左手来右手去，对别人也十分大方，曾周济过不少无钱应试的书生、横遭变故的商人以及附近的一些老弱贫困的人。

送张迎李、老友新客，她的生活看上去多姿多彩，热闹非凡；然而，在别人心目中，她究竟是一个飘若浮萍的烟花女子，以客人的身份，多是来去匆匆，少有深交者，所以马湘兰的内心深处其实是寂寞难言的。细雨轻寒的暮春午后，庭院寂寂，花落遍地，客人一时绝了踪影。马湘兰独对满院残春，平日里压在心底的孤寂之情涌了上来，结成一阕“蝶恋花”：

阵阵残花红作雨，人在高楼，绿水斜阳暮，新燕营巢导旧垒，湘烟剪破来时路，肠断萧郎纸上句！三月莺花，撩乱无心绪，默默此情谁共语？暗香飘向罗裙去！

置身繁华之中，却独品落寞滋味，灯红酒绿的陪伴下，马湘兰却绝少知心人儿；直到她二十四岁那年，认识了一位落魄才子——长洲秀才王稚登。相传王稚登四岁能作对，六岁善写擘窠大字，十岁能吟诗作赋，长大后更是才华横溢。嘉靖末年游仕到京师，成为大学士袁炜的宾客。因当时袁炜得罪了掌权的宰辅徐阶，王稚登受连累而未能受到朝廷重用；心灰意冷地回到江南故乡后，放浪形骸，整日里流连于酒楼花巷。

王稚登偶然来到“幽兰馆”，与马湘兰言谈之中，颇为投缘，深交之下，都叹相见太晚。于是，王稚登经常进出“幽兰馆”，与马湘兰煮酒欢谈，相携赏兰，十分惬意。

一天，王稚登向湘兰求画，湘兰点头应允，当即挥手为他画了一幅她最拿手的一叶兰。这种一叶兰图，是马湘兰独创的一种画兰法，仅以一抹斜叶，托着一朵兰花，最能体现出兰花清幽空灵的气韵来。画上还题了一首七言绝句：

一叶幽兰一箭花，孤单谁惜在天涯？
自从写入银笺里，不怕风寒雨又斜。

诗中描写了兰花的幽寂无依，其实是马湘兰在倾诉自己的心曲，并以试探的口吻，隐约表达了以身相许的心意。画毕一叶兰，马湘兰意犹未尽，又蘸墨挥毫画了一副“断崖倒垂兰”，上面也题了诗：

绝壁悬崖喷异香，垂液空惹路人忙；
若非位置高千仞，难免朱门伴晚妆。

因马湘兰是欢场中人，最怕王稚登把她看成是一个水性杨花，并无真情的女子，所以特地作了这副图，表明自己决非路柳墙花，而似悬崖绝壁上的孤兰，非凡夫俗子所能一睹芳泽。

王稚登是何等聪明的人，他当然明白马湘兰诗画中的情义，然而他却顾虑重重。他觉得自己三十七岁的人了，依然无位无职，前途茫茫，却壮志不灭，不知何时还要赴汤蹈火，拼搏一番，如此一来，便很难给马湘兰带来庇护和幸福。他深知湘兰是个明敏多情的女人，自己稍有不慎就可能伤害，甚至毁灭她，不如早早就作什么承诺，交往起来还能轻松些。因此，王稚登故意装作不解诗中情怀，随意地收了画，客气地表示谢意。

马湘兰只以为他是不愿意接受自己，暗自伤心不已。但她又无法忘却王稚登，于是两人仍象好朋友一样密切交往，再也没谈过嫁娶之事。

不久后，京都大学士赵志皋举荐王稚登参加编修国史工作，王稚登以为幸运降临，意气风发地准备登舟北上，去奔前程。心里还盘算着：等到在京城有所发展后，再回来接马湘兰同享此生幸福。马湘兰心情复杂地为他设宴饯行，她既为王稚登的离别而伤悲，又为他的得意而欢喜，悲喜交加，不知所以。王稚登稍稍透露了一些将来要与她共荣的心意，但马湘兰限于上次的隐伤，没敢接口把事情挑明，只是暗暗在心中种下了希望。

辞行席上，马湘兰百般叮嘱，依依不舍，并即席赋了一首“仲春道中送别”诗相赠：

酒香衣袂许追随，何事东风送客悲？
溪路飞花偏细细，津亭垂柳故依依；
征帆俱与行人远，失侣心随落日迟；
满目流光君自归，莫教春色有差迟。

送走王稚登后，马湘兰竟然悄悄地闭门谢客，以期静待王郎仕途得意而归，自己也好相随左右，从此脱离这迎张送李的青楼生涯。独守寂寞，百无聊赖之际，马湘兰也曾想借酒消愁，举杯却慨然而叹：“自君之出矣，不共举琼卮；酒是消愁物，能消几个时？”

春去秋来，寒意渐浓，迟迟不见王郎的音讯，马湘兰却在“幽兰馆”中牵挂着他的冷暖，吟一首“秋闺曲”，聊寄情怀：

芙蓉露冷月微微，小陪风清鸿雁飞；

闻道玉门千万里，秋深何处寄寒衣。

不料这次王稚登进京并不得意，因宰辅徐阶手下一批文人的排挤，他虽然参加了编史工作，却尽派给他一些打杂的事，他忍气吞声，日子很不好过。勉强撑到岁末，看到实在无什么前程可言，索性收拾行装，铩羽而归。

王稚登回江南后，不愿再面对一片痴情的马湘兰，索性把家搬到了姑苏，以绝与马湘兰相守终生的念头。

两人虽不能成为同林鸟，马湘兰却依然是一往情深，打听到王稚登失意而归，连忙赶到姑苏去安慰王稚登。也许是两人那种朋友似的相知太深，反而无法结为夫妻，王稚登定居苏州后，马湘兰每隔一段时日，总要到姑苏住上几天，与王稚登畅叙心曲，却始终没有发展到嫁娶那一步。不知情的人都不理解他们那种特殊关系，只当他们兄妹之类的亲戚，许多人还把马湘兰误认为姑苏人氏。

岁月便在这种清淡如水的交往中流逝着，不知不觉中过去了三十余年。这三十年的日子，马湘兰除了偶尔去姑苏作客外，便是这样度过的“时时对萧竹，夜夜集诗篇，深闺无个事，终日望归船。”

年岁渐老，华颜日衰，门上宾客也愈来愈少，天天陪伴着马湘兰的是落寞和凄怆，正如她的一阕“鹊桥仙”词所记：

深院飘梧，高楼挂月，漫道双星践约，人间离合意难期。空对景，静占灵鹊，还想停梭，此时相晤，可把别想诉却，瑶阶独立目微吟，睹瘦影凉风吹着。

就这样，马湘兰为王稚登付出了一生的真情，自己却象一朵幽兰，暗自饮泣，暗自吐芳。王稚登七十寿诞时，马湘兰抱病赶到姑苏，为他举办了隆重的祝寿宴会，宴会上，她重亮歌喉，为相恋三十余年的王郎高歌一曲，王稚登听得老泪纵横。在姑苏盘桓了两个月后，马湘兰返回金陵，已是心力交瘁，油残灯将熄。不久的一个午后，已有预感的马湘兰，仔细地沐浴更衣，然后端坐在“幽兰馆”的客厅中，悄悄地走完了她五十七岁的人生，临终前，她命仆人在她座椅四周，摆满了含幽吐芳的兰花。

侠妓王翠翘柔情除倭寇

从嘉靖三十一年开始，一些日本浪人从我国东西沿海一带登陆，与当地的黑道人物勾结起来，为非作歹，侵扰一方。他们先是偷鸡摸狗，继而打家劫舍，慢慢地胆子越来越大，甚至舞刀动枪，攻占城镇，搅得江苏、浙江、福建三省沿海地区鸡犬不宁，民不聊生。因日本浪人多矮短粗壮，所以老百姓愤称他们是“倭寇”；而那些与他们狼狈为奸的本地土匪，看上去外表与他们没有多大差别，所以也混同于倭寇之列。

朝廷曾多次兴师动众驱剿倭寇，无奈他们凭着海陆交通便利的优势，声东击西，行踪飘忽，神山鬼没；害得声势浩大的官兵东追西捕，疲于奔命，效果却不佳。

抗击倭寇是以兵勇为主，与妓女似乎扯不上关系，但当时的秦淮名妓王翠翘，却凭着自己的美色和柔情，以四两拨千斤之势，力挽危机，在驱除

倭寇的战争中立下了汗马功劳，被人赞为“侠妓”。然而，这种艳质侠骨的女人，并没有因功得赏，反而为此付出了年轻的生命。

王翠翘祖籍是山东临淄，因父母早逝而流落街头，不幸被人贩子收留，辗转卖到金陵的妓院中，妓院鸨母见这个山东小丫头长得端正可爱，且又伶俐敏慧，便悉心调教，教她以歌舞琵琶、文字书画，使王翠翘成了个明艳而多才多艺的双料佳人。刚至及笄之年，鸨母便在秦淮河畔为她树起了艳帜，招徕四方客人。不久，王翠翘便以出众的姿容和才艺而艳名远播。这位山东大妞，虽然学会了温柔绵软的吴语吴歌，然而性情却仍留着山东人的那份直率和火爆。她不能象江浙美女那样对客人一味地曲意逢迎、阿谀奉承，为此竟得罪了不少位高权重的达官贵人和脑满肠肥的富商，不免影响了妓院的生意和收入，鸨母打躬作揖给客人赔了不少不是，自然对王翠翘产生了不满。

当时，妓女最终的归宿多是被嫖客赎身娶为妾姬。秦淮河畔的名妓都以嫁给官家或文士为荣，若是被商贾之人量珠聘去，那可是窝囊透顶的结局。鸨母为了惩治王翠翘的不顺，硬是强迫她嫁给了一个年老的富商为妾。王翠翘先是顽强不从，后来却想出一条计策：先假装十分顺从地答应了婚事，待富商出钱为她赎了身，只等择吉日来迎娶的时机，带着她的贴心小婢绿珠，携首饰细软，偷偷溜出妓院，逃到了嘉兴。

在嘉兴，她们租了一条船作为栖身之地，终日游荡在风景秀丽的南湖上。靠着翠翘历年来的一些积蓄，短时间内她们的生活尚不成问题，然而毕竟不是长久之计。王翠翘也曾想过重操旧技，但想到自己现在的身份是私奔的姬妾，若大张旗鼓地招宾待客，说不定金陵那边的富商闻讯前来追究，岂不又落罗网！现在，最好的办法是找一个人委身相随，才能得到几分安全感。然而，一时之间，又到哪里求找一个可靠的人呢？王翠翘带着绿珠，天天徜徉于湖畔楼头，茫然无措。当地人很难猜透她们的身份，看翠翘装束华丽，举止不俗，象是携婢出游的富家千金；察她眉目间春情荡漾，又似烟花女子的神情。正因为她这种神秘莫测的形象，使得一般沾花惹草者还不敢随便接近。

但终于还是有大胆寻芳者，那就是罗龙文。罗龙文是安徽桐城的富家子弟，为人狡黠，很有野心，来到嘉兴图谋发展，广泛结交各类人物，既有达官贵族，也有江湖奇人。

一个偶然的机，他在南湖边的茶楼遇到了正倚窗眺望的王翠翘，她那出色的容貌，钩人心魂的神情让他心动，他预感到这女人对他的前途可许有用，于是上前搭讪，凭着他的老练和机灵，很快获得了王翠翘的好感。不久，一心寻找依靠的王翠翘便成了罗龙文的姬妾。实际上，王翠翘不但是罗龙文的姬妾，而且也是他事业上的帮手。为了联络感情，罗龙文经常要在家中设宴，请一些三教九流、各色各样的朋友吃吃喝喝，这时候王翠翘便派上了用场，她不但能为客人敬酒劝菜，还能陪他们高谈阔论，兴致所至，有时还弹起琵琶高歌一曲，乐得客人眉开眼笑，去了还想再来，从而使罗龙文在这些人中间更能兜得开了。凭着王翠翘丰富的待客阅历，各种人物她几乎都能应付自如，不论是官府显贵，还是江湖浪人，她都有一套得心应手的招待方法。然而，其中有一人却总让她有一股异样的感觉，这人是杭州西湖净慈寺来的云游和尚，法号明山，身高体壮，满面虬髯，相貌不凡。这和尚一副江湖豪客的气派，说话声音宏亮，语言粗犷，尤其是两只眼睛炯炯闪光，仿佛能洞穿一切，常看得王翠翘手足无措，莫名地惊慌。她竭力压抑住这种

动荡的情绪，心想：“人家是方外之人，自己也名花有主，两不相妨，干吗这般沉不住气呢！”

不知为什么，罗龙文对明山和尚特别的热情，最后竟请他住进了自己家里，不久又将王翠翘带来的美婢绿珠送给了他。一段时间后，一天明山和尚说是带着绿珠出去访友，谁知却一去不返，从此杳无音讯。

第二年，罗龙文通过关系打通了关节，在京城谋到一个职位，为了行止方便，他只身进京，很快成为权倾朝纲的武英殿大学士严嵩的心腹人物。王翠翘则留在嘉兴罗府中，深居简出，碍于她是京官宝眷，当地地方官还对她客气三分。嘉靖三十三年，倭寇大举入侵江浙沿海一带，皇帝命令南京兵部尚书张径，以右都御史的身份督兵剿寇。张径选将练兵，周密谋划，灵活出战，终于在嘉兴境内的王江泾一带大败倭寇，歼敌数千人。

不料，后来张径因得罪了严嵩的亲信——工部侍郎赵文华而遭诋害，不但没获奖赏，反而被扣上莫须有的罪名，枉遭斩首之灾。剿寇的功劳落到了赵文华头上。

嘉靖三十五年，严嵩的心腹胡宗宪奉命总督江南军务。赵文华和罗龙文则随他南下，负责清剿倭寇之事。此时的倭寇，以舟山群岛等地为巢穴，神出鬼没，凶残异常。赵文华、罗龙文统领的剿定部队作战无力，屡战屡败，不久，嘉兴城也落入了倭寇手中。城陷之日，罗龙文惶惶随军逃命，没来得及携走美妾王翠翘，王翠翘不幸落入倭寇手中。

当夜，王翠翘与许多稍有几分姿色的妇女被关到了城外一座寺庙中。第二天清晨，一个倭寇头目来寺中巡视，他一进门，王翠翘顿时大吃一惊，眼前这位魁梧剽悍的汉子，不就是当年曾寄居她家的明山和尚吗？她情不自禁地惊呼了一声，那汉子马上注意并认出了她，果然就是明山和尚。

这明山和尚俗名徐海，父母双亡，孤身一人，早年闯荡江湖，后曾一度收心敛行，皈依佛门。无奈性情放荡，难耐佛门清寂，不久又重新浪迹四方。住进罗府，正是在他走出佛门，开始重入江湖的时候，虽然在罗家得了美婢绿珠为妻，但他一心向往的却是风姿卓越的王翠翘。怕久近翠翘自己控制不了冲动，所以当年带着绿珠不辞而别，闯荡四方。因生活无着落，他终于又结集了一帮狐朋狗党，浮海为盗。后来无意中与日本浪人勾搭在一起，成为倭寇骚扰浙江一带的一支主力军。

如今主翠翘竟然落到他手下为囚，他自然不会放过，满怀爱怜地把翠翘请到厅中安抚，并提出与她成亲。事已至此，王翠翘根本无力左右自己的命运，于是徐海郑重其事地与她举行了婚礼，并立她为正室夫人，让他的先前诸位妻妾前来叩拜，绿珠也在其中。

王翠翘原本对徐海的英武豪爽有几分欣赏，那也就是当初明山和尚作客时，令她心神不安的原因；可现在，无奈中成了他的压寨夫人，天天看到的是他为虎作伥，残杀抢掠，她的心一阵阵地寒慄痉挛。一天夜里，徐海带着手下的匪寇外出劫去了，寺中只留下四名贼子看守。这寺中有个叫妙谛的和尚，为人正直善良。看到那些被抢来的良家妇女在寺中天天遭受着匪寇的蹂躏，心中悲愤暗涌，今夜寺中看守不紧，正是一个救人的好机会。于是，妙谛备下了酒菜，送到四名看守那里，只说是为他们驱散夜寒；因为平日里妙谛也被匪寇分派到厨下做事，所以他送来的酒菜，看守们毫不怀疑，不客气地大喝大嚼起来。不一会儿，四个看守就喝得烂醉如泥。妙谛看准时机，打开了关押妇女的僧房，让她们赶快逃命。受尽凌辱的妇女仿佛见到了救星，

都跪倒在地，叩谢不已，妙谛劝她们快快起来，速速离开此地。妇女中有细心者关切地说：“放走了我们，岂不连累了师傅？”妙谛慨然表示：“以我一身救百命，虽累何憾！”众妇人四下逃散后，其他寺僧劝妙谛也趁机逃跑，妙谛却说：“不可！我一走，必然连累到你们大家，你们不要为我担心！”等到看守们酒醒后，发现僧房门洞开，人已跑光，大吃一惊，急忙找来寺僧询问。妙谛神乎其神地告诉他们：“刚才我看见韦驮尊者从天而降，用宝杵点开房门，大袖一卷，将房中妇人全带走了！佛法无边，我吓得不敢出声！”看守们也是信鬼信神的人，把妙谛的谎话当了真。第二天清晨，徐海率众寇回寺，听看守禀报了昨夜的情形，马上认定是妙谛撒谎；命手下的人重笞了四位看守，又把妙谛绑在寺东的石坊柱上，用皮鞭抽打致死。

杀死一个妙谛，徐海仍不甘心，一怒之下，又让匪寇将寺中所有和尚都捆绑起来，关押在那个曾经关妇人的房中。待他休息后再来处置。

徐海兴冲冲地走进了王翠翘的屋中，手中捧着一大盒昨夜抢来的珍珠宝石，满脸殷勤地递到美人的梳妆台上。王翠翘却悒悒不乐地坐在梳妆台前，看也不看一眼光彩夺目的珠宝。徐海不知她为何不快，小心翼翼地详加询问；良久，王翠翘才声音低沉的说道：“壮士伤命太多，以后怕是终要受到上天的责罚，妾为壮士担心！”徐海明白了她的心意，转身出屋，让手下的人放开了众和尚，不再予追究。

从这件事上，王翠翘发现了自己竟有能力影响徐海的行动，于是十分温柔地待他，每天在枕头边，委婉地晓以民族大义，劝他不当为日本浪人作鹰犬，祸害自己的同胞。

慢慢地，鲁莽无羁的徐海受到感化，产生了弃邪归正的念头。于是，徐海瞅准机会，擒杀了另外两股倭寇的本国首领陈东与王直，又设计活捉了日本浪人的统领麻叶。徐海和王翠翘都认为有了弃暗投明的资本，就押着麻叶，带了十几名随从，赴桐城向官兵督帅献俘并请降。

胡宗宪、赵文华等人坐在堂上，徐海由昔日故交罗龙文引入，叩见督帅并谢罪。胡宗宪离座而起，走近他安抚道：“老夫一定向朝廷请求赦免你的罪过，还将为你请赏！”徐海谢过督帅，正暗自高兴时，阴险卑鄙的赵文华却一声令下，一面叫人擒住了徐海，一面又下令发兵突袭徐海的老巢。因赵文华是严嵩门下的红人，胡宗宪身为督帅，却也不敢管束他的行为。由于徐海的部众没加防备，很快就被赵文华派去的官兵一举消灭干净，赵文华便提着徐海的头颅进京请功去了。

住在桐城客栈中静候徐海佳音的王翠翘，等来等去等到的却是徐海被杀凶讯，令她惊讶悲愤不已，失声哀叹：“我害了壮士！我害了壮士！”

还没等到官兵来收纳王翠翘，狡猾的日本浪人已乘隙把她劫出，乘船逃到海上。心痛欲绝的王翠翘无心再与倭寇纠缠，在船出钱塘江之时，毅然投水而死，结束了她充满波澜的短暂一生。

杜十娘怒沉百宝箱

自从永乐皇帝把京城从金陵迁到燕京，这原本纯朴的燕京之地也慢慢

变成了花锦世界。到了明神宗万历年间，四海昌盛，京都更是歌舞升平，烟花十里，漫天笙歌，足以和金陵的六朝金粉相媲美。

燕京的妓院歌楼主要集中在城南的“教坊司”，这里三步一楼，五步一院，京城里的烟花佳丽在此争奇斗妍。“教坊司”中名气最大的妓院莫过于挹翠院，而在挹翠院中挑大梁的就是香艳名妓杜十娘了。

杜十娘原名杜嫩，早先也是官宦家的女儿，只因父亲涉案下狱而死，一家人失去了依靠，刚满十岁的杜嫩被辗转卖入挹翠院中。这小姑娘天生丽质，又早早养成一派大家闺秀的气韵，再一调教，便是能歌善舞，知书达礼，把女人的魅力全备齐了。要说为什么她能在美妓如云的“教坊司”中红透半边天，看看她那迷人的模样儿便知：

浑身雅艳，遍体娇香。两弯眉画远山青，一对眼明秋水润。脸如莲萼，分明卓氏文君；唇似樱桃，何减白家樊素。可怜一片无瑕玉，误落风尘花柳中！

只因她在挹翠院的众姐妹中，按年龄的排列的顺序是第十，所以人们称她为“杜十娘”。杜十娘自十三岁破瓜，到如今十九岁，七年之中，不知经历过了多少王孙，把他们一个个逗引得情迷意荡，多少人倾家荡产也不惜。七年来，杜十娘播下了艳名，鸨母杜妈妈则赚进了大把大把的银钱。

杜十娘日夜接客，时常卖弄着媚人的风情，似乎对每一位客人都浓情密意、款款相待，其实那付出的都是一派职业性的媚情，毫无真意可言。直到有一天，遇到了初涉人世的年轻太学生李甲，她才真正掏出了纯真无邪的柔情。

李甲是浙江绍兴人，父亲是浙江的布政使，官居二品，位高权重，一心希望自己的儿子名甲天下，所以取名甲，字于先。李甲从小在父亲的管教下埋头读书，科考未中，便被送到京城，入太学学习。李甲十八岁来京，未经世事，胆怯畏缩，又说一口绍兴土话，交流不便，只有在太学中埋头读书；一年后，慢慢适应了京城的一切，闷久的心也开始躁动，于是趁着春光明媚之际，与同乡太学生柳遇春相邀同游城南的“教坊司”。

他们来之前就打听好了，到了后就直奔挹翠院，慕名求访杜十娘。杜妈妈把两位锦衣公子迎入杜十娘房中坐下，两个谙世不深的书生都被杜十娘的明艳惊得发呆，心竟“扑通、扑通”跳个不停。杜十娘似乎对这两个稚嫩的客人特别关照，十分殷勤地接待他们，相谈之下对李甲尤为倾心。这沦落风尘的杜十娘内心中有自己的打算：她深知欢场女子待到人老珠黄时，终不会有好下场，鸨母杜妈妈又贪婪无厌，自己被捏在她手中，总是受尽煎榨；所以她早就留意着，只等遇到一个诚挚可靠的郎君，就赎身从良，委身相随。现在她觉到机会已经来了，眼前这个从绍兴来的大男孩，似乎不象一般公子哥儿那样轻浮圆滑，性情笃厚，应当是可托之人。如此想来，她不由得对李甲含情默默，同时还生出几分羞怯来。

柳遇春看在眼里，心想：好一对一见钟情的小情人啊！于是知趣地借故先走了，把机会留给了李甲。

李甲一开始就倾倒于杜十娘的艳丽姿容，又得了伊人的芳心相许，自然是喜出望外，把满怀心思全搁在了伊人身上。从此，李甲不顾了学业，日日腻在挹翠院中，与杜十娘朝夕相守，俨然一对恩爱小夫妻。由于李甲手头阔绰，便不惜大把大把地抛撒银子，乐得杜妈妈心花怒放，跑前跟后，把两人侍候得熨熨贴贴，更在李甲面前低头哈腰，谄笑可掬，把他当成是个财神

爷似的敬着。端地是“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李甲在青楼里留连不返的事，不久就传到千里之外他父亲的耳朵里，李父为儿子的不轨行径大为震怒，立刻派人专程送来急信，严令李甲立刻束装返乡。李甲徬徨再三，终究割舍不了眼下如胶似漆的情份，不声不响地违抗了父命，继续留在挹翠院中。

李父闻讯后暴跳如雷，立刻声明断绝了父子关系，并割断了李甲的经济来源；恐他另找门路，李父还特意致函京中亲友，告诉不得借钱给这个浑小子。李父这样做的目的，不外乎是想逼得儿子走投无路，只有乖乖地回到家里，那时便可再行调教。

这边李甲囊中的银子渐渐减少，出手不免越来越紧，杜妈妈的笑容也随着天天变少，不再有好茶好饭送到杜十娘的房里。这对小情人知道形势窘迫，却又无计可施，李甲整天缩在房里哀声叹气，杜十娘对他的热情倒是没有一丝儿减退，每天里还不断地给他鼓励，劝他想办法筹措资金。

最终，杜妈妈不能再容忍李甲的白吃白住了，她站在杜十娘的门外，扯开喉咙嚷道：“我们花楼人家，吃穿全靠着客人，前门送旧，后门迎新，门庭才有生气。既然没有钱，就该知道让贤，占着我们家的摇钱树，别的客人都上不了门，分明接了个钟馗，小鬼不敢上门了！”杜妈妈话中夹枪带棒，杜十娘听了忍耐不住，打开门，冲她辨白道：“李公子当初也不是空手上门来的，进进出出曾是花过大钱哩！”杜妈妈见干女儿这么说，嘴一撇，没好气地顶了回去：“彼一时，此一时，老娘也曾好饭好酒侍候过他，银子都花完了。别人家养着女儿，都是摇钱树，日日有进财；偏我家晦气，养了个退财白虎星，不但挣不了钱，却让老娘倒贴着给你白白养着穷汉，老娘的钱从何处来？”念叨一阵后，她歇了口气，好象还觉得不过瘾，又接着挖苦道：“你偏心那穷汉也罢，有本事就让他拿出几两银子给我，让你跟了他去，我也好讨别的姑娘来过生活#

没想到这句话正好让杜十娘抓到了希望，追问道：“妈妈，这话是真是假？”杜妈妈深知李甲的底细，连衣衫也典当尽了，料他也没处找钱，便逞强说：“老娘从不说谎，当真呢！”杜十娘接着问：“妈妈，你要他多少银子？”杜妈妈说：“若是别人，我定要个三千、五千两，可怜这穷汉出不起，只要他三百两，给我好去讨一个粉头来替代你。

不过有个条件：必须是三日内办妥，一手交银，一手交人；若三日没结果，老娘不管他公子不公子，一顿孤拐打他个光棍出去，到时候可莫怪老娘无情！”杜十娘料想李甲筹银不易，便求情道：“李公子身边无钱，措办得花些时间，三日太少，宽限他十日才好。”杜妈妈知道李甲在京城里已断了外援，赤手空拳，给他一百天也枉然，于是顺势做个人情，答应道：“看你面子，便宽到十日吧。”

杜十娘与妈妈的一段对话，李甲在房里也听得清清楚楚，他暗自高兴，心想：这杜妈妈还算心软，只要我三百两银子，虽然现在身无分文，区区三百两纹银，想想办法，料想还是不难置办的。杜十娘回房后，两人又合计了一番，想到十天后，两人便可双双对对地远走高飞，不由得高兴地抱在了一起。

第二天一早，李甲兴致勃勃地出门，来到三亲四友门上，假装说是要起身归乡，想借些盘缠。这些亲友要拿出个百儿八十两银子来并不难，可李甲这段时间沉迷于青楼，在亲友中早已坏了名声，他父亲也曾写信来反复交待了不可借钱与他，虽说他讲是要作返乡的盘缠，可谁知道他是不是会往那

妓院里送呢？于是都婉言回绝道：“近日手头正紧，拿不出这么些银子来，惭愧！惭愧！”李甲转悠了几天，竟是个个如此，弄得他脸面丢尽，也没借到一文钱。

李甲唉声叹气地不知如何是好，杜十娘大为不忍，夜里悄悄地对他说：“郎君果然借不到银两么？倒是妾所垫的被褥里，还藏有碎银一百五十两，是妾平日里积攒的私蓄，郎君可拿去用上，只是此外的一百五十两，妾便无能为力，还得靠郎君努力了。”见杜十娘竟将平日里好不容易攒下来的一点积蓄都交托了出来，李甲大为感动，有了一半的银两，他心里又有了一些希望。

第二天他回到太学院，把情况尽数告诉了同窗柳遇春，柳遇春拍案而起，夸赞道：“此女真是有心人啊！真心可鉴，不可相负，让我来帮你一把。”他回头检视自己箱中的银两，却毕竟是游学在外，财资不多，倾其所有，也只找出一百两纹银，交给了李甲，李甲感谢不已。还差五十两，两人又分头去向其他同窗求借，转了大半天，总算凑足了五十两银子，李甲千恩万谢地捧着回挹翠院去了。终于凑足了三百两银子，一对情人笑逐颜开，这时刚是第九日，他俩稳稳地等着第十天到来。

次日，杜十娘一早起来，对李甲说道：“此银一交，就要随郎君去了，这里有我昨日在姐妹那里借得的纹银二十两，郎君可拿去备办舟车之类。”李甲此时正为路费发愁，又不好开口，得了银子，自是欢喜。

话还没说完，杜妈妈过来敲门了，高声叫道：“十娘，今日是第十天了，李公子准备好了么？”她是来下逐客令的。李甲闻声，起身开门相迎，朗声说：“承妈妈厚意，正烦相请。”便将那三百两银子堆在了桌上，直说：“请妈妈查收。”那杜妈妈没料到李甲还真筹出了银两，顿时收住了笑容，想要反悔。杜十娘见状，连忙上前道：“儿在妈妈家多年，也为家中挣下了不少银两。今日从良美事，是妈妈亲口所许，三百两银子不差分毫，又不曾过期；倘若妈妈失信不许，郎君持银去时，儿即刻自尽，恐怕那时妈妈人财两失，后悔不及了！”态度十分坚决。

杜妈妈无言以对，肚子里筹划了半天，只好取天平兑准了银子，说道：“事已如此，也留你不住了，只是你要去时，即刻就可去，我家里的衣服首饰，可一件也不能带走！”杜十娘毫不犹豫地应了，脱下锦绣衣裙，摘下簪子耳环，穿了一身旧布衣，朝杜妈妈行了礼，便随李甲出门而去。

院中其他姐妹平日里跟杜十娘关系都很好，见她要离去，都跑到院子中相送，平素特别与十娘要好的谢月郎、徐素素两人，拉着十娘的手，含泪说：“十娘向为风流领袖，今日从郎出门，怎可衣衫褴褛，不是羞了我们姐妹了吗？”于是把杜十娘拉进自己房中，拿出自己的衣服首饰，给她妆扮起来，一会儿，杜十娘便又流光溢彩地走出来。告别时，众姐妹又拿出一个描彩涂金的漆箱，对十娘和李公子说：“姐夫携姐姐千里远行，不知何时才能与我们再见，我们姐妹合力给姐姐置了个箱篋，聊表心意！”两人感激不尽地与姐妹们挥泪告别，坐上一辆雇来小车，缓缓离开了挹翠院。

因去向尚未确定，两人这天只好住进了城中的小客栈。更深夜寒，杜十娘探问李甲：“我们这一走，何处安身？郎君曾有计议吗？”李甲喃喃道：“我们也只能回到家乡我父母门下了，只是老父盛怒之下，若见我娶妓而归，必然更增不悦，恐怕得罪娘子。想来想去，实在又想不出什么好办法。”十娘道：“父子天性，岂能终绝，既然尊父盛怒难犯，不如我们先到苏杭胜地

游览一番，然后郎君回家，求亲友在尊父面前劝解和顺；我先暂留苏杭，待尊父消气后，郎君再来接我回去，不知可否？”李甲高兴地说：“此法甚好！”但转念又一想，这么一番周游，杜十娘又要居留苏杭，这用度的银两哪里来呢？现在他手头只有杜十娘给的那二十两银子。杜十娘察觉了他的犹疑，取钥匙打开了那个姐妹们送的描金漆箱，这箱子打开侧盖后，里面是很多小抽屉。杜十娘抽出第一层，摸出一个红绢袋，递给李甲，并让他打开。李甲打开一看，里面装着一些白花花的银子，足有五十两。十娘开口道：“承蒙姐妹们厚意，给我筹了些银两，估计作这一路的用度已够了！”

只在小客栈住了一夜，第二天一早，两人就雇了马车赶到潞河，从这里搭了顺路的差船，顺着运河，一路南下。计划都已定好，这一路上走得很是轻松，一路卿卿我我，同赏沿岸风光，又对天发誓，决不相负。

不久，行到了瓜州，差船停泊岸口，李甲另雇了一条小船，把行李安好，只等第二天渡江。这夜正值初冬月圆之时，银辉染江，清寒袭人，江上景色特别宁静悠远。李甲对杜十娘提议道：“自出都门以来，一直困在舱中，今日独占一舟，月色正好，不如到船头去坐坐，既可赏景舒心，又可开怀畅饮，如何？”十娘也兴致正高，说：“妾久少谈笑，也正有此意，我们想到一处了！”于是李甲携着酒具，牵了杜十娘的手，来到船头，铺开毡垫，相对坐下，传杯交盏，喝得十分畅快。酒到半酣时，李甲举着酒杯对十娘说：“清江无人，明月相伴，如此良夜，岂可寂寂无歌，娘子是否肯为我高歌一曲？”十娘也兴致勃发，随即亮开清丽的嗓子，拔下头上的金钗击节，唱了一曲婉转幽怨的“小桃红”。

说是清江无人，其实不远处还泊着一条船，船主人是年轻的富贾孙富，他夜饮归舟，正等安歇，忽听到江上飘来一阵婉转动人的歌声，顿时睡意全无。这孙富生性风流，又仗着手中有钱，惯向青楼买笑，是个嘲风弄月的高手。他一听这歌声，就觉这唱歌的女子定不一般，于是悄悄移舟过去，推开篷窗相望，瞥见杜十娘绰绰诱人的风姿，在如水月光下，更显得圣洁柔美，不禁心荡神移起来。

也是天公作美，正在孙富为如何能勾搭上美人而挠耳搔腮时，天在黎明时分降下一场大雪，江面苍茫，船只无法航行，只好继续留在岸边，便给孙富提供了难得的机会。”他着上貂帽裘服，十足一副贵公子的派头，故意坐在船头，扣舷而歌：

雪满山中高士卧，月明林下美人来。

李甲听得邻舟吟诗，伸头出舱，看是何人。这一看，正中了孙富的计策，他趁机搭讪道：“老兄尊姓大名？”李甲如实说了，少不得也问了孙富，接着两人叙了些闲话，渐渐亲热。孙富便邀请道：“风雪阻渡，乃天让小弟与尊兄相会，实在是有幸。舟中无聊，可否请尊兄上岸到酒肆中一饮？”李甲客气地说：“萍水相逢，何当厚扰？”孙富热情地说：“说哪里话！四海之内皆兄弟吗！”

盛情难却，李甲随孙富登岸，踏雪到了市中酒楼。他们拣了个临江的窗前坐下，酒保上了酒肴，孙富举杯相劝，二人赏雪饮酒，相谈甚欢。先是说些客套斯文话，几杯下肚，逸兴飞扬，话便说得无禁忌了。谈来谈去，终于谈到了杜十娘的身上，李甲胸无城府，在孙富的探问之下，把两人如何相识，如何相好，后来又如何赎身相从，以至目前的窘状，今后的打算，全一五一十地抖露了出来。最后还感慨发问：“有家难归，只好暂时留连于吴越

山水之间，孙兄以为此举如何？”

孙富故意沉吟了半晌，才期期艾艾地说：“乍会之间，交浅言深，诚恐见怪，实难尽言！”李甲急切地说：“正待孙兄高教，何必谦逊！”

孙富这才装作一片诚心地为他分析道：“令父位居一地之长，必定不能容纳一青楼女子为媳。尊兄若携妇回家，一定会伤了父子和睦。如果不回家，你们两人浪迹于山水之间，万一财资困竭，何以为生？说是你先回家，把她留在苏杭，可知江南是风流之地，丽人独居，难保不有逾墙钻洞之事；更何况她本是烟花名女，又如何耐得住寂寞？”见李甲沉思不语，孙富又进一步重言相告：“父与色谁亲？欢与害谁重？愿尊兄三思而行啊！”

一席颇似有理的话说下来，听得李甲心乱如麻，进而又胆颤心惊，直把孙富当成了救星，诚惶诚恐地问：“那又如何是好？”

孙富故意卖关子说：“在下有一计，甚益于尊兄，只是怕尊兄难以做到。”

李甲迫不及待地相求：“快快告我！”

于是孙富做出万般诚恳的样子说：“尊父之所以恼怒，不过是因为尊兄迷花恋柳，挥金如土，认为必是倾家荡产之子，不堪继承家业。尊兄若空手而归，正触其怒；倘若能忍痛割爱，在下倒是愿以千金相赠，兄得千金，以报尊父，只说在京授馆，并不曾浪费分毫，尊父必然能谅你。尊兄请熟思之，在下非贪丽人之色，实是为兄效劳相助啊！”

李甲本来也很怕父亲，现在被孙富的一席话说得动了心，却又觉得有愧于杜十娘，便推说道：“小妾千里相随，义难顿绝，容我归舟与她商量，若是她同意的话，再复回孙兄。”

当晚，大雪仍然漫天飞舞，杜十娘在船舱中生起红泥小火炉，挑灯侍候李甲饮酒驱寒，笑意盈盈，深情款款。李甲却端着酒杯发呆，神情恍恍惚惚，似有隐衷；十娘关切地询问，他却一言不发，竟自上床睡了。到半夜里，李甲忽然悲哭起来，杜十娘连忙起身，抱着他的头，充满柔情体贴地问：“妾与郎君情投意合，一年有余，追随千里，不曾见郎衷泣；渡江以后，就可结为百年欢好，为何此时竟伤心了呢？”李甲无法再拖，便低垂着头，哽哽咽咽地把白天的计划叙述了一遍，并说：“实在不忍与娘子分别，确是无奈呀！”

杜十娘听了他的叙说，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还以为一切都是在梦中。她缓缓松开了李甲，眼睛直瞪瞪地看着他，眼泪大颗大颗地滚了下来。李甲羞愧得不敢迎视她的目光，杜十娘毕竟是经历过风浪的女人，她很快稳定了情绪，同时也打定了主意，冷静地说道：“郎得千金，可觐父母；妾得从人，无累郎君，可谓面面俱到，实在是好主意！”说罢，她再不出声，默默地倒卧床头。这一夜，两个同舟人都没睡着，也没再说一句话。

第二天雪霁日晴，曙光初透时，杜十娘便起了身，洗漱后坐在镜前，刻意妆扮起来，胭脂花粉，金钗花钿，罗裙绣襦，都一一派上了用场，她还对李甲说：“今日之妆，是要迎新送旧，不可不讲究。”妆毕，香气隐隐，光艳照人，李甲看了留恋不已。

那边船上的孙富已经派人来打听消息了，杜十娘冷冷地回应：“我就过来，请先把所许千金送过来。”孙富也不肯轻易相信他们，回答道：“请以丽人妆台为信物！”于是杜十娘命李甲把那描金的漆箱搬到孙富船上，并带回了千金聘礼。一切办完后，盛妆的杜十娘满脸庄重地走出船舱，踏上两船间早已搭好的跳板。孙富刚要伸手扶她，她忽然对孙富说：“刚才所送妆台中，

还有李郎的东西，拿来让我还他。”孙富连忙把箱篋递给她。

杜十娘接过箱篋搁在跳板上，又从身上取下钥匙打开箱锁，让李甲抽出第一层抽屉，里面装满金银翡翠各色首饰，约值数百金，杜十娘接了过来，冷笑一声道：“要它何用？”手一扬，便抛入了江水中。

接着，又命李甲抽出第二层抽屉，装的全是玉箫金管，珍奇玩物，约值数千金，还是说了句：“要它何用？”轻轻一挥手，又抛入江中。这下子，旁边站着的李甲、孙富，以及几位舟子，似乎从震惊中清醒过来，齐声大呼：“可惜啊！”

杜十娘不为所动，又冷静地让李甲抽出第三层，其中除了各种奇珍异宝外，还有一盒荧荧发光的夜明珠，足值万金，李甲有些舍不得递给十娘了；杜十娘鼻中哼了一声，一把夺过抽屉，用力丢入水中。

李甲顿觉大悔，抱住杜十娘恸哭不已，孙富也中一旁劝解，只说情愿收回成命。

杜十娘冷冷地推开了李甲，指着孙富骂道：“我与李郎备尝艰苦，好不容易才双双来到瓜州，实指望渡江而后，共期百年合好，布衣荆钗相随之终；不料你见色生恶，搬弄是非，无德无义，断人姻缘。自恨无力，抽刀杀你，死后有灵，当诉诸神明，夺你人面，看你还要妄想枕席之欢！”

骂过了孙富，杜十娘又转向李甲，不禁悲从中来，泪如雨下，声色凄厉地说：“妾风尘数年，私有厚积，自遇郎君，引动真心，只怕郎意不诚，特将珍宝隐匿于百宝箱中，只待结为夫妻后充作家资。昔日海誓山盟，只说白首不渝，谁知几句浮言，郎竟将妾拱手相让，只为了换得那区区千金。叹郎有眼无珠，恨郎薄情寡义，今众人有目共证，妾不负郎，郎自负妾，一片痴情，空付枉然，此恨绵绵，今生无尽，待我来世再找郎算清！”

于是，船上舟子和岸边闻声而来的过路人，纷纷痛责李甲的薄悻、孙富的阴狠，趁着人声鼎沸之际，杜十娘抱起那个百宝箱，纵身一跃，跳入冰冷的水中，转眼就无影无踪。

柳自华遗情西湖畔

明熹宗天启年间，一个七夕的傍晚，杭州名士沈逢吉，迎着凉爽的晚风，信步走出钱塘门，漫步到西子湖畔。

初秋的西湖，清雅而宁静，薄暮四宠，远山近水宛如梦幻一般柔和朦胧。这时，游荡在湖面上的无数画舫已点起各色彩灯，绵软悠扬的丝竹声隐隐传出，营造出一种温馨诱人的气氛。举目远眺，只见前面桥头有一家酒楼，酒帘飘舞，灯火融融；沈逢吉顿时酒兴大发，快步向前，登上酒楼，捡了个临窗的座位，面对着光线渐暗的西湖，独酌独饮。

约摸半个时辰后，沈逢吉略带醉意地走出酒楼，慢慢地绕湖而行，清凉如水的湖风吹在发热的面庞上，感觉特别舒畅。一路上柳条依依，秋虫唧唧，轻轻抚慰着沈逢吉寂寥的心境，他原本是一个有志有才之士，无奈遇上奸佞当道的世态，使他无法施展自己的抱负，只好终日寄情于山水酒色之间，内心深处却总隐藏着一份落寞之感。走着走着，感觉得有些疲倦，顺势坐在

路旁的一块堤石上休息，此处正近荷塘，残荷飘香，熏得人欲昏欲醉。

坐了一会儿，突然觉得十分口渴，四下打量，发现不远处有几间楼阁，正亮着灯，于是起身朝前走去。来到跟前，见是一座别致的小院，矮矮的院墙围着，里面的一栋小楼和三两个亭台能看得一清二楚。朱漆的院门正敞着，沈逢吉喊了两声，无人回应，他便索性踉踉跄跄自己进去了，小院内花木扶疏，宁静优雅，迎面小楼门厅的大门也大开着，正墙上设一神龛，两旁燃着一对蜡烛。见此情景，醉意朦胧的沈逢吉只以为这是一所寺院，也就毫无顾忌地走进屋里。穿过门厅，后面是一间雅洁的书房，壁上挂着几幅清秀的字画，窗下置有书案，书案上纸笔砚墨一应俱全，沈逢吉正惊叹寺院院中竟有这般雅室，忽见书案上搁着半杯茶水，上前一试，尚有余温，口渴已极的他不等细想，端起茶杯，一饮而尽，只觉清苦微甘，煞是解渴。放下茶杯，又发觉案头正摊着一帧素笺，上面写着几行娟秀的字迹；捧来细读，原来是两阕“忆江南”词：

七月六，瓜果设庭中，乞巧穿针儿女技，在天在地誓深宫，银汉自空空。

七月七，驾鹊拆离衰，尽管绸缪今夜里，情魔难障太阳红，分手各西东。

看笺上墨迹新凝，内容又是写今晚七夕之感，想必是刚刚写成；再琢磨这笔迹，纤秀清丽，分明是女子的手笔。难道这里不是寺院，而是闺房？沈逢吉暗自疑惑。心里想着这两阕情纯意浓的词，他又不禁技痒，忍不住也以七夕为题，拿过纸笔，写下一阕“多丽词”：

自古来欢娱磨折相缠，叹双星恩情过笃，谪居两地情牵。对朱颜暗惊月冷，白素手顿失珠圆，锦帐长空，鸳帏惯冷，世人还说巧姻缘。花开花谢，尚多时刻，羞见并头莲，愿义仲寅宾挽月，宽我流连。恨当前鹊儿误报，银河隔断堪怜，喜相逢前程似后，悲离别后会如前，铁来归耕，金梭续织，耐心再到早秋天。一年年良宵一度，历亿万千年，转胜过红尘夫妇数十年。

写完后，沈逢吉心中觉得吐出一口长气般地舒畅，想了想，他又提笔在笺后注上一句戏言：“秋河作此，准算茶金。”秋河是沈逢吉的字，他擅自在人家屋中饮了半杯茶，想用这阕词来作抵偿呢！

正准备离开时，忽听得院中响起一阵细声软语，接着又是环佩叮嚙由远而近，朝书房而来。沈逢吉还没来得及想出对策，两位艳妆女子已走进门来，看装束似是一主一婢，两位女子猛地见到了沈逢吉。惊得花颜失色，那婢女还算胆大，冲上前指着沈逢吉喝道：“那来的窃贼，竟如此猖狂！”并转身对另一位说：“小姐快来，看丢了什么东西！”

沈逢吉见对方误会了自己，连忙辩解道：“夜幕迷途，误入贵宅，酒渴求饮，实非窃贼！”那婢女哪里肯信，仍对他怒目以视，倒是那位小姐已缓和了神情，似乎对沈逢吉半信半疑。沈逢吉忽然想到了一个证据，忙拿起桌上那帧自己题下的词笺，毕恭毕敬地对小姐说：“小姐不信的话，可看这词笺，乃是小生刚才拜读了大作，心生同感，信笔写下充茶资的！”

那小姐见他气度不凡，谈吐文雅，也觉得不象“梁上君子”之类，便接过词笺细细读了。读着读着，唇边绽开了笑容，惊喜地说：“公子莫不是姓沈吧？”沈逢吉吃了一惊，自己并没在词笺上留姓，却为何她能一语道破？就问道：“小姐何以知道？”

小姐神秘地笑道：“相逢何必曾相识也。”并不急着解释，只命侍婢沏

茶为沈公子醒酒。待婢女进了厨房，屋内只剩下他们两人相对而坐，她才慢条斯礼地揭开了谜底：“妾曾在孤山放鹤亭壁间见有诗句，读了感动不已，便深深记在心中；那诗句落款为秋河沈某，今见词笺上字迹相同，又有秋河之字样，所以猜想公子必是放鹤亭题诗的沈秋河了。”

沈逢吉忆起去年醉临孤山，面对烟笼雾绕的西湖，想到了自己的前程迷茫，感慨万千，曾在放鹤亭题下了一首“感怀诗”和一首“自解诗”。这时，对坐的那位小姐已轻声吟诵起那两首小诗：

其一：

虚度韶华二十春，昂然七尺屈风尘；
不如死在西湖里，赢得青山葬我身。

其二：

桃李绕池告遇春，岁寒松柏出风尘；
忍将一掬西湖水，断进经天纬地身。

小姐吟诗时的神情十分专注，沈逢吉默默地在一旁打量着她，这才把她的模样看清楚。只见她细眉秀目，玉鼻挺直，紧抵着嘴唇，浑身露出一种圣洁高贵的气质，似乎是一名门千金，却为何孤身住在这僻静的小院中？真令人费解。

回味完诗句后，小姐缓缓回过神来，幽幽地对沈逢吉说：“当时我初来西湖，心身俱疲。见到公子的诗，感触良深，仿佛一股豪气荡入胸口，使我有重生的力量。所以对诗的映象极深。”

沈逢吉听她如此夸赞自己的诗，觉得有些不好意思，谦虚了几句，又把她的“忆江南”词赞赏了一番。

这时侍婢已捧了茶出来，小姐又说：“值此良宵，遇此佳宾，岂能无美酒助兴！”然后又命侍婢会备酒。沈逢吉觉得不便太打搅人家，便客气道：“宿醉未醒，不堪再饮，初次相逢，何敢造次。”接着又探问道：“敢问小姐芳名？不知是否本地人氏？”

那小姐似乎不愿多说自己的事，只是淡淡地回答：“妾姓柳名自华，乃金陵人氏，偶至西湖小住，来去匆匆也。”沈逢吉接口道：“萍水相逢，可算有缘。”

侍婢很快就摆上了酒菜，柳小姐盛情相邀，沈逢吉难以推辞，于是两人对坐桌前，畅饮起来。酒酣时，沈逢吉念叨着柳自华的名字，巧妙地作一首诗相赠：

腹有诗书气自华，为偿渴想到卿家；
问卿姓甚卿言柳，侬笑卿身是柳花。

柳自华甚觉有趣，也把对方的字——秋河巧作安插，依韵回和了诗一首：

薄命谁怜柳自华，秋河今夕照奴家；
劝君莫作杨花看，奴笑君身是菊花。

一往一来，情趣盎然，举杯频频，笑语连连，直喝到天露曙光，两人才尽兴道别。

回家后，沈逢吉带醉酣睡了一昼一夜，第二天醒来，想起那夜的艳遇，心中挂牵不已，于是穿戴整齐，沿着湖堤，又找到了那座小院。走近一看，不料院门紧锁，院内寥无人声，不知佳人何去何从了。他心烦意乱地到附近人家打听，谁知没人知道这小院中曾住过一位年轻姑娘，只说这是城中一富

商的别墅，他很少来往，多半时间都空闲着。

那么那夜见到的柳自华到底是什么人物呢？沈逢吉百思不解，莫非是自己酒后一梦？莫非是七夕织女下凡？他终究找不到答案，只好悻悻而归。

那柳自华究竟是人是神呢？原来她是金陵城中秦淮河畔的一位名妓。身落风尘，心却保持着一份高洁，无奈命运不济，只落得随波逐流。金陵城繁华似锦，柳自华的门前也是人马喧嚣，然而她并不喜欢那种醉生梦死的生活，一心想找机会寻得解脱。这年夏天，一位杭州富商游玩青楼时迷上了柳自华，提出要带她到杭州西湖畔金屋藏娇。柳自华并不中意于那位富商，但对美丽的西湖向往已久，因此答应了那位富商，随他来到杭州。富商把柳自华和一个侍婢安置在西湖畔的别墅中，自己却又走南闯北忙做买卖去了。

这段清寂的时光倒是成全了柳自华的心意，她携带侍婢，流连于西湖的秀水青山之间，十分惬意爽心；那夜偶遇才子沈逢吉，更让她心荡神移，兴奋不已。谁知好景不久，第二天，富商从外地经商回来，说是已征得家中夫人的同意，要把柳自华以偏妾的身份接到府中同住。陶醉于西湖风景韵致的柳自华哪里想进那个门庭森严的家府，可既在人檐下生活，又怎么由得她作主。

于是，那座西湖畔的小院又空了出来，而一段纯情无声地遗落在那里。

媚姬将军林四娘

林四娘原本是秦淮歌妓，后又成了衡王朱常庶的宠妃，虽然平生只参加过一次战争，却因此而被人们称为“媚姬将军”。媚姬就是美丽的意思，这位年轻貌美的媚姬将军，在那次艰难的战争中香消玉殒，然而她那不散的芳魂，又在世间留下一段神奇的故事。

那是明末崇祯年间，红粉佳丽遍地的秦淮河畔，又增加了一个新娇娘。她虽在青楼，却坚持卖唱不卖身，但也有吸引客人的绝招：歌罢兴酣之时，换上一身精致的短靠，或舞剑、或弄枪，来上一段精彩绝伦的功夫表演，这一手在秦淮歌畔可是绝无仅有，让寻花问柳的客人大开眼界。这个奉歌献武的歌妓便是林四娘，她凭着独具一格的武功和雪肌滑肤、蛾眉明眸的美貌，尤其是因长期习武而练就的丰美身段，很快就成了秦淮河畔的红人儿。

这林四娘一个风尘女子，为何学得了一身绝色的武功呢？原来她出身于武官世家，父亲林枢本是江宁府的府官，继承家技，拳枪剑刀，样样精通。林四娘自小随着父亲习武，学什么象什么，身手不比父亲差到哪里去。不料在她十六岁那年，父亲因所管库银被盗而下狱，家人千方百计地打点挽救，耗尽家资，却毫无结果。母亲气极而死，林四娘无依无靠，最终沦落为青楼歌女。

不久后，封蕃青州的衡王朱常庶游幸金陵，来到秦淮河畔寻欢作乐。这朱常庶已是六传衡王，他的祖先是明孝宗祐樞的胞弟，分封为衡王，王位世袭，传到第六代便是王朱常庶了。这时的皇帝明思宗，算得来应是王朱常庶的侄辈，如此一来，他便更可恃长逞骄了。衡王朱常庶除好色之外，也喜好谈兵弄武，到了秦淮河畔，听说歌妓林四娘武艺超群，顿时大起雅兴，召

来林四娘侍宴助乐。林四娘着一身纯白镶金边的短靠来到衡王席前，衡王原料想，习武的女子必是五大三粗，一见林四娘却猛然一震，眼前这女子，云鬓高耸，眉目娇俏，白脸蛋上红霞匀染，真是一个美娇娘！若不是那身打扮衬出几分英爽之气，谁会想到她竟是舞剑弄枪之人呢！林四娘请过安后，开始了表演，只见她抽出腰间佩剑，手腕轻抖，身前便簇出一朵闪亮的剑花，紧接着，柔韧的长剑上下翻舞，娇美的身段翩翩翻腾，如蛟龙出水，若惊鸿起舞，越舞越快，最后只见一片银光闪烁的剑影，不见了花儿一般的林四娘。衡王在席上大声叫好，最后还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直冲着林四娘鼓掌。

表演之后，林四娘被召到衡王身边侍酒，静坐下来，她娴静轻柔，燕语莺声，与刚才的形象判若两人，使衡王更加陶醉。一次相交，衡王便对林四娘大为倾倒，离开金陵时，就带上了已赎身的林四娘，回到青州王府，林四娘摇身一变成了王妃。

衡王府中佳丽成群，但自从带回了林四娘。衡王便对其他粉黛失去了兴趣，日夜与林四娘形影不离，一同饮酒论诗，一同习剑练枪，款款相依，交颈而眠。从林四娘身上，衡王发现女子习武别有一番风韵，于是将王府中所有的姬妾侍女组织起，由林四娘为统领，勤练枪剑之术，演习攻守战术，俨然成了一支娘子军。林四娘对此十分用心，经常穿起银质铠甲，腰佩双剑，象将军一般教导和督促她的女兵们；众女子受林四娘的感染，对武艺兵术都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勤学苦练，很快就大有长进。衡王仿佛是这支娘子军的参谋，经常来视察她们的演练，还不时地指点一番，看到这些昔日弱不禁风的女子，如今竟也翻腾搏击得象模象样，衡王十分开心。

三年后，到了崇祯八年，晋陕一带久旱不雨，饥荒延绵，民不聊生，到处发生变乱。

山西的流贼王嘉允大举向外发展，其属下的一班人马由王自用率领攻向山东青州。青州的衡王朱常庶向来以为自己武功盖世，兵法更是无人匹敌，所以根本不把王自用一伙人看在眼里。当王自用的人马把青州城团团围住，准备攻城时，衡王一怒之下，亲自挺枪跃马，率领青州守军主动出击。但毕竟守军寡不敌众，加之衡王的过份轻敌，守军很快就处在了下风，被贼军围困在一个小山岗上，进退不能，形势十分危急。

城内的官吏眼看王爷出师不利，而贼军的声势越来越大，不由得心惊胆颤，信心丧失，准备开城降敌，以委屈求全。林四娘闻讯后，柳眉倒竖，杏眼圆睁，毫不顾忌地将官吏们叱责一顿，然后召集了王府中的娘子军，倡言：“出兵救主，以报夙恩！”

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演练了三年的娘子军们，虽然心底里惧怕真刀真枪的实战，但一想到一旦城破，自己也不会有好下场，不如拚上命去一决雌雄，顶多是个玉石俱碎！于是个个磨拳擦掌，披挂上马，听从林四娘的指挥。

经过仓猝的编组、整備后，林四娘带着娘子军的队伍出发了，女兵们个个脸上都是一副庄严肃穆的表情。城门开启处，城外的贼军忽然看到一支装备齐整的队伍威风凛凛地冲了出来，待冲到近处，却见一个个士卒面容姣好，描眉涂唇，秀目含怒，煞是有趣。

“是群娘儿们！”贼兵们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同时也就放松了警惕。趁此机会，林四娘一声呐喊，指挥着娘子军猛地冲入敌阵，刀枪齐下，杀得贼兵屁滚尿流，半天还没醒过神来。

没料到这群浑身脂粉气的小娘儿们竟如此干练，一定是训练有素。贼军将领不得不谨慎起来，挥舞着黄旗，调遣兵马向娘子军压过来。贼兵毕竟人多势众又久经沙场，动起真格的来，娘子军哪里是他们的对手，一阵猛烈的对阵之后，娘子军纷纷落马，最后只剩下个林四娘，林四娘究竟功底深厚，一双长剑在手，左砍右挡，已砍倒了十几个贼兵。眼看着自己的部下一个个倒下，林四娘双眼喷火，越战越勇，杀得贼兵不敢近身，几十个人把她的战马团团围住。贼将王自用见只剩下一个女将，长相俏丽，且身手不凡，就在一旁大声劝降，喊道：“女壮士不必拚命，我放你一条生路！”林四娘哪里肯吃这一套，拔马又冲向敌群，横扫直荡，杀倒了一大片敌兵，最后终因体力不支，丧身于敌刀之下。不久后，卢义昇带着大批援军赶到，打跑了贼军，解救了被围困的衡王，平定了战乱。

衡王回城后，听说了林四娘及娘子军的英勇行为，感慨得涕泪长流。派人在城外找到了林四娘的尸体，衡王抚尸悲哭不已，后以盛礼葬在了王府后花园中。其他战死的娘子军也都得到了厚葬。

时光荏苒，物换星移，二十多年过去后，已到了清朝的康熙二年。朝廷派陈宝钥出任青州按察使，衙署便设在前朝的衡王府中。这时衡王府已荒废多时，王妃林四娘的墓上也长满了数尺高的野草。陈宝钥到任后，对衡王府进行了全面的修葺，使它恢复了昔日的盛貌。

一天夜里，陈宝钥独自秉灯走进书房，在书案前坐下，正准备取书来读，不经意地瞥见案头搁着一帧诗笺，顺手拿过来一看，上面写着一首小诗：

王阶小立羞蛾蹙，黄昏月映苔茵绿；
金床玉几不归来，空唱人间可哀曲。

乃是一首怀旧诗，情意凄清幽婉，感人心怀。细辨字迹，清秀飘逸，似出自女子之手，可自己所熟悉的人中，没有谁是这般笔迹啊！陈宝钥猛然想起，曾有人说衡王府中常半夜闹鬼，乃因葬在后院中的王妃林四娘芳魂不散，常出来活动。莫非此笺是鬼魂所遗？陈宝钥感觉有几分冷意，但幸亏他是个心正胆大的人，平日里也不太相信鬼神，所以仍镇定下来，把诗笺丢在一边，取了自己的书来读。不知不觉，更深夜重，书房前的大堂里突然传来董簧齐鸣的声音，其间夹杂着喧闹的欢笑声和杯盘交错声，似在举行盛大的宴会。陈宝钥心生疑窦，壮着胆子举灯前往察看，走过去一看，大堂中人影晃动，桌椅罗列，还有一群群仆侍模样的人，手托杯盘，来回走动。还隐隐约约泛起一股酒香。

确实是一次热闹非凡的盛宴，但一切景象在陈宝钥眼中都是一种朦胧的影子，看得见却看不真切。“难道是梦？”陈宝钥捏了提自己的耳朵，感到发痛，于是他断定眼前的一切是真实的，那么就是王府的鬼魂在作怪了！

于是，陈宝钥转身叫起了府中的家兵，将大堂团团围住，对着里面的人大声呵叱，可内面毫无反应，依然热闹如前。陈宝钥索性命令家兵用弓箭朝堂内频射，射了好一阵子，堂上却依旧人影来来往往，丝毫不受影响。陈宝钥又冲进屋里大喊大叫，那些人影视若无睹，宴会仍然进行。一直到天将破晓，人影才陆续散去，声音也停了下来。天大亮了，折腾了一整夜的陈宝钥带人进大堂察看，堂中陈设一如往日，丝毫看不出有过盛宴的迹象。

过了一些日子，陈宝钥的好友刘望林赴京公干，路过青州，特来府中访友。夜里，两位老友对坐书房中畅叙时，陈宝钥谈起日前夜里大堂上发生的怪事，刘望林则宽慰说：“阴阳两界，互不相涉，不必计较，也不必驱除，

便可相安无事。”陈宝钥深以为然。

就在这时，书房的门无声地打开了，转眼间，房中便出现了一个青面獠牙的鬼魂，拱手站在刘望林面前，向他道谢。刘望林从容不迫地说：“样子太难看了，不如换一副面孔再来！”话刚落音，青面獠牙的鬼魂[倏”地隐去，一会儿，又飘进一位国色天香的贵夫人，袅袅婷婷地上前行礼，自称是前朝的林四娘，并悠悠地对陈宝钥说：“以前殿阁荒芜，花竹枯萎，妾无以栖身，只好搬往他处；幸得先生整修，王府重现旧日风貌，故喜归旧宅，并设宴请来满城文武相庆贺，不想惊扰了先生，妾特来致歉#陈宝钥受了刘望林的影响，不再与林四娘计较，只是：“不碍事，不碍事，我们可以做邻舍。”当下还邀林四娘入座，三人就朝代兴亡，叙谈感慨了一番，同时还了解到林四娘与陈宝钥乃是福建同乡。

从此以后，夜深人静时，林四娘时常到陈宝钥书房与他聊天，谈古叙今，甚是和洽，有时林四娘还携来酒肴，两人对酌畅谈。每每谈起衡王府的旧事，林四娘忍不住伤感落泪，或则引吭悲歌，引得陈宝钥也随之啼嘘不已。

两人如此交往了一年半时间，关系愈加密切。与鬼魂为友，陈宝钥不但丝毫没受损害，而且还得到林四娘的帮助，破了不少疑难案情，深得民众欢心。

一天夜里，林四娘对陈宝钥说：“一年来备蒙关爱，深以为感，如今奉召前往终南山清修，不得不与先生别离了！]神情中充满了依恋之态。临走时还留下一诗惜别之诗：

静镇深宫忆往年，楼台箭鼓遍烽烟；
红颜力弱难为厉，黑海心悲只学禅。
细读莲花千百偈，闲看见叶两三篇；
梨园高唱兴亡事，君试听之亦侷然。

林四娘走后就再也没有回来，至夜深人静，陈宝钥不免升起一丝怀念之情，他便常到后院的墓地前徘徊，望着随风摇曳的野草，他仿佛觉得林四娘又朝着他走来。

葛嫩娘沦落风尘存忠义

纷繁离乱的战争，使多少人家破亲亡，多少人流离失所，更有多少良家女子沦落风尘！葛嫩娘就是明末混战中，这样的一个牺牲品。

葛嫩娘原本有一个幸福温暖的家，父亲葛挺昱是一员镇守边关的武将，葛嫩娘是家中的独生女儿，自小倍受父母宠爱，虽是将门之后，葛嫩娘却从小就得到了良好的文化教育，父亲为她聘请高师，教她读书写字，习诗作画，小嫩娘伶俐聪慧，常常一点则通。

十岁左右，嫩娘对父亲的武艺发生了兴趣，天天缠着父亲教她练武，父亲拗她不过，索性每次习武都带上她，刀枪剑戟，一一手把手地教她，后来又给她讲了一些领兵布阵之道，使葛嫩娘大感兴趣。

然而，在葛嫩娘十六岁那年，一连串的晴天霹雳，把她恬静的生活震的粉碎，仅在半个月之内，她就历尽了重重劫难。那年，闯王李自成攻陷明

都，清兵在吴三桂的引导下乘虚入关，步步逼近。葛嫩娘的父亲以边城镇守使的身份，首当其冲地领兵阻击清军，终因兵力不足，粮尽援绝，全军覆没沙场，葛挺昱也被敌军所杀。清军破城时，边城中一片混乱，葛嫩娘惊得不知所措，一位平日里比较熟识的家丁匆匆为她披了一件男装，拉了她骑上一匹马，没命逃出了城。待他们回首遥望时，城中已燃起了冲天火光，葛府恰在那片火海之中。葛嫩娘肝肠寸断，欲哭无泪，她明白自己从此成了一个无家可归的孤女。

惨遭国破家亡的葛嫩娘，随着家丁辗转流亡，东逃西躲，不知到哪里才能找到一个安身的地方。一路上，葛嫩娘见到战火燃过后，大片大片的荒野废庄，满目是残垣断壁、白骨遗尸，活着的人们也苦苦挣扎在死亡的边缘，烧杀抢掠，时有发生。这些情景自然而然地触发了葛嫩娘对家乡和父母的思念，一想到十几天前还对自己百般抚爱的父母，如今竟命赴黄泉，昔日和乐温暖的家园，如今也荡然无存，她不由得怒火中烧，银牙暗咬，恨不得立刻返回去，与敌人拚个你死我活。然而，手无寸铁的自己，既使豁上命去，又能把敌人怎么样呢？面对无奈，葛嫩娘泪满衣襟。

经过半个多月的奔波，家丁带着葛嫩娘来到了六朝金粉之地——南京，北方战火纷坛，这里却苟且维持着歌舞升平的景象，于是两人停留下来，暂时住进了一家客栈。由于出走时慌慌张张，并没带多少银钱，一停顿下来，生活便开始吃紧。这时葛嫩娘已恢复了她的女儿妆，虽然经历了一番颠沛流离，可她的花容玉貌丝毫未受损伤，再笼上一层郁郁的哀愁，愈发显得楚楚动人。那个保护葛嫩娘的家丁，在四处寻找活计终无着落时，受到秦淮河畔满处娼妓的启发，开始在粉妆玉琢的葛嫩娘身上打起了主意。

这天，他从外面回到客栈，喜滋滋地对葛嫩娘说：“小姐，我们有救了！我今日里在街上无意中碰到了个远房亲戚，跟他说了我们的情况，他非常同情我们，让我们搬到他家里去住，还给我介绍了事情做哩！”“真的？”葛嫩娘信以为真，在客栈里已经欠下了好几天的房钱，店主早已满脸不高兴，天天指桑骂槐地赶他们走，这下子找到了栖身之处，葛嫩娘当然高兴。家丁掏出钱来结了帐，说是向亲戚借的钱，然后叫葛嫩娘收拾起简单的行李，走街穿巷，来到秦淮河畔的一个街巷里。

这地方十分的繁华，街道两旁的小院彩楼，栋栋画红描金，艳丽非凡，楼里还不时传出丝竹声和喝彩声。涉世不深的葛嫩娘并不知道这就是秦淮河畔的烟花柳巷，只道是到了个热闹地方，瞪着眼睛四下张望。

来到一座彩楼前，家丁停下来叫了几声：“李妈妈，李妈妈！”一个四十来岁的半老徐娘应声走了出来，十分热情地把他俩人迎了进去，家丁让葛嫩娘也叫她“李妈妈”。

李妈妈将葛嫩娘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满意地点点头，然后把她带到楼上的一间房里，说：“你就住这里，先收拾收拾。”家丁跟过来对葛嫩娘道：“你先安顿下来，我还得出门去看看我的工作。”说完就与李妈妈一同离开了。

一个时辰后，李妈妈再次来到葛嫩娘房中，脸上仍然堆着笑意，但这次的笑意背后似乎藏着一些什么阴谋，她一屁股坐到了床上，盯着葛嫩娘开了口：“从今以后你就是我的人，看你的底子不错，好好地干，老娘不会亏待你的。”这一番话说得葛嫩娘摸不着头脑，满脸疑惑地望着李妈妈。李妈妈干咳了一声，不紧不慢地把家丁怎样以一百两纹银的身价将葛嫩娘卖给

了这家叫“玉香院”的妓院的实情抖落了出来。葛嫩娘一听，大惊失色，不料自己竟遭家丁骗卖，一时怒火攻心，气昏过去。

待葛嫩娘悠悠醒转时，心里已明白事情到了无可挽回的地步，只有先认命，再慢慢挣扎。几天之后，李妈妈让葛嫩娘接客，葛嫩娘坚决地提出：“卖艺可，决不卖身！”李妈妈知道葛嫩娘性情刚烈，又学得一身武夫，硬逼决不是办法，弄不好就是鸡飞蛋打；好在凭嫩娘娇美的脸蛋和出众的诗才，再加上吹得一手绝妙的洞箫，以艺待客也是有买卖的，于是暂时同意了她的要求。

不久之后，葛嫩娘果然成了秦淮河畔名噪一时的诗妓，许多有身份的客人慕名而来，白花花的银了也随之象流水般地涌进李妈妈的口袋，她笑得合不拢嘴，也就满足了葛嫩娘决不卖身的志愿。

客人一多，就什么样的都有，虽说能进玉香院找葛嫩娘逍遥的人都是有钱有势、有头有脸的，可也能分出个高低来。渐渐地，葛嫩娘对客人有所挑剔了，凡是胸怀爱国之心，言谈中表露出慷慨壮志者，她都热情相待，交往甚欢；而对那些脑满肠肥，浑浑噩噩，不知亡国之恨的富商显贵，她则冷面以对，视如蛆虫。对于她这种偏好，李妈妈也奈何不得。

一年以后，遇到了一位名叫孙克咸的客人，深深打动了葛嫩娘的心。这人是安徽桐城的一位世家子弟，在家苦读勤练十余年，学得满腹文韬武略，到二十岁时，外出图谋施展雄才之机。这时正当明廷破裂，清兵入关，明政府溃不成军，一派消极颓废之象，孙克咸胸怀报国大志，却苦于无请缨之路。愁闷之中，他来到玉香院消遣，正遇上有才识的葛嫩娘，熟识后，他忍不住心中的愤慨，把满腔壮志和苦闷都尽情倾诉出来。这一倾诉，正正触到了葛嫩娘那颗忍痛已久的心，国恨家仇在她心中埋藏已久，时时都在寻找着复仇雪恨的时机，所以对孙克咸的话特别动心，直把他引为知己。

孙克感对葛嫩娘的才情美貌也是一见倾心，深感这样的女子竟沦落风尘，实在是令人痛心，于是他与嫩娘商量，想为她赎了身，然后带她远走高飞。

葛嫩娘此时心中却另有打算，她认准了今后他们两人的路必定都是为了复国抗敌而行，小家庭的恩爱相守已退居其次；而自己身处玉香院是个特别有利的条件，这里人来人往，可以结交更多志同道合的有志之士，待看准时机，大家联合起来，好作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她向孙克咸表明了自己的心愿，孙克咸深为她明识大体的忠义之心而感动，含泪表示了赞同。

扬州兵败后，清军乘胜南下，京口驻军总兵郑鸿逵畏惧来势凶猛的敌军，不战而退，率兵撤往福建，路过杭州时遇见了唐王朱聿键，便护着他一同逃到福州。在福州，郑鸿逵与退避家乡的礼部尚书黄道周、福建巡抚张肯堂、南安伯郑芝龙、巡按御史杨春枝等一番筹划后，一齐拥立唐王为帝，以福州为天兴府，年号隆武。

清兵攻下浙江后，正准备翻越仙霞岭直取福州，福州守将杨俊自知将弱兵薄，难以抵抗清兵的压城之势，因此事先派人四处寻找有志之士相助。听说堪称文武全才的孙克咸正闲居南京，便派部将武标特地前往聘邀。武标到达南京正逢城破之日，混和之中，他总算找到了孙克咸，当即引着他，带着葛嫩娘及友人俞澹心、李十娘、侍女美娘，在火光滔天中逃出南京城，星夜赶往福州。

此时，清将博洛所率领的大军，正陆续越过闽浙交界的崇山峻岭，潮

水般地逼近福州城。孙克咸一到福州，就开始替杨俊出谋划策，将有限的兵力作最佳的布署，以待强敌攻城。葛嫩娘也不闲着，她负责动员全城的妇女，对她们进行编排和紧急训练，以便作战时充当后援力量，必要时还可拚死一战。

就这样，福州的防御力量猛地增强，清军到达后，发起了一连三次猛攻，都未能得手，双方一时处于相持状态。狡猾的清将博洛，一面派特使向清朝廷请求增援，但毕竟远水难救近火，所以一面积极地拉拢手握重兵坐镇泉州的南安伯郑芝龙。博洛特意派了手下郑芝龙的同乡老友黄熙台前往泉州劝降，并许以事后酬以高官厚禄的诺言；这郑芝龙本是海盗出身，受了明朝廷的招安成为南安伯，此时早已对明廷失去了信心，所以对博洛的劝降开始动心。

凑巧的是，这时福州城里的守军也想到了泉州的郑芝龙。杨俊认为敌军虽然暂时停战，必定有更大的阴谋在后面，城中兵力经过了三次血战又损失不少，下次敌军再发起进攻，恐怕难以抵挡，必须趁这个空档设法请来援兵。郑芝龙手下兵精马壮，离福州又近，请他来增援是再合适不过的了。可是派谁去完成这次使命呢？此去必须冒险穿过敌军的包围圈，既使有幸到了泉州，面对固执暴躁的郑芝龙，必须是有能言善道的口舌才可能打动他，否则说不定连性命都得赔上。正愁无人可当此任时，葛嫩娘主动请缨。杨俊心头一亮，心想：她确实是不错的人选！凭她一身高超的武功，偷袭出城应该不成问题；而她知书识礼、口舌灵利，由她出面说服郑芝龙也大有优势；可是，她毕竟是个女子，在战场上有这么多的须眉男儿，却让她去冒这个险，岂不是有些失礼？葛嫩娘一眼看透了杨守将的心思，索性挑明了说：“杨大人可不要看我是个女流之辈，这种场合宜于以柔克刚，我去是再合适不过的了！”大家都认为她的话有道理，于是请援的重任就落在了葛嫩娘的肩头。

葛嫩娘趁着深夜月黑偷偷从城墙上沿绳坠下，在城外找了一匹快马，火速奔往泉州。

见到郑芝龙，葛嫩娘慷慨陈词，以忠义之节相激励，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无奈郑芝龙投降清廷主意已定，任葛嫩娘说得唇焦口苦，始终无动于衷，葛嫩娘只好带着沉痛的心情返回福州。

这里清军已发动了第四次攻城，为了掌握主动，孙克咸率兵出城浴血苦战，打退了清军一次又一次的进攻。然而有了后援的清兵不断地涌上前来，孙克咸部下寡不敌众，不得不退回城中。眼看城中粮食日渐告罄，不击退清兵的包围，全城兵民只能坐以待毙，无奈之下，葛嫩娘再一次冲出重围，快马加鞭奔往泉州求援。泉州郑芝龙已作出了投降清廷的布置，不但没答应葛嫩娘的请求，反而对她冷嘲热讽，劝她也归降于清廷，葛嫩娘气得杏眼圆睁，几乎咬碎了银牙，掉头冲出了郑府。

二次请援不成，杨俊、孙克咸与葛嫩娘决心死守福州，战至一兵一卒而后已。城中毕竟只有不足两万的疲惫饥饿的兵马，哪里经得起清兵十万精锐力量的昼夜猛攻，守军死伤殆尽，福州城终于陷落了。杨俊战死在城墙之上，孙克咸与葛嫩娘带着侍女美娘，在城破之时，依然在街巷里与清军拚死搏杀，但最终被团团围住，落入了清军手中。

孙克咸、葛嫩娘与美娘被带到博洛面前，博洛得意地狂笑不止，待他仔细打量战俘时，一下子被葛嫩娘的风韵迷住了。此时葛嫩娘虽已秀发蓬乱，衣妆褴褛，浑身溅满了血污，可那红润丰满的脸庞，挺拔俊逸的身材与眉宇

间的一股凛然英气，构成了一种令人心动的风韵。博洛不怀好意地走上前来，伸手搭在葛嫩娘的肩头，阴笑道：“美人儿，做了阶下囚有多可惜啊！”葛嫩娘气得浑身发抖，可身体被捆绑得无法动弹，只能放声大骂：“逆贼！畜牲！”

一旁的美娘，也许因年龄较小，敌人不太在意，所以给她的绳索绑得较松。她趁着人们把注意力都集中在葛嫩娘身上，暗中奋力挣脱绳索，猛地抽出藏在袖中的匕首，不顾一切地刺向博洛。博洛究竟是沙场老将，听到风声连忙一偏身，匕首刺进了他的左手臂。博洛不由地勃然大怒，拔出佩剑，一剑将美娘砍成两段。

血淋淋的场面使葛嫩娘痛不欲生，她深知已没有了重新奋战的希望，一下狠心，嚼碎了自己的舌头，满口鲜血喷向博洛，博洛来不及防备，猛地吃了一惊，顺势将剑一挑，刺入了葛嫩娘的脸膛，鲜血喷涌而出，染红了大片的土地。孙克咸见此惨状，悲愤得不能自己，狂呼道：“得以与如此一位女英雄结缘，虽死何憾，嫩娘等我！”博洛果然又挥动了佩剑，将孙克咸砍死在葛嫩娘身旁，两人的鲜血融汇在一起，把大地浸得深红！

袁宝儿慷慨悲歌死无憾

北京的明朝廷烟消云散后，福王朱由崧在一帮残将旧臣的拥护下，在南京又建立了南明新王朝。这个苟延残喘的小朝廷不思卧薪尝胆，励精图治，却大修宫殿，广征美女，贪图眼前醉生梦死的享受。

此时清兵入关，李自成占领北京后复又败走西安，另一支起义军张献忠部则霸踞了蜀地，大半个中国都处于战争的痛苦之中。而暂得安宁的新都城南京，却出现了一种异样的繁盛，四面八方的各类人物逃到了这里，人们吃不透今天是否还有明天，因此大把大把地抛出手中钱财，换取暂时的快活，聊以麻痹惶恐不安的心。原本就满地脂粉的秦淮河畔此时更加兴隆，歌楼妓院雨后春笋般地不断增加，让那些逃命来此的达官贵人，富商巨贾，有充分的取乐场所。一时间，娼妓竟显得供不应求，于是又有一些心怀不轨者，将大批与家人失散的逃难女子偷偷卖入青楼，她们中有的曾是名门淑媛、大家闺秀，有的是小家碧玉、书香之后，此时却都痛遭劫难。

袁宝儿就是这样被卖进秦淮河畔一家歌楼的。袁宝儿究竟何种出身、从何而来，由于她自己守口如瓶，别人也就不得而知。秦淮河畔的歌妓，依才貌不同分成数等，颇有一些女子凭着才艺出众而标榜自己“卖笑不卖身”，袁宝儿则更为甚之，可以说是“不卖身也不卖笑，只卖歌声而已。”她长着一副柔美可人的容貌，却轻易不肯露出笑容，坐在桌前，手捧琵琶，轻启朱唇，珠园玉润般的歌声便袅袅飘荡，每每听得客人如痴如醉。袁宝儿在歌楼中专事卖唱，从不陪着客人逗乐，所以称她“不卖笑”。但她凭着绝色的金嗓子和高人一筹的乐技，既使冷面待客，捧她的人也不算少，也可称得上秦淮河畔的一个角色，名气仅在李香君、董小宛、葛嫩娘等名妓之下。

青楼女子柔媚多情，所以袁宝儿的许多姐妹都被有钱有势的客人相中，最后量珠聘了去当妾姬；可她却因为极少与客人接近，而一直被抛在歌楼中，她倒也淡然处之。

南明王朝苟且偷欢只有一年时间，清军挥戈南下，轻而易举地攻下了南京城。城破时，袁宝儿与歌楼里的几个姐妹们结伴逃出，夹杂在难民潮中，迷迷糊糊地向苏州方向涌去。

到了丹阳，那天夜里她们姐妹几个投宿于一个僻静的临河小镇。谁知这里并不安宁，半夜时分，清兵的一支队伍袭击了小镇，沿街放火抢劫，闹得鸡飞狗跳。慌乱之中，袁宝儿只身逃出了小镇，见其他姐妹没有跟上，心里慌乱如麻，而后面似乎又有清兵朝这边追来，这时她恰好来到田边的一丛芦苇旁，便急忙躲了进去，趴在里面一动也不敢动，后来一伙清兵果然从她身边跑了过去，她吓得几乎快昏倒了。

一等到天明时分，四周才恢复平静。在苇丛中趴得全身发酸的袁宝儿心有余悸地钻了出来，拖着疲惫的双腿走向小镇，镇上却已空无一人，房屋全烧成了瓦砾，姐妹们也无影无踪。茫然四顾，四周是荒芜的原野和一条空无帆影的河流，静得象没有了任何生命。袁宝儿的心仿佛掉入了无底洞，变得冰凉冰凉，她感觉到周围的寂静里隐伏着一种杀机，危险时时刻刻跟在身后，孤零零的她不知如何寻找生路。

当她漫无目的地来到河边时，恰好有一只破旧的小船经过，她不加思索地大声呼喊，小船竟向她靠了过来。驾船的是一对中年夫妇，他们见袁宝儿孤身一人站在河边，断定是逃难失散的姑娘，便好心地收留了她。袁宝儿千恩万谢地上了船，虽然与船家夫妇萍水相逢，但她觉得是找到了一个依靠，至少暂时可以安下心来。攀谈起来才知道这对夫妇原是本地的船户，昨天行船在外，一个与袁宝儿年龄相仿的女儿留在小镇附近的村庄里，听说昨夜清兵扫荡了这一带，今日一早忙赶回家寻找女儿，却连影子也没见着。如今收留了袁宝儿，船家夫妇差点儿把她当成是自己的女儿，袁宝儿也对他们十分尊敬，三人相处得象一家人一样。

既然大宗的难民都逃向苏州，他们也决定驾船驶向那里，船家夫妇希望在那里能找到他们的女儿，而袁宝儿反正无家无亲，流落到哪里都一样。

兵荒马乱中，他们的船白天不敢在主航道上前进，只能小心翼翼地在水小河汊里缓缓绕行，一听见风吹草动，便慌忙避到柳荫底下或芦苇丛中；只有到了夜晚，小船才悄悄地航向主要的河道，加紧赶上一程，幸亏船家夫妇对这一带水路较熟，还算没出什么岔子。江南水乡到处都已燃起了战火，小船根本无法沿正常的路线赶往苏州，船家夫妇决定横渡太湖驶向苏州。太湖烟波浩渺，水面宽阔，一只手摇的小船横穿湖面至少需要四五天时间，这四五天里要是气候正常、风平浪静还算好，一旦遇上狂风大雨，便无处藏身了。权衡来权衡去，三个人还是一致认为天灾不比兵祸可怕，决定渡太湖而行，平安与否就只能求老天保佑了。

渡湖前，他们将船泊在了湖边的一个小渡口里，渡口旁边有个小镇，他们准备在这里买足几天的口粮，稍事休息再开始艰难的行程。这本是个十分荒僻的渡口小镇，可由于逃难过来的人多，竟形成了一个热闹的集市。袁宝儿随船家大婶在集市上转来转去，采办食物，走着走着，猛听得前面有人高声招呼：“宝儿姑娘，宝儿姑娘！”袁宝儿循声望去，“是你！”原来叫她的竟是当初她所在歌楼里的一个乐工。这乐工叫吴保，年纪不大，拉得一手好二胡，还擅长吹笛子，过去常为袁宝儿伴奏。在歌楼里，乐工的地位一般较低，除了场子上与歌妓们配合外，平时是没资格与歌妓（特别是红歌妓）搭腔的，所以袁宝儿与吴保虽然认识，但交情并不深。然而，此时在异乡不期

面遇，袁宝儿竟觉得象是遇到了亲人，眼泪哗地一下流了下来，跑过去紧紧抓住了吴保的手，恍如隔世再见，其实他们分散才不过十几天光景。

吴保是只身一人逃到此地的，此时也正不知何去何从，袁宝儿让他一同乘船赶往苏州，船家大婶也热情地相邀，于是吴保随她们上了船。四个人同舟共济，向苏州方向划去。在苍茫无际的太湖上划了一天又一天，幸亏老天相助，五天时间里他们没有遇到风浪。船儿快要靠近苏州时，却又听得湖上与他们逆向而行的船上人说，苏州此时已经陷于兵灾之中了，劝他们快逃往别处。他们来不及喘口气，又只得掉转船头，向湖州驶去。

谁知刚在湖州靠了岸，又传来清兵即将攻打湖州的新闻，他们连忙上了船，沿着南运河迂回曲折地到了杭州。

杭州总算暂且安宁，他们停了下来。一路饱受风霜，历尽惊吓，现在一松懈下来，袁宝儿的身体便挺不住了，又发高烧，又说胡话，吴保与船家夫妻四处寻医求药，总算让她的病稍微稳定下来，但身体仍然极度虚弱，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袁宝儿躺在床上养病，船家夫妇则四处寻找逃难出来的乡亲，打听失踪女儿的消息，几经周折，终于从一个同乡人口中得知，他们的女儿随着村里的难民到过杭州，可此时又朝南方去了。得到消息后，船家夫妇坐立不安，他们决定继续南下，寻找女儿。卧病在床的袁宝儿无法与他们同行，幸亏还有吴保可以留下来照顾她，船家夫妇挥泪与他俩道别，这一路相伴而行，四人间已产生了深深的亲情。

为给袁宝儿治病，吴保花光了身边所有的银两，最后连袁宝儿的首饰细软也变卖一尽，只有靠吴宝外出打零工，勉强维持两人的生活。秋风送凉时，袁宝儿的病终于渐渐好了起来，这时她的生命与吴保已紧紧地系在了一起，想到自己在病中时，吴保对自己尽心尽意的照顾，心中万分感激，因而向吴保提出愿委身相随。吴保听了自然喜不胜收，无需媒妁，无需盛礼，一对患难中相依为命的男女，便自作主张结成了夫妻。

为了糊口，他们夫妻双双开始在西湖畔的茶楼酒馆卖唱。当时虽然时局混乱，民生凋敝，可杭州城里却是畸形的繁荣，西湖畔的茶楼酒馆生意兴隆，一如当年南京城的秦淮河边，他们俩一个操琴，一个唱歌，挣来的钱足够维持生活。可惜好景不长，不久清兵逼近了杭州，袁宝儿与吴保又只得卷起行囊，再往南逃。

一路历尽千辛万苦，他们翻过了仙霞岭进入福建，再一路奔波，终于到了福州城中。

在福州，他们重操旧业，卖唱为生，可此时福州城里的人大多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填饱肚子都困难，哪有闲心和闲钱来听他们弹唱呢！夫妻俩的生活陷入了困境。

一天，袁宝儿与吴保在街头徬徨无着时，意外地遇到了袁宝儿当年在秦淮河畔的姐妹葛嫩娘。葛嫩娘曾是南京城里名噪一时的红妓，后来与义士孙克咸一同投奔到福州守将杨俊手下效命，此时正在福州城中帮杨俊谋划守城大计。葛嫩娘当年曾与袁宝儿性情甚是相投，交往也较多，如今见他们夫妻落难，就主动收留了他们。袁宝儿比不上葛嫩娘那样文武双全，在战争中能大显身手，不过她尽量听从葛嫩娘的调遣，参与到当地妇女积极备战活动中，帮着缝制战袍，筹集军粮，干得十分卖力，心中也特别觉得充实。

可是，整个局势已到了无法挽回的地步，虽然杨俊、孙克咸、葛嫩娘等人竭力率军抗击，但终因寡不敌众，福州城被清军攻破，孙克咸与葛嫩娘

成了战俘，很快又因坚贞不屈，惨遭清军毒杀。

袁宝儿与吴保亲眼目睹城破兵竭、葛嫩娘浴血奋战、惨死敌后这些血淋淋的场面，他们的心已痛苦得滴血，愤恨深深地压在了心头，既然整个江山都沦落到满人手中，他们也无处再逃了，便开始北上返回家乡。一路上他们仍以卖唱为生，他们不唱别的曲词，只把葛嫩娘的壮烈事迹编成了曲词，一遍又一遍地沿路传唱，唱得听众纷纷落泪，也纷纷燃起了复仇的怒火。路过杭州时，他们夫妻俩的行径被清兵提督衙门查觉，把他们抓到堂上，提督命他们唱上一曲。他们毫不畏惧地唱起了歌颂葛嫩娘的歌，清兵提督大为激怒，下令将他俩当场乱杖打死。临死前，袁宝儿口中仍然唱着那支歌，唱着那让清兵胆颤心惊的歌。

柳如是红颜恋白发

明崇祯十三年冬天，原朝廷礼部侍郎钱谦益削籍归乡已经两年，这年的冬天奇冷，他所居住的“半野堂”门前也特别冷清，已好久不曾有友人来访了。

一个冬日淡淡的午后，钱谦益坐在书房中打盹，忽听得家人传报：“有客人来访！”不一会儿，拜帖就送到了书桌上，钱谦益来了精神，拿过拜帖一看，上面写着：“晚生柳儒士叩拜钱学士。”“柳儒士？”他心里起了疑问，这名字似乎未曾听说过，是谁呢？也许是慕名前来造访的无名晚辈吧，这种人钱谦益接待得不少，如今反正闲居无事，有个人聊聊也好，于是他让家人有请来客。

待钱谦益慢条斯礼地踱进客厅，来客已站在屋里翘首欣赏墙上的字画了，听到脚步声，来客连忙转过身来，朝钱谦益深深一辑，恭恭敬敬地称礼道：“晚生见过钱老先生，冒昧造访还望见谅！”

钱谦益打量着来客，见他一身兰缎儒衫，青巾束发，一副典型的富家书生打扮，举止虽有板有眼，身材却异常的娇小，似乎缺少一种男子的阳刚之气。再瞧面貌，明眸生辉，鼻挺嘴秀，皮肤白嫩，清秀有余而刚健不足。看着看着，钱谦益猛觉得有几分面熟，可搜索枯肠，始终想不起是在哪里见过。

来客看着钱谦益若有所思的神态，不禁露出一丝狡黠的笑意，似乎猜中了主人在想什么，他也不去打断，只是轻悠悠地吟出一首诗：

草衣家住断桥东，好句清如湖上风；

近日西冷夸柳隐，桃花得气美人中。

“真没想到啊！柳姑娘光临寒舍，有失远迎，得罪！得罪！”钱谦益热情地请所谓的“柳姑娘”落了座，又忙着命侍婢上茶奉酒，说是要为柳姑娘驱寒消疲。

这个女扮男装的柳姑娘是谁呢，竟如此惊动名重一方的钱谦益？柳姑娘原来就是苏州一代名妓柳如是，说起柳如是与钱谦益的交情，那还是两年前的事。那是崇祯十一年初冬，供职京师的江左才士钱谦益，本已高居礼部侍郎之职，眼看又要提升，却因贿赂上司之事被揭露，不但受了廷杖之责，

而且免去了官职，被迫返回原籍常熟。那时他已五十七岁高龄，猝遭巨变，心境黯淡悲凉，一路透迤南归。途经杭州时，顺便前往西湖上荡舟闲游，排遣愁怀，疲倦时便落脚在杭州名妓草衣道人家中。当时恰逢柳如是也客居杭州，是草衣道人门上的常客，那天正巧将一首游湖时即兴作的小诗搁在了草衣道人的客厅里。钱谦益无意中发现了那帧诗笺，拿过来轻声诵读：

垂杨小宛绣帘东，莺花残枝蝶趁风；
最是西冷寒食路，桃花得气美人中。

好清丽别致的诗句，诗词大家钱谦益不由得击节称赞，善解人意的草衣道人看在眼里，心领神会，凑过来道：“明日何不请来柳姑娘一同游湖？”钱谦益自然求之不得。

第二天，一只画舫果然载着三个人悠悠荡荡于西子湖上。一见到柳如是，钱谦益立即生出一份怜爱之情，这姑娘长得娇小玲戏，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嵌在俊秀的脸蛋上，显得分外动人。这般小巧的可人儿，腹内竟藏着锦绣诗情，着实令人感叹。柳如是是个性格开朗的姑娘，虽是与鼎鼎有名的钱谦益初次相见，却毫无拘束之态，谈诗论景，随心所欲。那活泼可爱的神情，使钱谦益暂时忘却了心中的悒郁，感觉自己也变得年轻起来，一时兴起，竟一口气吟了十六首绝句，以表示对伊人的倾慕之情。柳如是吟来唤起他记忆的就是其中的一首。

西湖一别，钱谦益万万没想到这姑娘还会跑到常熟来看他，女扮男装而至，又给了他一分额外的惊喜。一番寒暄问候之后，钱谦益留柳如是在“半野堂”住上一段时间，柳如是欣然应允，似乎她就是抱着这个打算来的。

于是，寂静的“半野堂”中荡漾起一老一少一对忘年之交的笑声，他们一同踏雪赏梅、寒舟垂钓，相处得竟是那么和谐。为了感谢柳如是的相慰之情，钱谦益命人在附近的红豆山庄中为柳如是特筑一楼，他亲临现场督工，仅以十天时间，一座精美典雅的小楼就建成了。钱谦益根据《金刚经》中“如是我闻”之句，将小楼命名为“我闻室”，以暗合柳如是的名字。小楼落成之日，他还特写诗抒怀：

清樽细雨不知愁，鹤引遥空凤下楼；
红烛恍如花月夜，绿窗还似木兰舟。
曲中杨柳齐舒眼，诗里芙蓉亦并头；
今夕梅魂共谁语？任他疏影蘸寒流。

钱谦益的一片深情，让柳如是感动不已，她是一个历尽坎坷的女子，成名后虽然也有干人万人捧着，可无非都是逢场作戏，又有几人能付出真情呢？钱谦益虽是花甲老人，可那份浓浓情意比一般的少年公子要纯真的多，也许是同样尝过生命的苦涩，才有这种深切的相知相感吧！感念之余，柳如是回赠了一首“春日我闻室作呈牧翁”的诗：

裁红晕碧泪漫漫，南国春来正薄寒；
此去柳花如梦里，向来烟月是愁端。
画堂消息何人晓，翠帐容颜独自看；
珍贵君家兰桂室，东风取次一凭栏。

几场春雪过后，春风又绿江南岸。桃红柳绿中，钱谦益带着柳如是徜徉于山水间，湖上泛舟，月下赏山，诗酒作伴，日子过得象神仙一般。这其间，柳如是几次露出以身相许的心意，而钱谦益每次都在一阵激动之后，悄悄避开这个话题。钱谦益颇有他的一些顾虑：一是两人年龄悬殊太大，柳如

是今年二十四岁，整整比自己小了三十六岁；二是自己身为罪臣，前途无望，岂不耽搁了人家姑娘的前程！如此想来，他迟迟不肯接纳她，心中却又一刻也舍不下她。

柳如是则有她的想法：她十五岁沦落风尘，阅人可谓丰富。多才多情的公子为数不少，可有几个能情有独钟？几个能真正关心体贴女人？十六岁时她曾委身于松江举人陈子龙，陈公子也算才情横溢，热心教她诗词音律，使她获益不小，可偏偏又性情不合，终于闹得各奔东西，好让她心伤欲碎。如今遇到的钱谦益，才华自不用说，二十八岁就考成了探花郎，诗词享誉一方，虽说年纪大些，可有情有趣，对她又是这般关照，与他在一起，她觉得生活是那么安稳恬静、有滋有味，年纪相悬又算得了什么呢？

既然两人情投意合，其它还有什么可顾忌的？面对柳如是的一片痴情，钱谦益无法再犹豫退缩，终于在这年夏天，正式将柳如是娶进了家门。

他俩的婚礼办得别出心裁，租了一只宽大华丽的芙蓉舫，在舫中摆下丰盛的酒宴，请来十几个好友，一同荡舟于松江波涛之中。舫上还有乐伎班子，在热闹悠扬的箫鼓声中，高冠博带的钱谦益与凤冠霞帔的柳如是拜了天地，又在朋友们的喝采声中，回到酒席边，喝下了交杯酒。

婚后，他们老夫少妻相携出游名山秀水，杭州、苏州、扬州、南京、黄山，处处留下他们相偎相依的身影。柳如是问丈夫爱她什么，钱谦益说道：“我爱你白的面、黑的发啊！”言外之意是无一处不爱她；接着，钱谦益又反问娇妻，柳如是偏着头想了想，娇嗔地说：“我爱你白的发、黑的面啊！”说完，两人嘻笑成一团，俨然是一对打情骂俏的小情人。

一番游历之后，他们都特别钟情于杭州西湖的明丽风光，于是在西湖畔修筑了一座五楹二层的“绛云楼”，画梁雕栋，极其富丽堂皇。夫妻俩安居其中，日日欣赏西湖上的朝霞夕雨。春花秋月，时光如诗一般地静静流过。

甲申之变，崇祯帝自缢于煤山，江南旧臣谋划着拥立新君。马士英推崇福王朱由崧，钱谦益则拥护潞王朱常范，最后福王得势做了弘光皇帝。钱谦益害怕新朝廷与自己过不去，就赶忙巴结当权的马士英，竟也获了个礼部尚书之职，虽是空衔，却让他觉得安稳而风光。

可是不久清军攻破了南都，弘光朝廷为时一年的生命宣告结束，中国顿时成了满清的天下。钱谦益作为旧朝遗臣，又是一方名士，必定会引起新政权的注意，不奉新朝便忠旧主，他面临着命运的选择。柳如是目睹了清兵破城、扫荡江南的种种惨象，内心悲愤不已，如今既然已是清朝的天下，她劝钱谦益以死全节，表示忠贞之心。钱谦益思索再三，终于点头同意了柳如是的建议，两人说好同投西湖自尽。这是一个初夏的夜晚，钱谦益与柳如是两人自己驾了一叶小舟，飘进了西湖。朦胧的月光冷冷地照着他们，柳如是一脸悲切而圣洁的表情，而钱谦益却露出几分不安。船上摆着几样菜肴和一壶酒，柳如是斟好酒，端一杯给丈夫，自己举起一杯，缓缓说道：“妾身得以与钱君相识相知，此生已足矣，今夜又得与君同死，死而无憾！”钱谦益受她的感染，也升出一股豪壮的气概，举杯道：“不求同生，但求同死，柳卿真是老夫的红颜知己啊！”两人幽幽地饮完一壶酒，月儿也已偏西，柳如是率先站起身来，拉着钱谦益的手，平静地说：“我们去吧！”钱谦益从酒意中猛地惊醒过来，忙伸手到船外搅了搅水，抬头对柳如是说：“今夜水太凉，我们不如改日再来吧？”“水冷有何妨！”“老夫体弱，不堪寒凉！”柳如是知道他是难舍此生，心有悔意，此时她也满怀悲凉，无心劝他什么，只有紧紧

偎在他怀中，一直坐到天亮。

钱谦益推说水凉不肯再去投湖自尽，柳如是只好退让二步，说：“隐居世外，不事清廷，也算对得起故朝了。”钱谦益唯唯表示赞同。

几天后。钱谦益从外面回来，柳如是发现他竟剃掉了额发，把脑后的头发梳成了辫子，这不是降清之举吗？柳如是气愤得说不出话来，钱谦益却抽着光光的脑门，解嘲道：“这不也很舒服吗？”柳如是气得冲回了卧室。

其实，钱谦益不但是剃了发，甚至还已经答应了清廷召他入京为官的意图。他已经想通了，管他何朝哪代，我目的自为官，实实在在还没有过足官瘾呢！

柳如是百般劝说无济于事，钱谦益仍然踌躇满志地收拾行装，一心入京图谋前程，临行前夕，正逢中秋佳节，柳如是与钱谦益泛舟西湖之上，一个是悲伤缠绵，一个是满怀喜悦，这一夜，两人与往常不一样。都闷闷地饮酒，很少说话。柳如是看着眼前熟悉的湖光月色，吟了一首诗给钱谦益：

素瑟清樽迥不愁，掩楼云雾似妆楼；

夫君本志期安桨，贱妾宁辞学归舟。

烛下鸟笼看拂枕，凤前鹦鹉唤梳头；

可怜明月三五夜，度曲吹箫向碧流。

她想用柔情和宁静甜蜜的生活图景挽留丈夫，可钱谦益已动功名之心，一下子哪里收得回来。

钱谦益到京城后混得并不理想，他一心想着宰相的高位，最终还只是得了个礼部侍郎的闲职，不免有些心灰意冷。而远在西湖畔独居的柳如是接二连三地写来书信，一面倾诉相思之苦，一面劝他急流勇退，回去与她同享纵情山水之间的隐居生活。慢慢地，钱谦益动了心，想到：“功名富贵，贵在知足，年逾花甲，夫复何求！”终于下定了决心，于是向朝廷托病辞官，很快便获得了应允，脱下官袍，再度回乡。

西湖边，钱谦益与柳如是又开始了那种田园牧歌式的生活。顺治五年，柳如是生下了一个女儿，老年得千金，钱谦益喜不胜收，更加醉心于平淡而欢乐的小家庭生活。树欲静而风不止，就在这一年，一件飞来的横祸又落在了钱谦益的头上。他的门生黄毓琪因写诗讽刺清廷而受责，事情竟连蔓带枝地牵连到钱谦益身上，他被总督衙门捕入了大牢。丈夫的性命危在旦夕，产后卧病在床的柳如是挣扎着起来，冒死上书总督府，要求代夫受刑。总督府感其诚心苦意，又查证钱谦益确无乱上之举，便将他放了出来。经历了四十天牢狱之苦的钱谦益无惊无险地度过了劫难，更加看破了尘世，对柳如是也更加敬重了。——

宁静的生活又过了十余年，钱谦益八十三岁那年病歿于杭州。丈夫死后。四十七岁的柳如是受到钱氏家族的排斥，为了家产之事，那些人与她纠缠不休。丈夫去了，她失去了依靠，也失去了生活的希望，就在当年，她用三尺白绫，结束了自己风风雨雨的一生，追随钱谦益于九泉之下。

顾横波眉眼倾进士

秦淮河畔争奇斗妍的名妓，无疑都是绝色透顶的大美人，可这美就备有各的特色，正如五彩缤纷的各色花儿，开起来各有各的韵致。眉楼里顾横波的美，最叫绝的就在那眉眼儿，那眼睛，真是秋火盈盈，似乎晃动一下都会满得漾了出来，男人们一看到她的眼睛，魂便给勾住了，恨不得自己变成个灰尘砂粒什么的蹦进去，淹死在那柔柔的波里，才叫过瘾呢！那眼上的峨眉呢？光用“如远山含黛”之类的词来形容是远远不够的，别人都说眼睛去说话，顾横波何只如此，那两抹柳叶目上下舞动起来，也足以传情达意呢！

因为有了这么出色的眉眼，其它的什么面如桃花、髻如乌云、腰似弱柳等，就显得不怎么重要了。也正因了这诱人的眉眼儿，才使得年轻才俊的进士龚鼎孳迷得神魂颠倒，也让顾横波结下了一场美满的姻缘，从而成为秦淮名妓中为数不多的命运幸运儿。

顾横波原名媚，又名眉，字眉庄，别字后生，横波是她的号，这些名字号有意无意中都和她美丽的眉眼联系上了，就连她住的小楼也称作“眉楼”。眉楼因为有了顾横波，日日车马盈门，成了寻花问柳客痴迷忘返的乐园，所以人们都说：“此非眉楼，乃迷楼也！”足见顾横波迷人的风采。

其实顾横波的迷人也并不就是只凭着天生的一副好模样，还和她出类拔革的内秀是分不开的。顾横波自小生长在青楼，因天生丽质鸨母认定日后可成大材，所以悉心栽培，无所不教，果敢造就了个才貌双绝的佳人儿。顾横波擅长诗词和绘画，她写的诗词清新纯真，人人争诵；绘画则偏爱画兰，颇能把兰花的清幽雅清表现得淋漓尽致，堪称当时秦淮河一绝。

就是这么一位人见人爱的红姑娘，日日有出不完的盛宴，时时有如影相随的佳客，而心里却还藏着一份说不清、道不明的幽怨，尤其是风雨人寂的深夜，她对镜自怜，吟出一首悲悲切切地“忆秦娥”：

花飘零，帘前暮雨风声声；
风声声，不知依恨，强要依听。
妆台独坐伤离情，愁容夜夜羞银灯；
羞银灯，腰肢瘦损，影亦份份。

顾横波的幽怨并不是无缘无故的闲愁，虽然眼前的生活繁华似锦，可她总不免想到今后。“英雄迟暮，美人白头”，风月场子里的女子最怕就是人老珠黄。到那时日渐门庭冷落，遭人遗弃，生活便象一株开过了头的花枝，无奈地瑟缩在秋风中。正因为如此，青楼的姐妹们都趁着年华正茂时寻一个中意的人儿，赎身从良嫁了出去，以求后半生的安宁。可是，在秦淮河畔住了较长时间的顾横波，目睹了不少嫁出去的姐妹们的命运，毕竟出身低微，嫁人多半只能作侍妾，最终不免受到家中大妇的排挤，不是别馆独居。

就是受尽刁难悒郁而终，极少有个好结局的。看得多了，顾横波不免联想到自己，眼下这些整天围着自己打转的富贵公子，有几个是真心实意的呢？不过是逢场作戏，寻求刺激罢了。

日子长了，顾横波还是有一个关系较密切的情人，他是南京城里的名门公子刘芳。

刘芳倾慕顾横波的气韵和才华，三天两头来眉楼作客。也得到了顾横波特别的情意，兴头上，两人还曾订下过白首之约。可是两人相好已有三年，顾横波年已二十岁，早过了出嫁的年龄，曾多次表示想结束这种送张迎魏的生活，可刘芳总是支支吾吾，一拖再拖。

原来刘芳也有他的难处，他曾向家中透露出娶名妓顾横波为妾的意思，

遭到了家人坚决的反对，认为此举有辱门庭清誉，而他本是个懦弱无主见的人，既然得不到家人的首肯，他也决不会作出为情离家之举，事情也就这么不明不白地拖着。

就在这时，顾横波的生活中又出现了另一个多情公子，这就是年轻的进士龚鼎孳。

龚鼎孳是安徽合肥人氏，年方二十四，博学多才，新中进士及第，少年得志，回乡省亲后返回京城的路上，来到南京城，想领略一番六朝金粉的韵味。经友人介绍，他来到眉楼，一见到明眸如水、眉目合情的顾横波，立刻为之倾倒不已。顾横波见来客气度儒雅，谈吐不俗，也予以热情的接待，两人对坐窗前，各捧香茗一杯，谈诗论画，竟是十分投机。龚鼎孳欣赏了顾横波的兰花闲作，也不禁技痒，提出为她画一副小像。顾横波欣然应允，当即凭栏而立，龚鼎孳调墨弄彩，很快就画成了一副“佳人倚栏图”，还自作主张地题上一首诗：

腰妒垂杨发妒云，断魂莺语夜深闻；
秦楼应被东风误，未遣罗敷嫁使君。

诗句中溢满了怜爱，也明显的表露了相求之意。顾横波含羞不语，不肯表明是否同意，只因为她对这种场面见得太多，自然不会轻易相信一位陌生客人的许诺。龚鼎孳似乎也看透了她的心意，便不作强求，只好明日再来拜会。

接下来，龚鼎孳在南京盘桓了整整一个月，一个月里天天来到眉楼，或邀顾横波同游金陵山水，或两人静坐楼中吟诗作画，情意十分融洽。临行前，他提出带顾横波同往北京赴任，顾横波思索再三，终究没有同意，只是取下一只金钗作信物，约定等龚鼎孳再来南京时相会。

龚鼎孳走了，顾横波不由得心生牵挂，竟弄得夜夜梦中会龚郎。这时刘芳又想来与她重温旧好，顾横波却觉得兴味索然，只把他作个一般的客人淡淡相待。

中秋佳节，秦淮河畔的众姐妹相邀聚会赏月，大家围坐在眉楼院里的花亭中，饮酒弹唱，好不热闹。酒酣时，有人提议依次作诗，作不出的罚酒，评出最佳者则奖以桂花编成的花冠。轮到顾横波时，她斜视着院中开得正浓的菊花，笑意盈盈地吟了一首“咏醉杨妃菊”：

一枝篱下晚含香，不肯随时作淡妆；
自是太真酣宴罢，半偏云髻学轻狂。
舞衣初著紫罗裳，别擅风流作艳妆；
长夜傲霜悬槛畔，恍疑沉醉倚三郎。

大家各吟一首诗后，一致认为顾横波独胜一筹，一顶散发着馥郁浓香的桂花戴到了她头上。其实顾横波能随口吟出这首佳诗，灵感还来自于龚鼎孳呢，在她转头看到院中醉杨妃菊时，忽然想起了与龚鼎孳共度的那些日子，诗意顿时涌上心头。中秋过后不久，龚鼎孳终于第二次来到眉楼，这回他是赴南方公干路过此地，时间甚紧，却仍千方百计地抽了时间来看望顾横波。他只能在眉楼停留一天时间，临走前好不容易说服了顾横波，同意等他回头时随他同往京城。

在龚鼎孳远去南方的这一个月时间里，顾横波身边又发生了一件对她触动颇深的事。

两年前。眉楼里一个与顾横波年龄相仿的姐妹被一位杭州富商看中，

量珠聘回府中为妾，前往杭州时，那姑娘心中充满了喜悦和憧憬，谁知两年后的今天，那姑娘却又回到了眉楼，容颜憔悴，与去时判若两人。原来她嫁过去后，先是受到富商家大妇的刁难，被迫独居在郊外的一座别墅中，开始丈夫还时常去看她，保证她充足的生活用度；可后来她丈夫又从苏州娶回了一个美娇娘，兴趣一下了全部转到新人的身上，对别墅中的这位姑娘渐渐冷落，最后连日用开支也不再提供，逼得她只好含恨返回了眉楼。

这位姐妹一回来。顾横波的心凉了半截，对前途又失去了信心。一月后，龚鼎孳回到眉楼，兴致勃勃地准备为顾横波赎身再娶回京城；可是顾横波竟又改变了主意，只推说自己身贱德薄，不堪做官家之妇。龚鼎孳失望之余，对她千抚百爱，一心想挽回她的心，最后好说歹说，顾横波总算答应等一年之后，再随他去往京城。她是想用这一年时间，来考验龚鼎孳对她的诚心。

春去秋来，鱼雁传书中一年很快就过去了，龚鼎孳并没有因顾横波的一推再推而生烦，约定的时间一到，他马上专程赶到南京，一本正经地向顾横波提出求婚。顾横波终于相信了他的一片挚爱，内心为之感动不已，立即点头同意了他的情求。

这是崇祯十四年的事。离他俩的初识已经整整两年了，经过两年的两地相悬，龚鼎孳始终忘不了顾横波那漾情藏爱的盈盈明眸。二十二岁的青楼女子嫁给了二十六岁的多情进士郎，秦淮河畔的姐妹们谁不投以羡慕的眼光。

成婚后，顾横波随夫君北上京城，为了斩断昔日欢场岁月的阴影，她彻底改头换面，不但摒除了昔日的浓妆艳抹，还自作主张改名换姓，取用了“徐善持”的姓名，似乎更适合她现在作“进士夫人”的身份。

这时龚鼎孳在京城做的是兵部给事中，公务并不繁忙。因而有充足的时间和精力来陪伴新婚爱妾。他带着顾横波遍游了北京城里所有的名胜古迹，处处播下他们相偎相依的身影和甜甜笑笑的笑语。闲暇时，他们静静地呆在家中，品茗清谈，无语赏花，每一个日子都是那么充实情趣。一天，龚鼎孳心思一动，又为顾横波画了一幅小像，画上的她，春风满面，眼带醉态，那不是酒醉，而是被幸福的生活醉倒了。画成后，顾横波娇笑切切地提笔在上面题了一首诗：

识尽飘零苦，而今始得家；
灯蕊知妾喜，转看两头花。

这首诗把她此时的心境表露得一清二楚。后来，李自成攻下京城，旋即又变成满清的天下，纵使政局风云变幻，龚鼎孳则因抱定随波逐流，听天由命的态度，谁坐天下，他都俯首称臣，所以仕途一直亨通，最后做到了清廷的礼部尚书。顾横波开始曾劝丈夫忠君守节、以死殉国，可龚鼎孳舍不得自己的前途和美满的家庭，先后做了三朝之臣。

好在顾横波在这方面并不固执己见，丈夫走的路，她不愿多做干涉，所以小家庭的日子始终安安稳稳。

康熙三年时，他们都已是年近百岁的人了。可兴致不减当年，盛夏时相携出游杭州，月夜泛舟西湖之上，卿卿我我，还胜似新婚夫妇。这次出游是顾横波一生中最后一个闪光的记忆，此年冬天，她一病不起，终于在丈夫的怀中闭上了美丽的眼睛，脸上仍然带着安详满足的笑容。

李香君桃花扇里见贞情

秦淮河名妓李香君身边时时带着一把绢扇，扇面是洁白的素绢，上面绘着一幅色彩浓艳的桃花图，故称之为“桃花扇”。此扇之图并非出自名家之手，可为何李香君视为至宝呢？原来这扇面上的桃花，并非染料所画，而是以李香君的鲜血写成，上面凝结着她与情郎侯方域缠绵哀艳的爱情故事，也是她此生全部的希冀所在。

李香君是秦淮河畔媚香楼里的红姑娘，这媚香楼建得精巧别致，临水而立，站在楼上凭栏而望，烟水澄碧、画舫织彩的秦淮河尽收眼底。媚香楼的主人是李大娘，她年轻时也是秦淮河边的红妓女，年长后用自己的积蓄建了这座媚香楼，收养了几个干女儿，以诗酒歌舞待客，在南京城里颇有些名气。最给媚香楼撑脸面的就是李香君了。这姑娘自小在李大娘身边长大，诗书琴画歌舞，被李大娘调教得样样精通，性情上也学了李大娘的豪爽侠气，着实逗人喜爱。要说李香君的长相，别有她的特点，她身材娇小玲珑，眉眼儿俏丽生辉，小嘴唇微微上翘，显出几分俏皮，整个一个可人儿的模样，因她娇小而香艳，名字里又带个香字，所以客人们都戏称她是“香扇坠”，还真合她的那种韵味呢。

媚香楼在秦淮河畔属于那种比较高级的妓楼，这种妓楼里的姑娘多是卖艺陪笑不卖身，李香君便是这种典型。因为李大娘仗义豪爽又知风雅，所以媚香楼的客人多半是些文人雅士和正直忠耿之臣，受干妈的影响，李香君小小年纪便颇善于辨识好坏忠奸，第一次见到侯方域并一见倾心时，李香君才十六虚岁。

侯方域，字朝宗，河南商丘人，祖父侯执蒲是明朝的太常卿，父亲侯恂做过户部尚书，都是刚直不阿的忠臣。侯方域自幼随家乡名士倪元路学习诗书，敏慧多才，长进极快，崇祯十六年，二十二岁的侯方域前来南京参加礼都会试。自恃才学俊秀，年少气盛的侯方域并不把应试当成一回事儿，来到灯红酒绿、流彩溢香的六朝金粉之地，他未免要涉足一番风月场所。这天。经友人杨龙友的介绍，他慕名来到媚香楼，一睹“香扇坠”李香君的风采。一走入李香君的房间，只见室内书画古玩陈设有致，别有一番清新气息，与一般青楼迥异。李香君娇笑盈盈地请客人落了座，立即有诗婢送来清茶果品，此时侯方域又被正面墙上挂着的一幅大型横幅吸引住了，这是一幅“寒江晓泛图”，寒雪弥漫的清江之上，一叶孤舟荡于江心，天苍苍，水茫茫，人寥寥，好一种悠远淡泊的意境，画上还题有一首诗：

瑟瑟西风净远天，江山如画镜中悬；
不知何处溷波叟，日出呼儿泛钓船。

画上没有落款，料非出自名家之手，侯方域问道：“此画是何人大作？”李香君见他对画如此关注，略带羞涩地说：“是小女子涂鸦之作，不足为道。”“是你所作？”侯方域简直不敢相信，这么一个娇小稚嫩的青楼女子，竟然作出这般神韵的诗画，真令人刮目相看。从这幅画开始，两人越谈越投机，彼此直引以为知己。临走前，侯方域索要了诗笔，作诗一首，送给李香君作为初次相见的礼物，诗云：

绰约小天仙，生来十六年；
玉山半峰雪，瑶池一枝莲。
晚院香留客，春宵月伴眠；
临行娇无语，阿母在旁边。

一种欣赏倾慕的情怀已在诗中表露出来，一个是风流倜傥的翩翩少年，一个是娇柔多情、蕙质兰心的青楼玉女，接连几次交往之后，便双双坠入了爱河之中，缠绵难分。

按当时的风尚，如果哪位客人中情于一个妓女，只要出资举办一个隆重的仪式，再给妓院一笔重金，这个妓女就可以专门为这一位客人服务了，这套手续称为“梳拢”。

梳拢所需资金，因梳拢对象名位高低而不同，象李香君这样一位名妓，梳拢必须邀请大批有头有脸的风流雅士，宴会的级别自然要高，还要付一笔丰厚的礼金给鸨母，才不至于失面子。如今侯方域是出来赶考的，身边当然没带太多的银子，有心想梳拢李香君，却又无能为力。

正在他犯难之时，友人杨龙友雪中送炭，给了他大力的资助。当时他一心急着办事，并没仔细考虑杨龙友为何送钱给他，只说日后一定还他。有了资本，梳拢仪式很顺利地办了下來，当夜侯方域将一柄上等的镂花象牙骨白绢面宫扇送给了李香君作定情之物，肩上系着侯家祖传的琥珀扇坠。李香君深察侯郎的真心挚意，从此便留他住在了媚香楼中。

一日，侯方域偶然想起杨龙友家中并不富裕，哪里来得那一笔重金资助自己呢？他与李香君说起此事，香君也觉得事出蹊跷，便让侯方域会问个明白。经过一番追问，终于弄清了原由，原来那笔钱并不是杨龙友拿出来的，而是阮大铖通过杨龙友赠送给侯方域的一个人情。阮大铖是何等人物？他为什么要送钱给侯方域呢？事出自然有因。阮大铖是明神宗万历四十四年的进士，多年在朝中为官，此人阴险诡诈，与宦官魏忠贤狼狈为奸。搅得朝中乌烟瘴气，明思宗崇祯元年诛杀了宦官魏忠贤，阮大铖作为逆贼同僚被朝廷削籍免官，退到南京闲居。失位的阮大铖并不甘心就此埋没，他在南京广交江湖人士，暗中谋划，准备伺机东山再起。江南义士陈贞慧、吴应箕等人察觉了阮大铖的不轨之心，作了“留都防乱揭”对他的阴谋进行了揭露；阮大铖既恼怒又害怕，无奈此时手中无权，拿他们没有办法，只好闭门谢客，深居简出，只与马士英暗中往来。

侯方域与陈贞慧、吴应箕等人因志同道合而结下了莫逆之交，阮大铖得知侯方域在南京城正缺钱用，马上打通关节，设法让杨龙友把钱送给了侯方域，为防止他拒绝，开始还让杨龙友暂瞒实情。他这样做的目的无非是想通过拉拢侯方域而缓和与陈贞慧等人的关系，使他们不与自己作对，自己则好为所欲为。

侯方域了解真象后十分气愤，他素来痛恨阮大铖的人品和奸行，曾为陈贞慧等人的口诛笔伐拍手称快，如今不知不觉中竟用了阮大铖的钱，怎不让他恶心难忍呢！他决意立即把钱退还阮大铖，以断绝奸人的不良用心，可一时间到哪里去筹这笔钱呢？李香君很快察觉了他的心事。当然极力支持他的想法，为了帮助他度过难关。李香君变卖了几件心爱的首饰，又从姐妹们那里借了些钱，总算凑够了数，交给侯郎。侯方域被香君的知情明理深深打动了，他紧拥着她娇小的身躯，感激得说不出一句话来。

那些钱又经杨龙友之手退给了阮大铖，阮大铖见状，大感脸面丢尽，

咬牙切齿地自语道：“老夫有意与他们攀交，这些小子们竟如此气傲，看老夫将来有朝一日，一定要给他们点颜色瞧瞧！”

时局果然很快就发生了变化，李自成攻破北京，崇祯皇帝自缢殉国，福王朱由崧在一帮旧臣拥护下，在南京建立了弘光新皇朝，马士英成了执政大臣，随即启用阮大铖为兵部侍郎，继而又升为兵部尚书。

大权重握，阮大铖得意之极，马上着手清除异己，陈贞慧、吴应箕等转眼被捕下狱。

侯方域得知消息后，知道黑手很快就会伸向自己，只有远走高飞，才可能逃脱此难。

这是一个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的夜晚，媚香楼中昏暗的烛光映照着两个难舍难分的人儿，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侯方域几次想挪动脚步可都又停下来，怀里紧紧抱着李香君，眼中满是凄切。他叹了一口气，说：“人生难得一知己，天下伤心是别离，为何我们不能不分离！”

李香君强忍着夺眶而出的泪水，安慰情郎道：“有别离的苦楚，才有重逢的喜悦，好男儿志在四方，岂可在媚香楼中消磨了豪情壮志。况且人生离合，在乎心而在不在形，彼此倘若不能心心相印，即使日日同床共枕，亦如相隔千里，只要你我永结同心，虽然远隔千山万水，照样可以魂来梦往！”

李香君的一番话给了侯方域一份坚毅、一份力量，他终于挥泪离开了南京城，渡江北上，投奔到正督师扬州的史可法麾下。史可法是侯方域父亲的门生，为人忠贞耿直，在扬州加紧操练兵马，准备抵挡清军的南下。侯方域被安排在史可法身边做文书工作，为抗清报国而效力，使侯方域壮志得酬。他与南京的李香君频频书信往来，倾诉相思，畅谈报负，彼此的心紧紧连在一起。

自侯郎去后，李香君征得李大娘的同意，洗尽铅华，闭门谢客，天天凝视着那把订情的绢扇。明确表示要一心等侯公子归来，有许多猎奇好艳的达官显贵偏偏不肯死心，纷纷上门打她的主意，无奈此女吃了秤砣铁了心，以坚决的态度予以回绝，客人们只好望楼兴叹。

可是，不久又出了个难以对付的人，此人就是金都御史田仰，他督运漕粮由扬州来到南京，为弘光皇朝帮了一个大忙，成了弘光帝器重的红人。马士英与阮大铖为弘光臣子举行盛大的酒筵为田仰接风洗尘。席间，田仰表示久闻秦淮名妓李香君艳名，此行想顺便把她收为侍妾。这一下可让阮大铖逮住了机会，他早就想报复侯方域和李香君了，可惜侯方域闻风远走，害得他无从下手；如今若把李香君送给田仰为妾，一方面讨好了田仰，一方面也撕散了他们那对鸳鸯，聊泄心中积愤，岂不是一箭双雕！

第二天，阮大铖派人携带重金前往媚香楼行聘，李香君毫无商量余地一口拒绝，她说：“侯公子虽然飘泊在外，但总有回来的一天，以前我就拒绝了很多人的盛情，今天当然也不可能接受田大人的聘礼。”

谁知这里还在劝来推去，那边迎娶的花轿已经吹吹打打地来到了媚香楼下，这便是阮大铖订下的强娶之计。娶亲的队伍人多势众，李大娘阻拦不住，已直冲进楼里，大有不抬走人决不罢休的劲头。李香君被逼得无路可走，只好佯装答应下来。声言先回屋打扮，妆成立即上轿。娶亲的人在楼下客厅中坐等了好一阵子，猛听得楼外“呼”地一声闷响，接着传来侍婢的惊呼：“不好了，小姐跳楼了！”屋里的人猛吃一惊，连忙跳起来跑到外面查看，只见盛妆华服的李香君横卧在院子里，一动也不动，一股鲜血从头上流出，

染红了她的面颊和衣襟。怀里还抱着那把侯方域赠送的白绢扇，上面也溅上了斑斑血迹。

娶亲的人见闹出了人命案，吓得不敢再纠缠，一声不吭地抬着花轿溜回去了。

李大娘与媚香楼的姐妹将李香君抬回屋中，又急忙打发人找医生。住在附近的杨龙友闻讯赶过来，院中已空寂无人，只有那把带血的绢扇孤零零地落在地上。杨龙友拾起绢扇，端视良久，深为李香君的贞烈品性感慨嘘啼，一个奇妙的构思在他脑海中形成。

进屋探视过昏迷不醒的李香君后，杨龙友带着绢扇离开媚香楼，回到自己家里，立刻在书房中坐下，取出一枝不曾用过的羊毫笔，就着扇面上的血迹稍作点染，血迹便成了一朵朵鲜艳欲滴的桃花，再以墨色略衬枝叶，一副灼灼动人的桃花图便完成了。杨龙友对扇沉吟良久，又在扇面上题下三个小字——桃花扇，准备等李香君伤愈后还给。

幸亏媚香楼不高，摔伤后的李香君经过一段时间的精心调治，伤势总算痊愈了，这时田仰已离开南京，娶妾之事也就不了了之。

然而阴险恶毒的阮大铖并不想就此放过她，弘光皇帝完全是昏庸无能之人，国难当头，不思治军理国，反而日夜沉醉在声色享乐之中。他嫌宫中歌姬所唱的歌内容单调乏味，阮大铖便大献殷勤，亲自执笔撰写歌词剧本，再到秦淮河畔的歌楼妓院里挑选出色的歌妓，送入宫中给弘光帝取乐。等李香君伤愈后，阮大铖立即打着皇上圣谕的幌子，将她征入宫中充当歌姬。

这一招李香君着实无法抵挡，她一个青楼女子，哪里敢违抗圣上呢！宫门一入深似海，何时能再见到日夜思念的侯郎呢？她好想托鱼雁捎封信给远方的情郎，让他回来见上自己一面，可此时战事正紧，交通全部断绝，书信根本无法送去。带着无限的眷念和遗憾，李香君进了皇宫，怀里紧紧抱着那把鲜血写成的桃花扇。

不久后，清兵攻下扬州，直逼南京，弘光帝闻风而逃，最终被部将劫持献给了清军，随后南京城不攻自破。

南京城破之时，李香君随着一些宫人趁夜色逃出了“牢笼”，市街上已是一片混乱，清兵烧杀抢掠，难民四处逃窜。李香君高一脚、低一脚地向秦淮河畔走去，只见到处火光冲天，夜空映得一片血红。好不容易来到长板桥上，站在桥头，向媚香楼方向望去却发现媚香楼也已隐入一片火海之中。李香君心里一沉，脚下发软，一下子跌坐在桥面上，脑子里一片空白。

正巧，这时当年为李香君教曲的师傅苏昆生路过长板桥，无意中发现了坐在地上发傻的李香君，连忙将她扶起，才知她已无处可去，便带着她随逃难的人流，奔往苏州。

其实，这天夜里侯方域也正在南京城里，他是在扬州兵败后脱身返回南京的。到达时正逢清兵肆虐屠城，他心里焦急地挂牵着李香君的安危，火烧火燎地赶到秦淮河边，却看到媚香楼燃成一团烈焰，熟悉的人一个也没见着。他在媚香楼附近徘徊寻找了整整一夜，却没能见到李香君的影子；其实那时李香君就坐在离媚香楼仅有一箭之遥的长板桥上，无奈老天戏弄人，偏偏没让他俩相遇。

李香君在苏昆生的照顾下来到苏州，由于一路颠波劳苦，精神上又极度悲伤，她已身染重病。苏州情况还比较平静，几经周折，李香君找到了昔日好友卞玉京。卞玉京原本也是秦淮名妓，与李香君交情甚好，两年前她迁

居苏州，在虎丘的山塘置下一座清雅的小院。见到好友逃难至此，卞玉京热情收留了李香君在小院住下，并请来名医为她诊治。几经诊察，才知李香君患的是肺癆，这种病在当时是无药根治的，只能滋养调理，勉强延续着生命。

病中的李香君深深地思念着侯郎，她日夜捧着那把血染的桃花扇，回忆着侯郎的音容笑貌，泪水浸透了衣襟。

苏昆生是个古道热肠的人，见李香君痛不欲生，他等局势稍微平静一些，就返回南京打听侯方域的消息。经多方探问，证实了侯方域曾在南京寻找过李香君，了无结果之后，失望地回老家商丘去了。

苏昆生得到消息后立刻赶到苏州告诉了李香君，李香君倦卧病榻，一副憔悴虚弱的可怜模样。见此情景，苏昆生心中痛惜之极，自愿提出要北上商丘，为对有情人传递消息。

在苏昆生北上不久，李香君开始咯血，病情一日重于一日，终于气息难继。弥留之际，她挣扎着让卞玉京为自己剪下一绺青丝，小心翼翼地用红绫包好，再把它绑在比生命还珍贵的桃花扇上，然后交给卞玉京，请她转交给侯方域，并留下遗言说：“公子当为大明守节，勿事异族，妾于九泉之下铭记公子厚爱。”

侯方域得到苏昆生送来的消息，立刻启程，赶往苏州。可惜，当他来到卞玉京的小院，李香君已于前夜咽下了最后一口气，只给他留下一片挚情，令他心伤欲绝。

陈圆圆红颜倾倒[大顺国]

形容女子的绝色美貌，有“倾国倾城”一说，所谓“倾国”，不只是使全国的人为之倾倒，还可能是泱泱大国因之而倾覆。红颜倾国的典型，远有妲己、西施，近有杨贵妃、陈圆圆。闯王李自成历尽千辛万苦建立起来的[大顺王朝]，就因为抢了一个陈圆圆，触怒了边关守将吴三桂，吴三桂引狼入室，使大顺国顷刻之间化为灰烬。

陈圆圆原名邢畹芬，是常州奔牛镇上的一个小家碧玉，父母早亡，从小与祖母相依为命，祖母疼爱孙女，曾送她到镇上的私塾读书，私塾先生为她改名为沅。邢沅十四那年，祖母卧病不起，家中没有了收入，为给祖母治病邢沅左借右贷，终至负债累累。后来，人们不愿再借钱给这个无力偿还的小姑娘了，没钱给祖母买药，小邢沅急得整天直哭。这时，镇上的一个常年在外经商的小贩回来了，打听到邢沅家的处境，便来到她家，装出一副好心对她说：“邢姑娘不必着急，我在外面有些门路，可介绍你到苏州做事，赚了钱就可以养活你们祖孙俩了。”

走投无路之下，邢沅相信了那小贩的话，同意随他去苏州做事。临走前小贩还借了些钱给邢沅安置好祖母，邢沅心里十分感激。可到了苏州邢沅才明白真象，那小贩是把她卖到教坊中作歌妓，卖身的钱一半给了她安置祖母，一半让那个小贩收进了腰包。既然走了这一步，小邢沅也没有了挣扎的余地，只好听凭了命运的安排。在教坊，邢沅学习了歌舞琴画，由于她天赋颖慧，很快就在教坊中崭露头角，歌舞尤占魁首。鸨母为她改名陈圆圆，高

张艳帜，招揽贵客，不久就成了名霸一方的红人，倾倒了无数王孙公子。

这时正值明朝末年，内有起义军风起云涌，外有满人虎视眈眈，弄得大明朝廷摇摇欲坠，崇祯皇帝更是心神俱疲。而后宫中明争暗斗也正激烈，田贵妃施展狐媚手段，迷得崇祯皇帝神魂颠倒，正宫周皇后却倍受冷落。周皇后的父亲嘉定伯周奎为了帮女儿夺回恩宠，盘算着要找一位才貌迷人的美女安插到皇帝身边，作为周皇后的心腹与田贵妃一争高低。

崇祯十四年秋天，周奎因营葬先人遗骨之事回到了原籍苏州，他深知江南多美女，此行的另一个目的就是为后宫访艳。在苏州，经四方查访，最后相中了正值二八佳龄的红歌妓陈圆圆，陈圆圆不但歌舞出色，诗画俱佳，更有一种动人心弦的神韵，绝非一般美女可比。

第二年春天，陈圆圆随周奎北上京城。老奸巨滑的周奎，先是将陈圆圆收为义女，在府中经过一番调教培训之后，再伺机送进了周皇后宫中。周皇后对陈圆圆也颇为满意，将她精心打扮一番后，在宫中设下便宴，特意将皇帝请来饮酒取乐。席间，陈圆圆奉命为皇帝表演歌舞，只见她长袖轻舒，纤腰款摆，歌声娇柔婉转，眉目间春意盈盈，煞是动人；表演罢又上前来为皇帝侍酒，言语温婉，乖巧灵利，确实让人动心。可是这时崇祯皇帝被军国大事搅得头昏脑胀，根本没有心思重结新欢，对陈圆圆只是欣赏，没有收纳之意。陈圆圆在宫中盘桓了两三个月，终究没能投入皇帝的怀中，周皇后只好打发她返回了周府。

进宫时满载着周奎的希望，如今却一无所成地回来了，周奎当然心中不快，陈圆圆在周府的地位也就一落千丈，被贬到歌舞班中充当歌舞姬。

明廷内忧外患的形势越来越严峻，李自成的势力已越过宁武关、居庸关，直逼京师；满清军队也从东北面发起进攻。危急关头，明朝廷下诏吴三桂以总兵身份统领大军镇守山海关。

吴三桂是原锦州总兵吴襄的儿子，能骑善射，智勇过人，曾中过武举；崇祯初年，吴襄因贻误战机而被革职，同时吴三桂则升为宁远总兵；清兵进攻宁远时，来势凶猛，明朝的军队则软弱懈用，致使宁远失守，吴三桂因之被连降三级；后来，吴三桂痛定失痛，加紧操练兵马，使他的部下成为一支劲旅。如今国难当头，急需将才，所以朝廷又将他提拔出来，以镇守国门，还连带起用他父亲吴襄为京营提督。一时间，吴家父子兵权在握，成了京城里的热门人物，乱世之时谁都想得到军队的庇护，所以吴三桂离京赴任时，京城里的达官显贵纷纷设宴为他饯行，想为自己今后找个靠山。

嘉定伯周奎自然也不落后，在府中摆下珍肴美酒款待吴总兵。这天，除了数不清的山珍海味呈列在吴三桂面前外，还有周府中绝色的歌舞姬陈圆圆在席前奉歌献舞。一阵悠扬清新的丝竹声后，陈圆圆身披白纱舞衣从重重帘幕中缓缓飘出，就好象一朵白云飘到了大厅之中，她淡扫蛾眉，轻点朱唇淡雅中露出一一种超尘脱俗的气韵来；轻舒长袖，明眸含笑，那笑便象烟雾笼罩着的牡丹花，朦胧而诱人心醉；一段轻舞后，在厅中站定，随着动人心弦的乐器声，唱起了小调，那声音仿佛从遥远的天际飘来，轻悠悠地荡入听者的心底，宛如清泉浇身般的清爽。这舞这歌，把上座的吴三桂迷得欲醉欲仙，捧着酒杯，眼痴迷迷地盯着陈圆圆，好半天忘了喝酒，也不知搁下酒杯。

陈圆圆歌罢，奉周奎之命捧了银壶来为吴总兵斟酒，吴三桂心荡神移地接了酒，一饮而尽，陈圆圆拽着长裙飘然入内，吴三桂的目光随之而去，良久都不曾收回。

宴散前，吴三桂终于按捺不住，悄悄对周奎说：“倘以圆圆送我，战乱之时，我会先保贵府，再保大明江山！”周奎会心地点了点头。

第二天，吴三桂派人带了千两黄金作聘礼，到周府求婚。周奎早已准备好丰盛的嫁奁，当天就亲自把陈圆圆送到了吴家。

此时边关战事已急，吴三桂王命在身，可他还是挤时间举办了隆重的纳妾之礼，只等享受了洞房花烛夜，再启程赴任。

这一夜新郎新娘早早入了洞房，只为良宵苦短，第二天拂晓时分吴三桂不得不登程。

这夜的洞房春光如何，有诗为证：

月向风清星眨眼，英雄美人无限欢；

适才倒浇红蜡烛，此番又棹夜行船。

偷香粉蝶餐花元，戏水蜻蜓上下旋；

乐极情浓无限趣，灵龟口内吐清泉。

无奈好梦易醒，两人尚兴意未尽时，屋外已响起大军开拔的号角。吴三桂揽衣推枕，匆匆梳洗完毕，门外已传来禀报：“鞍马已备好。”这时，陈圆圆面带红晕地倦倚床头，钗横鬓乱，泪光莹莹，吴三桂看着她，怎么也挪动不了脚步，回过身来拥抱着她，吻了文吻，揉了又揉，在门外又响起催报声，才不得一步三回头地走出了房门。

吴三桂离开京城不久，闯王李自成便率大军攻入了北京，建立了大顺王朝。城中旧臣遗老全部遭到了搜捕，吴襄及全家也在其列，而陈圆圆的美貌被闯王的心腹大将刘宗敏看中，于是夺为侍妾。“大顺帝”李自成逼迫吴襄写信给吴三桂，劝他来京受降，否则要他全家性命。

信派专使送到了山海关吴三桂手中，见信后，吴三桂动了心，他深知大明皇朝已无重兴的可能，不如干脆顺应时势，归附了李自成，也好保全家人的性命。这时他突然想起了陈圆圆，在他的想象中圆圆应是和家人一同在押，可他还是不放心，便随口问了一句：“陈夫人现在何处？”来使觉得陈夫人不过是一小妾身份，情况无碍大局，便如实相告：“陈夫人已被刘宗敏将军收入府中。”

听到这句话，吴三桂顿时火冒三丈，怒吼道：“岂有此理！”随即抽出佩剑，一剑砍下来使的头颅，他的打算也随之彻底改变了。

吴三桂自忖光凭自己的兵力与闯王交战难操胜券，于是派副将杨坤持书到满清大营，迄求睿亲王多尔衮出师相援，准备好好地惩罚一下李自成的“大顺王朝”，以泄痛失圆圆之恨。如此以来，他是准备以父母妻子的性命作代价的，而且还装模作样地致书父亲说：“父既不能为忠臣，儿安能为孝子乎？儿与父诀，不早图，贼虽置父鼎俎旁以诱三桂，不顾也！”堂而皇之地以尽忠于大明皇朝为借口，来陪上全家的性命。岂不料请清兵灭大顺国，将来的天下无疑为满清人所坐，哪不就是背叛民族的利益，引狼入室了吗？为了心爱的陈圆圆，家人也好，民族也好，吴三桂已顾不了那么多！

吴三桂开关引清兵通往北京，正合多尔衮的心意，他立即发兵入关。李自成侦知清兵逼近的消息，就亲自率领二十万大军向东迎去，同时带上了吴襄作人质。两军交战于一片石，由于清军与吴三桂的兵马并肩作战，致李自成大败，一怒之下，马前斩杀了吴襄，并将他的首级悬挂在高竿上示众，回师京城后又杀了吴家老少共三十八口。

清兵紧追不舍，李自成眼看大势已去，只好带上京城金银财宝撤回

陕西老巢。临走时本想带着陈圆圆，陈圆圆却认认真真地劝告说：“妾身若随大王西行，只怕吴将军为了妾身而穷追不舍；不如将妾身留在京师，还可作为缓兵之计！”李自成听了以为颇有道理，命运危急关头，他无心留恋美色，索性丢下陈圆圆跑了。

可惜那边吴三桂并不知道陈圆圆留在京城，挥师紧追李自成的残部，一心夺回心爱的女人。一直追到山西绛州，忽然京师有人来报，说是已在京城寻获了陈圆圆，吴三桂喜不自胜，立刻停兵绛州，速派人前去接陈夫人来绛州相会。

陈圆圆来到绛州时，吴三桂命手下的人在大营前搭起了五彩楼牌，旗帜箫鼓整整排列了三十里地，吴三桂穿着整齐的戎装亲自骑马出迎，其仪式之隆重决不亚于迎接圣驾降临。

这一夜重会之欢胜似当初洞房新婚，营帐中点起了红烛，挂起了芙蓉帐，喝过重逢喜酒的吴三桂紧紧搂住失而复得的陈圆圆，从上到下，从外到里，仔仔细细看了个够，亲了个够。陈圆圆经历了劫难，又受奔波之苦，神色带有几公倦态，却更加显得娇憨妩媚，让吴三桂怜爱得心尖发痛。全家三十九人惨死的悲痛被他抛诸脑后，一心一意地享受着陈圆圆的魅力，一任李自成残部渡过黄河回了陕西。

此时京城里也正热闹，多尔衮组织人马隆重地迎接清世祖顺治帝入关，在北京建立了大清朝廷，准备全盘控制整个江山。为了表彰吴三桂开关请兵之功，清朝廷册封他为平西王，并赏银万两，吴三桂竟然也不加思索地接受了下来。这样一来，当初请兵相助的初衷完全变了质，不折不扣地成为开关延敌的民族叛徒。

崇祯帝自缢殉国后，福王朱由崧在南京重新组建了南明新朝廷。新朝廷深知吴三桂手握重兵，举足轻重，因而遣特使前往绛州，欲封吴三桂为蓟国公，并从海路运米三十万担、银五万两犒劳吴军。不料吴三桂因已受封于清廷，不肯再接受南明皇朝的这一套，他已经决定彻底归附于满清手下了。陈圆圆曾起心劝吴三桂弃清返明，以尽忠义之道，可惜吴三桂已是执迷不悟，一门心思地混下去了。

清顺治二年，吴三桂继续协助清兵西讨，由山西渡黄河入潼关，攻克西安，将李自成的力量彻底消灭。随后，他又风尘仆仆，东征西伐，为清廷统一中国立下了汗马功劳。

最后他为清廷拿下了西南一带，将最后一个南明小朝廷——永历皇朝赶往缅甸，清廷诏令他坐镇云南，总管西南军民事宜。此时已是顺治十四年，吴三桂可以说是功成名就，他将五华山的永历皇宫重加修葺，建成了平西王府，踌躇满志地经略所辖领地，俨然就是西南边地的土皇帝。

在吴三桂戎马倥偬的那些年里，陈圆圆紧随其左右，为他消愁增乐，简直成了他的精神支柱。可是在政途选择上，吴三桂并不听从陈圆圆的劝导，不惜将曾是自己君主的大明皇朝置之死地，使大江南北掀起滚滚硝烟，陈圆圆默默看着这一切，不免黯然神伤。

在昆明稳定下来后，吴三桂冠冕堂皇地以王爷自居，并提出封陈圆圆为平西王妃，不料陈圆圆却不肯接受，她提出：“妾出身卑微，德薄才浅，能蒙将军垂爱已属万幸，实在不配贵为王妃，宁愿作侍妾追随将军左右！”陈圆圆此举着实令吴三桂费解，别的女人不惜争风吃醋为的就是一个名位，她竟然把送上门的恩惠拱手推出。

为何陈圆圆会做出这样不可理喻的事来呢？且看她此时写的一阕“丑奴儿令”：

满溪绿涨春将去，马踏星沙，雨打梨花，又有香风透碧纱。
声声羌笛吹杨柳，月映官街，懒赋梅花，帘里人儿学唤茶。

词中所绘并非眼前之景，而是此时之情，满怀落寞消沉，便是陈圆圆这时的心境。

经历了十几年的坎坎坷坷，惯看了人世间的沉浮起落，生生死死晃如过眼烟云，她对一切都已看淡。何况她也明白，为了自己吴三桂不惜引外族入关，毁灭大顺王朝，背弃朝廷及家人，落下了重重罪名，这一切虽然谈不上是她的过错，可毕竟与她有关，让她自感罪孽深重，哪里还有什么心思去作王妃。

顺治十八年，吴三桂以兵势从缅甸索回了永历皇帝，陈圆圆认为这是拥明复清的好时机，连忙力劝吴三桂趁此机会推出水历帝，对清廷反戈一击，深切地说：“如此可成不世之功！”然而吴三桂却不想放弃到手的权位重新立马横刀，仍然将永历帝绞杀了。

天下人为之大失所望，陈圆圆更是心灰意冷，深感已到万劫难复的地步；于是脱下华服霞帔，隐入净修庵中，日夜与古经为伴，不再为凡尘世事而烦心，吴三桂也对她的选择无可奈何。

董小宛从名妓到贤妾

清宫有四大疑案，第一个是顺治出家，据说顺治出家是为了一个汉族女子——董小宛。而董小宛原又本是大名士冒辟疆的小妾，据说冒辟疆因顺治从他手中夺走董小宛而悲痛欲绝。说道：

“梦幻尘缘，伤心情动，莺莺远去，盼盼楼空。倩女离魂，萍踪莫问。扬州海畔，谁证前盟；把臂林边，难忘往事。金莲舞后，玉树歌余，桃对无踪，柳枝何处？嗟嗟，萍随水，水随风，萍枯水尽；幻即空，空即色，幻灭全灵。能所双忘，色空并遣；长歌寄意，缺月难圆。”

并写下了一阕《金人捧露盘词》，寄托悲思。

但疑案毕竟是疑案，真实的情况却与之颇有出入。

苏州城外有条半塘河，河水清缓；两岸风景秀丽宜人，在出城不远的河畔有一座不知名的小山，山上竹林幽幽，静如世外桃园。山边原本没有人家，只有三两座简易的亭子，供来此清心的游人休息。后来这里筑起了一座小楼，楼虽不大，却修得别致典雅，楼中住着一对母女和几个传婢。这母女俩日子似乎过得十分悠闲，每日里沉醉于山水间，看片石孤云，流水落花，累了便在院中花亭里弹琴吟诗，品茗对弈，似乎不为生计所累。

是谁家的女眷有这份闲情逸意呢？她们本是城内“董家绣庄”的女主人和千金小姐。

“董家绣庄”是苏州小有名气的一家苏绣绣庄，因活计做得精细，所以生意一直兴隆。

董家是苏绣世家，到这一代已有两百多年的历史了，别看刺绣属于工

艺制造行业，可十分接近于绘画艺术，所以董家还颇有几分书香气息。女主人白氏是一个老秀才的独生女儿，老秀才平生不得志，只好把满腹经纶传给了女儿。白氏为董家生了个千金，为寄夫妻融洽之情，取名白，号青莲，小闺女不但模样儿俊秀，脑子还十分灵慧，父母视如至宝，悉心教她诗文书画、针线女红，一心想调教出一个才德俱全的姑娘。

这本是个美满幸福的家庭，不料天有不测风云，董白十三岁那年，父亲在暑天患上了暴痢，药不凑效，不久便撒手人寰。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将董白母女打击得心神憔悴，料理完丈夫的后事，白氏不愿在城中的旧宅中继续住下去，睹物思人，倍感悲伤；于是花了一笔钱，在半塘河滨筑下了幽室，带着女儿隐居其中，过一种与世相隔的恬淡生活，绣庄的事则全委托伙计去掌管。

两年时光在不知不觉中淡淡流走了，此时已是明朝末年。朝廷腐败，枭雄四起，天下陷入战乱之中。到了崇祯九年，乱象已逼近苏州，人们不由得惶惶不安，白氏也打算关闭绣庄的生意，收回资金以备随时逃难。谁知绣庄伙计一算帐，不但没有银两剩余，反而在外面欠下了上千两银子的帐。分明是伙计从中捣鬼，白氏又无法把握，又气又急，终于病倒在床。母亲倒下，绣庄破产，债务压头，生活的重担猛地压到了十五岁的董白身上，她仿佛从云端跌入了冰窖，一时间无法睁开眼睛。

庞大的债务能拖则拖，母亲的医药费用却迫在眉睫。从小随母亲隐居世外的董白已养成一副孤高自傲的性格，那里肯低三下四地向人借贷。一急之下使出下策，答应了别人的引荐，来到南京秦淮河畔的画舫中卖艺，改名小宛。

董小宛秀丽的容貌，超尘脱俗的气质使她很快就在秦淮河出了名。为生活所迫，她不得不屈意卖笑，但她那清高的脾气有时不免露了出来，得罪了一些庸俗的客人，然而却赢得了一些高洁之士的欣赏。董小宛孤芳自赏，自怜自爱，决不肯任凭客人摆布，如此一来，影响了鸨母的进帐，鸨母自然对她冷嘲热讽，董小宛郁怒之下，一跺脚离开南京，回到了苏州。可家中母亲依然躺在病床上，离不开请医吃药，一些债主听说董小宛回了家，也纷纷上门催债，董小宛无力应付，只好重操旧业，索性将自己卖到半塘的妓院，卖笑、陪酒、陪客人出游。

在半塘，董小宛依然抱定不卖身的初衷，而为了生存，她不得不压抑住自己的那份清高，把一份毫无实际内容的媚笑卖给客人。倒是有一种客人，既有闲情、闲暇，又有足够的财力，便能带上个中意的青楼女游山逛水，享受自然风情。对陪客出游，董小宛是最有兴趣的，虽说那些能有此雅举的多是上了年纪的人，可那时董小宛醉心于山水之间，并不觉得白发雅士有可憎之处。在旖旎风光的衬托下，她也容易涌动柔情，而真心真意地给客人以娇媚娇笑。因此，她三番五次地受客人之邀，游太湖、登黄山、泛舟西湖，一去就是十天半月。就在董小宛离开秦淮河不久，却有一公子慕名到秦淮河去寻访她，那位公子就是冒辟疆。这冒辟疆出身于官宦之家，虽无功名，却胸怀大志，富有正义。天启年间，阉党魏忠贤阴谋弄权，惑乱朝纲，冒辟疆联合一批有志之士结社金陵，伸张正义，其中较有名的是“四公子”。“四公子”分别是陈贞慧、方密之、侯方域、冒辟疆，皆年少有才之士。无奈终因势弱力薄，不但未成气候，还惨遭阉党摧折，冒辟疆虽免于难，但前途深受影响，只好暂时寄情于山水声色之中。

这年秋天，二十九岁的冒辟疆来南京参加乡试。说起乡试，冒辟疆已参加过三次，凭他的才学早该中举，可在应试作文中，本应循规蹈矩，就经解经，他却要联系时势，针贬政局，自然违背了主考官的要求，所以屡试屡败。此次应试他也并不打算改变自己的风格，只看能否遇上个有眼力的主考官，否则就任其落第。与冒辟疆抱着同样心情来应试的还有他的好友方密之，两人全不把考试放在心上，见考前有点空暇，便相约往秦淮河去散心。方密之早听人说起秦淮河来了个冰清玉洁的“冷美人”董小宛，在青楼女子中别树一格，正合方密之等人的口味，因而与冒辟疆两人特意前往造访，不料董小宛却已赌气离开了秦淮河。

后来乡试发榜，冒辟疆又一如既往地名落孙山，他没有失望。只是暗叹自己生不逢时，收拾了行装，便转往苏州闲游去也。在苏州，冒辟疆一边访胜探幽，一边打听董小宛的下落，得知她已在半塘待客，便又兴致勃勃地专程拜访。偏不凑巧，董小宛已受人之邀游太湖去了。之后又接连去了好几次，都无缘见到董小宛，直到准备离开苏州的前夕，没抱多大希望地来到半塘，却终于得以与她相晤。这是一个深秋的寒夜，董小宛刚刚参加酒宴归来，正微带醉意斜倚在床头。见来了客人，她想挣扎着起身，无奈酒力未散，坐起来都有些摇晃。冒辟疆见状忙劝她不必多礼，让传婢在小宛床头摆了个坐凳，便在她身边坐了下来。冒辟疆自我介绍后，董小宛称赞说：“早闻‘四公子’大名，心中倾佩已久！”脸上果然露出欣喜的神色。冒辟疆没想到一个风尘女子竟然对他们这助扶正义的行为大感兴趣，不由得对她肃然起敬，细打量董小宛，素衣淡妆，眉清目爽，果然与一般欢场女子大相径庭，此时虽醉意朦胧，娇弱不堪，却依然思路清晰，谈吐不俗，纵谈时局，颇有见地。怜惜伊人酒后神倦，冒辟疆坐了不到半个时辰就匆匆离去，就是这半个时辰的交谈，已使他对董小宛留下了深刻的映象。

这时冒辟疆已出游日久，囊中羞涩，不得不按原计划离开苏州回家乡如皋去了，心里则暗藏着对小宛的眷恋。

第二年春天，冒辟疆再到苏州访董小宛，却又听说她陪钱谦益游览西湖去了，而且准备游完西湖再转道黄山观赏奇峰苍松，不知何时方能归来。冒辟疆只好悻悻地回去了。

转眼又是春江水暖的季节，冒辟疆奉母命往襄阳探望在那里作官的父亲，经过苏州，又禁不住往半塘寻访董小宛。这次小宛又陪客人远游黄山去了，冒辟疆失望之极，自叹：“竟是如此无缘！”失望之余，他结识了当地名妓陈圆圆，两人十分投缘，相携游历了苏州的山山水水，冒辟疆离去时还约定初夏返乡时，还来与她同赏虎丘石榴。

到襄阳探望父亲，小住一段时间后即如约来到苏州，这时陈圆圆却已被嘉定伯周奎聘去京都。冒辟疆怅然若失，怀着悒郁的心情只身雇舟前往虎丘。小舟沿着半塘河缓缓而行，冒辟疆漫无目的地欣赏着两岸的风景，小舟穿过一座青石小桥，眼前一片绿意融融的柳树林，抬眼望去，柳丝深处竟隐隐约约透出一幢小楼的檐角，在青山绿树的映衬下，显得如诗如画。这等僻静之地还有人家？那定是什么方外隐士、世外高人了！冒辟疆一时来了兴趣，便命舟子将船系在了柳树上，他则登岸向小楼走去。

小楼的院门紧闭，悄无声息，冒辟疆上去唤了几次，才有一个小丫鬟来开门，一打听，此处竟是董小宛的家。此时董母新丧，刚办完丧事，查小宛忧伤难持，正病倒床榻。

冒辟疆心中猛地一怔，忙称自己是董小宛的朋友，特来拜访。

小丫鬟禀报了主人后，来请客人进屋，并径直将客人引入了董小宛卧房。这是冒辟疆第二次见到小宛，与上次一样，她也是斜卧床头，只是上次带着娇憨的笑容，这次却是满脸的凄怆。冒辟疆满怀同情地将她宽慰一番，并且说了自己几次寻访都吃了闭门羹的经过，董小宛露出一丝歉意和欣慰。见她病体虚弱，冒辟疆几次提出早早归去，董小宛却殷勤挽留，两人直谈到深夜才分手。

第二天一早，冒辟疆忍不住又雇舟来到小宛家，两人并没有约定，小宛却笑盈盈地站在门外相迎。一夜之间病竟好了大半，也似乎料定冒辟疆今天会来。董小宛将冒辟疆迎进了屋，奉上茶，小宛幽幽地自言自语道：“此番公子前来，妾身的病竟然不药而愈，看来与公子定有宿缘，万望公子不弃！”冒辟疆听了不甚欢喜，又怕对方是一时之兴。

便探试道：“小生与姑娘交浅言少，姑娘难道不为此话后悔吗？”

董小宛心意坚定地说：“风尘打滚，阅人不少，如蒙公子不弃，妾身算是跟定公子了！”冒辟疆兴奋得一把搂住她，小宛则在他怀中嚶嚶地抽泣起来。

冒辟疆此行还需到南京参加乡试后再回家乡，他与董小宛约好，一等乡试结束，就马上返回苏州为她赎身，再相伴回到如皋。

对考试冒辟疆可以说是轻车熟路，反正也不抱太大的希望，轻轻松松做完考卷，便兴冲冲地离开考场，一心想着早日飞到小宛身边。他正边想边走，忽听到一个清脆的声音在叫他的名字，抬头一看，那不是小宛吗？她站在考场对面的旗座旁，带着灿烂的笑容向他招手。冒辟疆连忙跑上前去，一把握住小宛的手。关切地问：“你怎么来了！”

“我自己有脚，就怎么不能来，我已到了三天，怕搅扰公子，未敢来见呢！”董小宛含娇带嗔地诉说着，还告诉说，她所乘的船在江上遇到强盗，幸亏船家机敏，将船藏在芦苇中躲了三天才脱险，把乘客都吓得半死。冒辟疆轻轻抚摸着她的发际，传递着无言的怜爱和安慰。

不久乡试揭榜，冒辟疆再次落第。这时他已过而立之年，既然仕途难成，便索性打定主意归乡隐居，董小宛对他的决定由衷地赞同，她早就向往那种布衣素食、朝夕相依的平淡生活。什么夫贵妻荣，她早已看穿了那一套。

冒辟疆带着小宛回苏州赎身，不料又遇上了麻烦，因董小宛在半塘名气太大，不论出多少银子，鸨母都不想放走这棵摇钱树。就在他们一筹莫展之际，钱谦益偕同柳如是来游苏州。柳如是是董小宛当初卖笑秦淮河时的好姐妹，钱谦益也曾与她有过颇深的交情，他如今虽然免官闲居，但在江南一带名望甚高，经他出面调排，董小宛赎身之事迎刃而解。

这时已是崇贞十五年隆冬季节，冒辟疆与董小宛顶风冒雪赶往如皋。一路上，他们不愿意放弃观光赏景的好机会，走走停停，寻幽访胜，直到第二年初春才到达如皋的冒家。

冒家十分通情达理，顺利地接受了董小宛这位青楼出身的侍妾。因为他们相信冒辟疆的眼光。这时冒辟疆的父亲已从襄阳辞官归家，一家人欢聚一堂，共享天伦之乐。冒辟疆的原配妻子秦氏体弱多病，董小宛便毫无怨言地承担起理家主事的担子来，恭敬柔顺地侍奉公婆及大妇，悉心照料秦氏所生二男一女。冒家的全部帐目出入全由她经手，她料理的清清楚楚，从不私瞒银两。小宛还烧得一手好菜，善做各种点心及腊味，使冒家老少大饱口福，

在众人的交口称赞中，小宛得到了无限的满足。对丈夫，小宛更是关照得无微不至，冒辟疆闲居在家，潜心考证古籍，著书立说，小宛则在一旁送茶燃烛；有时也相帮着查考资料、抄写书稿；丈夫疲惫时，她则弹一曲古筝，消闲解闷。

宁静和协的家庭生活刚刚过了一年，国家出现了轰轰烈烈的战乱，李自成攻占北京，清兵入关南下，江南一带燃起熊熊战火。清军肆虐无忌，冒家险遭涂毒，幸亏逃避得快，才得以保住了全家的性命，然而家产却在战乱中丢失得一干二净。

战乱过后，冒家辗转回到劫后的家园，缺米少柴，日子变得十分艰难，多亏董小宛精打细算，才勉强维持着全家的生活。就在这节骨眼上，冒辟疆却病倒了，下痢兼虐疾，把他折磨得不成人形。疟疾发作寒热交作，再加上下痢腹痛，冒辟疆几乎没有一刻能得安宁。为照顾他，董小宛把一张破草席摊在床榻边作为自己的卧床，只要丈夫一有响动，马上起身察看，恶寒发颤时，她把丈夫紧紧抱在怀里；发热烦躁时，她又为他揭被擦澡；腹痛则为他揉摩；下痢就为他端盆解带，从没有厌倦神色。经过五个多月的折腾，冒辟疆的病情终于好转，而董小宛已是骨瘦如柴，仿佛也曾大病了一场。

日子刚刚安稳不久，冒辟疆又病了两次。一次是胃病下血，水米不进，董小宛在酷暑中熬药煎汤，紧伴枕边伺候了六十个昼夜；第二次是背上生疽，疼痛难忍，不能仰卧，董小宛就夜夜抱着丈夫，让他靠在自己身上安寝，自己则坐着睡了整整一百天。

艰难的生活中，饮食难饱，董小宛的身体本已虚弱，又加上接连三次照料丈夫的病痛，冒辟疆病愈后，她却病倒了。由于体质已极度亏虚，冒家多方请来名医诊治，终难凑效。顺治八年正月，在冒家做了九年贤妻良妇的董小宛终于闭上了疲惫的眼睛，在冒家的一片哀哭声中，她走得是那样安详。

赛金花孽海沉浮

清末北京城里有两个顶儿尖儿的女人，一个是慈禧，一个就是赛金花。

这两个女人一个朝纲独揽，唯我独尊；一个操着被人视为最低贱的职业——娼妓。

把慈禧与赛金花相提并论似乎有些不伦不类，但确实，慈禧太后的许多座前昏庸大臣，刚好就是赛金花裙下的一批好色之徒。当时京畿一带的百姓们都这么说：“那些昏庸好色的清廷重臣，都是北京城里两个女人的奴才。每天东方才泛白，他们浩浩荡荡地进入端午门，匍匐在老佛爷慈禧的花盆鞋底边，唯命是从；夕阳西沉时，他们熙熙攘攘地前往松树胡同拜倒在赛金花的石榴裙下，甘效犬马。这两个女人，一个是高高在上，人人称臣，一个是孽海飘浮，人尽可夫。

确实这两个女人有许多相似之处：两人都生长在江南一带，也都没有多大学问，却都聪明狡诈，把男人玩于股掌之中，都娇艳警敏。那拉氏三度垂帘听政，三度还政，赛金花三度为娼，三度嫁人。别看赛金花卑微下贱，可也以她那独特的方式左右过中国的政局，这一个娆妖冶荡的烟花女，也曾

在皇宫大内的龙床上睡过觉。特别是十九世纪末轰轰烈烈的义和团运动，八国联军的侵华使两个人的命运交汇在一起。

赛金花原籍安徽徽州，原姓赵，小名三宝，又叫灵飞，生于清同治十一年十月初九。

她的父亲在太平天国运动时流寓苏州，娶了当地的女子为妻，先生一女，后生一男。赛金花也算是地道苏州姑娘，从小聪明伶俐，长着白净的瓜子脸，弯弯的两道眉，一双会说话的凤眼，秀雅婉柔的模样非常讨人喜爱。从小，赛金花便爱搽脂抹粉，穿好衣裳戴首饰，客人来了装烟倒茶，陪着说话，平日就喜欢在门口闲立，使得过往的行人都对地凝目注视，天生就是一副倚门卖笑的个性。

光绪十二年，赵家家道中落，十三岁的赛金花经常往义父曹承玺家里跑，经曹家一位远亲女眷的牵引，竟然在秦淮河上的花船穿梭往来，成了陪客调笑而不陪宿的青倌人。

那时赛金花化名曹梦兰，正是含苞待放的豆蔻年华，梳着乌油滴水的大松辮，身穿荷花色缕空衬白的香云纱大衫，下穿宝蓝色锁边控云的明绉裙子，脚踏一双绣着鸳鸯戏水的青缎子平底鞋，像是花蝴蝶一样地周旋在富丽华彩的画航中，风靡了不少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富商大贾和达官贵人。

山明水秀的苏州仓桥滨到山塘一带，在虎邱与阊门之间的花船上，就是有钱有势又有闲的大爷们的销金窟，征歌逐色，诗酒风流。花船上一般都有姑娘陪酒、弹唱，称为“坐舱姑娘”。有些花船上没有陪酒姑娘，只供酒菜，客人自携女伴上船，或者就要叫“出条子”。[出条子”就是没有固定船只的陪唱、陪酒姑娘。赛金花开始就做[出条子”。

为了顾全家人的面子，化名“富彩云”，又叫“傅彩云”，没有多久，就凭着出色的容颜，出色的媚态和手段，红遍了苏州。一年之后，便有那财多势大的客人对她软硬兼施，成了她的恩客，赛金花被人梳拢，点起了红蜡烛。

下海接客的傅彩云，更加艳光四射，转动照人。便有一群在苏州的好事嫖客起哄，热热闹闹地举办选拔花魁的盛事，把傅彩云，也就是赛金花选为“花国状元”，一时传为美谈。

恰好这时，出身苏州城内张家巷，在同治七年戊辰，中了一甲一名进士的真状元公洪钧，由江西提学的任上，因母亲去世回到老家苏州。一见赛金花，惊为天人，日也想，暮也想，三天两头把赛金花接到家中陪酒，终于在友人的怂恿下，取得一妻一妾的谅解，正式把赛金花娶了过来，成了他的第三房姨太太。洪钧把她改名叫赵梦鸾，从此赛金花成为“状元夫人”，开启了她生命中崭新的里程。

当时赛金花还不满十六岁，洪钧整整比她大了三十四岁。一个是双颊排红，稚气未脱；一个是两鬓飞霜，已现老态。好在郎才女貌，两情相悦，一树梨花压海棠，两个状元成一双，令人为之羡慕。赛金花自幼爱吃苋菜羹拌猪油合成的饭，油腻腻，红彤彤的叫做“状元饭”。别人曾取笑她：“小时爱吃状元饭，长大嫁个状元郎。”如今果然是如愿以偿。洪钧的原配夫人姓王，比丈夫还年长两岁，平日主理家庭事务，烧香念佛，是一个性情和顺的家庭主妇。二姨太是娇小羸弱的扬州姑娘，经常病病歪歪，自顾尚且不暇，也就无力再与别人争长论短。光绪十四年，洪钧带着赛金花一同入京。入京不久，洪钧就被任命为出使德、奥、俄、荷的四国钦使，兼领四国的特命全

权大使，洪钧便带着赛金花飘洋过海。

那时中国尚以天朝自居，出使番邦，处处要表现出泱泱大国的威仪，洪钧带领一大群随员和男女仆人，由京城南下经上海搭乘法国的萨克逊邮轮，先到达德国柏林。洪钧是一个迹近冬烘的老学究，加上身体瘦弱多病，经常埋首案牍，很少参加社交活动。年轻貌美的赛金花却仿佛是一个天生就有社交能力的人物，在觐见德皇及皇后的时候，表现的恰到好处。在英国与维多利亚女王合影，显得是那么恰如其份，那么自然。在晋谒俄国沙皇及皇后时，赛金花头上挽着蟠曼陀发髻，戴一顶堆花雪羽帽，颈脖子上围着一一条天鹅绒的围巾，身穿紫貂外套，下系淡青软缎压金的绣花裙子，脚登一对雕漆油光的黑皮鞋，胸花朵朵，钻石晶晶，衬托出桃腮秀靥，更显得雍容华贵。在国外赛金花算是出足了风头，享尽了荣华富贵，锦衣玉食，高车驷马，单只是上下楼梯，就有四个洋丫环提着四只明角灯替她带路。

“饱暖思淫欲。”二八年华的赛金花在社交场合，轻颦浅笑，赢得了多少欣赏与渴慕的眼光，然而每天晚上，却守着一个古板而毫无情趣的老头儿，不免黯然神伤。所谓“望断夕阳无歇处，且把驴儿当马骑。”聪明俊秀，年轻懂事的男仆，便常常被赛金花勾引到闺房之中，洪钧看在眼里，无奈自己力不从心，又怕玷辱官声，只要不作得太令他难堪，也就装聋作哑。据传赛金花在回国的途中，都曾与那外国船长有过旖旎的生活，外国佬高大强壮的体魄，粗大的阳具，令她激动不已。赛金花在国外三年，风流韵事实在是多。最令她刻骨铭心的还是在俄国圣彼得堡与德国驻俄陆军中尉，英武俊美的瓦德西的男贪女爱似水柔情，当时圣彼得堡城的叶尔丹公园成了赛金花异国的西厢。

赛金花记得，她与瓦德西的第一次相见是在一次舞会上，那次，圣彼得堡的精英们全出席了舞会，舞会上一片珠光宝气。她穿了一件黑丝绒的敞胸连衫裙，露出象牙般丰满的肩膀和胸脯。黑色的头发上插了一支紫罗兰，健美的象牙雕成般的脖子上挂着一串珍珠。但她自己知道，她的魅力不在服装上，而在她的单纯、自然、雅致、快乐和充满生气，以及她那独特的东方女性美。那天，她发现有个男子关注地充满爱意地望着她，她也回过头来望向他，她辩认他似的，友好而关注地盯着他的脸，脸上现出一种亲切温柔的神态，接着她仿佛找寻什么似的，转向人少的地方走去，那男子就跟着她走来。她来到屋外，一弯新月在黑色的天空上移动着，那男子向前走了一步，撩起衣服的前襟，把散发着热气的她搂在怀中……从此，每次的相会，总给她一种销魂的快乐。她知道了那男子的身份，她和那男子瓦德西的关系，引起了社交界越来越多的议论和非议。

光绪十六年，洪钧三年任满回国，三年后死于痧病，赛金花成了年仅二十二岁的小寡妇，扶柩南归时，在青阳港便携带细软，迳自返回娘家，得到旧日相好孙作舟的殷勤照顾，移居到十里洋场的上海。在彦丰里高张艳帜，挂起“赵梦鸾”、“赵梦兰”的牌子，重操神女生涯。在云屏绣箔间，悬挂一帧洪钧的照片，使得走马王孙与她相依相偎之际，一睹状元的丰仪，为能一亲状元夫人的芳泽生出些别样的情调来，因而车马盈门，生意极其红火。

当年上海的妓院分为若干等级，最上等的叫“书寓”，其次叫“长三”，再次叫“么二”，再往下的是“烟花馆”及“野鸡”。赛金花的名牌是黑底金字，顶端扎着朱红缎子，下系彩球，高挂在“书寓”门口。赛金花在上海的派头十足，光是梳头就得两个娘姨忙个大半天，头上的簪珥少说也值白银千

两，颈上的项练，还有耳环、手镯、挂表更是价值连城。她夏日绫罗，冬天狐裘，每次出局坐上红围子绿呢大轿，后面跟着打灯的、吹笛的、击板的、弹弦的，还有跟局的大姐，总有十几号人马。这样的排场，开销自然不小。在上海，赛金花曾经为李鸿章浅斟低唱，李鸿章的理财能手盛宣怀，风流倜傥，颇对赛金花的胃口，于是除了浅斟低唱之处，赛金花更为他卷起绣帘，把他引入香闺。

那时，有头有脸的人嫖妓，差不多全是记帐，按三节偿付，也有些地痞无赖加以仿效，但时时就赖帐，这时就要看那妓女后台撑腰人的道行。赛金花初到上海，为她撑腰的就是孙作舟，此人是津沽一带的名票，扮的是武生角色，虎背熊腰，孔武有力，人称孙三爷，但必竟是唱戏的出身，没有社会地位，无权无势，便常常出现地痞流氓赖帐的现象。赛金花望着孙作舟也无可奈何，便加紧勾搭上一些有头有脸的大人物，唬住那一批不要脸的，既要嫖妓，又不肯付钱的人。

盛宣怀身边有个名叫钱润身的侍从兼男妾，生得唇红齿白，眉目如画，煞是惹人喜欢，赛金花看上了他，经常对他频送秋波，而且塞钱给他，那钱润身只要逢到不当差的日子，便偷偷地溜到赛金花在彦丰里的香巢，窝那么两宵。不料那天深更半夜竟然脱阳，死在赛金花身上，这可是人命关天，为了躲避官司，赛金花北上天津。

赛金花来到天津是在光绪二十四年夏天，花信年华的状元夫人挂牌作妓，一下子轰动了津沽一带，赛金花又别出心裁，以自己的经验，招募一批较漂亮的女子，正式在江岔胡同组成了南方韵味的“金花班”。赛金花除了自己开张营业外，还当妓女经理，“赛金花”的名号也就是从此开始，成为人人艳羡的名号。

在天津，赛金花结识的显贵人物，一卜是户部尚书立山，初次见面，立山就撂下千两纹银；另一个是德晓峰，迭任封疆大吏，出手更加阔绰。趁着入京为老太太拜寿的机会，立山居然把赛金花带到京城，并好说歹说把赛金花留在李铁拐斜街的鸿升店内，天津的金花班底也很快转移到北京城里。从此天子脚下有了南国佳人卖笑的芳踪。这些吴侬软语的莺莺燕燕使出媚人的谗功。顿使北地胭脂为之黯然失色，赛金花夜夜铺排出温柔陷阱，使得王公大臣，名士富绅，一个个成为她的俘虏。她白天也马不停蹄地奔走在权贵家中，真是夜以继日，也不知是怎样过来的。像是庄王府，庆王府，除了赛金花之外，别的青楼名妓是根本不准入内的。经过立山的介绍，北京闻人卢玉舫也成了赛金花的入幕之宾，两人似乎特别投缘，于是写兰谱，成了八拜之交的换帖兄“弟”。从此大被同眠，情同骨肉，赛金花年龄小一点，便赢得个“赛二爷”的称号。

京城的风月场所，原本都是集中在南城的韩家潭、陕西巷、猪毛胡同、百顺胡同、石头胡同，即有名的“八大胡同”一带。赛金花偏偏要在内城高碑胡同大张旗鼓，便引来了维持北京城治安的步兵统领戴澜的不满。戴澜一脑子的三从四德，对赛金花先是警告，后是驱逐，辣手摧花，把风月无边的温柔场所，弄得落英缤纷。赛金花意兴索然，一气之下回到天津。可京华春梦并未就此戛然而止。光绪二十六年，义和团，红灯照纷纷在天津街头出现，“扶清灭洋”的口号响彻云霄，刀光火海使赛金花其心惶惶，赛金花决定迁地为良，带着她那“金花班”先到通州的长发客栈住了几个月，然后再入京城，当时局势发展十分迅速，戴澜也顾不得管赛金花了。

当时，英、法、俄、德、日、奥、美、意八国联军，击溃了义和团和清兵，由天津一路向京城挺进，所以赛金花进入北京的时间，也正是慈禧太后急急忙忙逃出北京城的时间。八国联军是在一九零零年七月二十一日进入北京内城，劫掠、烧杀、奸淫、无所不为。使京华之地变成黑暗的人间地狱。赛金花目睹了这场前所未有的浩劫，在惊悸，伤痛之余，也激起她悲天悯人的情怀。

不晓得哪里来的一股力量，驱使着赛金花要为北京城里的百姓们作些什么。当她听说联军的司令是瓦德西时，她怀着忐忑的心情，鼓足了勇气，向一位德国军官说明了缘由，终于在紫禁城内的仪銮殿上见到了昔日的情人。十二年的阔别，瓦德西已由当年的陆军中尉，变成了威风八面的将军。瓦德西春风满面，意气风发地走上前来审视着赛金花。二十九岁的女人活像是一只熟透的水蜜桃，两人紧紧的拥抱在一起，当年俄国叶尔丹公园的一切又浮现在眼前。鸳梦重温，分外欢愉，皇宫大内的仪銮殿成了瓦德西的温柔乡，慈禧太后的龙床，成了赛金花迎战联军统帅的又一个脂粉战场。第一次见面，瓦德西送给赛金花的见面礼是两套青缎子绣花的夹衣裳，另外还有一个小箱子，里面装着一千块现大洋。从此缱绻日深。

八国联军进占北京之初疯狂烧杀掳掠，清廷的留守诸大臣，只能瞠目结舌，徒唤奈何。赛金花斥之于瓦德西，促瓦德西整饬纪律，制止士兵的淫乱抢掠，凡有关联军想使中国人难堪的事，她一定在瓦德西面前力争，使北京城的治安获得相当程度的恢复。北京城百姓生命财产，因此保全了不少。

当时瓦德西要赛金花为联军收购军粮，琉璃厂罗家大院内设立了采购粮秣办事处，所有的事情便都由赛金花作保。赛金花时常骑着骏马与瓦德西并辔或徜徉在风景名胜，或在市井通衢巡视，多少华洋纠纷，在赛金花樱唇初动时，消解于无形。“九城芳誉腾人口，万民争传赛金花。”此时的赛金花几乎成了人们心目中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

名公巨卿，王孙公子，纷纷与她攀交情，叙旧谊。对赛金花礼敬有加，而赛金花对当时和议的达成，八国联军退出北京城一事出力尤多。不图朝局的转变，民生的利钝，不在衮衮诸公之手，而系在一个妓女的手中，这恐怕也是早已不知逃到了什么地方的慈禧做梦也想不到的。

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城后，清廷是一心想尽快结束这场战争的。慈禧太后裹胁着光绪帝狼狈逃到西安，惟恐八国联军一个劲儿地向西进攻，于是一面颁布罪己诏以平民愤，一面更积极地设法和联军议和，派出了以李鸿章为主的豪华议和代表团。内中包括庆亲王奕劻，两江总督刘坤一，湖广总督张之洞等人。可在议和的过程中却出现了一件棘手的事情。德国驻华公使克林德被义和团所杀，他的夫人伤心至极，扬言要把慈禧太后这个老女人剁成一块一块的，晒成肉干带回国去，因而议和的先决条件在联军这边就是：“光绪赔罪，慈禧抵命。”这苛刻的条件使李鸿章一筹莫展，在旁人的指点下，他不耻下问，找到了当时仪銮殿的红人，当日在上海的旧识赛金花，恳切相托。于是赛金花使出浑身解数，先是说服了瓦德西，接着对克林德夫人苦苦相劝，终于以在克林德遇害的东单牌楼附近竖一座纪念碑为条件，消除了和议中的阻碍，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终于在光绪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签订。

关于赛金花与瓦德西在北京城里的事情，还有两件值得一记。一件是仪鸾殿失火，住在瓦德西邻室的德军参谋长等人部被浓烟呛死，瓦德西与赛

金花正在慈禧的龙床上颠鸾倒凤，来不及穿好衣服，瓦德西抱起赛金花，赤裸裸地跑出殿外，成为北京市民茶余饭后的笑谈。另一件是赛金花夜里骑马返家，马惊狂奔，在韩家谭那个地方把赛金花掉了下来，赛金花调养了好一段时间，终于落下个腰痛的毛病。《驴背集》中有这样一首小诗对赛金花与瓦德西在北京城的生活进行描述：

月明秋梧叶叶霜，禁廷双宿野鸳鸯；
韦娘半老风情在，十斛明珠负石郎。

慈禧太后与光绪皇帝由西安回銮后，赛金花原想大家可能还会为她表一表功的，可那班王公大臣都只顾自己争相表功献媚，根本就忘记了她的存在，即使有一两个人记得，又怎么肯把和议这天大的功劳分享给一个青楼女子。赛金花知道自己已难容于“清议”，于是改名傅玉莲，在陕西巷内重起炉灶，干那妓女的营生，便又有那当权的大臣，如洪钧的同窗好友孙家鼐，洪钧的儿女亲家陆润祥容不得她在京城里出丑，丢人现眼。为了替死去洪钧老状元遮丑，借着旗下一个叫凤玲的姑娘服食鸦片自杀，解散了赛金花的“金花班”，把赛金花赶出北京城，勒令她返回原籍苏州。

赛金花已被当作肮脏无用的东西抛弃，她离开京城的时候，想起过去那些求地的人，现在谁也不看她，谁也不想她，她的眼泪开始在眼圈里面闪烁，接着两颗豆大的泪珠夺眶而出，慢慢地顺着面颊滚下来。泪珠源源不断地涌出，而且越流越快，赛金花坐在离京的车上，在车轮单调的吱呀声中，眼睛直勾勾的。她但愿别人都不要看她，她想到人们看她时那鄙夷的神情，把腰板挺了挺，坐得更直了一些。在清朝皇宫的一片庆功声中，坐着马车萧瑟地离开的赛金花终于哭出声来。

回到苏州，带着颗被创伤的心，回忆旧日的繁华，恍如一场春梦。她原是一个不甘寂寞的女子，三十初度，风韵犹佳，那里就肯这样终老苏州，于是再度来到上海寻求发展，却已难比昔日的风光，挂起“京师赛寓”的牌子，已是自贬身价，由当日的“书寓”降到了“长三”的等级。这样不死不活地拖了两年，终于进行了她的第二度婚姻。

这次结婚的对象叫曹瑞忠，是沪宁铁路的总稽查，为人忠厚实在，这次赛金花是下定了决心由绚烂走向平静，做一个安安稳稳的家庭主妇，她送给与她患难相处十几年的旧日相好孙作舟，孙三爷的临别礼物就是证明。这件礼物是一把精致的象牙骨摺扇，上面写着一株垂柳，题着一首诗。诗是这样写的：

昔日章台舞细腰，任君攀折嫩枝条；
从今写入丹青里，不许东风再动摇。

可第二次婚姻并没有给赛金花带来平静和幸福，这其间，数度的亲人亡故，使她陷入悲痛之中。当时辛亥革命成功，满清被推翻，她的丈夫曹瑞忠也因急性肠炎而离开人世，她再度过着漂泊的生活。

此时的赛金花，已年近四十，就像一杯陈年老酒，虽然饱经沧桑，却散发出醉人的醇香。一位早先认识的恩客，现在正担任民国政府参议员的魏斯灵，适时对她伸出援手，把她带到北京，同居在前门外的樱桃斜街。到民国六年的夏天，赛金花改用赵灵飞的闺名，随着魏斯灵回到上海举行了隆重的新式婚礼，算是开始了几年平静幸福的夫妻生活。

民国十一年，赛金花春天丧母，夏天丧夫。魏斯灵死后，魏家认为她是红颜祸水，常常对她无情地奚落，忍无可忍的赛金花，迫不得已搬出魏家，

在居仁里一处平房内闭门寡居，一主一仆靠着典当和借债度日。这时赛金花已经是五十多岁的老太婆了，病容憔悴，两鬓斑白，已没有多少人知道她就是曾红透半边天的一代名花。民国十五年冬天，即公元一九二六年冬天，赛金花终于油尽灯灭，享年六十五岁。多亏她故乡的一些名士发起募捐，总算为她办妥了后事。葬在陶然亭附近，与香塚，鹦鹉塚为邻。当时报上登了一幅挽联，对她的生前与身后都进行了评价概括，联如下：

救生灵于涂炭，救国家如沉沦，不得已色相牺牲，其功可歌，其德可颂；

乏负廓之田园，乏立锥之庐舍，到如今穷愁病死，无儿来哭，无女来啼。

赛金花生前死后，先后有曾朴以她的一生经过，写了一部小说叫《孽海花》。樊樊山以她在八国联军侵华时与瓦德西的一段恋情为中心写了《彩云曲》。刘半农和学生商鸿逵合作，亲访赛金花本人，晤谈十多次，撰成《赛金花本事》。熊佛西，夏衍分别编有《赛金花》的剧本。最近商鸿逵的儿子商传旧事重提，在《文史知识》一九九四年第五期上专门谈到他父亲与刘半农编纂《赛金花本事》的事情，说是这本书的编纂还得到胡适之的支持，文化大革命中商鸿逵竟因此书在报纸上点了名，成为批判和专政的对象，可算是赛金花的阴魂不散。

王香禅红颜薄命

一八九五年，台北富商陈婕生家里出了件轰动一时的事情，那天陈捷生请客，高朋满座，一片的欢歌笑语，突然只听得一阵吵闹声，夹杂着女人无助、愤怒的尖叫声，一个被脱得一丝不挂的女人从他家的大门中跑了出来，狼狈不堪地登轿逃走。

这个被脱得一丝不挂的女人叫王香禅，是台北一家著名“艺旦间”的艺妓。她平扁的面孔，看来并不美，但是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滴溜溜地勾人魂魄，举手投足都有种自然的风韵，难得的是通晓翰墨，谈吐雅致，不知曾有多少顾曲周郎被她陶醉。那天台北富商陈婕生举办喜事，笈召她去陪酒，她兴冲冲地去，却在众人的哗笑声中狼狈不堪地逃回。

那天脱去的王香禅衣服是陈秋菊。中法战争中，他曾经招募勇士协助刘铭传的官兵打退入侵台湾的法军，获得清政府赏赐的四品顶戴。一八九五年中日甲午战争结束，清政府在《马关条约》中把台湾等大片领土割给日本，日军开进台湾，陈秋菊召集义民再度奋勇抵抗，徐骧在大竹溪死后，刘永福又回到了大陆，在日军高压与怀柔政策双管齐下，陈秋菊晚节不保，成了可耻的汉奸。那天陈秋菊慕名往访王香禅，王香禅直认他是土匪、汉奸，不肯与他周旋。陈秋菊认为受到了侮辱，记在心中，悻悻离去，便寻思如何对王香禅进行报复。陈婕生请客，陈秋菊也去了，见了王香禅，不由得怒从心上升起，恶向胆边生，吩咐手下的随从把这个小婊子的衣服剥光，撵出门外。

王香禅经过那件事后，颜面尽失，无法在台北呆下去了，只好转移阵地跑到台南，在宝美楼重张艳帜，执壶卖笑。当时在台湾的“南社”的一般

诗友们，因为王香禅妙解诗词，所以经常跑到宝美楼去宴饮，使得脂粉气十分浓郁的风月场所，凭添了许多书卷翰墨的味道。也就在这时王香禅结识了一位号称“花花世界生”的举人罗秀惠。

王香禅先是被罗秀惠满嘴的仁义道德，忠君爱国所感动。接着经不起罗秀惠的小心侍候，花言巧语，百般殷勤，不惜工本的进攻。想着自己一个歌妓，随便就被人在光天化日下脱去衣服，当众出丑，便心甘情愿地拿出辛苦换来的私蓄为自己赎身，正式嫁给了罗秀惠，当上了“举人娘子”。

可王香禅万万没有想到罗秀惠虽然颇有才气，却文人无行，受到了日本驻台的儿玉总督几句夸奖后，便乐昏了头。浑忘了自己是什么民族的，浑忘了从小读熟了的圣贤之书，一面担任“台澎日报”的主笔，替日本人的殖民统治张目；一面被任命为台南士商公会会长，不以当汉奸为耻，反以当汉奸为荣。罗秀惠还自命风流，每爱留流秦楼楚馆，狎妓卖傻。王香禅从良后不久，罗秀惠又找到了新的攻猎目标，对象就是他的师妹蔡碧吟。

蔡碧吟原本是兰心惠质的才女，她写的《夏日杂咏》诗：“夹垅凉云刈稻天，沙堤鳧母拥儿眠；田家子女闲时少，昼出耘田夜纺棉。”词句清新婉转，饱含着对辛勤耕作的农民的一往深情。蔡碧吟的父亲蔡国琳也是个举人，最初把女儿许配给门下弟子赖文安，赖文安英年秀发，也中了举人，可惜才丰命蹇，竟然染息时疫而死。蔡碧吟原本要守节以终，无奈继母冷嘲热讽说她“没有举人娘子的命”，她便认了真，决心要嫁个举人给继母瞧瞧。无奈当时日本人已入据台湾多年，新出炉的举人已不可多得，只好在旧有的举人中东挑西捡，终于给了罗秀惠可乘之机。

蔡碧吟的诗文才情似乎与王香禅差不多，但蔡碧吟大家闺秀的风范，自然比王香禅出身风尘要高明得多；蔡碧吟那纤秾中度，桃巧婀娜，云鬓花颜，秀丽娇俏的模样，当然要比王香禅更能引人入胜；更何况蔡家有财有势，王香禅的可怜身世根本无法与她比拟。因此罗秀惠对王香禅的殷勤爱心，便迅速地转移到蔡碧吟的身上。端起师兄情谊，对蔡碧吟大献殷勤，蔡碧吟一个闺阁女子被罗秀惠深深地骗住。当时蔡碧吟的父亲蔡国琳不太中意罗秀惠做他的女婿，蔡碧吟不惜与老父决裂。对摆在罗秀惠面前的王香禅问题。罗秀惠拍着胸脯对蔡碧吟说：“这不是问题！”罗秀惠天天使出折辱的手段，对王香禅拳打脚踢。王香禅一向受人爱怜惯了，那里经得起如此无情的摧折，只得噙着眼泪离开了罗家，蔡碧吟与罗秀惠结为夫妻，当时就有人在小报上登了一副对联，讽刺他们，联是：

一父二夫三举人；

四妻五妾六娼妓。

上联写蔡碧吟，她父亲是举人，未婚夫赖文安是举人，与她同居的罗秀惠也是举人。

下联自然指罗秀惠荒唐无耻，朝秦暮楚的婚姻关系。

蔡碧吟因为赌气而与行为卑鄙的罗秀惠在一起，既得不到家人的祝福，又受到遇人不淑的折腾，三下两下便憔悴悒郁，香消玉陨。罗秀惠当然也受到众人的唾弃，晚景凄凉，在穷愁潦倒，满腹牢骚中，寂寞以终。

王香禅与罗秀惠离异后，心灰意冷，闭门独居，长斋礼佛，也写些诗词在报上发表，虽遣字秀雅，语句清新，但词意萧索，感伤殊深，颇能引得读者的共鸣与同情。当时的《日日新报》记者林湘沅曾经作诗一首劝慰她，诗写得很诚挚。

记得当年宴震楼，夏莲欢喜锦莲愁；
分飞原系寻常事，幸福何须怨未修。

当时罗秀惠的家住在火车道旁，火车经过，他那小楼便震动不已；所以叫“震楼”。

罗秀惠自命风流，专打痴情女人的主意，先把一个叫锦莲的姑娘骗上手，不久又搭上一个叫夏莲的姑娘而抛弃锦莲，再往后又娶了王香禅逐去夏莲，最后为了与蔡碧吟同居更撵走了王香禅。

王香禅经过不如意的婚姻之后，她的老师赵一山也给了她许多鼓励及安慰，她在《奉怀剑楼夫子》的诗中感激老师的关怀：

稻江竹里人非远，绛帐芸窗望更遥；
但祝师门春似海，今年花比去年娇。

大家的关怀，使她重新点燃了生命的火焰，诗中蓬勃的心情，热切的希望，跃然在字里行间。经人撮合，三十开外的王香禅重理云鬓，再披嫁裳，嫁给了谢介石。

谢介石当时以满清遗老自居，直到两件事情发生后，王香禅才逐渐知道了谢介石的真实身份，感到伤心。一九一七年，张勋的辫子军在黎元洪与段祺瑞的“府院之争”中来到北京，与康有为一起拥立溥仪，闹了场复辟的丑剧，谢介石也插上了一脚，事后在清理整顿中，谢介石得到了日本人的袒护，免受连累。不久谢介石回到台湾，正赶上台湾总督府大事铺张地举办所谓“共进会”，会场中挂出有头有脸的中、日人士照片，王香禅居然被选为台湾的三大美人之一。王香禅渐渐知道了谢介石是十分地道的日本皇民化汉奸，是自幼就由日本人豢养，有计划地送到上海接受教育，披上满清遗老的外衣从事侵略活动。

民国肇起，谢介石带着王香禅和传婢素梅来到上海，捐粟纳款，广结权贵，为日本人的侵华积极活动。王香禅不谙政治，过着寂寞的家居生活。不久，谢介石把婢女素梅收了房，又在长三堂子里讨了一个妓女为妾，王香禅更受到了无情的冷落，她心淡如水，在她的一首“题小照”的诗中，可以看出她那禅寂的心绪。

寄与人间翰墨长，现身体问女人妆；
尘心早似禅心静，鸳梦何如鹤梦长。
因养性灵常听水，欲觅诗思更焚香，
归时直向灵山去，不用拈花证法王。

在平静的生活中，间或也有一些上海与台湾的人士与她往来，某名人曾赠给她一首情诗：

沦落江南尚有诗，东风红豆子离离；
春申浦上还相见，肠断天涯杜牧之。

但王香禅已心如止水，哪怕是一丝丝的涟漪也没有激起来。对她来讲一切都已是：

花香月色暗相侵，顿觉禅机一笑吟；
万境此时何处去，回光返照本来心。

日本人侵占了东三省，伪满洲国正式成立，谢介石出任外交大臣，汉奸的嘴脸暴露无遗，王香禅正式和谢介石分道扬镳，和儿女住在北京。

她在一个远离人群的一间小茅屋里住下，靠手工刺绣维持生活。渐渐地，她的女红成了当地的时髦，而她仍过着俭朴刻苦的生活。她把俭省下来

的钱都用于施舍，尽管那些贫苦的人常常羞辱她，唾弃她。她的儿女渐渐地长大，她的女儿聪明而任性，她的儿子倔强而近乎狂野。她觉得由于她丈夫的缘故，似乎全世界都蔑视她这个孤寂的妇人，她忍受了这一切。她常常在心中问：“你们能饶恕我吗？你们可以不蔑视我吗？”长久的这种生活终于使她想通了一个问题，明白了一个真理：表面假装的贞洁只是一种欺骗，如果到处都揭穿实情的话，那么每个人都会被别人所蔑视。禅宗的佛理使她顿悟到：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她决定还是回到台湾，那里有着更真实的生活。她的罪恶种在那里，在宗教的理念中，人都是有罪的。她的哀愁也种在那里，她要在那里忏悔。

随着岁月的流逝，她想她不会永远成为世人轻蔑和嘲笑的对象，她会使人哀伤、惋惜，她会使人生出又悲又敬的心理。

秋红三寸金莲下的坎坷路

赛金花当年从上海来到天津，一下子就结识了两位大人物。其中一个就是户部尚书，满洲人立山，可立山一把赛金花带到北京就在赛金花的生活圈子中消声匿迹了。那是由于赛金花送往迎来的客人太多，立山又有新的可心人，这个人就是王波胡同万隆书寓的名妓秋红。

秋红除了她的美貌、才情外，更生性雅洁，特别是缠就一对三寸金莲，形似春笋，柔若无骨，恰好盈握。

明清以来，男子择偶第一标准就是看女儿的一双脚。男子嫖妓也就多玩女子的一双纤足，从而还被人戏称为逐臭之夫。无聊文人嫖妓时留下的描写玩弄妓女小脚的诗词也时有所闻。如彭羡门的《延露词》：

朱丝宛转垂银蒜，今宵低事抛针线，怪煞大风流，频频撼玉钩。千般轻薄够，可也羞灯火，渐觉麝兰微，画屏人欲速。

其中的“频频撼玉钩”，翻成白语就是不断地摇那女子的小臭脚。此外，所谓：“眉儿浅浅描，脸儿淡淡妆，翠裙鸳绣金莲小，红袖鸾消玉笋长。”金莲蹴损牡丹芽，玉簪抓住茶荷架，夜凉苔径滑，露珠儿湿透了凌波袜。”都写的无非是“莲中花更好，云里月长新。”把那三寸金莲写的超凡入圣，令人垂涎。

秋红与立山的相识是在赛金花的“金花班”中。

北京名妓秋红有一种机敏与侠烈、不随流俗的高傲性格，她接待客人，多只是谈诗论文，品茗弈棋，或漫游风景名胜，饮酒作乐的时候都比较少。那种一心只想在她身体上打主意的人，由于太不直接，根本没有情兴的过程，就算是花钱最多，也常被她拒之千里之外。可她终于遇到了一件十分苦恼的事情，义和团运动兴起，大批义和团进入京城，义和团坎字团的首领贵山和尚，瞄上了秋红。

贵山和尚长得虎背熊腰，一脸的横肉，配着个光溜溜的脑袋。第一次来找秋红，就拎着一袋不知从哪弄来的金银珠宝，一古脑儿地往秋红怀里一塞，便大马金刀地往床上一坐，老鹰抓小鸡一样把秋红拖进那满是胸毛，汗津津、臭哄哄的怀中。一阵疯狂地揉捏抚摸，乱咬乱啃，从上身一直到下身，

最后把注意的焦点，集中在秋红的三寸金莲上，先是在绣鞋上抚摸，接着脱去绣鞋，扯开裹脚的白布，用那一双粗糙的黑手握住那一双粉装玉琢的小脚，握之、压之、调之、弄之，嗅之、啗之，把个秋红弄得眼泪汪汪，哇哇大叫，慌得那老鸨急急地隔窗偷看。贵山和尚不顾一切，我行我素，直到自己弄出一身臭汗，才气喘如牛地收手。秋红就似死里逃生一般。

妓院的老鸨见到过各种各样嫖妓男人的心理变态，玩起妓女来是花样种种，从不管妓女的死活。贵山和尚应算是“恋足狂”，跟有些人比起来还算小巫见大巫。因此尽管秋红痛得死去活来，那老鸨是绝不愿得罪客人的。更何况义和团由于有老佛爷慈禧撑腰，在北京城内无法无天，杀人如麻，连外国使节都不放在眼里，区区一个妓院又怎敢去扫了坎字团首领的兴头呢？尽管由于贵山三天两头地“光临”万隆书寓，使得一般的衣冠士绅都退避三舍，影响了妓院的收入，坏了妓院的名头，那也只好是打落门牙和血吞，忍着。妓院可以忍着，秋红却不能忍着。她为了躲避贵山和尚的摧残，悄悄地逃出了万隆书寓，逃到赛金花的“金花班”藏了起来。赛金花同病相怜，惺惺相惜，为秋红隐姓埋名，不意常常出入赛金花香巢的户部尚书立山见到了秋红，并一见钟情。

光绪二十四年“戊戌政变”，慈禧打算废掉光绪另立新君，受到列强干预而作罢。

维新党人依恃洋人的保护成立“保皇会”，在各国开展活动，公开拥护光绪皇帝，诋毁慈禧太后。这一切的一切都令慈禧和一班守旧大臣恨之入骨，在报仇不能，雪耻无法，而列强瓜分中国的步调更加明显的时候，慈禧等人病急乱投医，听说义和团不畏枪炮，以为是天助朝廷以灭洋人，于是在端郡王载漪的大力支持下，宣召义和团入京保国，京津一带便布满了义和团。慈禧更亲自接见义和团的大师兄曹福田，奖其义勇，慰勉有加，又委任端郡王载漪和庄亲王载勋分别统领义和团，又把董福祥率领的甘勇调进京城，协同义和团行动。于是烧毁教堂，袭杀洋人和教民，拆毁铁路和电线。由于义和团起自民间，缺乏统一领导，而甘勇的纪律又不好，所以烧杀抢劫的事也随之发生。各国公使纷纷向清朝廷抗议，清朝廷置之不理。不久董福祥的甘军居然把日本公使馆的书记官杉山彬也杀死，德国公使克林德也死于非命。形势变得越来越难控制。户部尚书立山和身兼军机大臣，北洋大臣，直隶总督的荣禄上书反对起用义和团，主张与洋人友善。立山上书指出：“官军纪律废弛，拳民亦即乱民，一发不可收拾，绝非国家之福！”荣禄是慈禧的老情人，手握大权，虽然忤逆了慈禧的兴头，毕竟关系非比寻常。立山却立刻受到一般守旧王公大臣的围攻，使立山的处境十分险恶。

过去男女之间授受不亲，男女两性之防特别严密。夫妻生活似乎完全是为了传宗接代，凭着父母之命，媒约之言而结合。尽管双方不一定相亲相爱，但却有一种生死与共、甘苦同尝的道德责任。至于那多彩多姿的爱情生活，便只有到那风月场中去寻求、去发展。男人们在极度快意与顺利的情况下，往往以醇酒美人来装点内心的兴奋与欢欣；在严重失意与挫折的情形下，常常也会以醇酒美人来加以补偿，排遣或转移。

过去立山所陶醉的是秋红的云鬓花颜，动辄便捧着她的脸庞，痴痴的端详半晌，仿佛就是要从她的面部去挖掘出她心灵深处所蕴藏的东西。后来立山特别迷恋秋红的玲珑曲线，眼睛常盯着她高耸的乳房，手不停的拍着她丰满的臀部，就像是想验证一些什么，常常使秋红羞怯不已，若不胜情。后

来也许是立山在朝堂上受到了太多的委屈，对秋红一改常态，有些儿粗暴，有些儿变态。这时立山特别迷恋起秋红的一双小脚，比贵山和尚有过之而无不及，不由得使秋红大为紧张、迷惑。但秋红只要是立山喜欢的，那怕是细微的暗示，她都乐意配合。那次，立山悄悄地对秋红说：“你的乳房极美，令人抚而忘忧；你的金莲更美，使人握而来乐。”立山说：“这是因为脚会动，而乳房是不会动的。”从此秋红便领略了三寸金莲“挑、钩、缩、蠕”的诸般妙用，把个立山乐得欲仙欲死。

秋红躲在赛金花的“金花班”中消息终于被有些人打听到，就有地痞流氓送来了这样一首诗来挑逗，侮辱秋红：

碧玉持衣砧，七宝金莲杵；
高举徐徐下，轻捣只为汝。

诗中把女人某个部位比做“衣砧”，而把男性的某个部位比做“玉杵”。秋红惹不起这些人，立山便把秋红带到自己的家中。

“多情自古空遗恨，好梦由来最易醒。”正当秋红与立山双宿双飞，卿卿我我，难解难分，只羡鸳鸯不羡仙的时候，庄亲王将一道懿旨带到立山家中：“闻户部尚书立山。

藏匿洋人，行踪诡秘，着该王大臣将该尚书提拿审讯，革职交刑部监禁，倘有疏虞，定惟该王大臣是问。”立山当即被带走，经过草草的审讯，就被冤杀。

立山一死，秋红顿失凭依，既痛恨朝廷的颀预无能，又鄙视北京城里达官贵人的醉生梦死，更可怜黎民百姓的横遭荼毒与毁灭。她觉得北京是一个伤心地，是一个是非地，更是一个罪恶的地方。她逃出了北京城，只有小厮胡容相送，没有车辆，没有坐骑，同胡容搀扶着，一步一步地默默走着，黎明的时候已经出城十几里了。秋红来到一处高埠上歇息，遥望城中四处火起，心痛立山惨死，想到前途的茫茫，一时柔肠百结，珠泪涟涟，她和泪填了一阕《忆秦娥》的词：

乱离别，遥念往事心摧折；心摧折，梦中情愫，衷肠泪血。虎狼强使鱼水绝，两地相思苦残月，苦残月，昨夜欢笑，今朝悲切。

秋红轻轻拨动着自已的小脚，有一种复杂的心情充溢心头，原本是一双令人怜爱，令人欣羡的三寸金莲，现在却只是一对废物。她仿佛觉得清政府就像她的小脚一样，摆摆样子还可以，真正到了紧要关头，实在是中看不中用的很。旭日初升的紫禁城没有朝气蓬勃的现象，赭色的身影反而给人一种老大、苍凉及污秽的感觉，那一向令人歌颂崇仰的紫禁城终究会有一天，像她今天一样，迈着艰难的小脚，还得有人扶着，不知逃向何方！

灾星女人杨翠喜

杨翠喜本姓陈，小名二妞儿，原籍直隶北通州，幼年家贫被卖给杨姓乐户，取名杨翠喜。从师习艺，十四五岁出落得丰容盛鬋，圆姿如月。她生就一副好嗓子，善度淫靡冶荡的曲子，最初在“协盛园”登场献艺，《梵王宫》、《红梅阁》都是她的拿手杰作，当时对她追求最力的是风流才子李叔同。

李叔同工诗、善画、善歌唱、懂音律，对于传统戏剧的改良，曾经付出过不少心力。

他每天晚上都到杨翠喜唱戏的“天仙园”为杨翠喜捧场，散戏后便提着灯笼陪着杨翠喜回家。不只是为杨翠喜解说戏曲历史背景，更指导杨翠喜唱戏的身段和唱腔。对杨翠喜而言，李叔同是她亦师亦友的至交，李叔同也以为两人可以缔结鸳盟，共度一生。他因事到上海，给杨翠喜寄来两首《菩萨蛮》也表达了这种浓情蜜意。

其一：

燕支山上花如雪，燕支山下人如月；额发翠云铺，眉弯淡欲无。夕阳微雨后，叶底秋痕瘦；生怕小言愁，言愁不耐羞。

其二：

晚风无力垂杨嫩，目光忘却游丝绿；酒醒月痕底，江南杜宇啼。痴魂销一捻，愿化穿花蝶；帘外隔花荫，朝朝香梦沾。

李叔同的一往情深，换来了失望的悲凉，当他由上海回到天津以后，杨翠喜已经被段芝贵量珠聘去，送到北京孝敬载振小王爷去了。李叔同的痴情落空，于是东渡扶桑，多少个樱花姑娘都曾经对他表示过好感，无奈李叔同对爱情十分执着，拼命往那牛角尖中钻，誓言终身不娶，后来终于遁迹空门，号弘一大师。大学者叶圣陶就是他的学生，郁达夫等人都是他的好友。

段芝贵是袁世凯手下的得力干将，袁世凯野心勃勃，段芝贵就拼命为他拉拢满清王公，为他铺路搭桥，也为自己找一条升官发财的捷径。段芝贵当时正以道员的身份兼任天津巡警总办。

小王爷载振的父亲庆亲王奕劻正是慈禧面前的红人，总揽朝纲，正是袁世凯、段芝贵之流需要极力拉拢的人物，载振任新衙门机构农工商部尚书，这次奉使赴欧考察，匆匆由天津乘轮出海，回国时又从天津登陆。好整以暇地接受津门各界欢宴洗尘，席上名伶杨翠喜演剧侑酒，戏码是《花田八错》。杨翠喜唱戏的过程中，一双乌溜溜的媚眼，老是朝载振身上瞟，她似乎有一股强烈的欲望，要去同他亲近，用她的双臂去搂他的脖子，疯狂地去吻他。她把自己想像成一床热被子，把那载振小王爷裹起来，将自己的热一点点注到小王爷身上。

杨翠喜的这一套媚功，弄得那稟性风流的小王爷载振心旌摇曳，他的身体带着压抑的欲火，急不可奈的颤抖着，犹如一头用铁链锁住的饥饿的野兽，在长久的禁食之后，终于出现了一大块血淋淋的鲜肉，可又放在它总够不着的地方。这一切都被冷眼旁观，机敏而殷勤的段芝贵看在眼里。他怂恿杨翠喜袅袅娜娜地穿着戏服当筵谢赏，来到载振的身前，故意把胯部往前送了送，胸脯朝着载振的脸挺了一挺，载振立即闻到了那令人如痴如醉的味道。杨翠喜的媚眼还来不及抛出来，载振已迫不及待一把拉住了杨翠喜的手，色迷迷地望着杨翠喜，有一搭、没一搭他对杨翠喜问长问短，弄得与宴的客人个个侧目，主人大为尴尬。

载振依依不舍地回了北京，段芝贵立即花重金替杨翠喜赎身，小心翼翼地送进京城献给了载振。这一项进献活宝的活动非常有效，产生了巨大的效果。过了不久，段芝贵被连升三级，由道员而被赏布政使衔，署黑龙江巡抚。

这一任命发生在光绪末年，推根逆源要从袁世凯讲起。随着反清斗争的日益高涨，袁世凯野心一天天增长，他和另一汉族大臣张之洞一起，继康

有为等人搞维新变法，鼓吹君主立宪。失败后，又一次捡起君主立宪的主张，清政府迫于形势，终于决定推行宪政。东北关外，满清皇族根基所在的地方也实行行省制度，总督是徐世昌；奉天巡抚是唐绍仪；吉林巡抚是朱家宝；黑龙江巡抚主是段芝贵。这几个人可都是袁世凯的得力干将，心腹爪牙，经有心人一点拨就引起了满清皇室，慈禧的警觉。

清朝有条规定，虽然满汉大臣同时起用，但实权要握在满族大臣手中。洪秀全太平天国运动兴起，清朝没有办法，从曾国藩起，汉人开始握有兵权，掌握枢密，也与慈禧用汉人来压满清皇帝家族有关，但终究对汉人是不放心的，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等人，还有张之洞都是十分的小心谨慎的。到袁世凯，他以办新军起家，继任北洋大臣、直隶总督，就引起了朝廷对他的戒惧，他又提出君主立宪要限制皇权，更引起朝廷大大的不快。这一下东北几乎都成了他的天下，是不可容忍的事情，一批皇清的孤臣孽子，纷纷想出办法，要把他拉下马来，近代有名的“丁未大惨案”就此开始。

一下子要把矛头对准袁世凯是不可能的，于是资历平平，声望不足的段芝贵就成了首选目标。就也有那庆亲王奕劻的仇家把事情根源一直追到段芝贵把杨翠喜送给载振的事情上。参奏的摺子经过慈禧太后批示，先将段芝贵的黑龙江巡抚职务撤销，接着就派醇亲王载沣，大学士孙家鼐详细查办。

庆亲王奕劻为了对宝贝儿子施一点惩罚，更为了松懈政敌们的触觉，请求慈禧裁撤了载振农工商部尚书的职务。载振为了一个茶园女伶，惹了一身晦气，受到老王爷的告诫，不敢再沾杨翠喜一丝半点儿，把她重新送回天津。

在[丁未大惨案]中，袁世凯被迫解职回家养病。柔弱无能的醇亲王载沣和人称“寿州相国”的大学士孙家鼐，对庆亲王的查办，成了为庆亲王极力开脱，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做一回好好先生，保留庆亲王度过难关。慈禧对他的批示是：“事已查明，毋庸置疑，庆亲王所请农工商部尚书开缺一事，本难照准，惟以庆亲王再四恳求，姑准开缺，稍事休养，以备膺任其他职务，继续为国效力。”庆亲王缓过气来后，那些原来参奏他的人一个个陆续被免职或下放。

整个一个“丁未大惨案”，除了一人，谁也没有得到好处。这个人就是天津的盐商巨富王益孙，他原来一直追杨翠喜，却难如心意，想不到大案一起，载振为免人口舌，连忙把杨翠喜送回天津，交给王益孙，还结结实实地送过去一批丰厚的礼物，希望王益孙为他代为掩饰一切，出一张假证明，证明杨翠喜一直是王益孙的偏房小妾。王益孙人财两得，捡了个大便宜。大案之后，许多文人写诗咏叹杨翠喜，兹录几首如下：

其一：

送尽钿车拾翠人，一天余韵殿芳春。

相逢无赖随萍水，坠落微怜杂溷茵。

其二：

歌馆淡烟弹粉黛，帝城寒雪罨香尘；

谢娘休负闲才思，台阁凄迷飞燕春。

其三：

杜曲日返骄宝马，章台风急返香车；

王孙直觉春魂断，海怨云愁有暗嗟。

宣统小皇帝登基不久，武昌城炮声响起，孙中山为代表的革命党势力

风起云涌，在各国列强的压力下，在对革命党人毫无办法的情况下清政府被迫重新起用袁世凯，任命他为钦差大臣、内阁总理大臣，希望利用袁世凯控制新军势力把革命烈火扑灭下去。以段芝贵为代表的一批新军将领，手握兵符，唯袁世凯马首是瞻，一会儿在汉阳的龟山上驾炮，轰击武昌城的革命党人；一会儿又发表一个通电叫宣统皇帝退位。在袁世凯软硬兼施的两面派手法下，宣统帝被迫退位，革命党中一部分人也拥戴袁世凯，袁世凯从孙中山手中接过临时大总统的桂冠，不久就任正式大总统，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正式的共和国大总统。段芝贵一般人拥戴之功甚伟，个个封爵受勋。杨翠喜正是二十几岁的少妇，犹如鲜花盛开，岂愿芳华虚度，把那可怜兮兮的天津盐商王益孙丢在家里，三天两头到京城溜达，成了段芝贵时常带在身边的女人。

杨翠喜经常在盛宴上表演她的拿手戏码，她到北京不久，就博得了几乎所有人的欢迎。她替段芝贵写信、办事，陪段芝贵聊天、玩牌。她在上流社会出入，又时髦，又出风头，大家都来奉承她，一旦她登台唱戏，台下就是一片叫好声。段芝贵虽也是酒色场中的好手，但经不起她的体贴服侍，居然对她依头顺脑。段芝贵为了满足杨翠喜的虚荣心，甚至可以放下自己手边的工作，不辞劳苦地陪杨翠喜出去兜风，到所有的宴会上去。

对杨翠喜来说，她在北京城最大的成功，还在于她成了袁世凯最宠爱的小妾的好朋友，她可以自由出入袁世凯的寝宫——新华宫。她常到那小妾的房中，把宴会上每个人的表现模仿得淋漓尽致，将那些太太小姐们挖苦得一钱不值，引得那小妾哈哈大笑。在袁世凯复辟帝制的过程中，杨翠喜也跟着忙里忙外，为袁世凯复辟帝制举行义演，为袁世凯歌功颂德。

不久，袁世凯复辟帝制失败，袁世凯在绝望中死去。段芝贵在袁世凯复辟帝制失败时，背叛了袁世凯，也抛弃了杨翠喜。杨翠喜忽然为政界人士所嫌恶，她被认为是一个不祥的女人，有人把[丁未大惨案]和袁世凯复辟帝制的政坛轩然大波归罪于杨翠喜，无论是过去认识她，还是不认识她的人都不愿与她交往。

小凤仙高山流水识知音

陕西巷里觅温柔，店过穿心回石头；
纱帽至今犹姓李，胭脂终古不知愁。
皮条营有东西别，百顺名曾大小留；
逛罢斜街王广福，韩家潭畔听歌喉。

这首七律说的是民国初年北京城南有名的销金窟八大胡同的地理位置。八大胡同指的是陕西巷、石头胡同、小李沙帽胡同、胭脂胡同、东西皮条营、百顺胡同、王广福斜街和韩家潭。八大胡同的妓院鳞次栉比，江南佳丽、北地胭脂，粉白黛绿、瘦燕肥环，真是海陆杂陈，香闻十里。

八大胡同的妓院有南帮和北帮之分。北帮历史悠久，讲究的是知书达礼、温柔娴静、娓娓清谈，使人尽吐心中闷气，而有宾至如归之感，是婚姻之外最佳的谈情说爱场所。

南帮是从赛金花开始由南方引进，吴侬软语、吹弹拉唱，讲究穿着化装，尤擅嗲劲儿媚功，动辄玩噱头，敲竹贡，全没一定的规矩。有首七言律诗说明南北待客的情况：

南北两帮大不同，姑娘亦自别青红；
高呼见客集前院，客人挑捡坐敞厅。
腾出房间打帘子，扣完衣服点灯笼；
临行齐说明天见，转来西来又往东。

当时北京城里的达官贵人、富绅巨贾，威集于此，征歌逐色、交际应酬，拉关系、谈公事、套交情、聚赌、开会，车水马龙，热闹非凡。八大胡同的妓院，大多是深宅大院，北方传统式的平房瓦屋四合院，一进连着一进，由穿堂贯穿。客人们先在前面敞厅上奉茶，然后由大茶壶（龟奴）高喊：“到前厅见客啰！”于是莺莺燕燕纷纷摆款柳腰，婀娜多姿地到前厅廊上走一趟，或骚首弄姿，或秋波流转，任由客人评头品足，任由客人挑捡。然后引领到各自的香巢中，打情骂俏、吃喝玩乐，务必尽兴。那时妓院规矩十分严格，同去的朋友有主从之分，作主人的认定某位姑娘，其他的人便当她是朋友的妻子，即使他日单独再来，这位姑娘也会像对待丈夫的朋友般招待你，你要想再进一步，花再多的钱也是白搭。普通坐坐就叫做“打茶围”、有酒有饭叫做“饭局”、灭烛留鬓叫做“过夜”、点起红蜡烛大宴宾客，等于假结婚叫做“梳拢”。另有一首七律叙述这些规矩和开销：

沉迷酒地与花天，大鼓书终又管弦；
要好客人先补缺，同来朋友惯镶边。
碰和只搅一餐饭，住夜须花八块钱；
若作财神烧蜡烛，交情从此倍缠绵。

在妓院请客摆阔，白花花的银子，可就得大把大把地往外抛掷，处处都得打赏，还得请客人们“叫条子”。名妓纷纷应召前来，这笔开销可就十分可观。还有一首七律阐述当日妓院的风情：

逢场摆酒现开销，浪掷金钱媚阿娇；
欲壑难填跳槽口，情天易补割靴腰。
茶围欲为梳妆打，竹杠多为借补敲；
伙计持来红纸片，是谁催出过班条。

妓院做的是生意，嫖客就是上帝，只要舍得花钱，就要殷勤招待。那天北大胡同却传出一条新闻，陕西巷云吉班的小凤仙把袁世凯大总统都极力拉拢的云南督军蔡锷、蔡松坡得罪了。

蔡松坡原名蔡良寅，也用过“奋湖生”、“击椎人”等别号，湖南邵阳人，七岁起蒙，八岁订婚，妻子刘侠贞是武冈人。幼时蔡松坡聪明便已显露，读书兴趣广泛，十五岁应童子试名列第一。光绪二十三年，蔡松坡入长沙时务学堂，后来留学日本，学成归国后成为各主争相罗致的青年才俊。这年是光绪三十年，他二十三岁，最先受知于湖南巡抚赵尔巽，而后又得到继任巡抚端方的重用。李经羲任广西巡抚后，把他召到广西，对他十分倚重，成为广西麻军的头号人物。宣统元年，李经羲升任云贵总督，蔡松坡跟着担任云南陆军协统。辛亥革命、武昌起义爆发，蔡松坡和滇军将校起而响应，一举光复昆明而被推举为云南都督。袁世凯一代枭雄，自然颇有知人之明，打量蔡松坡智勇深沉、英华内敛，不但是革命党中最优秀的人物，也是卓越无比的军事人力，所以百计将蔡松坡诱进京师，软禁跟班。后来又接受首席谋士，

“愿为帝王师”的旷世逸才杨度的建议，封蔡松坡为“始威将军”，担任一些有名无实的职务，加以笼络。蔡松坡终日无所事事，内心烦闷，便到八大胡同走走，想不到第一次就碰到小凤仙。

小凤仙，又叫筱凤仙，原籍浙江钱塘，光绪年间全家流寓湖南湘潭，父亲经商颇有所成，后因被不肖友人拖累而倾家荡产。小凤仙被卖为奴婢，不久被卖到妓院，辗转到了北京。小凤仙谈不上是美人胚子，姿色中等，娇小玲珑，吊眼梢，翘嘴角。肌肤不算白皙，性情尤其孤傲，懒得求媚取宠，对脑满肠肥的富贵巨贾，趋避惟恐不及。但粗通文墨、喜缀歌词，特别是生有一双慧眼，能辨别狎客才华，因而那天一眼便认定蔡松坡是一位非常人物。

那天蔡松坡是因为心内烦闷，随便出来走走，并不是成心嫖妓，也就无所谓一定要挑红妓、名妓了。他那天又打扮成普通商人的样子，又不象是特别有钱的大少，妓院老鸨就把他引到长相一般，性格古怪的二流妓女小凤仙这里。小凤仙一见来客就断定他不似一般寻常的狎客。略作寒暄后，问及职业，蔡松坡诡称经商。小凤仙嫣然一笑道：“我自坠风尘，生张熟魏阅人多矣，从来没有见到过风采就象你这样令人钦仰的，休得相欺。”

蔡松坡讶然道：“京城繁盛之地，游客众多；王公大臣，不知多少；公子王孙，不知多少；名士才子，不知多少。我贵不及人、美不及人、才不及人，你怎么就说我风味是独一无二的呢？”

小凤仙不以为然地说：“现在举国萎靡，无可救药，天下滔滔，国将不国，贵在哪里？美在哪里？才在哪里？我所以独独看重你，是因为你有英雄气概。”

蔡松坡故作不解地问：“何以见得？”

小凤仙叹息道：“我仔细看你的样子，外似欢娱，内怀郁结。我虽女流之辈，倘蒙你不弃，或可为你解忧，休把我看成青楼贱物！”

蔡松坡对小凤仙的言语态度十分欣赏，连带也觉得她的姿貌与举止也非常动人。然而毕竟是初次见面，不敢交浅言深，不敢推心置腹地表明心迹，只好支吾以对。等到窗下品茗，华屋啜酒的时候，便在小凤仙的房中慢慢走动，浏览房中的布置。但见绮阁清华、湘帘幽静、妆台古雅、卷轴盈案，心想：这个女子人虽不算顶美，却有一种高雅的气质，兼具越女的婉约、湘女的热情。不觉嘴角露出一丝笑意，小凤仙一直盯着他的神情变化，不由得问道：“什么事情使你暗中高兴？”

蔡松坡说不出所以然来，就信手去翻看小凤仙案上的条屏说。“你这里有这样多的对联，你最喜欢哪一副？”

小凤趁机说道：“都是泛泛之辞，不甚切合情景心态，似无什么称心如意的。你是非常人物，不知肯不肯赏我一联？”不等蔡松坡点头，便取出宣纸，磨墨濡笔递到蔡松坡手上。蔡松坡难以推辞，便挥染云烟，顷刻间写成一联：

自是佳人多颖悟。

从来侠女出风尘。

在上款著上“凤仙女史灿正”。这一副对联浑没有一般鸳鸯蝴蝶派的浓重脂粉气息，那一股英雄气概写到了小凤的心坎上。就在蔡松坡准备收笔的时候，小凤仙急忙阻止，说道：“上款既蒙署及贱名，下款务请署及尊号。你我虽然贵贱悬殊，但彼此混迹京城，你又不是什么朝廷钦犯，何必隐姓埋名。大丈夫行事自当光明磊落，若疑我有歹心，天日在上，应加诛殛。”蔡

松坡推辞不得，乃署名“松坡”。小凤仙一见，问道：“你莫非就是大家议论纷纷的蔡都督嘛？怎么改换衣服到这里来呢？”小凤仙问他来京的缘由，蔡松坡假意说是为了攀龙附凤，图些功名富贵而已。不料小凤仙却正色道：“你去做那华歆、荀彧，好好侍候曹操吧！我的陋室齷齪，容不下你这富贵中人！”

蔡松坡笑哈哈地说：“既然佳人下了逐客令，久留无益。且自去吧！有缘再会，就此告辞！”

小凤仙在吉云班算不上红姑娘，“叫条子”轮不到她，客人来到院中挑上她的也不多，即使挑上她，十有八回都是不欢而散地把客人气走了。这次也是如此，蔡松坡匆匆离去，她理应依依不舍地送到门口，小凤仙却连房门都没有走出来，老鸨和龟奴相视苦笑，摇了摇头，都说：“这回儿准是又把客人给得罪啦！”

袁世凯加紧复辟帝制，加紧笼络蔡松坡。经由杨度极力推荐，袁世凯叫他的大公子袁克定拜蔡松坡为师，排定日期讲解军事科学及为将之道，并面许将来陆军总长一职非蔡松坡莫属。民国四年初秋，筹备袁世凯登基的“筹安会”堂而皇之地在北京成立了，杨度主持其事，利用都是湖南同乡的身份，天天到棉花胡同力促蔡松坡列名发起人之一。

蔡松坡是辛亥云南首义的元勋，反对帝制、赞成民主，怎肯前后矛盾，自隳令誉，但又不能公开拒绝，只好拖一天算一天。

为袁世凯称帝作舆论准备，杨度撰写一篇《君宪救国论》，在袁世凯的机关报《亚细亚报》上发表。紧接着又邀请美国古德诺博士写了一篇《民主不适合于中国论》。于是支持袁世凯称帝的活动，便如雨后春笋般地次第展开。梁启超反对帝制，袁世凯的手下打听到他有一篇《异域所谓国体问题者》准备在天津发表，袁世凯先派人去威胁梁启超。梁启超告诉来者，我从戊戌年起就流亡国外，清政府长期要买我的人头，我老人家已习惯了流亡生活。威胁不成，于是袁世凯利用蔡松坡与梁启超的师生关系，带二十万块现大洋向梁启超疏通，希望梁启超不要发表文章。梁启超表面不念师生之情，让蔡松坡铩羽而归，暗地里对蔡松坡授以锦囊妙计，不妨表现得“忠心耿耿，积极劝进。”以图“摆脱羈系，再造民国。”梁启超谆谆告诫蔡松坡：“君子俟时而动，小不忍则乱大谋，不妨假装赞成帝制，同流合污，先打进他们的圈子，再设法送走家眷，而后才相机脱身。”

在老师的指点下，蔡松坡便在云南会馆的将校联谊会上发起请愿，请袁世凯改行帝制，速正大位；并在众目睽睽下，签下自己的名字。至此三十四岁的蔡松坡一改常态，天天跟杨度他们混在一起吃喝玩乐。人人都说蔡松坡前后判若两人，杨度笑哈哈地说：“太子太师之尊、兵部尚书之责、陆军统帅之权，那怕蔡松坡不俯首称臣，力图报效这皇恩浩荡呢？”

杨度是筹安会的主持人，帝制的催生者，未来袁氏朝廷的宰相，是气焰薰天的人物。

同时又是个风流倜傥、落拓不羈、寄情声色、醉心犬马的大名士。天天晚上呼朋引类往八大胡同去征歌逐色。蔡松坡决定要打进他们的圈子，就不能免俗，那些人各自有相好的姑娘，蔡松坡自从那次遇到小凤仙后，顿感此女虽沦落风尘，然而出语不俗，或可作为红粉知己，借以应付京中的一班“同僚”。免得每次跟着别人在妓院中自吃自喝，自己不好意思，同时也可使自己有更多的空间活动，于是抱着一种迷离的心情，再往小凤仙所在的云吉班走去。

蔡松坡进了小凤仙的房间。小凤仙调侃道：“你何不去做华歆，苟彧，那有闲功夫到云吉班来？”

蔡松坡说：“华歆也好，苟彧也好，自有他人做，暂时还轮不到我。”

小凤仙笑道：“恐怕不是轮不到你，而是你不屑于去做吧，你也不必再瞞我了！”

蔡松坡话题一转：“我最近通电拥护袁世凯当皇帝，你又要讥笑了吧！”

这一回小凤仙正经八百地迎了上去，说道：“英雄处事，令人难测高深，今天做华歆，苟彧，安知明天不做陈琳！”

蔡松坡怔了一会儿，叹口气说道：“难得遇到你，有这样的慧眼、慧心。可惜天妒红颜，竟然使你沦落风尘，作些卖笑生涯，令人可惜#

话音刚落，小凤仙已是垂眉低首，珠泪莹莹，蔡松坡又说了些安慰她的话，越来越触动了小凤仙的心事，索性以几作枕，呜呜咽咽地放声大哭起来。经过泪水的洗礼，小观仙掏心挖肝地将自己的身世，向蔡松坡尽情地倾诉了一番，并要求蔡松坡以诚相待。

蔡松坡却说：“来日方长，何必急在一时？”

小凤仙以为蔡松坡有意敷衍，不禁脸上变了颜色，问道：“你还在怀疑我吗？”说罢，忍痛一咬，把舌头嚼烂，把血喷了一地，说道：“我如果将来泄露你的秘密，有如此血！”

蔡松坡连忙掏出手帕为她擦拭干净，把她抱在怀中说道：“你这是何苦呢，我已经知道了你的真诚，只是怕隔墙有耳，你不急，以后慢慢告诉你。”

那天，蔡松坡在云吉班大张旗鼓地请起客来，薄暮时分云吉班张灯结彩，里里外外打点得妥妥贴贴，只说客人是北京城里有头有脸的人物，万万想不到接着顾鳌之后，是杨度、孙毓筠、胡瑛、阮忠恕、夏寿田等人，连财神爷梁士诒都来了。如此一来，北京城里顶儿尖儿的人物，今晚差不多全集中到了云吉班，把鸨母和龟奴吓得目瞪口呆。云吉班一般说来不算是第一流的班子，也没有众星拱月的红姑娘，那里敢指望有这样的局面呢？这还不说，等到客人们写了“局票”，不一会儿功夫，花枝招展，争奇斗艳的美人儿纷纷报名入座，都是八大胡同的红姑娘，就连首屈一指的花无春也翩然而至。鸨母在外间笑得合不拢嘴，连声吩咐：“小心侍候客人#不断夸赞：“这会儿咱们凤仙姑娘可算是露脸了！”

夜深客散，小凤仙靠近蔡松坡悄声说：“夜深风寒，不如在此歇下吧，我的房里还没有留过男人过夜呢？”鸨母也笑咪咪地掀帘进来说道：“我有眼无珠，不识这位蔡大人，实在罪过。我已斗胆将蔡大人的车夫打发回去了，定要蔡大人在此委屈一宵哪！”

红烛高烧，罗帐低垂，鸨母亲自捧进数色点心，说了许多祝福的吉祥话语，龟奴们也来讨了赏钱，小凤仙掩好了门户，满脸红晕地扑在蔡松坡的怀里。对蔡松坡而言，当一位言语不俗、心性相投而又以纯情与真诚相待的女子，赤裸裸羞怯怯地与他肉袒相见时，岂能无动于衷？落红点点，霏染被褥，小凤仙虽然沦落风尘，还保持着清华处子之身，蔡松坡越发怜爱，小凤仙更加情深。

杨度眼看这位当年在云南叱咤风云的英雄人物，如今与八大胡同的一个二流妓女打得火热。天天醇酒妇人，壮志已经消磨殆尽，时常昼夜不分，不只是耽搁了公务，连棉花胡同家里的老太太也疏于晨昏定省，而结发妻子更是久受冷落。杨度把这种情形报告袁世凯，袁世凯叹道：“蔡松坡果真乐

此不疲，我也可以高枕无忧，但恐怕醉翁之意不在酒，只不过是借此过渡，瞒人耳目而已！”

蔡松坡与小凤仙如胶似漆，托梁士诒购行前清某侍郎废宅一所，大兴土木，到处扬言为小凤仙建造华屋。又给小凤仙题辞，说她：

此际有凤毛麟角，
其人如仙露明珠。

蔡松坡的这些活动却惹恼了原配夫人刘侠贞，对丈夫又是指责，又是劝戒：“酒色二字，最是戕身，何况你身体欠佳，更不应征花逐色。大丈夫应建功立业，留名后世，怎能寄情勾栏，坐销壮志呢！”

蔡松坡恼羞成怒，先是把不少家具打得稀烂，接着对刘侠贞拳脚交加，棉花胡同里蔡宅闹得鸡飞狗走。袁世凯听到了消息，派王揖唐和朱启铃两人前去调停、慰问，也不得要领。袁世凯听到蔡宅乱七八糟，不屑地说：“我道蔡松坡是个干练之才，可参与国家大事，谁知道治家都还不妥贴！”大大松懈了对蔡松坡的戒心。

蔡松坡继续在小凤仙的香闺中留连往返，刘侠贞天天在棉花胡同大哭大闹。蔡松坡扬言要把小凤仙接回家来，刘侠贞就说：“既然如此，我回湖南老家好啦！让你们称心如意吧！]刘侠贞不惜与丈夫决裂，蔡松坡嚷嚷着要休掉这个泼妇。蔡老太太一开始就站在儿媳一边，经常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数落儿子的不是，并说严冬将届，北方天气大冷，老年人实在吃不消，倘若媳妇要回老家，她老人家也要一齐南归。就这样，蔡老太太和刘侠贞离京南下。过了许久，等蔡松坡也离开虎口，一般人才恍然大悟，这是他们母子、夫妻，还有小凤仙使出的一条苦肉计。

帝制的准备工作正在加紧全面进行。宣统皇帝退位后，仍然住在皇宫大内中受到民国的优待，照样称孤道寡，使用宣统的年号。袁世凯定要在一九一六年元旦登基，定国号洪宪。如此，四海之内岂不出现两个皇帝。“天无二日，民无二主。”袁世凯越想越不对劲，便派五路财神梁士诒，步兵统领江朝宗为专使，一文一武，互相搭挡，前往紫禁城，要求溥仪取消帝号。当时隆裕太后已薨，溥仪也就十一岁，清宫内由瑾太妃和瑜太妃主持，宫外则由世绩和载沣当家。江朝宗来势汹汹，一言不发就要开打，梁士诒好说歹说，一面劝解；一面威胁，只吓得两位太妃和载沣、世绩等人直打哆嗦，乖乖地答应取消帝号，毫无条件地作了袁世凯的臣子。

袁世凯在想着宣统溥仪的时候，也没有忘记蔡松坡。一天晚上，棉花胡同的蔡宅被军警翻箱倒柜搜了个底朝天。事后说是一场误会，又说是：“有人冒充军警，企图抢劫”，还装模作样的枪毙了一个叫吴宝鏊的人。不管怎样，蔡松坡意识到北洋政府还是容不下他，他到天津去了一趟，袁世凯的密探对他层层监视，他苦思脱身之计，最后他还是想到他的红颜知己小凤仙。

蔡松坡对小凤仙说：“决计不顾生死，非要逃脱羈系不可。”小凤仙决定与蔡松坡生死同行。蔡松坡说：“同行多有不便，将来成功之日，必不相忘！”小凤仙当夜为蔡松坡饯行，为他歌唱、为他流泪，仔细叮咛。那晚小凤仙唱的歌，流传下来的主要有三首：

其一：调寄《柳摇金》

骊歌一曲开琼宴，且将子钱，你倡义心坚，不辞冒险，浊酒一杯劝，料着你食难下咽。你莫认作离筵，是我两人大纪念。

其二：调寄《帝子花》

燕婉情你体留恋，我这里百年预约来生券，切莫一缕情丝两地牵。如果所谋未遂或他日啊！化作地下并头莲，再了前生愿。

其三：调寄《学士中》

你须计出万全，力把渠魁殄灭！若推不倒老袁啊？休说你自愧生旋，就是侬也羞见先生面，要相见，到黄泉。

蔡松坡目不转睛地看着小凤仙，止不住那英雄眼泪，说道：“但愿他日能够偕老林泉，以偿夙愿！”

从此，天天与小凤仙乘坐敞篷马车，畅游京畿一带名胜古迹，招摇过市，故意令人有目共睹。

民国四年十二月一日，袁世凯即帝位的日子还有十一天，北京城内大雪纷飞，蔡松坡又与小凤仙作踏香寻梅之游。马车经过前面车站，蔡松坡竖起了衣领，压低了毡帽，混进了人丛之中，登上了开往天津的三等列车。第二天便换上和服，扮成日本人，搭乘日本游轮“山东丸”直驶日本。

蔡松坡到了日本，立即拍发电报回国，向袁世凯请假医病。袁世凯无可奈何，虽然恨得咬牙切齿，只得回电：“悉心调理，愈后早日归国，用副倚任。”

蔡松坡在去日本的轮船上就曾致书友人，说自己“以菩萨心肠，行霹雳手段，吾人今日处兹乱世，认定一事与道德良心均无悖逆，则应放胆做去，无所顾怯，所谓仁慈，又要痛快也。”在日本接到袁世凯的回电后，又写了封亲笔信给袁世凯，说道：

趋侍均座，阅年有余，荷蒙优待，铭感五内。兹者帝制发生，某本拟捐埃图报，何期家庭变起，郁结忧虑，致有喉痛失眠之症，欲请假赴日就医，恐公不我许，故而微行至津东渡。且某此行，非仅为己病计，实亦为公之帝制前途，谋万全之策。盖全国士夫，翕然知共和政体，不适用于今兹时代，固矣！惟海外侨民，不谙祖国国情，难保无反对之心，某今赴日，当为公设法而开导之，以钳制悠悠之口。倘有所见闻，将申函均座，敷陈一切，伏乞钧鉴。

袁世凯接到他的信，气得火冒三丈，喃喃自语：“这个小蛮子潜赴东京，瞒得我好苦，还要写信来调侃我！”急电驻日公使陆宗輿就近侦察蔡松坡的行踪，相机刺杀，免贻后患。然而陆宗輿接到命令的时候，蔡松坡已到了香港。不久绕道越南，由蒙自进入云南，组织了[护国军”起义讨袁。

护国运动兴起。北洋军系的旧人，北洋第一代武将看不惯东宫太子袁克定的目空一切，认为这位大爷将来不好侍候，遂决计反对帝制，不动声色地猛抽袁世凯的后脚。袁世凯经不起内外夹击，袁世凯从登基算起，只过了七十三天就在绝望中死去，洪宪新贵们树倒猢猻散，大名鼎鼎的杨度晚年沦为大流氓杜月笙的门客。

袁世凯死后，黎元洪代理总统，任命蔡松坡为四川都督，由于带病操劳，喉疾更加严重。这时小凤仙天天都能获得蔡松坡的消息，自是闭门谢客，静等蔡松坡派人来接，她接蔡松坡写来的信，大意是说：自军兴以来，顿罹喉痛及失眠之症，现在都督四川政务、军务，实在是难却中央的盛情，所以勉为其难，等到大小事情布置就绪，就出洋就医，到时就偕你同行，你暂时等一下。”

小凤仙天天在耐心的等待，可蔡松坡已病情沉重，来不及也无法偕同小凤仙了，急忙沿江东下，经上海到日本就医，终因病入膏肓而在福冈医院

逝世，享年三十七岁。小凤仙等的是蔡松坡的死讯，小凤仙悲痛欲绝。

蔡松坡的灵柩运回上海，各国在上海为他举行盛大的追悼会，小凤仙托人寄来了两副挽联：

其一：

不幸周郎竟短命，
早知李靖是英雄。

其二：

万里南天鹏翼，直上扶摇，那堪忧患余生，萍水姻缘成一梦；
几年北地胭脂，自悲沦落，赢得英雄知己，桃花颜色亦千秋。

小凤仙因受蔡松坡的垂青而艳名大噪，一些人竭力趋走云吉班，渴望获得小凤仙的一夜缱绻，从而赢得与蔡松坡“同靴兄弟”的美名。但小凤仙总置之淡然，她决定对蔡松坡从一而终，维护蔡松坡的名声。可蔡松坡的部属和学生，对小凤仙极力排斥，怕她有损蔡松坡的清誉，小凤仙寂寞守着对蔡松坡的一份刻骨铭心的思念。有人曾经作诗，叙述蔡松坡与小凤仙的一段情，表现小凤仙那一片深情，一份失意，一缕剪不断的思念，一股至死不渝的精神：

英雄儿女意缠绵，红拂前身小凤仙；
瑶树琼花零落尽，白头宫女话当年。

事情虽然距离今天不久，但却也谣传烽起，或者说小凤仙那两副挽联是别人伪造的；或者说小凤仙还一身稿素参加了蔡松坡的追悼会，成为全场注意的中心。

谢蝶仙几成幽梦几成空

上个世纪末本世纪初，中国文坛出现了继战国“百家争鸣”的第二个高潮。仅就文言好还是白话好的问题，旧派刘师培、林琴南诸人与新派胡适之、鲁迅、陈独秀等人互斥对方不通，弄得水火不容。其中林琴南与陈独秀都性于暴躁，动辄扯开嗓子骂人。

林琴南就是林纾，他的住所周围种植了许多枫树，秋来红叶争妍，他取“枫落吴江冷”的意又自号“冷红生”。他的书斋被人戏称为“造币厂”，就因他的画，他的书卖的多，出版的多。

民国初年文坛怪人多，怪事多，像辜鸿铭，刘师培，严复都古古怪怪，林琴南属于这个类型。他是翻译西方文学作品到中国来的第一人，他却根本不懂外文，大部分译著是与精通外文的王寿昌合作，一个口述原意，一个则以生花妙笔顷刻成章。如此这般竟翻译了一百一十多种西方文学作品，特别是《茶花女遗事》一书出版后，风行一时，有情男女几乎人手一册，赚了不少痴情男女的眼泪，也扎扎实实地感动了八大胡同的名妓谢蝶仙。谢蝶仙经常幻想林琴南的文笔如此缠绵悱恻，如果能得到他的轻怜蜜爱，那会是怎样的一种滋味呢？

就在谢蝶仙跃跃欲试苦无管道可通的时候，林琴南的妻子刘氏去世，老年丧妻，林琴南整天窝在“苍霞精舍”里唉声叹气。刘氏生前贴身的侍婢，

生得粗粗壮壮，后来嫁给一个木匠师傅，经常有事没事地回来走走，此刻见老主人颓唐的样子屡屡劝他不妨找些乐子，调济凄怆的心情。于是北京大学德高望重的名老教授便也到那灯红酒绿的地方找些麻醉药。那时他并不知道还有个谢蝶仙想念他老人家，自己爱面子，在妓院中也仅耳听，眼看而已，还自己写诗表明心迹，象：

背人小绾髻丫叉，隔着床帏六幅纱；
隐隐衣裳秦云气，水晶帘外望梨花。

那女婢把老主人的情形，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的木匠丈夫作为一笑。恰巧这位丫姑爷在松门班修理门窗，午间休息的时候，班中的红妓谢蝶仙与他闲谈，听说他是林琴南的丫姑爷，便显得格外殷勤：一会儿送茶，一会儿送烟，收工时还格外多给了些工钱。

木匠正自狐疑，谢蝶仙用湖色绸帕包着一个小食盒，递到木匠手里，郑重拜托他务必要把食盒送给林琴南。

当天夜里，木匠便专程把食盒送到了林家。林琴南打开食盒，只见重重棉纸锦笺，包裹着四只特大的柿饼，每只均被咬过一口，齿痕历历，犹带脂香。木匠对林琴南说：“蝶仙姑娘寄语先生，她仰慕您的才华，已非一日，听说鲲弦待续，意欲委身相待，先送几个柿饼表示一下意思，她请您屈驾前往一会，也好当面倾诉衷肠。”

林琴南想到自己年近花甲，谢蝶仙尚在妙龄，一个是日薄西山，一个是旭日东升，大大不妥，便对丫姑爷说：“果真如此，盛情着实使人感动不已。不过，红粉固然情多，怎奈青衫命薄，美人之贻，我是无福消受的。”把四个柿饼重新包好，退了回去。

当年北京八大胡同像样的妓班中，繁文缛节的规矩特多。每当季节转换的时候，循例以时新佳果馈送恩客，以博得受之者的欢心。

过了些时，正值枫红菊黄的时候，谢蝶仙又特地托人给林琴南送来时鲜鲑鱼。林琴南正好有友人在座，怂恿他煎了下酒。酒阑客去空斋凄清，微醺之际，最易动情，一夜左思右想，理智与情感反复交战，晨鸡报晓，终于做成了决定，大声对自己说：“鲑鱼多刺，不好招惹，一缕情丝也许会成为自缚之茧。风尘之中不乏侠女，若为良妇并非易事！”

林琴南对谢蝶仙那一片痴情三番五次地拒绝，谢蝶仙难免口出怨言道：“林琴南诗文小说，无不情意缠绵，轮到他本人有所施展时，何以如此不具水准？”

这话很快传到林琴南的耳朵中，他无可奈何地说：“我已老迈，早已看谈儿女私情，哪还有依红偎翠的念头！”并写了一首诗送给谢蝶仙：

不留夙孽累儿孙，不向情田种爱根；
绮语早除名士习，画楼宁负美人恩。

谢蝶仙愿嫁林琴南的消息，很快地便传扬开来，虽然没有成为事实，却使谢蝶仙名声鹊起。许多走马章台的富商巨贾，有心附庸风雅，便一窝内地都来到松花班来指名道姓要谢蝶仙陪客，争睹她的风采。谢蝶仙不胜其烦，一气之下答应了一位茶商的婚约，双双款段出京远走岭南。

京城里失去了谢蝶仙的踪影，越发使人对她产生的好奇心理。外地来京的还络绎不绝地慕名到松花班访艳。

谢蝶仙远赴岭南，风月场中的常客们都说她太过执拗，说她是一种自暴自弃。宿命论者认为一切都应了她的名字，蝶而成仙，翩翩飞舞，以至于

飞到岭南去了。

这边对谢蝶仙议论纷纷，那边谢蝶仙不适应岭南的湿势气候，加上茶商不懂得怜香惜玉，终于恹恹成病，就此逝世。

林琴南听到谢蝶仙魂断南天的消息，已是很久之后的事情，他写了一首诗来纪念谢蝶仙。有人拿他写谢蝶仙的这首诗说他与谢蝶仙的关系绝不仅仅只是吃了她的一条鲋鱼，应该有过一段温馨旖旎的温馨生活。那首他写谢蝶仙的诗是这样的：

水榭当时别谢娘，梦中仿佛想啼妆；
魂来若过西江道，好忍临川玉茗堂。

林琴南本来对谢蝶仙的死黯然神伤，觉得自己辜负了谢蝶仙。看到有人又来挑他与谢蝶仙的关系，立即把一篇《自题像赞》登在报上，含沙射影地表用心迹，说道：

……汝少任气，人目为叙利亚，且汝老自奋，谬托迂儒。名为知止，而时好名之心如。名为知足，而治艺之心勃如。为已与？为子孙与？吾劝尔姑徐徐而留其有余。饱汝食，宁汝居，养心如鱼，树德畜，岂无江与湖？宁为马与驴？子孙有福宁须汝！

谢蝶仙九泉有知，看了这篇短文，不知会不会觉得林琴南太过矫情、虚伪，是不是觉得死得太不应该。

陈美美与杨云史的恋情

提起陈美美，知道的人不多；提起杨云史，在当时算得上赫赫有名的人物，人称“江南四大公子”之一。他是江苏常熟人，世代为官，十七岁便娶了李鸿章的孙女李道清为妻，曾经追随岳父出使英伦，成为学贯中外的青年才子。后来任大清国驻新加坡的领事，辛亥革命后由海外归国，隐居在虞山的石花林，筑一座楼居住，名之为：“江山万里楼”。这时他的原配妻子李道清已死，又续徐霞客为妻，依然夫唱妇随，过着逍遥自在的乐道生活。

民国九年，杨云史在江西督军陈光远的屡次盛情邀请下，终于只身前往南昌去做陈光远的高参。当时秀才大帅吴佩孚挟第一次直奉战争大获全胜的威风，雄踞洛阳，听说陈光远将杨云史罗致帐下，说道：“陈光远何能驾驭江东不羁之才。”果然不久陈光远与杨云史便出现了矛盾，杨云史不辞而别，给陈光远留下一封行文辞雅的书信：

云史乃江东下士，将军谬采虚声，致之幕府，时陪阎公之座，遂下陈蕃之榻，颇思尽其愚悃，有裨万一。顷得山妻徐霞客书谓：“园梅盛开，君胡不归？”不禁他乡之感，复动思妇之怀，清辉玉臂，未免有情，疏窗高影，亦复可念，清狂是其素性，故态因之复萌，敢效季鹰烟波之清，乞徇林逋妻子之情，予以休暇，遂其山野，庶面云在山，靓妆相对，此中岁月，亦足为欢，则将军之赐也。

吴佩孚听说杨云史离开陈光远，连忙派人请他入洛阳相助，从此杨云史便跟定了吴佩孚。

陈美美与杨云史的相识是在吴佩孚第二次直奉战争惨败之后。战争之

前，杨云史的妻子徐霞客突然在洛阳病逝，杨云史第二天就要随军出发，只好仓促殓殓，非常痛苦，从当时他留下的诗中，可以看出他的这种心情：

要怜九月十三夜，死别生离第一霄；
戎马书生真薄倖，盖棺照月便从军。

战争由于冯玉祥的倒戈一败涂地，杨云史随吴佩孚又过一段凄惶的日子。吴佩孚在武汉东山再起，在查家墩成立司令部，杨云史担任幕僚长。他公余之暇，颇感孤寂，尤其在清灯照壁，冷雨敲窗的时候，想起结发妻子李道清，更想起被自己仓促殡葬的徐霞客。那时夫妻之间志同道合，过了多少温馨的黄昏，如今却形单影只，茕茕子立，难以排遣心中的凄凉，寂寞和悒郁。

于是杨云史开始涉足妓院。陈美美是武汉的名妓，人长得不算十分漂亮，却一份孤傲的性格，高挑身材，落落大方，而且颇具才情，杨云史一见钟情。

这时的杨云史已年近半百，华发红颜，夜夜与陈美美出双入对，武汉报刊纷纷竞登这一艳闻。有些传播媒体，居然按日登载他们的起居。杨云史的朋友们代抱不平，只要杨云史点头，就打算对这些报刊施加压力，杨云史一笑置之，写了两首曲寄给报刊作为回答：

其一：

妓女千千万万，嫖客万万千千，轮我做了嫖客，便闹得瘴气乌烟。我也莫名其妙，君听其自然。

其二：

报是他出版自由，嫖是我个人自由，要怪他家家报馆，先怪我夜夜春楼。只要风流不下流，这其间何必追究？

陈美美慧眼识名士，她的关心、体贴、妙解风情，使得心情萧瑟的江东才子深感慰藉。陈美美是不俗的女子，自然不会用职业性的手法笼络杨云史，而是一片纯情，杨云史也以大量的热情投入到她的身上。那时杨云史的许多诗句中，都能隐约看到陈美美的靓影，像是：“夜半入门人已醉，手扶花影下雕鞍。”“酒后春寒行不得，军中刁斗已三更。”“何因软语甜如蜜，皓齿无声啮荔枝。”于是“风流小杜”的名声不胫而走，讲得恶毒一点的干脆叫他“娼门才子”。

提到“风流小杜”这个称号，就要讲到杨云史与梅花的关系。杨云史爱梅、咏梅、画梅的嗜好，可以直追宋代隐居孤山自称“梅妻鹤子”的林和逋。吴佩孚曾经为此赠给杨云史一联：

天下几人学杜甫，一生知己是梅花。

杨云史所画的梅花，真可说得上是：“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但他画的梅花从不轻易送人。除了为吴佩孚画了一幅巨幅梅花外，在武汉特应陈美美之请，在彻夜春雪中，红袖添香里，画成腊梅屏幛四幅，兼题八首七言绝句，其中有句是：“江郎彩笔犹昔，画了长眉画折枝；近来英年消磨尽，只画梅花赠美人。”于是好事者称他是“风流小杜”。

特别的爱给特别的你，杨云史投之以木瓜，陈美美报之以裙裾。革命的北伐军彻底摧垮了吴佩孚的主力部队，吴佩孚西走白帝，辗转入川。在革命烈火迅猛，抓住就会杀头的情况下，杨云史没有来得及跟上吴佩孚逃跑的步伐，多亏陈美美把他藏在香闺中，方得顺利脱险，过了那个革命风浪尖。藏在陈美美的香闺中，杨云史天天画梅题诗，选出最好的一幅送给陈美美，

上面题有两首绝句：

其一：

戎马经年衣满尘，强欢暂醉暗伤神；
平生热泪黄金价，只赠英雄与美人。

其二：

照眼枝枝红雪堆，胭脂难买好春回；
罗浮以外非春色，从此杨圻不画梅。

杨圻是他四十岁以后所改名字，诗中说从此不再画梅，是他对自身状况的极度悲观。

他觉得自己年过半百还得靠一个青楼红粉知己来照顾护持，确实是少年不识愁滋味，到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名满天下的名士，权倾一时的大人，混到如此进退失据的境地，夫复何言！对此，陈美美不是同情，而是理解。

等到时局稍微稳定后，杨云史决定离开武汉北上，陈美美在临江楼设席为杨云史饯行。那天风吹野花满庭香，陈美美不断劝杨云史多喝几杯，问杨云史什么时候还会回来，杨云史望着滔滔东去的长江水，不知道哪一天还能见到陈美美，别意阵阵袭上心头，他即席赋诗与陈美美留别：

年来范蠡久无家，西塞山前似若耶；
君问归期载西子，春风流水碧桃花。

杨云史走后，陈美美很长一段时间拒不接客。天天把自己关在房里，看着杨云史给她的梅花，题赠的诗词，追忆着他的浓情蜜意，她为杨云史感叹，觉得他“一例霸才难得主，年年沉醉过新丰。”杨云史到郑州后，曾给陈美美寄来一首诗，写道：

年年落魄又经年，典尽春衣习醉眠；
天未生涯差强意，将军厚我玉人怜。

既怀念吴佩孚对他的知遇之恩，也难忘陈美美的患难真情，把陈美美与吴佩孚相提并论，使陈美美激动不已。

杨云史不久去了北京，再出关到沈阳，陈美美渐渐地失去了杨云史的消息。由于杨云史的关系，许多人都热衷要她陪客，以抬高自己的身价。陈美美为了排遣对杨云史的思念，为了免除不胜其烦的骚扰，终于赎身做了别人的妻子，可不久又离婚，只身移居上海。

九·一八事变后的一天，陈美美上街上买一些东西，突然见到了杨云史熟悉的身影，她硬着头皮去见杨云史。原本以为时过境迁，往日的热情已经随风而散，谁料两个人都还一往情深，两个人促膝长谈，忘记了时间、忘记了饥饿、忘记了一切。

第二天，杨云史又到陈美美的居室去看望她，陈美美送了一首诗给他：

陌路相逢诀绝恩，断无消息尽销魂；
天涯何处寻崔护，千里桃花红到门。

杨云史看罢，一连回诗两首：

其一：

云窗雾阁看红梅，痴福能消避面猜；
昨夜卷帘香雪里，双成笑拥绿萼来。

其二：

粉壁峨峨绣浪红，旧时诗画尚纱笼；

元宵风月分明在，莫是相逢又梦中。

第三天，陈美美往拜杨云史，为陈美美开门的是位漂亮中年妇女。杨云史告诉陈美美：这是他的夫人狄美南。狄美南久闻陈美美的大名，对她的来到大为紧张，但表面却丝毫不露痕迹，热情洋溢地殷勤招待丈夫的昔日情人，但实际是形影不离丈夫。美南是贤内助型的女性，她把杨云史侍候得无微不至，使得陈美美绝无插足的机会。杨云史和陈美美无可奈何，只得分开。

后来杨云史又到了北京。那时日本已占领东三省，正策动华北五省自治，想拉在北京过隐居式生活的吴佩孚出来做大汉奸。杨云史受章太炎委托去劝阻吴佩孚，不要接受日本人的条件，不久白发苍苍的章太炎自己也赶到北京。吴佩孚拒绝了日本人的要求，他问日本来使：“难道我还不如张作霖吗？”

杨云史在北京还是不能忘怀陈美美，给陈美美赋诗赠画。陈美美回了他一封信，说道：

别后音书两不闻，预知谣诼必纷纭；
只缘海内存知己，始信天涯若比邻。

……

